

■ 武汉历史文化风貌丛书

# 汉口五国租界



王汗吾 吴明堂

著

武汉出版社

版

HAN BOOK

■ 武汉历史文化风貌丛书

# 汉口五国租界



王汗吾 吴明堂

著

武汉出版社

HAN BOOK 版

(鄂)新登字 08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口五国租界/王汗吾,吴明堂著.

—武汉:武汉出版社,2017.12

(武汉历史文化风貌丛书)

ISBN 978-7-5582-1803-3

I. ①汉… II. ①王… ②吴… III. ①租界—地方史—武汉  
IV. ①D829.12②K296.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310172 号

---

著 者:王汗吾 吴明堂

责任编辑:廖国放

装帧设计:刘福珊

出 版:武汉出版社

社 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90 号 邮 编:430015

电 话:(027)85606403 85600625

http://www.whcbs.com E-mail:zbs@whcbs.com

印 刷:武汉市金港彩印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8.625 字 数:370千字

版 次:2017年12月第1版 2017年12月第1次印刷

定 价:48.00元

---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 目录

## 第一章 租界的建立和扩展

- 第一节 汉口开埠与英租界的设立 / 1
- 第二节 德、法、俄、日租界的设立 / 8
- 第三节 汉口租界界外“飞地” / 17
- 第四节 比利时租界纠纷和美国“租界”传闻 / 23

## 第二章 “国中之国”的政治运作架构

- 第一节 租界的“太上皇”——外国驻汉(总)领事馆 / 27
- 第二节 租界的“基本法”和行政法规 / 31
- 第三节 “三权分立”的小型“自治共和国”——英、德、俄租界 / 33
- 第四节 “领事独裁”的法租界 / 43
- 第五节 “侨民自治”的日租界 / 46
- 第六节 巡捕与巡捕房 / 49
- 第七节 领事法院(庭)、会审公堂与洋务会审公所 / 53
- 第八节 外国在汉军队和义勇队 / 58
- 第九节 汉口万国商会和各国商会 / 67



# 目录

## 第三章 各成体系的市政建设

- 第一节 五国租界的建设规划及实施 / 73
- 第二节 堤防 / 78
- 第三节 道路 / 80
- 第四节 排水设施 / 98
- 第五节 码头 / 100
- 第六节 供电 / 105
- 第七节 供水 / 107
- 第八节 邮政 / 107
- 第九节 电信 / 115
- 第十节 公共墓地 / 116

## 第四章 “万国建筑博物馆”

- 第一节 各式近代建筑的兴建及艺术特点 / 118
- 第二节 领事馆、工部局、巡捕房 / 119
- 第三节 中外商业建筑概况 / 121
- 第四节 外国银行 / 122
- 第五节 外商轮船公司 / 126
- 第六节 外商贸易公司 / 129
- 第七节 设计师事务所 / 134
- 第八节 华商行 / 135
- 第九节 教会学校 / 144
- 第十节 教会医院 / 149
- 第十一节 报社和印书馆 / 151
- 第十二节 宗教设施 / 152

# 目录

- 第十三节 娱乐设施 / 159
- 第十四节 别墅、公馆、公寓 / 164
- 第十五节 里分 / 169

## 第五章 重大政治事件中的汉口租界

- 第一节 英国参赞巴夏礼和汉口领事金执尔劝阻太平军将领进攻武汉 / 174
- 第二节 英国总领事法磊斯配合清政府镇压自立军起义 / 175
- 第三节 辛亥武昌首义时的各国租界 / 176
- 第四节 英租界水兵和各国义勇队制造 1925 年“六一一”惨案 / 183
- 第五节 日租界水兵屠杀中国民众制造 1927 年“四三”惨案 / 187
- 第六节 法租界当局“引渡”向警予 / 189
- 第七节 “九一八”事变和“一·二八”事变前后的日租界 / 190
- 第八节 抗战期间的法租界 / 194
- 第九节 沦陷期间的日租界 / 199

## 第六章 租界的收回

- 第一节 德、俄租界的收回及汉口第一、第二特别区的设立 / 205
- 第二节 英租界的收回及汉口第三特别区的设立 / 215
- 第三节 日本退出日租界及汉口第四特别区的设立 / 220
- 第四节 日本及法国维希政权“交还”日、法租界的丑剧 / 222
- 第五节 法、日两租界的接收 / 225

## 第七章 纵横捭阖的租界人物

- 第一节 外国人 / 228
- 第二节 中国人 / 238

# 目录

## 第八章 汉口租界研究对武汉经济社会的现实意义

第一节 爱国主义的鲜活教材 / 243

第二节 引进西方近代文明的窗口 / 245

第三节 开展都市旅游的重要载体 / 247

大事记 / 249

参考文献 / 287

后 记 / 288

## 第一章 租界的建立和扩展

### 第一节 汉口开埠与英租界的设立

#### 1. 英租界的划定

1842年,英国侵略者借助于罪恶的鸦片战争,迫使清政府签订《南京条约》,除获得巨额赔款和香港岛外,清政府还被迫开放广州、厦门、福州、宁波、上海五处通商口岸,中国东南的大门由此被打开。1845年11月29日,英国又以方便商人“居住贸易”为名,让清政府在上海苏州河与黄浦江交汇处划出一片区域,近代中国的第一个租界——上海英租界至此产生。

但英国和随之而来的法国,并不满足于他们在《南京条约》里取得的权益,尤其对5个通商口岸都在中国东南沿海,而北部沿海和内地,特别是长江流域没有开放,使他们不能如愿地控制中国广大的市场。为此,他们于1856年挑起第二次鸦片战争,攻陷天津大沽口,迫使清政府于1858年订立不平等的《天津条约》。

1858年6月26日签订的中英《天津条约》规定除上海等五口外,另开沿海牛庄(后改营口)、登州(后改烟台)、台湾(定在台南)、潮州(后改汕头)、琼州(定在海口)为对外通商口岸。第十款更明确规定:“长江一带各口,英商船只俱可通商。惟现在江上下游均有贼匪(按:指太平军),除镇江一年后立口通商外,其余俟地方平靖,大英钦差大臣与大清特派之大学士尚书会议,准将自汉口溯流至海各地,选择不逾三口,准为英船出进货物通商之区。”<sup>①</sup>汉口被确定为对外通商口岸。英国首任驻华公使情不自禁地为此欢呼,认为“天津条约订立后,这会开始一个新的纪元,即使在扬子江上的中国市场不能变成另一个英属印度,也不意味着英国就能允许在远东又出

<sup>①</sup> 黄月波等编,中外条约汇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初版。



现一个土耳其。”<sup>①</sup>在他看来,控制了汉口以下富庶的长江流域,就能控制广大的中国市场,争取把中国变成另一个英属印度。

位于中国中部、长江及其最大支流汉江交汇处的汉口,由于汉江河道的变化而崛起。明末清初,汉口即以商业、手工业大镇卓立华中,与北京、苏州、佛山并称“天下四聚”,又与佛山镇、景德镇、朱仙镇同称“四大名镇”,成为“楚中第一繁盛处”。到鸦片战争以前,“十里帆樯依市立,万家灯火彻夜明”,是一个不分昼夜、舳舻云集、商贾兴盛的商业城镇,市场辐射邻近各省,有“九省通衢”之誉。其地位足以“把整个中国的核心都强健起来,使得整个躯干和四肢能作舒畅的运动。假如这个核心僵化了,全国工商业活动都会呆滞。”<sup>②</sup>后人的这种评价可能有些夸张,但汉口令英国人垂涎三尺却是毋庸置疑的。

虽然中英《天津条约》需中国政府批准后互换文本才能生效,汉口等地的对外通商也得在“地方平靖”即太平天国被镇压下去以后才能正式实施,但英国人却迫不及待地将触角伸向了汉口等地。

在长江中下游清军与太平军激战正酣的**1858年11月8日**,英国驻华专使额尔金(**James Bruce Elgin**)为打探汉口以及汉口以下长江流域的情况,在江海关税务司李泰国(**Horatia Nelson Lay**)及随员威妥玛(**Thomas Francis Wade**)的陪同下,从上海乘蒸汽巡洋舰“狂怒”号等**5艘**军舰沿江而上,沿途与太平军发生了枪战。**12月6日**,湖广总督官文派武昌、汉阳两知府和江夏、汉阳两知县在汉口接待了额尔金一行。**12月10日**,额尔金赴武昌拜会官文,官文也于次日往汉口回拜。额尔金于**1859年元旦**返回上海后,确定汉口、九江、镇江作为长江流域对英通商的三个口岸。

**1858年**中英、中法《天津条约》的签订仍未满足英、法当局的掠夺欲望,为扩大侵略权益,英、法两国再次挑起战火。**1860年10月**,英法联军攻陷北京,火烧圆明园,逼使清政府再签城下之盟《北京条约》,并于**10月24日**互换了《天津条约》。

根据中英《天津条约》和《北京条约》,汉口成为“条约口岸”,英国商人不仅得以在汉口进行通商贸易,而且上述条约中的若干条款后来屡被英国殖民者援引为设立租界的主要依据。

**1861年3月7日**,英商宝顺洋行(**Dent & co.**)行主韦伯(**E. Webb**)<sup>①</sup>在英军中校威司利(**G.J. Walseley**)与翻译曾厚时、杨光谦陪同下,和随员四五十人从上海到达汉口,以**400两**银子在汉口租了一处房屋,作为他们在汉口的分行,留翻译杨光谦及随员数人负责经营,这是外国人在汉口设立的第一个洋行。

不久,以英国公使馆参赞巴夏礼(**H.S. Parkes**)和驻华舰队司令贺布(**J. Hope**)所

<sup>①</sup> [英国]伯尔考维茨著,江载华、陈衍合译,《中国通与英国外交部》,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年10月初版,第23页。

<sup>②</sup> 新武汉指南:第五辑,工商概况,武汉:武汉文化出版社,1946。

率**4**艘军舰、几百名水兵组成的舰队，**3月16日**到达汉口。在此以前，他们已在镇江开埠通商，并援上海之例划定了“租地建屋，居住贸易”的租界。他们到汉后拜会官文，商议汉口开港、建造栈房等事宜。并通知任命即将从福建调来的金执尔(**W. R. Gingell**)任英国驻汉领事。贺布等随即率舰沿江上驶，调查长江航道，又命人去汉江查看水势。巴夏礼则连日与汉阳知府刘齐銜、汉阳知县黎道钧商议汉口开埠开港，并踏勘“租地建屋”的区域。此时，汉口已由硚口、汉正街扩展至黄陂街、花楼街一带，东北方向仍是一片滩涂之地，人烟稀少，但地势开阔，交通方便，易于商贸和航运业的发展。中英双方划定从花楼巷往东**8**丈，到原甘露寺江边卡东角为止，“量宽二百五十丈，深一百一十丈，四至立石为界”。今后他国到汉口租地，只能在英租界以下，不得进入汉口正街<sup>①</sup>。

**3月21日**，巴夏礼至湖北藩司衙门，与湖北布政使唐训方订立《汉口租界条款》。中英双方宣布汉口正式开埠，对外开放。《汉口租界条款》规定上述范围内**458**亩零**80**弓的土地，按每亩地丁银**1**钱**1**分**7**厘，共银**53**两**6**钱**2**分**5**厘，漕米每亩**2**升**8**合**4**勺，共米**13**石零**1**升**5**合**7**勺，每石折银**3**两，共银**39**两**4**分**7**厘**1**毫，两者相加，共计银**92**两**6**钱**7**分**2**厘**1**毫，由英国领事每年**4**月统一向汉阳县定期交纳，永租不退。自此以后，英国人每年只需支付不到**100**两白银，即可将这块**400**多亩的沿江之地“分为英国商民建造栈房居住，自行处置”<sup>②</sup>。

于是，从**1816**年**3**月起，从汉口太平街至今合作路，西至今鄱阳街一带的江边便出现了汉口的第一个租界——汉口英租界。

《汉口租界条款》签订后，中英双方就租界内土地的收购价格产生意见分歧，问题迟迟不能解决。英国驻汉首任领事金执尔围绕英租界区域修建了一道围墙，以抵御可能的太平天国的进攻，同时也有防止华人在界内进行所谓“违法建设”的作用。根据上述条款划定的英租界内的**60**块土地分属于不同的业主，由于惧怕太平天国战乱，许多业主已逃至外地。到**11**月，暂居汉阳的英国商人召开会议，要求英国领事馆采取措施。在此种情况下，金执尔建议英政府预付**10**万两白银，将划入英租界的所有土地买下，再分租与英国商人，以免去一一与华人地主交涉的麻烦。最终，汉阳县府妥协，确定租界土地以英国领事馆提出的每亩**2500**两成交。

英国领事馆在土地到手后，很快便制定了经营租界的计划。首先沿扬子江岸建筑大道，然后开设了数条平行和垂直江岸的大路，除把租界最北端的土地留做英国领事馆、英国教堂及墓地外，其余的土地等分成若干小区，租借给在汉的外国人，其中大部分租借给了英国人。

① 文庆等，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75**，**1856**年。

② 湖北通志：卷**50**，《经政志》，卷**8**，“榷税”，**1921**年版，第**1369**页。

## 2. 江汉关开关

巴夏礼**1861年3月**与湖广总督会商汉口开港事宜时,见官文毫无外事、外贸经验,对他的建议一般言听计从,便提出往后货物出入口,税课俱在上海、镇江完纳,九江、汉口概不征收,因为湖北不需每年向上缴纳关税,所以没有必要再设关卡,只需遣派“明干大员”,配合英国领事筹划英国洋行在汉经商事务<sup>①</sup>。巴夏礼借口这是与清政府五口通商事务大臣薛焕“议妥”的,官文不谙洋务,致未表示态度。

**1861年3月25日**,江西布政使张集馨和英国参赞巴夏礼拟订《长江各口通商暂订章程》,规定英国船只从上海上行到汉口,只需由上海海关发给“江照”、交纳“进出各税连船钞”,“自镇江以上,汉口以下,沿途任便起货下货,不用请给准单,不用随纳课税”,各地海关无权过问,也不得收税,地方官只能协同外国领事监理汉口、九江的对外贸易。**4月27日**,英国驻上海领事单方面公布《长江各口通商暂订章程》。

这就意味着,在汉口的英国商人既不需向汉口官方交纳进口清单,也不需报告出口货物品种数量,汉口官方连英国商人进出口货物的情况都无权了解,当然没有征收进出口关税的权力,这就为外商偷税漏税、走私货物、贩运违禁物品大开了方便之门。

时任署理中国海关总税务司的英国人赫德(**R. Hart**)坚持在汉口等地不设立海关的原因,竟然也是担心偷税漏税。他认为中国的风篷缉私船速度赶不上走私的火船,难以缉拿住走私的洋人。在长江流域新设海关,徒靡经费,无税可收,更可能导致粤海关和上海海关出口税的减少。如果确定在镇江、九江、汉口三地缴纳税收,外国商船与太平天国勾结,那就更加得不偿失。此外,赫德还认为,长江江面宽阔,会给海关稽查带来较大困难。如果长江进口洋货不在上海征税,洋商就会绕过汉口、九江的海关卸货,进口税款容易就被偷漏了。假使出口货税不在上海征收,洋船避开汉口、九江的海关,在其他地方偷载上船,出口税又会偷漏了。赫德的观点尽管得到北京清廷的认可,但湖北、江西、江苏等地的地方官员却坚决反对。

江苏巡抚薛焕曾上奏,要求飭令洋商将运进长江之货,除完海关正税外,应纳内地子口半税。先在上海完纳者,由上海给予凭单上驶;出口货物如在汉口出口者,先在汉口完纳,再由汉口给予凭单下驶。必如此上下稽核,始无偷漏之弊。

**1861年5月**,湖广总督官文奉旨委派盐运使衔湖北补用道张开霖驻汉,“稽查各国往来船只货物,会办通商开贸一切事宜<sup>②</sup>。”张开霖到任后,很快发现了上述弊端。他在试图与金执尔等外国领事稽查进出口贸易并试图收税时,遭到金执尔等的断然拒绝。金执尔称:“汉口为长江三口之第一紧要出进大口”,但“未经设关,并无

① 文庆等,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75**,**1856**年。

② 文庆等,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78**,**1856**年。

税司官员,故尔称无关稽查,不能纳税查验。”官文自知上当,乃上奏清政府要求更改有关章程。他在奏文中说:“自二月以来,长江南北,贼踪不时出没,洋船来往期间,难保无奸民渔利,代为逆匪置货,尤应严密防维。”<sup>①</sup>他在这里虽然指斥的是中国“奸民”夹混在外商之间为太平军走私货物,实际意在影射外国商人浑水摸鱼。事实上,当时来往于长江的许多外国商人,正像一部外国史书描绘的:“几乎毫无例外地都是些无原则和无品性的人,事实也就是不法之徒,他们不但把条例和章程一概置之度外,而且把中国人看成是可由他们任性劫掠的。”<sup>②</sup>

江西巡抚毓科也和官文的意见相同,一再要求在汉口、九江设关稽查收税,要求“明定章程,设立行栈,收票发票,稽查盘验并禁止华洋雇伙,往各埠采办”。官文一针见血地指出,进出口货物在上海纳税,“实有心取巧,豫萌欺蔽偷漏之端”。因为“迢迢长江千余里,随处可上货下货,任其自便,实存欺蔽之明验也”。“汉镇若不设关收税,漫无稽查,则长江上下中原之利,尽归外国”,“汉口之外,山乡市镇,处处可作为通商口岸,和约所称不逾三口之文,已为虚语”。因此,他强烈要求在汉口设关收税,设立官行,出口按货发单,到上海照单查验出口,洋货亦凭上海发单,到汉口再开舱验货,“将内地各货出口正税及子税,一并于汉关完纳,其进口洋货至汉口,仅于照单点验,方许售销,以符税不再纳之约”。清政府以为官文等争的只是本地区的税饷,曾以总理衙门的名义,飭令江苏巡抚,“将上海代收长江各税,每届三月一结之期,分别解往湖北、江西二省,以济军饷”。但在官文等一再说明利害后,考虑到太平军随时可能再进兵江西、湖北,当地如无稽查船员,缉拿走私和收税的权力,势必造成混乱,于是于**1861年10月**决定在汉口、九江设立“督理华洋交涉事务”的洋关,汉口“建关一切事宜,即由该督督同汉黄德道妥议章程,实力办理”<sup>③</sup>。这样,争执数月的汉口设关问题终于得到解决。

官文等争设汉口海关的举动,虽有为地方财政考虑的因素,但争的是国家的主权,保的是正常的国际贸易,只对中外走私商人、不法分子有打击,这是一个国家在对外经济交往中应该维护的权益的行为。事实上,汉口设关以后,中外贸易不仅不妨碍,反倒是一天天发展起来。

**1862年1月1日**,设立的汉口关名为江汉关,就在邻近英租界的花楼街江边,关务由汉黄德道署理,称汉黄德道江汉关署。原来的汉黄德道驻黄州府,为管理的方便改迁汉口办公。**1863年1月**,江汉关正式开关征税,下设南关(今汉阳南岸嘴)、石灰窑(今黄石港区内)两个分关。另设三个关卡,一在英租界以下沙包,称北卡;一在砬口,称子卡;一在武穴,称武穴总卡。最早的江汉关监督由汉阳知府刘齐衔兼

① 文庆等,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78**,**1856**年。

② [英]莱特,中国关税沿革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63**,第**202**页。

③ 文庆等,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2**,**1856**年。



任,从**1862年3月**起,改由湖北分巡道郑兰正式接办。江汉关具体的行政、税收事宜由英国人担任的税务司负责。税务司成了海关的实际领导人,只对驻上海的总税务司负责。

清政府对各地海关税务司的指令,须经总税务司的认可,才能下达。民国时期,江汉关管辖范围扩及湖北、湖南两省。

汉口海关的建立,外国轮船、外国商品公开、合法地进入汉口,武汉和湖北乃至华中的门户洞开,逐渐地卷入世界资本主义的市场。“同小心谨慎地保证在密封的棺材内的木乃伊一旦与外界接触,必然要发生解体的情形一样”<sup>①</sup>,一个典型的内地商业城镇,一下子面目全非,社会经济、政治乃至人们的价值观念都发生了剧烈的变化。



1891年建筑的江汉关大楼

### 3. 英租界的扩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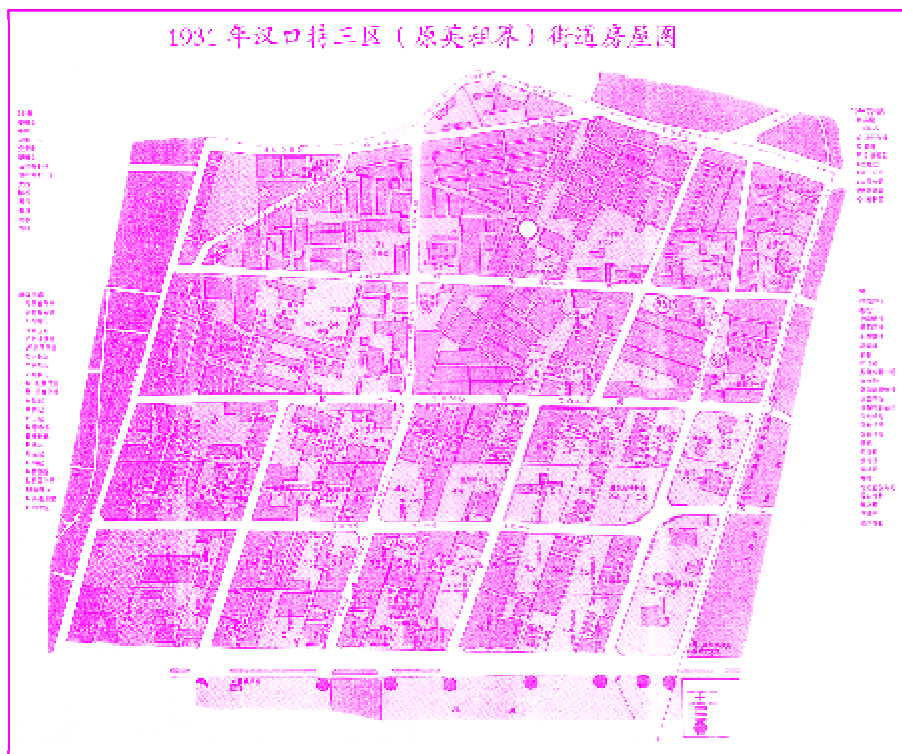
英国是第一个在汉口划定租界的国家,租界区域不仅在以后建成的汉口城堡内,而且与汉口日益繁华的黄陂街、花楼街邻近,以致许多国家都把他们的洋行、银行设在英租界。但当德国后来居上,在汉口划出比英租界还大的地域,俄、法又将沿江至通济门城垣内的土地分割后,英国人自然认为原有的租界实在太狭窄了,必须向城垣方向推进,于是一再提出拓展租界的要求。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论中国,北京:人民出版社,1965,第25页。

经过一番交涉,英国领事于**1898年8月31日**,与湖北按察使、汉黄德道江汉关监督签订《英国新增汉口租地条款》,决定英租界向西拓展至城垣内官地**5丈止**,北与俄界相连,新增土地**337.5亩**,按原议价付地丁银、漕米银**67两4钱5分2厘**<sup>①</sup>。经过拓界,汉口英租界面积近**800亩**,成为汉口最大的租界。

**1898年**扩界后的英租界东南至长江边,西南从江汉关至今后花楼街北口,东北至合作路,西北至中山大道。

从后花楼街北口至中山大道以及整个扬子街地段,都是汉口地皮大王刘歆生的荒地,不属于租界范围。由于此地段与租界犬牙交错,治安、管理、交通、税收都很成问题。时在英租界工部局任职的米勒(**Miller**),亟欲把刘歆生这块土地纳入英租界的范围,以作为租界的屏障。**1901年**,米勒和刘歆生秘密达成协议:工部局无偿将租界内的垃圾、煤渣运送到江汉路、扬子街一带,将刘歆生的这片荒地填高。刘歆生则将所填土地的一部分(包括后花楼街北口至中山大道和整个扬子街地段)纳入租界范围,由工部局在此修建马路,筑路剩余土地的产权仍归刘歆生所有。之后,工部



卷之七外任汉口特三区租界中法租界二十年暂行规划图(复制档案)

1931年特三区(原英租界)图

① 湖北通志,卷50,《经政志》,卷8,“榷税”,1921年版,第1369页。

局即在此段土地上筑成两条马路,即扬子街和歆生路(以刘歆生的名字命名,即今江汉路后花楼口至中山大道部分)。工部局随即派设巡捕进行管理,并向位于华界一侧的房屋征收巡捕捐。不仅如此,英租界当局还在华界通往英租界南界的**3**个街口设置铁门,一遇战乱,就紧闭铁门,断绝租界与华界的交通,将歆生路以及与其相连、位于英租界旧有界址以南的太平街都圈入租界范围。经过这次越界,英租界东南至沿江大道,濒临长江,西南从江汉关至中山大道,毗连华界;东北至合作路,毗连俄租界,其范围比原界扩大了三分之一,面积扩大至约**1060**亩。

**1907**年汉口城垣拆除后,英租界当局在租界两侧筑砖砌铁栅围墙,有一段越界延伸到后城马路(今中山大道)。在今大智路处开一较大通道,其余如今保成路、南京路、汇通路、黄石路,虽先后拆有缺口,然非正式通衢。黄石路这个缺口筑有铁门,供京汉铁路支线到今胜利街火车通行,但也仅仅在火车通过时才打开铁门,平时只由铁门的小门通行。所有这些缺口,英租界当局还故意封闭,行人极感不便。因为这道围墙,中国政府实际上丧失了对这段中山大道的控制权。刘歆生等人开始建设“模范区”后,中国当局与英工部局交涉,订立合同,由中国官厅拆除这道围墙,费用由中国方面承担,每年补助英租界修理道路费白银**3500**两。为防止英界日后企图扩展,遂将墙边一段零落不齐的街命名为“保华街”,以示保卫中华领土之意。

**1920**年,英商怡和洋行在西商跑马场西北方向购地**9.9**万平方米,并命名“怡和村”。村内共建洋楼**10**余栋和花园**1**所,多余地皮则租给农民种菜种粮。

这样,汉口英租界东有长江天险,西有城墙之固,北接俄界,毗连华界处也有铁门把关,一个“国中之国”的“领土完整”获得了保障。

## 第二节 德、法、俄、日租界的设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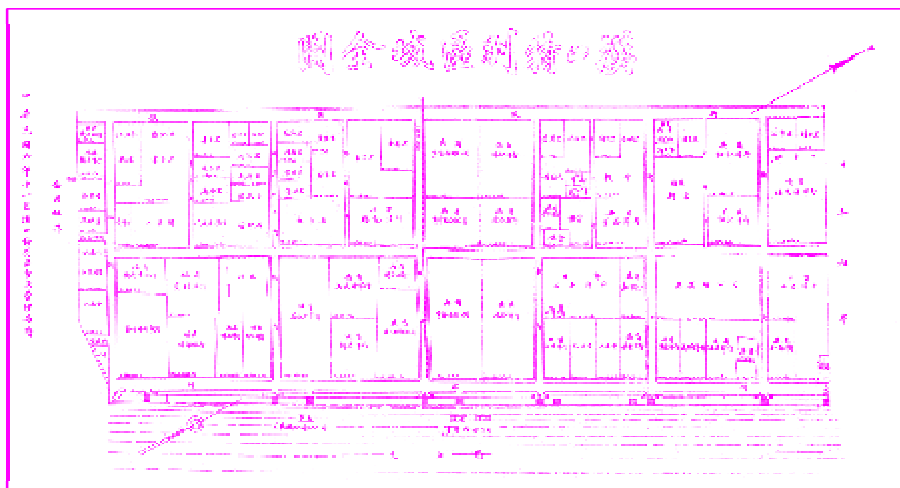
### 1. 德租界的划定

中日甲午战争以后,西方侵略者掀起一个瓜分中国的狂潮。由于“干涉还辽”有功,俄、德、法三国大肆向清政府讹诈,在勒索租界方面,德国走在前。

**1895**年**9**月,德国驻华公使向清政府提出在天津、汉口划定租界,享受英、法两国在中国通商口岸特殊待遇的要求。德国外务大臣同时向清政府驻法、德等国公使许景澄提出,英、法等国在中国通商口岸设立租界已多年,在华德商只能散居在他国租界之内。德国急盼尽快划定本国租界,以更有利于中德之间的商务进行。这种理由当然是强词夺理,站不住脚的。但是惊弓之鸟的清政府未敢拒绝,飭令直隶、湖广两总督与当地德国领商议划界事宜。**1895**年**10**月**3**日,汉黄德道江汉关监督瞿廷韶与德国驻上海总领事施妥博(**O.V.Struebel**)在汉口订立《汉口租界合同》。

此时的汉口与英国划定租界时的情况已经很不一样了。鉴于太平军曾三占武昌,四攻阳、夏,武汉三镇在清军与太平军的争战中破坏甚大。1864年7月,捻军赖文光、张宗禹部进占黄安、黄陂,与清军激战于淝口一带,震动汉口、汉阳。为抵御捻军,汉阳知府钟谦钧于1864年10月在汉口外围后湖修建城堡,从砬口至沙包(今汉口一元路江边),“环汉镇西北面,缺其东南临江河处,计长1992丈”,约11里许,堡基则密布木桩,堡垣则全砌红石,外浚深沟,内培坚土,开辟玉带、便民、居仁、由义、循礼、大智、通济等堡门及水门,建炮台15座,“经营一载功乃成”<sup>①</sup>。

汉口城堡的修建,抵挡了后湖和汉水故道的水患,无形中扩大了汉口镇的范围,使汉口的商业重心逐渐下移,原汉口英租界也归入城区以内。因原来有过租界区域一般不建在城区内的约定,所以中德《汉口租界合同》规定,汉口德租界自通济门城外沿江官地外起,自李家冢前面止,共宽300丈,深120丈,总面积达600亩。德租界仍按英例,地丁银每亩1钱1分7厘,漕米每亩2升8合4勺计算,共折地丁、漕米银121两3钱2分,德国领事每年4月送交汉阳县查收汇解。合同同时规定交纳款项后,这600亩土地便“永租与德国国家,由德国官员尽速将地基从华民租给洋人”。“凡经德国领事照请让给基地,中国官宪应即强令华民办理”。合同还规定“租界内一切事宜归德国领事按照本合同及后定章程办理,界内,华民不准居住”<sup>②</sup>。根据《汉口租界合同》的规定,这600亩土地除与中国政府还有每年120两银子的关系以外,基本上完全由德国领事支配、管理,与德国的殖民地没有什么区别。



① 湖北通志,卷25,《建置志·城池》,1921年版。

② 王铁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北京: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631-633页。



## 2. 法、俄租界的划定

1895年4月17日签订的《马关条约》，将辽东半岛割让给日本。一直参与制定俄国对华政策的财政大臣塞奇·维特(S. Witte)认为威胁了俄国独霸中国东北的计划，主张为俄国的最大利益着想，要维持中国的现状，决不能让日本渗透到中国的心脏而在辽东半岛攫得立脚点。于是出现了由俄国领头，德、法参加的“三国干涉还辽”事件。俄国本是想赶走日本后由自己取代，却获得慈禧太后、李鸿章等的好感，甚至有联俄、德、法对抗英、日的幻想。沙俄趁此索要回报。在李鸿章赴俄参加俄皇加冕典礼时，提出了修筑中东铁路，把势力伸进中国东北的要求；同时，提出了在汉口划定租界的问题。

19世纪50年代，俄国商人就到湖北、湖南一带采购茶叶。汉口开埠以后，俄国商船随即到来，当年还派来领事，并在羊楼洞、羊楼司开办茶厂，逐渐垄断了汉口的茶市。作为一个工业不发达的国家，俄国甚至是汉口最早用机器压制砖茶的国家。1891年4月9日，俄国皇太子在希腊世子陪同下出访日本后特意来汉口一游，除参观了汉口的一个农产品陈列馆外，还特意出席了俄商新泰砖茶厂建厂25周年庆典<sup>①</sup>。湖广总督张之洞对皇太子的到来，特别隆重接待，先是从南洋舰队借来“保民”号、“测海”号两舰迎于30里以外，接着在汉阳晴川阁设宴款待，互致颂词，还写了一首华丽的诗词赠与。俄皇太子离汉时，又派洋务委员辜鸿铭(辜汤生)伴送30里<sup>②</sup>。1891年，俄国曾提出在汉阳梅子山一带划定租界，张之洞没有同意，这里距张之洞办的兵工厂、炼铁厂实在太近了。

法国人通过第二次鸦片战争，在中国取得了和英国人一样的特权。汉口开埠后，法国商人也陆续来汉，一些洋行也在英租界以下的城堡内购置了土地。1865年，中国和法国达成在英国租界以北，汉口城墙之间的土地上设置法国租界的意向。此后，由于法国在普法战争中大伤元气，又为侵略越南而与中国进行了一场战争，已顾不上经营汉口，更谈不上在汉口划定租界。直到与俄、德一道“干涉还辽”后，才以功臣自居，向清政府索要特权。但当他们把注意力转向汉口时，发现法国洋行在英租界以下购置的土地没有政府间的约定，而且那个区域内的土地多已为俄国人买去，俄国人还在那里投资建立了砖茶厂等产业。既然英租界以上的城区不能划定租界，德租界以下又十分边远和荒凉，只得勉强和俄国人共同分割英租界以下城堡内的土地。俄国占先手之利，不仅将自己的租界与已经较为发达的英租界靠近，而且取得了超过法国的面积，俄、法两国租界交错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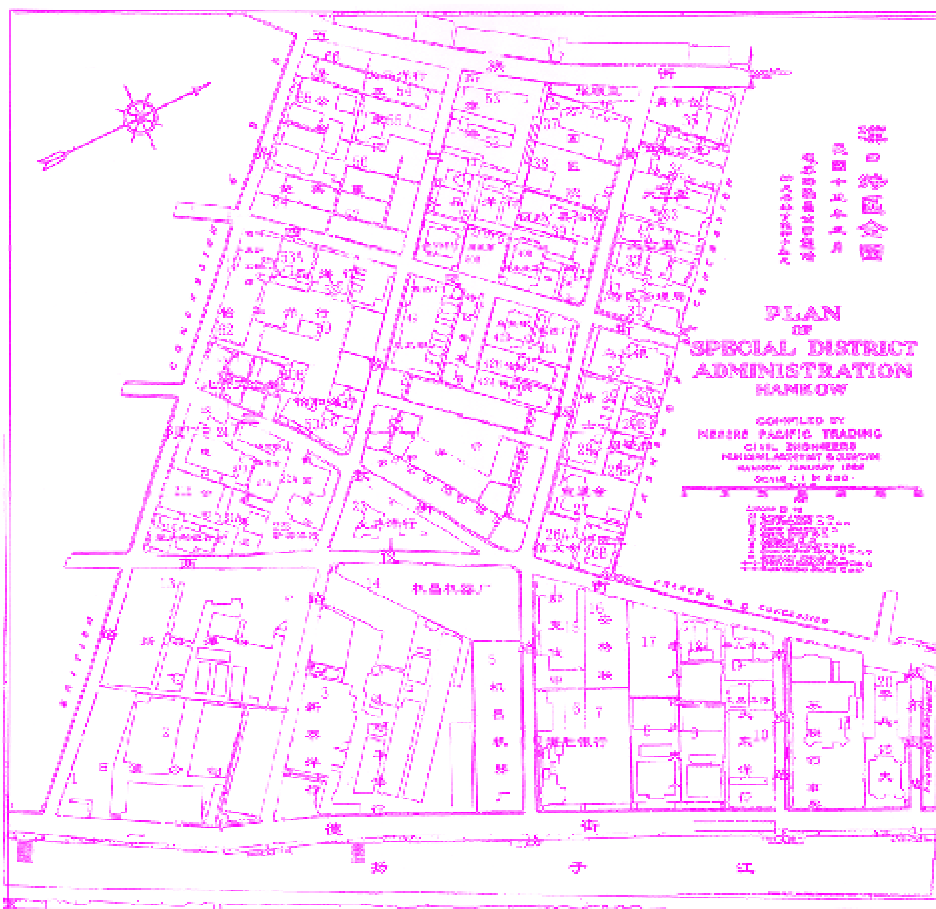
1896年6月2日签订的《汉口俄租界地条约》和《汉口租界租约》，规定俄、法两

① 穆和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882—1931)。

② 许同莘，张文襄公年谱，卷4，上海：商务印书馆，1947，第7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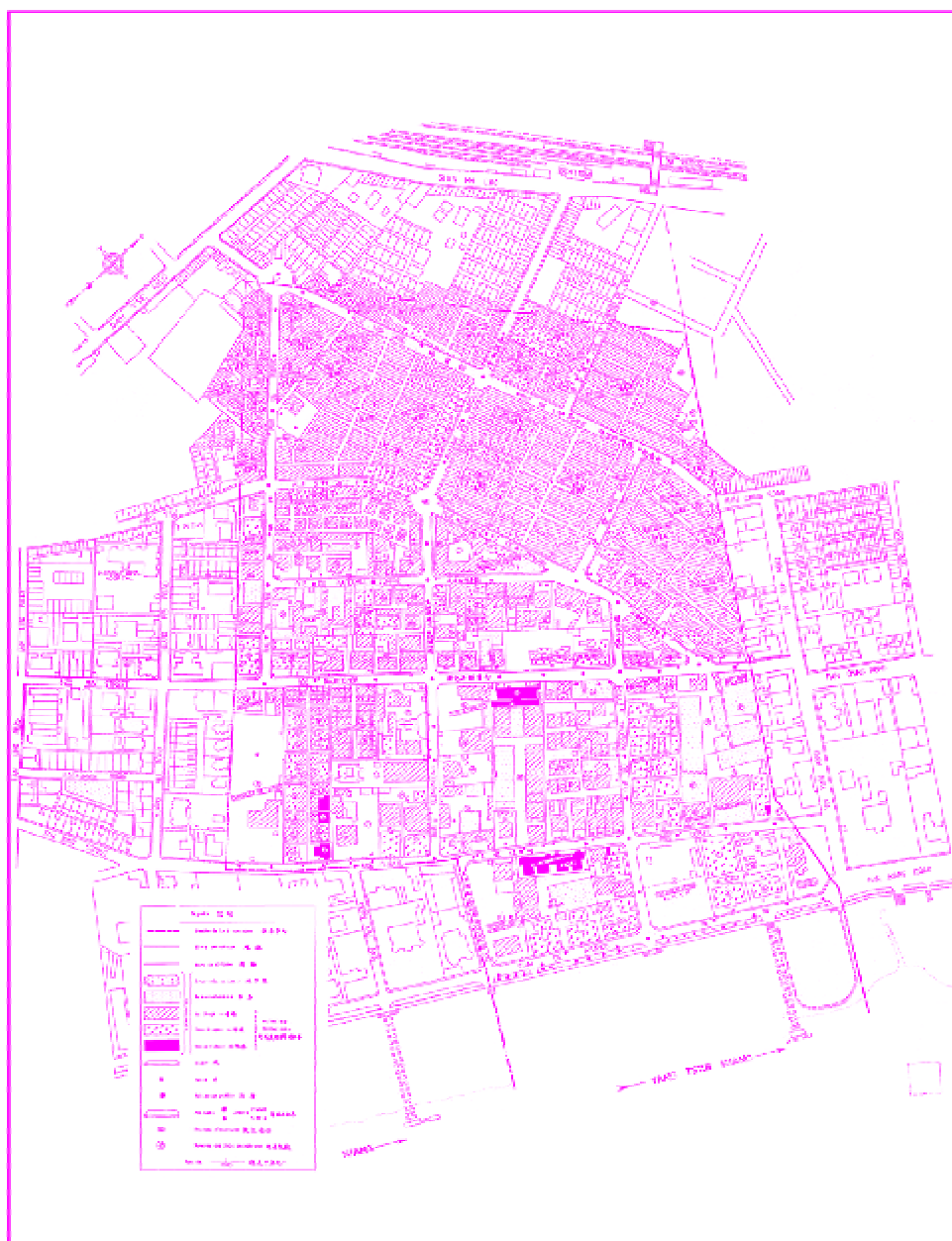
国租界在英租界以下沿江至通济门为止,计长 **288** 丈,俄租界占三分之二为 **192** 丈,法租界占三分之一为 **96** 丈。俄租界面积 **414.65** 亩,地丁漕米银共计 **83** 两 **8** 钱 **4** 分 **2** 厘;法租界面积 **187** 亩,地丁漕米银 **37** 两 **8** 钱 **1** 分 **1** 厘。

俄租界东至江岸,西傍汉口城堡,南在界限路(今合作路)与英租界为邻,此部左段在今黎黄陂路与黄兴路之间,右段则沿今洞庭街抵今车站路再折至江边。这样,原来在英租界以下建立的几个俄商砖茶厂、堆栈都如愿划入俄租界内。条约规定“俄界一切事宜归俄国领事官按照此约及后订章程办理。惟租界内遇有华洋商民禀控欺凌等项事故,应由租界委员会同领事及领事官所派之员审讯办理”<sup>①</sup>。这是在上海租界以外,明确侵犯中国司法主权的 earliest 规定。



1926 年汉口特区(原俄租界)图

① 湖北通志,卷 50,《经政志》,卷 8,“榷税”,1921 年版,第 1371 页。



1930年法租界图

条约规定,界内土地由俄国人按每方白银**10**两的价格向业主租赁。但那时的许多土地上已建房屋,并有一些商家、业主嫌地租太低,不愿交出房约地契。俄国领事官多次让汉阳府县当局督办,业主都不从命,再压汉黄德道江汉关监督,才于**1897**年**12月7日**重订《永租江岸地基条款》,先将江岸一带房屋拆迁,重建费一次交汉阳县,由汉阳县强制业主交契,陆续办理永租手续<sup>①</sup>。

原来在英租界以下江边曾建有中国船关,现因那里已划入俄租界范围,只得将船关另行迁移<sup>②</sup>。

法租界的土地面积虽不大,但靠近拟议中的汉口至北京的铁路,并离预定的汉口火车站不远。而**1885**年中法《天津条约》第七款又有“日后若中国酌拟创造铁路时,中国自向法国业此之人商办<sup>③</sup>”的约定,既有利于争夺这条铁路的借款,也可借故把租界向城堡以外扩展。

### 3. 日租界的划定

日本通过明治维新开始走上发展资本主义的道路,带有浓厚的封建性和军国主义特征,一开始就确立了对外扩张,以朝鲜、中国东北和台湾为跳板征服中国和亚洲,称霸全世界的大陆政策。甲午战争的结果,实现了大陆政策中征服朝鲜、占领台湾、进入中国东北的重要部署,并强迫中国开放苏州、杭州、沙市、重庆为通商口岸,进入了中国的“天堂”苏杭和“天府之国”的四川。

按片面的最惠国条款和惯例,日本可在这四个口岸设立租界,以便“租地建屋,居住贸易”。但它并不以此为满足,还要强迫清政府在别国约开的天津、上海、厦门、汉口建立租界。日驻华公使林董威胁清政府,如不答应其要求,日本就拒绝批准两国订立的通商条约,从而拒绝从它占领的威海卫撤兵。清政府不敢违抗,只得派荣裕、敬信、张荫桓于**1896**年**10月17日**与林董签订《通商口岸日本租界专条》,又称《公立文凭》或《通商公立文凭》。其中规定,“添设通商口岸,专为日本商民安定租界,其管理道路及稽查地面之权,专属该国领事。中国政府亦允,一经日本政府咨请,即在上海、天津、厦门、汉口等处,设日本专管租界。<sup>④</sup>”文凭规定,《马关条约》约开的四个口岸,只准日本设立租界,其他国家的其他条约约开的上海、天津、厦门、汉口,日本也可设立专管租界。日本在勒索租界方面,比其他国家都居于有利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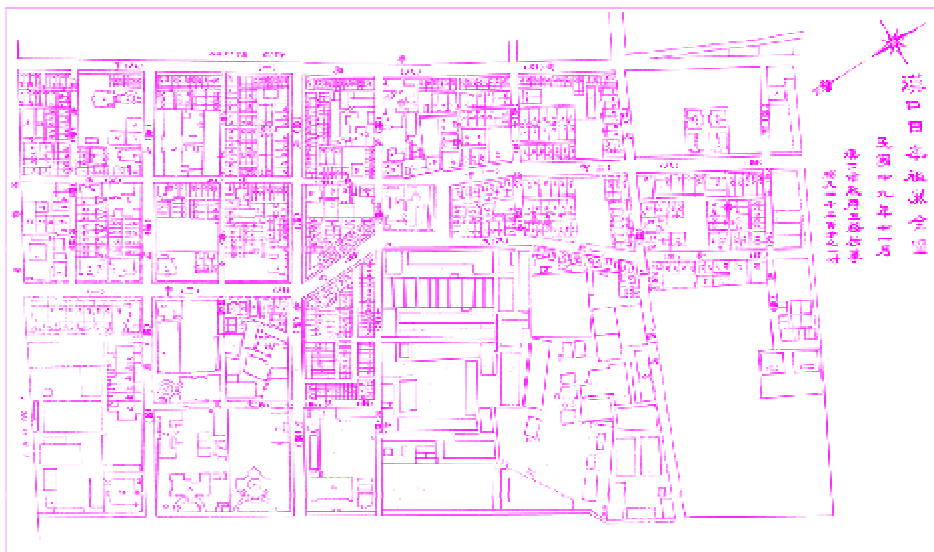
挟甲午战争胜利者的余威,日本商人、商船,自然也包括日本间谍、浪人大量涌入汉口。日本驻上海总领事小田切万寿之助便以《公立文凭》为据,要求在汉口划定租界。张之洞被迫准其所请,派汉黄德道江汉关监督瞿廷韶、汉阳补用知府钱守恂与小田切于**1898**年**7月16日**签订《汉口日本专管租界条款》。其中划定汉口德租

① 许同莘,张文襄公年谱,卷**6**,上海:商务印书馆,1947,第**116**页。

②③ 黄月波、于能模、鲍厘人,《中外条约汇编》,商务印书馆,1935年**12月**第**1**版,第**89**页。

④ 王铁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北京: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646**页。

界以下,沿江**100**丈,东至江口,西至铁道地界,面积约**247.5**亩,为汉口日租界区域,界址大约在今六合路至今郝梦龄路之间,东抵江边,西至中山大道。条款规定:除自动享有其他各国租界已有的行政、司法、警察、征税权外,并可“一体均沾”其他外国租界今后新从中国获得的任何权利。条款还规定,此次所订租界,“界址过于窄狭,将来商户盈满,则当临时酌妥情形,仍在丹水池迤下之地由日本领事官随时商妥购买妥宜地基,……倘或丹水池迤下地方有已归洋人租借之处,即应在丹水池以至沙口等各处地方择江岸水深与泊船相宜之地代之。”<sup>①</sup>前者使日本取得建立国中之国的权力和片面最惠国待遇,后者为日本以后随意扩大租界埋下伏笔。



1938年汉口特四区(原日租界)图

#### 4. 德、法、俄、日租界的扩展

德、俄、法租界开辟时,仍留存有城基宽**3**丈、城壕宽五六丈的汉口城堡,城内留有宽**11**丈的官地,城外也留存有若干丈宽的官地。因俄租界的设立,而由俄租界移至通济门城内靠城墙余地上的武昌船关分卡,引起德国政府的注意。**1897**年,德国驻北京特派员柯达士来汉,借口该卡与其马路有碍,数次与江汉关监督瞿廷韶面商,要求将通济门外原留出的空地及后段空地(计深**120**丈,前宽**12**丈**5**尺,后宽**25**丈),与德租界内北面江边之地进行交换。此时因为德国正在胶州湾挑起纠纷,瞿廷韶恐再生事端,勉强答应了这一要求。**1898**年**8**月**27**日,双方正式修定界址,画押存案。扩展后的德国租界西南抵城堡(今一元路附近),东北至今六合路北侧,东至

<sup>①</sup> 王铁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北京: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788-790**页。

江边,西接今中山大道,德租界扩展 **36.83** 亩,总面积达 **636.83** 亩。**1907** 年拆城填壕后,通济门附近的城基连同城内外官地,不归属任何租界的范围。

卢汉铁路建成后,德国极力想把租界扩展至铁路附近,**1913** 年时曾向中国政府提出愿以放弃扩展天津德租界为交换<sup>①</sup>。**1916** 年 **7** 月 **30** 日,德国租界西侧华景街发生大火,德国领事旋即提出将该路连同沿路居民区划入德国租界,否则将在租界边缘建筑围墙。后虽逼使中方同意他在华景街设警,却遭到汉口各团体反对,**1300** 多华景街居民更上书参、众两院,德国领事被迫召回了派去的巡捕。

法国是争夺卢汉铁路借款权最积极的国家,最终成为获得借款权的比国银行团的幕后重要支持者。随着卢汉铁路建设的全面铺开,法租界背面的大智门车站也在建设中,这大大刺激了法国人将租界与车站连接起来的欲望。自 **1901** 年 **5** 月起,法国领事屡次要求展拓租界。**1902** 年,从黄陂滢口至广水的铁路开通,法国领事以来汉法商人数增多,汉口法界未及英界的四分之一、不及德界的一半为理由,要求将法界向西越出城墙以外,延伸至铁路附近。湖广总督张之洞只答应延至城垣为止。法领仍嫌狭窄,非要伸至铁路附近。张之洞致电外交部,坚持铁路所经及两旁之地,必须全归中国管理,断不能旁落,**60** 丈之地界断断不准逾越。经反复交涉,最后于 **1902** 年 **10** 月签订《汉口展拓法租界条约》。其中,确定法租界向西扩展至距铁路 **60** 丈为止,北与德租界毗连,堡垣内外的官地免纳地租,其余土地的地价则与原土地地价一并缴纳<sup>②</sup>。

按照这个条约,法租界新增面积几乎一倍,越过了汉口城堡,是最靠近铁路的租界。但法国领事仍不满足,**1904** 年竖立界碑时,私将碑石向西挪动 **10** 丈。事为清政府地方官发现,认为是违约行动,才使法方被迫放弃。**1908** 年,法租界工部局又擅自在大智门一带修筑道路,派设巡捕,并向当地居民收取捐税。湖广总督赵尔巽派人与法领多次交涉,以偿还筑路银 **1** 万两的代价收回了该路的管理权。这以后,法国人利用法租界巡捕房的华人秘书兼翻译尉迟巨卿等大量购买租界西侧的土地,用高价收买法租界外业主的房产,法国教会也出面以购置与租赁的办法蚕食界外的土地,使今黄兴路口磨盘一带,包括今友益街北段的全部都纳入了法租界的范围。中国的地方官对这种手法或毫无知觉,或无可奈何,以至法租界界线与法租界工部局实际控制线始终混淆不清,法租界的确实面积也一直无法准确的丈量。直到抗战胜利后正式收回法租界时,清理委员会实地丈量,才确定为 **485.685** 亩。

在英国、德国租界将触角伸向汉口城堡垣官地之时,俄租界工部局也侵占了俄租界西界与汉口城垣间 **5** 丈宽的官地,将其改建为马路,占为己有。

随着卢汉铁路的全线通车和汉口城堡的撤除、张公堤的兴建,铁路两侧地界逐

① TORSTEN WARNER《德国建筑艺术在中国》,TORSTEN WARNER 出版,1994年,第143页。

② 侯祖畚,《夏口县志》,交涉志,1920年版。



渐繁华起来。日本驻汉口领事水野幸吉在惊呼汉口将成为凌驾天津、广州,紧迫上海的“东方芝加哥”的同时,极力鼓吹日本朝野重视汉口,向汉口渗透和扩张,日本的商行和商人陆续在租界外靠近大智门车站地域租地建屋。**1906**年起,水野幸吉不断援引**1898**年条款,向汉口道江汉关监督(随着汉口的发展和地位的重要,汉黄德道已改为汉口道,管辖地域不变)提出,将大智门车站外毗连铁路,靠近德、日租界的**1000**余亩土地划给日本,作为新日本租界。张之洞认为索要的土地面积过大,特别是紧靠车站和铁路,经济与战略地位极为重要,坚持不同意划与。水野幸吉转而要求在丹水池以下,将日租界下移**200**丈。张之洞经奏外务部,减为**150**丈。**1907**年**2月7日**,汉口道桑宝与日本订立《汉口日本租界推广专条》。条款规定中国商人在租界区域开办的燮昌火柴厂虽可继续营业,但得像日本臣民一样向日租界当局缴纳赋税,今后“若一旦脱离中国之手,则中国官吏一切不得有干涉保护之权利”<sup>①</sup>。日租界扩展面积达**375.25**亩,超过原租界一倍有余,总面积达到**622.75**亩。

日租界西部和华界之间的“界限街”,本应为两国共管。但**1907**年签订《推广汉口租界专条》前后,日方已完全控制该路,并命名为平和街(中方称之为两国街)。中国地方官府向日方提出交涉,要求丈量地界,但日领事以日租界的开辟迟于德租界,其东界系以德租界东界沿长江向北延长**100**丈,应先将德租界的界线测量清楚后,再向日方交涉为由加以拒绝;后又声称,如要测量,应从栽立在江边马路上的界石起测(实际界石在马路边人行道房屋线旁)。中国方面则以江边马路既在租界范围之内,测量地界则应从江边驳岸起为由表示反对,认为两国街应由两国共管。但日方坚持不接受。**1908**年后又多次交涉,终未成功。**1913**年,日本私自填土修筑两国街北段。中国官府得悉后曾向日本领事交涉,要求停止施工。但日领事拒不接受,并派日警值勤。**1927**年“四三”惨案发生后,日本巡捕退入租界内,并在路边设置铁丝网。汉口市公安局随即派警察维持该路秩序,并将该路改名为兴元街(汉景街至刘家庙一段通称)。该路靠东边商铺门牌为日租界所制,称平和街;靠西边商铺门牌为中方所制,称兴元街。“四三”惨案交涉结束后,日方重又派警至该街值勤。经武汉市公安局再次和日方交涉后,日警再次撤退。**1928**年,武汉市工程委员会欲整修该街,派人测量,但日方以该街系两国“界限街”为名加以阻止。随即,湖北交涉署奉命就此事和日方交涉。日本副领事称此街应从该路中心划界,两国“各管其半”,但须征求汉口居留民团行政委员会的意见后再定。不久,日方正式来函,称居留民团行政委员会认为该路系归民团所有,且界限问题尚未解决,如整修该路,其费用“可以预商划分,各担一半”。**1930**年翻修该路,中日双方各支付一半费用。到**1938**年,该路的界线仍未能划清。

**1909**年,日租界当局私自收购日租界燮昌火柴厂上首的马家路、李家路上地基

<sup>①</sup> 黄月波、于能模、鲍厘人,《中外条约汇编》,商务印书馆,1935年12月第1版,第169页。

3 块,随即将这两条路并入日本租界。两路前抵江边,后连华街,属京汉铁路建设用地,后成为两条人行通道。1912 年湖北省丈量局发现两路被日本占据后,通过湖北外交司照会日本总领事,要求收回。日本总领事竟曲解租约,拒不交还。

1912 年 11 月,日本大仓洋行在租界外抛球场附近开挖地基,准备修建一座驻扎士兵的营房。湖北外交司行文日本总领事,制止越界建房活动。日本总领事声言中国无权过问,仍旧照挖不止。湖北外交司认为事关领土主权问题,只得电稟副总统黎元洪。黎认为日本的举动违背条约,侵犯主权,如不力争,各国将群起效尤,汉口商埠势必将被外人蚕食殆尽。乃指示外交总长继续与日本公使严正交涉,并电令湖北外交司据理力争,阻止大仓洋行继续施工。日本政府竟为此向汉口增派步炮兵 360 余人,对中国进行武力威胁。11 月 9 日日军乘舰抵汉时,日本总领事芳泽谦吉和租界守备队军需官冈幸七郎亲率士兵及侨商云集租界江边欢迎,有意向中方示威。

从 1920 年起,日本总领事又不断向湖北交涉署交涉越界建屋之事。当遭到拒绝后,竟让日本商人于 1921 年利诱少数华商组织合股公司。公司的总经理和掌握财权的人由日本人担任,然后在界外大兴土木。日本总领事则乘机派人偷挖界碑,向界外扩张 150 丈。事为汉口第四区公益会和附近居民发觉,立即报告有关当局。湖北省政府除急电中央政府外,责成湖北交涉员陈介与日本领事交涉。总领事濂川浅之进置之不理,继续施工。湖北“收回租界法权代表团”通告汉口各团体,号召人民团结起来,揭露濂川贪婪横暴。同时通电全国,发动抵制日货运动,表示日本不还我土地,不复我主权,不撤换濂川,斗争决不罢休。经过越界,日本控制区域几达今黄浦大街一带。

### 第三节 汉口租界界外“飞地”

#### 1. 英租界与庐山牯岭避暑地

1886 年冬,英国基督教美以美教会教士李德立(Edward Selby Little)由镇江到汉口,途经九江。由中国人戴古臣作向导,经九十九盘、天池寺、黄龙寺到女儿城,登高下望,见庐山长冲一带地势平坦,极适合建屋避暑,遂通过非法手段购买长冲一带数千亩土地。此事为清政府地方官得知后,拒绝批准税契。当地人民更是群起反对,阻拦外国人上山,甚至火烧李德立私建的住宅,诉讼不断。

1894 年,李德立组织汉口的外国传教士来庐山避暑。同年夏,他又组织汉口教会龙(Lund)、爱雷(Irish)、亚基伯(Archibark)、班伯(Banbury)、施伯珩(Spatham)等人对庐山进行详细的考察。1895 年冬,李德立和江西德化县政府订立租地契约。11 月 29 日,九江道台成顺和英国驻九江代理领事赫伯特·伯纳地(Herbert F. Brady)

签订《牯牛岭案件解决协议条款》，规定长冲租与李德立建屋避暑，每年交纳租金**12000**元。李德立在取得牯岭的租借权后，将牯岭的英译名改为**Cooling**，意指清凉之意，以吸引人们来此避暑。

李德立在取得长冲一带的租赁权后，随即组织牯岭公司，将土地划块，按**3亩7分**为一号出售，供买主修建别墅。最先购买土地的为亚基伯、贵雷**2**人。他们在牯岭上下山的道路未修成功之前，即已预付了部分款项。同时，此二人也将李德立的牯岭公司经营庐山的消息传到汉口。随后，在汉口的饶色、包那、约翰老百和潘老虎等人各预付**150**元（共**750**元）作为购地之费。**1895**年，连接九江和庐山的第一条正规道路完工。由于李德立等人曾利用中国报纸和西方的宣传工具，系统介绍牯岭优越的地理条件和优美的自然环境，在报纸上刊登出售牯岭土地的广告，并利用教会势力在世界各地传播这一消息。几年之内，原租土地便已售罄。

**1896**年春，李德立建立牯岭租借地的管理机构托事部（**Board of Trustees**），由李德立、亚基伯、蓝登、若夫格雷、杨格非、希大卫、吓斯顿、下木等人组成。托事部承托牯岭公司的土地权，直接对地主负责。每号地售价**200**元，传教士优惠**25%**，所得盈利皆作为举办公益之需。如托事部成员有缺额，则可照额补足。同时，成立办事机构牯岭公司，百林·金德利（**Berin Kindly**）为第一任经理，具体负责开发、建设、管理、测量和规划等工作。

**1898**年（一说**1899**年），市政议会（即董事会）成立，负责牯岭地区关于道路桥梁的修理、公共建筑的保管和市政改良等一切事权，为牯岭最高议决机关。原托事部撤销。董事会由**12**人组成，成员均为西方人，每年**8月8日**举行例会，讨论牯岭租借地的建设、管理、税收及进一步扩大租借地等重大问题。每届董事会改选三分之一的代表。董事会设有主席、副主席、书记等职。**1899**年，当选为董事会董事的有李德立（主席）、梅洛、泊的、泊赫尔、德斯理（书记兼会计）、基基、棍兹、木兰、吴板桥等人。起初，租借地内华人因无土地，故不能参加董事会。随着华人在界内购买土地的增多，外人极怕华人在界内的权力过大，从而影响他们的利益。因此，**1929年8月9日**，李德立在第三十三次业主会议上提出修改《牯岭避暑地约法》，要求表决修改案时，必须以书面投票法，由投票人在票上签名，并注明其国籍。修改案必须有三分之二的多数才能通过，且赞成票中属于同一国籍者不能超过三分之一。

董事会的具体执行机关为牯岭公司（事）房，公司房在每年**8月**董事会开会时，要将一年来所办理的情况作详细的报告，同时把下一年度要经办的事情提交董事会讨论通过。公司房有秘书、会计等，负责管理土地、雇工守屋、保护树木、管理卫生、经收款项及保管契约等事宜；同时，还设置巡警，维持公安并办理卫生、运输一切事宜。

由于原租土地已经售完，李德立亟欲扩大土地。**1904年10月5日**，英国驻九

江领事和清政府广饶九南道兼九江关监督签订《庐山草地坡等处议定租地条款》，将毗连长冲地方的草地坡(79号)、下冲(53号)、猴子岭(12号)、大林冲(100号)共244号，计902亩8分的土地，永租与李德立的牯岭公司。1908年1月18日，李德立又强租医生凸地面30余亩土地。从1896年第一座别墅开工至1931年，牯岭租借区内共有别墅526栋，分属英、美、法、俄、德、瑞典、芬兰、挪威、日本、加拿大、意大利、葡萄牙、丹麦、奥地利、捷克等15个国家。1931年来山避暑的外国人达2840人，为他们服务的中国仆役1138人，总共居留人数为3978人。

1927年武汉国民政府收回汉口、九江英租界后，牯岭董事会、公司房遂函请庐山警察署前往接收警察行政权，但警察署未加理会，也未向上级报告。8月，国民政府外交部特派驻浔交涉员奉命和牯岭公司房交涉。16日，管理牯岭特区临时办事处成立，暂时管理牯岭地区一切事宜。庐山警察署也奉命接收牯岭公司房原有巡警。但特区内一切内务行政及财务行政仍由牯岭公司(牯岭公司房改称)处理。1928年4月11日，牯岭董事会和中国方面议定维持牯岭避暑地临时办法6条，对警察、财政、税收等做了规定。1933年8月11日，牯岭业主大会及牯岭产业董事会表示，将把牯岭交还中国政府管理。1934年8月初，庐山管理局局长蒋志澄和英国驻汉口总领事许立德(W.M.Hewlett)开始商讨交还办法。许立德奉调回国后，继任总领事默斯(Y.S.Moss)继续参与谈判。1935年9月，双方达成协议，并于12月30日正式签订《牯岭产业地交还江西省协定》，规定牯岭避暑地交与江西省庐山管理局管理；同时，成立由旧牯岭产业区业主组成的咨询委员会。在7名委员中，必须有3名外国人；有关旧牯岭产业区居民公共福利等重要事项，庐山管理局局长必须商询于咨询委员会。1936年1月1日，交接仪式在旧牯岭公司房举行。至此，牯岭避暑地完全由中国政府管理。

## 2. 俄租界与庐山芦林避暑地

在距离汉口俄租界500多华里的江西庐山，俄国东正教传教士尼娑于1897年私自购买芦林一带的土地，遭到清政府地方当局的拒绝，但允许其另觅空地购买。根据江西九江府同知、德化县知县和尼娑于1898年8月签订的《租庐山星洲地租约》，俄国东正教堂获得星洲一带土地的使用权。随后，尼娑又以私挪界碑、故意混淆方位等手段侵占大量土地。到1916年，所扩张的土地已达1900余亩。这一带遂形成俄国人聚居区。1919年5月15日，东正教堂为缓解财政困难，与汉口俄租界工部局签订《俄东正教堂与汉口俄租界工部局合同》，东正教堂将芦林连同所有建筑物出租与汉口俄租界工部局，租期99年。俄租界工部局随即成立芦林管理公会(即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管理。芦林地区的收入、开支也列入汉口俄租界工部局的财政预算、决算。因东正教堂历年侵占界外土地甚多，1916年后，江西地方当局和俄东正教堂就重勘界址问题多次谈判，但毫无结果。1920年北京政府停止旧俄驻



华使领待遇后,11月27日,俄国芦林管理公会会长贝勒成阔(A.T.Beltehenke)同意将所侵占的部分土地交还中国政府。汉口俄租界收回后,1925年3月成立汉口特区管理局,附设管理芦林委员会(也称芦林公会)。芦林避暑地共有面积66 010方(每100英方尺为1方),分为124段。

### 3. 河南、湖北省交界处的鸡公山避暑地

鸡公山位于鄂豫两省交界处,北距信阳38千米,南距武汉市174千米。长期以来,鸡公山顶人迹罕至,直至明朝始有3户人家。晚清时,山顶山场仅为少数几个地主拥有。从1902年起,美国基督教耶稣会士李立生(Nelson)、施道格(Stokke)等在数次登山游览后,发现山上气候凉爽、景色秀美,为一避暑胜地。1903年,芦汉铁路(即京汉铁路)汉口至信阳段通车,位于鸡公山下的辛店车站(即今鸡公山站)也投入使用。李立生随即于当年9月15日,用156两白银购买了一长约3里、宽约2里的山场,并向信阳知州报税建房4幢。1904年7月,施道格也购买了方圆5里的山场一处,并向信阳知州报税建房2幢。二人在报税时,并没有注明为“教会公产”。随后,施道格、饶裕泰(美国籍)等人又私自分别购买山田、山场,并在其上建房居住。1905年,李立生等人把在鸡公山购地建房的消息向美国驻汉口领事报告。美国领事遂亲临鸡公山游览,并在西方报刊上撰文,大肆宣扬鸡公山山径深幽、泉源甘美,气候清爽,适宜避暑。

在此之前,居住在汉口租界的外国人要想度过武汉炎热的夏季,除耗时十余小时乘车船前往江西庐山外,别无更好的选择。相比之下,仅有三四个小时火车车程的鸡公山,就成为这些外国人夏季避暑的又一好的去处。一时间,来自汉口租界及长江领域其他地区的外国人,纷纷上山购地建房避暑。到1905年底,鸡公山上已建有英、美、法、俄、日等国洋式房屋27处,居住有外侨六七十人之多。这些外国人建房所用的木料皆取自汉口,工匠则雇自信阳、应山、孝感、汉口等处。

鸡公山由传教士最先“发现”,这些传教士和教徒上山后又大多居住于北岗一带,故此地区又被称为教会区。教会区内各教会为料理宗教事务,联合成立“鸡公山北沟协会”。规定凡交税的土地所有者均为协会会员,协会年会于每年8月第一个星期二召开,选举产生15个事务理事会成员。每年5个成员轮流执政,3年为一届。下设各委员会,分别管理教堂、礼拜、卫生、道路、游泳池、娱乐场、土地注册、公墓以及公共会堂等。1906年后,来自汉口等地的外国巨商大贾又纷纷在南岗地区建屋居住,又形成“洋商区”或称“买卖场”。由于教会区内不准中国人行走,外国人居留鸡公山境内不准查户口,事实上鸡公山已被外国人当作“公共租界”对待。由于在鸡公山的外国人统由驻扎在汉口的外国领事馆管理,鸡公山遂成为汉口租界的界外飞地。

外国人在鸡公山的作为遭到了当地居民的强烈反对,他们纷纷提出抗议,并向当地政府提出责问。湖广总督张之洞、河南巡抚张人骏奉清廷指示,和外国驻汉口

领事馆交涉。两省督抚以中外条约和《总理衙门通行章程》为依据,认为外国人在鸡公山购地建房违反了约规,必须由中国方面作价赎回。英国驻汉口领事却认为中外条约中并无限制传教士在内地买地的规定,至于外国传教士只准置公产不准置私产,仅为中国方面的规定,英国并没有承认。河南巡抚张人骏复派候补道许葆莲赴汉口和美国领事交涉。

1908年1月4日,汉口领事团领袖领事、英国驻汉口总领事法磊斯(Sir E. D. H. Fraser)和湖北汉黄德道兼江汉关监督齐耀珊、河南南汝光兵备道签订《收回鸡公山地另议租屋避暑章程》。章程规定,凡外国人所买的山地,不管已经报税或未报税,一概由中国方面出价赎回;然后在原教会区之外,划出923亩作为外国人避暑官地,已建筑的房屋则由中国方面估价赎回再租给外国人避暑;今后外国人在山上新建的房屋,也由中国方面给价收回再行出租。“警察及各项治安公举,归中国地方官办理,租住鸡公山之各国人不得有自治之权力。凡卫生、街灯、清道、修路、市集、家用净水等事,得由各租户公举代表,呈请地方官妥筹办理。”章程签订后,湖广总督派洋务局提调金世和、翻译官詹贵珊,河南巡抚派徐佐尧、曹毓龄等前赴鸡公山,会同勘收订立界石,并办理估计屋价,清理地契等事宜。

1908年4月,湖广总督赵尔巽为防止外国人越界购地,将湖北应山县所属鸡公山地,除教会已购民地及避暑公地923亩外,其余全由湖北省森林公司收购,作为湖北森林公司产业,禁止民间买卖税印。河南方面也照此办理,将避暑官地周围之河南土地收购为公有森林地(此事至1917年1月才办理完毕)。

《收回鸡公山地另议租屋避暑章程》签订后,又陆续有一些外国人到山上建房避暑,清政府仍按价收回,只是给建房者优先租用权,中国人不能在教会区和避暑官地区居住。1918年8月,河南交涉署拟定《河南鸡公山租地章程》,开放鸡公山豫界森林官地,设租地局经理其事,规定界内只准中国人租地建房,遵章报租,不准转租于外国人。为了满足日益增多的外国人上山避暑的需要,章程特规定在教会区邻近之地,指定一段土地,外国教会可在此段土地内租作教会公产建屋避暑。1921年,又准许外国教会在北岭造林地造屋避暑。山上官房收取的租金,均由汉口江汉关监督存储。

1935年前,为外国人传教、避暑活动的鼎盛期。据《鸡公山志》记载,1935年秋,常驻和避暑的外人为2201人。抗战前夕,鸡公山共建造各式建筑300余幢。抗日战争爆发后,外国人相继离开,夏季来避暑者寥寥无几。抗战胜利后,汉口租界全被中国政府收回,来山避暑的除一些国民党军政要人外,鸡公山的消夏避暑活动日渐冷落。

#### 4. 西商跑马场

位于今解放公园一带,面积约800余亩的西商跑马场,系英国人20世纪初年贱



价从汉口“地皮大王”刘歆生购得土地,提出倡议,并由法、德、俄、日、比等国商人参与组建的汉口西商赛马体育会(**Hankow Race Club and Recreation Ground**)的跑马场。

汉口西商赛马体育会亦称洋商赛马会。赛马会由会员大会选举产生**7**人董事会。委员不限国籍,但董事长必须是英国人。金迓洋行大班皮尔斯曾担任董事长**20**多年。**1941**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日本人强行接管赛马会,解散原董事会,改由日清公司大班任董事长。**1945**年日本投降后,复由英国接管。

董事会的具体办事机构为写字间(办公室),主管赛马会事务。总负责人称“拿摩温”,其下有会计、出纳、收账、通信、勤杂等十余人。职员平时办理日常事务,赛马季节负责出售门票、马票、印发彩票及核发马主奖金等。场内另设有酒吧、舞厅(在今解放军国防信息学院宿舍范围内),以供娱乐。

董事会下有“选举新会员入会委员会”,负责审查新会员。由于入会需缴高达四五百元的会费,故会员多为在汉领事官、领事馆高级职员、银行行长、洋行大班、副班以及海关税务司、邮局邮务司、盐局盐务司或其他高收入外侨。马场禁止中国人入内(赛马会期间也只有大看台才允许中国人从侧门进入),高级官员也不例外。直接向跑马场提供地皮的刘歆生,也未取得会员资格。

西商跑马场范围大约在今中山大道六合路口斜对面,马场内的马道沿途有里程标杆,圈外植以冬青,圈内围以一米高的木栅栏。终点处有双层公证亭,裁判人员在上层监视竞赛全景,以便记录;下层用作摄影,在出现胜负争议时作证据。亭旁建有小型看台供洋人使用,另有侧门和可容纳万名观众的看台,供华人出入和观看。

赛马活动分春夏秋冬三季举行,每季赛**7**天。春季每天赛**10**场左右,秋、冬季每天赛**6~7**场。每季集中进行一次“香槟赛”(决赛),季末与华商合赛。每场赛毕,由英国巡捕房乐队奏乐助兴。赛马会进入香槟赛时,外国洋行、银行皆“封关”,停业半天看赛马。赛马会期间,马场日最高营业额可达**20**万元。

骑师所用赛马,多从张家口购买。骑师不分国籍,经赛马会审查,认为合格者即可参赛。中国骑师何介德、韦耀章、韦伯华、何国栋、邬志运、计海韬等都曾在赛马场上名噪一时。

跑马场除拥有一条跑道外,还有**18**洞高尔夫球场、足球场、网球场、游泳池等。其中,位于今解放公园南门进门右侧的高尔夫球场,占地百余亩。禁止华人入内,高级官员也不例外。

跑马场也是政治活动的场所,如英国领事为庆祝英国国王加冕典礼或纪念国庆,曾在跑马场举行盛大的宴会或舞会,招待驻汉各国使节或中国政府高级官员。英国军舰到汉或节日劳军,也曾在此举行招待舞会。其他国家,如美国也曾在此举行规模较大的活动。由于怡和村近在咫尺,住在那里的领事、高级职员、洋行大班,则把跑马场当成外花园,接待宾客。

跑马场头道门(售票处)至二道门有长约 500 米、宽 20 米的柏油路,以怡和洋行的创始人威廉·渣甸(William Jardine)的名字命名为渣甸路。该路始建时为“全封闭式”“会员私路”,两旁筑有高 1 丈的钢筋水泥墙,给华界市民带来极大不便。中英经过长期交涉,方才辟一小径,允许横穿,但不许逗留,也不准翻越栏杆进入马路。

## 第四节 比利时租界纠纷和美国“租界”传闻

### 1. 比利时租界纠纷

中法战争后,清政府内一批人已认识到修筑铁路的重要性,但究竟先修哪些线路,意见极为歧异。两广总督张之洞 1889 年 2 月遵旨筹议铁路事宜,力主缓建天津至通州的津通铁路,改建“自京城外卢沟桥起,经行河南,达于湖北之汉口镇”的卢汉铁路,并提出了修此路的“七大利”以及筑路的具体步骤、办法。清政府嘉许他的建议,同意他的先试办信阳至汉口,卢沟桥至正定(今石家庄)两段,然后再次展开的方案。当年 6 月,调他任湖广总督,以便让他能就近筹办。张抵任后,即着手创办汉阳炼铁厂及勘探江西萍乡煤矿,以便筑路之用。但因和他一道“妥筹开办”的直隶总督李鸿章不愿他势力扩大,处处作梗,最后竟以朝鲜局势紧张急需移款修筑京奉铁路,而将他的筑路计划搁置。

甲午战争后,修路的问题再度提出,各省督抚纷纷主张在他们的区域兴建。经过一番争议,清政府 1896 年 10 月 20 日决定“先办卢汉,次第及于苏沪、粤汉”,由直隶总督和湖广总督筹款修路,以盛宣怀为铁路帮办,并让张之洞从署理两江总督任上返湖广督造。

张之洞原来主张“我自筹款,只令洋匠包工为妥。”<sup>①</sup>后因商款无法筹集,才于 1896 年 8 月与直隶总督王文韶联衔会奏“商办难成,请设铁路公司,招商集股,暂接洋款垫用”<sup>②</sup>。实际上是举借外债兴建。清政府同意他们的意见,任命盛宣怀为铁路总公司督办。

消息传出,列强纷至沓来,展开了一场贷款与筑路权的争夺战。因为这是一条纵贯中国的大动脉,以九省通衢的汉口直达清政府的京畿重地,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和经济价值。法国公使引中法条约条款,要求优先;美国合兴公司接着而来,英国公使则提出“长江流域一带的兴建,必须让与英国公司,否则中英友好合作将不可能……”。清政府无所适从,不能贸然决定。

① 《张文襄公全集》,王树楠编,文华斋版,1928 年,第 37 卷,第 25 页。

② 许同莘,张文襄公年谱,卷 6,上海:商务印书馆,1947,第 105 页。

正当各国争执不下时，比利时公使介绍比利时银行团到武昌会见张之洞，提出了比法、美、英等国较为“便宜”的条件。张之洞认为“比系小国，别无他志，比以钢铁著名，利多害少”<sup>①</sup>，主张向比利时借款。俄、法两国也积极支持比国乘虚而入。

1897年5月27日，盛宣怀与比利时银行团在武昌签订《卢汉铁路借款草合同》，7月27日在上海签订正式合同，由比利时借款450万英镑，年息4厘4毫，以卢汉铁路及其附属财产担保，比国派工程师监造，修筑与经营的外国公司由比国推荐，比国应占外购器材的二分之一以上<sup>②</sup>。比国取得了铁路借款权、购材建筑权和经营管理权。款项的主要部分是法国财团，借助比利时进入中国腹地，是法国与英国争夺中国霸权的重要举措。

借款合同1898年生效，比利时员工陆续到达汉口。趁铁路征地之机，比国领事以解决铁路员工居住需要为由，通过法商立兴洋行在紧靠日本租界的汉口刘家庙江边一带私购民地600亩，每亩地价银10两，并沿江建筑堤岸。铁路大举施工后，比国领事借口比国来汉员工已达数千人，为居住和管理的方便，应享受“英德俄法等国同等权利”，实际是要建立比租界。

张之洞指出，通济门外德国租界以下设日本租界，德国已经反对，如再设比租界，必然会引起更多纠纷。比国所要之地紧靠铁路南端和江边码头的刘家庙火车站，“扼南北铁路的咽喉，于中国管理铁路之权及京汉、粤汉两路交接的码头大有妨碍”。因此，比国员工只可在那里造屋居住，工程竣工后即收回，不能准予立界。比国领事在法国领事支持下继续要挟。张之洞1902年5月答应“滨江一边划地16000余方，拟作比界，东北两面皆与铁路相离数十丈。”<sup>③</sup>比领嫌这土地太小，要求通融加宽。张则坚持必须“距路30丈，距站60丈，方可通融。”<sup>④</sup>如此反复交涉，一拖再拖，待1905年11月铁路通车，比国铁路员工陆续回国，索要租界的理由也相应消失。比领事乃在法领事支持下，称600亩土地产权早已在手，已成既成事实，再次索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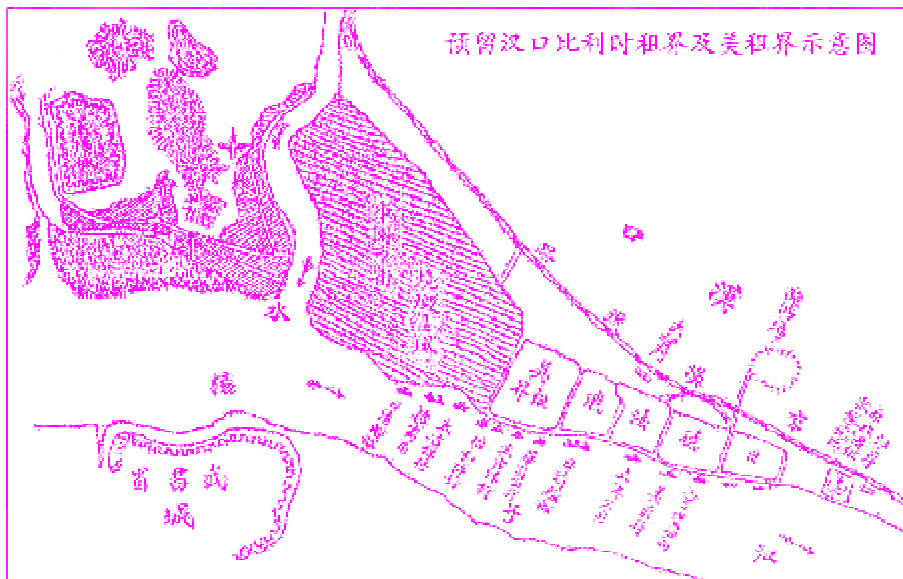
张之洞于是上奏朝廷，认为“该地跨越铁路，横当要冲，虽一再驳令减让，究于附近铁路地权地利有损，不如议价收回，留作扩充华商贸易之用，可以永保利权”<sup>⑤</sup>。由于铁路通车，昔日的荒湖水塘已成市井繁荣的地区，地价成十倍、百倍地猛涨。昔日每亩10两、总值6000两银子的土地，1907年购回时，竟花去白银817800两<sup>⑥</sup>。这块土地的收回，使“京汉、粤汉路临江码头不为外人租界扼阻，于路政商务均有裨益。”<sup>⑦</sup>比国谋划汉口比租界的计划虽未实现，却从倒卖中国土地的投机中，获得了巨大的利润。至1907年，汉口比租界的纠纷告一段落。

①② 《张文襄公全集》，王树楠编，文华斋版，1928年，第46卷，第2页。

③⑤⑦ 徐焕斗，汉口小志，1915年版。

④ 许同莘，张文襄公年谱，卷6，上海：商务印书馆，1947，第157页。

⑥ 湖北通志，卷50，《经政志》，卷8，“榷税”，1921年版，第1372页。



原图载张鹏飞《汉口贸易志》

预留比利时租界及美租界示意图

## 2. 美国“租界”传闻

在英租界建立的同时,也有许多美国商人或传教士来到汉口,大多居住在英租界。1901年美国人有194人,1905年更增至500人,几与英国人持平(英人504人)。19世纪末德、法、俄、日等国相继设立租界后,“美政府请于清政府,置租界于汉口。清政府诺之。因定其疆域,英政府已公允许之。”<sup>①</sup>张鹏飞于1918年所著的《汉口贸易志》记载,美国租界“在汉口下游江岸车站地方,本为比国租界之预定地云”。在书中所附载的插图中,将“江岸原比国租界预定地”明确地标注为美国租界。由于多方面原因,美国租界始终并未设立。

自1861年汉口英租界设立后,汉口德、俄、法、日等国租界陆续设立,总面积近3300亩,约合2.2平方公里。租界数量仅次于有九国租界的天津,居第二位;面积次于上海和天津,居第三位。其重要性在内陆各通商口岸高居第一,是西方列强在华中地区重要的前进基地。

汉口开埠和外资进入武汉经济的各个领域,虽然是由列强强加的,它加剧了中国与列强的民族矛盾以及中国人民与外国侵略者的直接冲突,加剧了中国国内的政治经济危机,但同时也输入了新的生产力、新的生产关系、新的文化和新的观念等,

<sup>①</sup> 据《清议报》第二十三期,1899年8月6日。转引自1899年7月26日上海《时事新报》。

促进了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及其上层建筑的逐渐瓦解,对民族工商业则提供了刺激和竞争的动力;同时,租界的开发建设及其管理,对武汉城市建设的近代化进程也不无借鉴作用。



1918年汉口租界全图

汉口各国租界设立及扩界情况表

国别	设立时间	租界面积 (亩)	扩展时间	扩展面积 (亩)	合计 (亩)	备注
英国	1861年3月	458.28	1898年	337.05	795.33	此仅为正式签约的情况。实际上,英租界面积 积达1060亩,法租界面积 积达485.685亩(一说 492亩),日租界 面积积达700余亩
德国	1895年10月	600	1898年8月	36.83	636.83	
俄国	1896年6月	414.65			414.65	
法国	1896年6月	187	1902年11月	170	357	
日本	1898年7月	247.5	1907年2月	375.25	622.75	
合计		1907.43		919.13	2826.56	

## 第二章 “国中之国”的政治运作架构

### 第一节 租界的“太上皇”——外国驻汉(总)领事馆

1861年4月27日,英格兰格罗斯特夏郡桑伯瑞人金执尔(William Raymond Gingell)抵达汉口,接替此前在军舰上处理类似英国领事事务的英国军舰长官夏福礼(Frederick B.E. Harvey),任英国驻汉口首任领事。由于英国在汉的实力最强,英国领事在各驻汉领事中最具有影响力,与中国方面对重大事务的交涉往往均由英国领事出面。

在英国的示范效应带动下,其他国家也不落后,纷至沓来。他们以4月27日英国单方面公布的《长江各口通商暂订章程》为依据,商船自行往来于上海、汉口间,并在汉口英租界设立洋行,进行贸易。湖广总督官文奏报朝廷:“俄国船到,并未报知,来去自由,亦无领事官偕来,语言不通,任意装载往来,殊属莫从理喻。”他举例说,俄国商船来汉后,运来货物“因值楚疆未靖,商贾多有迁避,未能畅销”,只得在汉口兑换桐油、白蜡等商品,以货易货。从促进正常贸易、避免不必要的纠纷出发,他建议清政府订立章程,规定“凡各国商船往来通商口岸,必须设有领事官管理,方准各国贸易。如该国无领事官,准托别国领事代理。领事官系正式官员,不得以商人充数,否则严禁贸易,人身安全,地方官概不负责”<sup>①</sup>。这实际上是承认只要有领事官管理,各国都可以在约定的开放口岸进行正常贸易。清政府将官文的奏章照会各通商国家后,各国于是掀起了一个在中国设立领事馆的热潮,“九省通衢”的汉口和武汉三镇在华中重要的经济和战略地位,更成了各国争相设置领事馆的地方。

5月11日,美国驻华舰队司令司百龄(S.W. Williams)与商人卫廉士等乘大小军舰各一艘到汉“查办通商事务”,与汉阳知府刘齐銜会谈“置地建屋”,设领事馆、洋行

<sup>①</sup> 文庆等,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18,1856年。



和通商事宜。司百龄**20**日离汉去沪前通知清政府,决定以卫廉士署理美国驻汉领事<sup>①</sup>。

继英、美之后在汉口开设领事馆的,是正热衷于汉口及其附近贸易的沙皇俄国,时间是**1861**年**7**月。先由俄国驻上海领事兼任。一度也请过美国领事代理,**1869**年正式设置副领事,**1879**年以德密特(**P.A.Dmitrevsky**)署理领事。



美国领事馆

<sup>①</sup> 文庆等,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1**,**1856**年。



俄国领事馆

第四个在汉口设立领事馆的国家是法国,时间是**1862**年,首任驻汉口领事为达伯理(**P.D.Thersant**)。其他依次为葡萄牙,**1864**年;荷兰,**1874**年;日本,**1885**年;德国,**1888**年;比利时,**1891**年。以后又有意大利、丹麦、瑞典、挪威、墨西哥。到**1911**年辛亥革命前,先后有**8**个国家在汉口租界设总领事馆,**7**国设领事馆;另外,奥匈帝国、西班牙两国的领事务由英国驻汉领事代理,刚果由比利时兼理。



德国领事馆



日本领事馆

领事馆的设立，是经济文化交流与人员往来频繁的结果。各国来汉设立领事馆，主要看中武汉的中心地位和经济、军事方面的价值，也有深入中国腹地，扩大本国在武汉和华中地区政治影响方面的考虑。但各国领事馆的设立，避免了一些不必要的外事纠纷，客观上有助于中外经济、文化交流和人员往来，有助于汉口及武汉周边经济与社会的发展。

由于各租界均由所在国领事，与中国地方政府以签订条约的形式设立。除法国领事馆外，各国驻汉（总）领事馆虽不是直接管理租界的机构，但由于它代表所在国政府监督租界重大事务，实际上分别成为各租界的最高统治机构。

以英国驻汉（总）领事馆和英租界的关系为例，英国领事的权力很大，在纳税人会议的召集、工部局董事会成员的选举、土地权利的认可等方面，均具有绝对的权威。如《汉口租界条款》明文规定，英租界土地分段及建造公路等事宜，均由英国领事官管理。条约规定的地丁、漕米银，由领事官交付汉阳县查收。英租界所谓的“基本法”《英租界捕房章程》也规定，所有土地买卖的约据，均须在一定时间内向领事馆登录；租界所有重大财政支出经费的筹集，由领事馆在每年1月1日以后的14天内召集纳税人大会研讨；对纳税人大会颁发的码头执照有异议的，可向领事馆申请，由领事决定。所有执照须经领事签名才有效；工部局董事会的人选经领事馆审定后，在每年的2月1日将候选人在领事馆公示；董事会成员如因故缺额1人或1人以上，经领事官同意，可以补充；如缺额超过2人以上，领事则召集临时大会进行补选；英租界内的业主如对工部局公布的土地价值有异议，可向领事馆提出复议，由领事在14日内重新判定；每年12月31日前，纳税人到工部局注册，如表册不当，经领事

同意并召集纳税人特别大会,修改表册;遇到特别事情,领事官可召开纳税人特别大会,由领事官担任临时主席;工部局董事会的组成人选在获得领事认可的情况下,才可以履行职责。

与英国驻汉口(总)领事馆类似,德、俄租界应向汉阳县缴纳的地丁、漕米银,也分别由德国、俄国驻汉口(总)领事馆负责交付。尽管《汉口租界合同》和《汉口俄租界地条约》,均有租界分别由德国或俄国领事官按照条约及后续章程办理的规定,但实际上德国领事或俄国领事除享有德、俄租界的土地等方面的管理权外,一般不干预租界内的日常行政,仅仅起到监督作用。如德租界内的土地由德国领事馆从中国入手中取得后,租与洋商,并在领事馆注册登记。其后所有土地产权或使用权的变更,均须得到领事馆的批准。对租界内土地价值的评估有争议的,由江汉关监督会同德国领事官再行评议。外国侨民因为德国租界内土地引起纠纷的,由德国领事照会各国领事官妥商办理。俄租界的情形也大体和德租界相似。

相对于英、德、俄等西方列强开辟的租界,日本租界可谓独树一帜。**1898**年**7**月**16**日签订的《汉口日本专管租界条款》,其中就包含有“专管租界”的字样。对于日本领事馆的职权,该条款规定得非常细致,除拥有向汉阳县缴纳地丁漕米银、登录管理界内土地并颁发证照外,还拥有所有道路、堤塘、沟渠、码头以及稽查地面的权利,道路、堤塘、沟渠码头的修造也由领事馆负责。日本商人在租界内租地,要先禀明领事官,照会地方官复勘,所印发的**3**份租约,在日本领事官会印后,一份存租户,一份存日本领事馆,一份存中国地方官衙门。对于租界内所谓“形迹可疑、不安本分、不奉章程”的人士,中国地方官和领事官互相知照,会同查确罚办。

区别于汉口其他租界,根据日本外务省颁布的《居留民团法施行规则》,日租界警察署为日本领事馆的下辖机构,由领事直接掌握。领事、驻华公使、日本外务大臣对租界内的行政事务,有多方面的监督权:居留民会选举的议员,须经领事认可。领事还可以“馆令”的形式,发布各种行政法令。居留民团团团长助役虽由居留民团长推荐,但须得到领事及驻华公使的认可。民团会计主任虽由民团参事会推荐,但也须得到领事的认可。

## 第二节 租界的“基本法”和行政法规

汉口租界作为中国领土的一部分,有关租界的“基本法”和行政法规,本应由中国政府制定和实施。但实际上除有关租界开辟和扩展的法令,是以中外双边条约的形式制定外,其他法规均由租界开辟国自行制定。

毫无例外,分别于**1861**年、**1895**年、**1896**年和**1898**年签订的《汉口租界条款》

《汉口租界合同》《汉口俄租界地条约》《汉口租界租约》和《汉口日本专管租界条款》，分别成为英、德、俄、法和日租界工部局所谓最高的“施政”依据。有关德租界扩展，于**1898年8月27日**签订的《汉口租界合同》，有关英租界扩展、于**1898年8月31日**签订的《英国汉口新增租界条款》，有关法租界扩展、于**1902年11月12日**签订的《汉口展拓法租界条款》，有关日租界扩展、于**1907年2月9日**签订的《推广汉口租界专条》，也分别成为德租界、英租界、法租界、日租界当局“施政”的重要依据。

除此以外，各租界当局还分别制定了名称不同的“基本法”，并以这些“基本法”为基础制定了众多的行政法规。如**1914年5月23日**生效的《英租界捕房章程》，可为典型的英租界“基本法”。该《章程》条分缕析，分为正文和“附则”两部分，正文部分虽仅**23条4000**余字，但包含了法律适用的范围、时效，纳税人会议、工部局董事会、地基管理局的组成及运作，捐税的征收，法律的修改等内容，非常完备。“附则”部分是对正文内容的进一步细化规定，共有**70条**，其内容涵盖沟渠的修筑、房屋的建造、卫生事务的管理、广告招牌的悬挂、税捐的征收程序和费率、枪支弹药的管理、影剧院的管理、车辆和居民的出行规则、游行示威、火灾的防治等多项事务，基本包含了社会事务的方方面面。

按照所谓《汉口德租界自治会章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德国驻汉领事弗莱慈于**1917年2月28日**公布的《汉口德意志租界章程》可谓德租界的基本法。该章程对德租界的行政运作及应征收的土地税、租用及享用税、自来水附加捐、进口及出口税、船舶税、牌照税、停车地捐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由法国政府颁布实施的《汉口法租界组织章程》为法租界的“基本法”，共**26条**，包括租界公民个人、工部局董事会、权限和行政管理、土地制度四个部分，其内容涵盖法租界公民所享有的权利、工部局董事会的组成、纳税人会议的组成、工部局的权限、土地制度、外国人居留等，其“小宪法”的特质表露无遗。

和上述三租界不同，日租界的“基本法”为日本政府颁布的《居留民团法》和以外务省令形式颁行的《居留民团法施行规则》，中国境内天津、苏州、重庆等地的日租界均以此法为“基本法”。

根据上述“基本法”，英、法、日等租界先后颁布实施了大量的行政法规，其中尤以法、日两租界的数量为最多，其内容也尤为丰富。法租界前后存续共**47年**，前后共发布行政法规**100**多种。如**1929年**颁布实施的《法国租界总章程》就有**174**条之多，其内容包括巡捕房、路政局、交通局、卫生局、公共部门和许可证、税款、各项收入两大部分。**1940年12月24日**，法国领事以领事馆第**456、458、459**令的形式颁布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内容包括巡捕房制度、企业社团、公众健康与救济、道路养护与公共卫生、工程部、税费、许可证和各种收入等方面。仅公众健康与救济部分，就包括《医生、牙医、助产士及兽医从业制度》《药房经营条规》《狂犬病预防规定》《对动



物的有关规定》“尸体的过境运输”“牛奶、奶油和奶制品的消毒”等内容。其他涉及书籍、期刊、电影、交通、武器、鸦片、卫生、执照、税收等方面的法规，更是数量庞大。日租界中有关居留民会、参事会、调查会、职制、薪给、捐税、会计、建筑、卫生、警备、义勇队等方面的法规，也达**100**种以上。

在立法程序上，各租界建立之初，均根据有关租界开辟的双边条约的规定，由租界开辟国的领事负责“定章办理”。随着各租界行政体制的逐步完善，立法程序也逐渐规范。英租界一般是由工部局拟订法规，交纳税人大会通过，经英国领事审核后呈请英国驻华公使批准施行。德租界的情形与英租界类似。俄租界纳税人会议拥有行政法规的立法权，在俄国领事不反对的情况下，法规立即生效；俄国领事反对，则交由俄国驻华公使裁决。法租界纳税人会议没有立法权，行政法规由法国领事为总董的工部局董事会拟订，经领事公布后即行实施。在日租界，日本领事、居留民会及居留民会行政委员会，都有立法权。日本领事也可以馆令形式制订行政法规。

### 第三节 “三权分立”的小型“自治共和国”——英、德、俄租界

#### 1. 纳税人大会

按照国际公法，一国的土地，该国政府有绝对的统治权力，他国不能染指。但在平等交往的国家间，随着经济往来的频繁，人员活动的增加，加之国际习惯尚未完全成熟，各国的语言、风俗、宗教不同，为通商与管理的便利，也有指定一个地方供外国人居住的。外国人可在指定的地域租赁土地、营造房屋、居住贸易，但要服从所在国政府的行政管理，遵守所在国政府的法律、法令。所在国政府也可随时取消这种安排，保持对这块土地的绝对主权。这种制度，以往叫居留民制度，“远在数百年前的欧洲及晚近之东方皆有先例。”<sup>①</sup>但在英国人、法国人将他们在上海划出的居留地变为“国中之国”的租界，在那里建立起一整套脱离中国统治权力以外的行政权和法律体系以后，其他各地所划的租界，不管有无明确规定，都循例将它变为该国领事专管之地，完全独立于中国统治权以外。只是因为设立的时代和专管国家不同，各个租界的行政管理机构也不尽相同而已。

汉口的**5**国租界中，最具有小型自治政府意味的是英租界。

设在今汉口天津路口的英国领事馆，是英国在汉口乃至华中地区的最高领导机构。**1900**年升格为总领事馆，管辖范围远及华中、西北的鄂、赣、湘、豫、陕、甘、宁、青诸省。它对汉口英租界的一切有指导与监督职权，实际操纵和控制租界，可以说

<sup>①</sup> 南京《民国日报》，1943年7月19日。





英国领事馆(1910年)

是汉口英租界的最高统治者。

但从形式上看,租界的最高权力机关是纳税人年会和它的常设机构董事会(或称咨议会)。纳税人年会由界内纳税义务人和与中国有条约关系的其他外国纳税人组成,一般在阜昌路(今南京路)的英国汉口俱乐部召开。董事会则由纳税人年会选举产生,在年会休会时执行年会的职权。按《英租界捕房章程》规定,个人或团体在年会上的投票权有以下两种情况:(1)租界内有价值**2500**两的财产,而照规定财产税纳税者;投票前一年纳房屋地基税满**25**两者,有一票投票权;满**150**两者,可投**2**票;**150**两以上者,每达**75**两可以增加**1**票,但每人最多不得超过**12**票;(2)凡投票前一年在界内月纳租金**25**两或年纳直接捐税**5**两者,可投**1**票。如果居民数家共租一房屋,各家月纳租金满**25**两者,可投**1**票。但数家共月纳租金**25**两者,数家只能共投**1**票。

按照这个规定,1925年3月,参加纳税人年会的有英、美、法、俄、德、日、意等国的**88**个单位,每个单位**1**个成员,共**609**票。

从以下名单可以看出,当时的汉口英租界集中了各国在汉口一些最重要的洋行、银行,是汉口经济上最活跃,也是最富有的地区。英国的纳税单位最多,占纳税者的半数以上,自然可以操纵或把持会议。中国人虽在界内可治产纳税,缴纳的捐税和房租最多,但所有经济活动都以外国法人的名义进行,所纳捐税和房租以代他们在英租界挂牌的外国法人名义交纳,以致无一人能参加纳税人年会。其所交纳数额的多少,只成为代他们挂牌的银行、洋行和个人取得更多投票权的筹码。

1925年英租界纳税人会议选举人名单

纳税人	票数	国别	纳税人	票数	国别
中华圣公会	12票	美国	安利洋行	12票	英国
亚细亚火油公司	12票	英国	通和有限公司	12票	英国
英美烟公司	12票	英国	英国总领事馆	12票	英国
卜内门洋行	12票	英国	太古洋行	12票	英国
麦加利银行	12票	英国	江汉关税务司	12票	
义品放款银行	12票	意大利	天祥有限公司	12票	英国
爱利信(Andreas Han, sen Erikson)	12票		锦隆洋行	12票	
霍金斯洋行	12票		汇丰银行	12票	英国
花旗银行	12票	美国	怡和洋行	12票	英国
平和洋行	12票	英国	隆茂洋行	12票	英国
三井洋行	12票	日本	阜昌洋行	12票	俄国
派瑞(A.V.Perry)	12票		邮务委员	12票	
立信洋行	12票	法国	拉姆赛(H.F.Ramsay)	12票	英国
普益银信托公司	12票		雷诺(Frank Stephen Reynold)	12票	
雷诺与特纳	12票	英国	罗马天主教会	12票	
老沙逊洋行	12票	英国	郑悟初	12票	
成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2票		横滨正金银行	12票	日本
宝顺洋行	11票	英国	伦敦会	10票	英国
美孚煤油公司	10票	美国	望德堂	9票	
英文楚报馆	9票	英国	英波罗馆	9票	英国
R.E海明斯	9票	英国	华比银行	8票	比利时
顺丰洋行	8票	俄国	金途洋行	8票	英国
保安洋行	8票	英国	日本棉花株式会社	7票	日本
波波夫兄弟洋行	7票		华中中华基督圣教书会	6票	
北京天主教会	6票		东正教会	6票	俄国
安德森洋行	5票		协隆洋行	5票	美国
日清汽船株式会社	5票	日本	内地会	4票	
基德(F.C.R.Keed)	3票		R.H.皮尔斯夫人	3票	英国
斋藤洋行	3票	日本	住友银行	3票	日本
贝利和派瑞	2票		布林洋行	2票	
贝尔(Archibald Clifford Burn)	2票	英国	杜百里	2票	英国
顾发利有限公司	2票	英国	大英圣书公会	2票	英国

续表

纳税人	票数	国别	纳税人	票数	国别
H.C.彼辛加尼	2 票	英国	杜德洋行	2 票	英国
公兴洋行	2 票	法国	慎昌洋行	1 票	美国
安昌洋行	1 票		G.B.阿特金森	1 票	
C.H.贝尔	1 票		远华共济组合	1 票	英国
富士公司 (Fuji Paper & Corporation.)	1 票	日本	半田绵行 (Handa Menko & corporation)	1 票	日本
G.汉普瑞	1 票		伊藤洋行	1 票	日本
金坛公司	1 票		又一阿部市洋行	1 票	
米斗通(Hugh Middleton)	1 票		永年公司	1 票	
日本邮船株式会社	1 票	日本	斯基耐 (Alexander Hugh Skinner)	1 票	英国
达信公司	1 票		F.Y.高岛	1 票	日本
汤笙洋行	1 票		S.推迪埃	1 票	
P.D.威克斯	1 票		吉田洋子	1 票	日本

这个以英国为首的外侨控制的年会,其权力很大,有听取工部局行政报告,通过行政规划,通过预决算,制定、修改各种法案、规章,选举市政委员(董事会董事),任免英籍职员(华、印籍职员由工部局任免),发行公债(工部局经费的主要来源为房地产税,此外尚有各种杂税与罚款的收入。如遇特别支出不敷应用时,即向银行透支或借款,事后以发行公债的收入偿还),其他临时动议事项等权力。不仅有立法权、行政权,还有发行公债权,完全超出了一般居留民自治团体的职权范围,实际上是汉口英租界外国富豪组织的市议会。但这个“市议会”制定的各种法规和作出的一切决定,都必须得到英国驻汉(总)领事的批准才能实施。

德租界的纳税人会议由界内交纳税捐的个人或团体代表组成,选举权即票权根据纳税额的多少而定,最多为 12 票。纳税人会议每年在 2 月份举行,遇有特殊情况,可召开特别会议。纳税人会议除选举总董、董事、司库、警监外,还审查通过工部局的年报、年度财政预算与决算等重要事项。以 1910 年德租界纳税人会议为例,仅有 16 人(家)拥有选举人资格,其中在租界内拥有大量地产或工厂的安利洋行、大英烟草有限公司拥有的投票权最多,均为 12 票;其次为在租界内拥有电厂、蛋厂或众多地产的美最时洋行,拥有 10 票投票权;排在第三位的是亨堡轮船公司,在租界内拥有数座码头,垄断了租界的航运业务,拥有 8 票投票权。上述四家公司共拥有 42 票投票权,约占全部投票权的 60%,在租界的税收、工部局的人事等事项上拥有绝对的权力。

1910年汉口德租界纳税人会议选举人名单

票权	选举人
12票	安利洋行,代表阿恩霍尔德( <b>Charles Herbert Arnhold</b> )
12票	大英烟草有限公司,代表福若德山( <b>G.Rrodsham</b> )
10票	美最时洋行,代表 <b>K.林德曼(H.Lindemann)</b>
8票	亨堡轮船公司,代表维特( <b>H.Witt</b> )
4票	施立施廷( <b>H.Schlichting</b> ),代表芬格尔( <b>Ed.Finger</b> )
4票	德华银行,代表米柔( <b>E.Miron</b> )
3票	嘉柏洋行,代表金伯恩( <b>B.von Gimborn</b> )
3票	福克斯( <b>Herrn C.Fuchs</b> ),代表亨培尔( <b>G.Hempel</b> )
3票	波尔文洋行,代表克莱梅( <b>A.Kraemer</b> )
3票	西门子洋行,代表阿盘( <b>Von Appen</b> )
3票	马尔克思和布什( <b>Lothar Marcks &amp; Busch</b> ),代表马尔克思
2票	礼和洋行,代表罗禄克( <b>G.Roehreke</b> )
1票	<b>A.Korff</b> ,代表 <b>K.林德曼(H.Lindemann)</b>
1票	胡埃尔色曼( <b>G.Huelsemann</b> )
1票	亨培尔( <b>G.Hempel</b> )
1票	<b>E.布什</b>

俄租界纳税人会议的组成及运作,大致和德租界相似。

## 2. 董事会与工部局

由纳税人会议选举出来的董事会,即市政委员会,亦称工部局,具体负责租界的行政事务。由于董事会成员均为兼职,不驻会办公,具体行政事务则由董事会执行秘书,即总办带领其他职员负责办理。民间一般所指的工部局,即指驻会办公的工程科、警察科、卫生科等。工部局这个名称是上海洋泾浜语,从上海租界沿用过来的。在翻译成中文时,仿清政府六部之一的“工部”,用了工部局这个意义含混的名称。

1862年(即英租界设立的第二年)成立的汉口英租界董事会,即所谓大英市政委员会,英文原名为**The Hankow British Municipal Council**。工部局最初设在长江边今江汉关博物馆处,后迁至阜昌街(今南京路)。首任董事长(总董)为寇慈(**J.C. Coutts**,汉口活时洋行创始人和老板,1864年、1866年再任总董)。1863年,总董为汉口隆茂洋行老板麦肯兹埃。1865年,汉口英茂洋行老板佛兰赛斯任总董。此时的董事会仅总董1人,界内一切事宜均由总董亲自办理,董事会很不健全。1867年的董事会首次增加到3人,高沃尔任总董,克能翰、乔哲夫任董事,首次设置董事会秘书(即总办)一职,董事克能翰兼任总办。从1868年开始,董事会包括董事长在



英租界工部局和巡捕房

内,都在**3**人或**3**人以上。总董和董事均为纳税人。总董由董事会选出,要根据办事和组织能力、纳税额及人缘等因素。每年改选一次,也可连任。总董负责召开和主持董事会,总董和董事均有投票权。董事会为工部局的决策机构。**1885**年后,总董和董事可连任**3**年再改选。**1897**年后,根据《英租界捕房章程》规定,董事会由**6**人组成。(1897—1900年,董事会人数恰为**6**人。**1901**年后,董事会人数有所变化,有的年份最多时达**7**人,而有的年份则仅有**4**人。)

根据《英租界捕房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每年改选**1**次。每年**1**月,有投票权的纳税人“可联合**2**人以上,连名推荐**1**人以上、**6**人以下、适当**3**人”为董事会成员。如果被推荐的人数恰好为**6**人,则此**6**人即自然成为董事会董事。如超过**6**人,则须纳税人投票选举。如果被推荐的人数不足**6**人,或**1**个人也没有,则仍旧以前任董事会董事充任。董事会在召开第一次会议时,**6**人中互选总董**1**人,副总董**1**人。董事会满**3**人到会,即可开会。董事会每月之终在工部局开会**1**次,管理征收一切捐税,考核局务进度、职员勤惰,并议定其他应行议定事项。董事大多为英、俄等国在汉口开办的洋行大班或其他高级职员,以英国籍占绝大多数。在英租界**66**年的历史中,先后有**30**多人任总董,其中著名的有怡和洋行老板杜百里(**1923**年、**1924**年两次任总董)、拉姆赛(**H.F.Ramsay**)、裴式楷(**Robert Edward Bredon, 1882**年**10**月**4**日—**1888**年**2**月**21**日任江汉关税务司)等。

英租界负责董事会具体事务的董事会秘书(即总办)是工部局实际负责人(相当于办公室主任,权力很大,有些总董卸任后还曾担任过总办),负责贯彻执行纳税人



年会决议和董事会交办的任务。根据不同情况,董事会内还设有一些机构,如财务委员会、地基管理局等管理财务、地基等项事宜。根据工作需要,工部局在不同时期内设有不同的机构。**1925**年时,工部局内设有工程(**public work department**)、卫生(**sanitary department**)、警察(**police**)、教育(**educational department**)科及总办负责的秘书科(**secretariat**),各司其职,科主任均为英国人。**1926**年,全局除巡捕外,共有职员**15**人。总办以下官员和领事馆、海关官员以及银行和洋行大班等,还以共济会形式不定期聚会,商讨租界的有关事宜,解决和决定租界的事务。

在设立德租界**11**年后,即**1906**年,德租界也仿英国租界制度设立了工部局。工部局董事会由纳税人会议选举产生,行使包括警察权在内的各种行政权。工部局旧址在威廉大街以西、维多利亚大街以南,即今胜利街以西、二曜路以南交汇处。首任工部局总董为施立施廷(**H. Schlichting**,以他自己名字命名的汉口怡元洋行老板,**1906—1914**年连续**8**任此职,**1909**年、**1910**年由汉口美最时洋行大班林德曼 **K. Lindemann**,代理),董事有赫仁斯派尔格尔(**W. Herensperger**,安利洋行大班)、班斗(**F. Bandow**)。后任为图恩(**Jon. Thyn**),司库(**Schatzme**)为米柔(**E. Miron**,德华银行汉口分行大班)。**1914—1917**年,总董为米柔。

仿英租界建制,俄租界在**1896**年开辟的当年,即设有工部局(旧址位于今胜利街西、黎黄陂路北交汇处),拉萨丁(**A. N. Rassadin**)任董事长(总董)。辛亥革命前的**1911**年**3**月,工部局董事长为克兹和斯克,秘书为阿斯坦彭确。此后在长达**10**年的时间内,俄国新泰洋行(**Asiatic Trading Corpn.**)老板弗拉基米尔·格利高里耶夫(Флакимир Григорьев,也译为格黎高拉夫、格利戈利夫、果律耶夫)任董事长。**1919**年时,工部局副局长为美里可



德租界工部局及巡捕房



俄租界工部局及巡捕房

夫(D.M.Melnikoff),董事为白百里、马纳施金(S.D.Malashkin,也译为马拉施京)、巴诺夫(J.K.Panoff)、列彼行。1920年,工部局董事长为奈克发新(D.J.Nakvasin 赖非心、那凡生、那克伐申),秘书为列彼得夫(利彼得夫)。

可以这样认为,英、德、俄三租界很像一小型的“自治共和国”,驻汉口(总)领事相当于这个“国中之国”的总督,纳税人会议则是以外国富豪为主组成的议会,董事会(工部局)便是执行(总)领事或纳税人会议决议的政府,领事法院(庭)拥有司法权,立法、行政、司法“三权”相互独立,互相制衡。

### 3. 共济会

共济会是中国各通商口岸的英国秘密结社组织,其成员全为男性,以骷髅为祭器。成员之间表面上互称兄弟,实际上内部等级制度森严。在英租界,共济会的主要成员主要为工部局总董、领事馆官员、海关官员和各大商社老板或骨干,在控制英租界的行政中起举足轻重的作用。其作用类似于近代的政党。

1900年末,霍华德(V.C.Howard)开始筹备汉口共济会组合。1901年4月2日,该组合举行首次例会,麦克法兰(Aifred James Mcfarlane)成为首位候选组合员。会址在今南京路的维多利亚厅(Victoria Hall)。5月1日,英国共济会汉口远华组合第2855号被英国共济会认可成立。1902年2月4日,由麦克法兰设计的组合印信正式启用。规定每年12月第一个周三(1913年后改为第二个周四)举行选举,改选组合长等干部。1907年汉口共济会有成员近50人,1913年有成员54人。其中,常住汉口成员32人。1937年,成员增加到77人。



THE HANKOW CLUB.

英国汉口波罗馆

依照全世界英国共济会的规定和汉口共济会的内规,每年的**1—6月**、**10—12月**的第一个周三(**1913**年后改为第二个周四,除了避暑的**7、8、9**三个月)在维多利亚厅举行例会。汉口共济会的最后一次临时会议于**1940**年**11月30**日举行。

**1916**年,“远华兄弟基金”成立,主要用于共济会的慈善事业。

汉口共济会组织状况一览表

组成时间	主要负责人	备注
1901年	霍华德(V.C.Howard)	大兄弟萍姆、小兄弟米拉尔、大执事库柏斯(J.H.C Koops)、小执事罗森鲍姆(S.Rosenbaum)、总监卡明(D.G.Cumming)、打字员桑德斯泰德特(E.Sandstedt)。约翰·芬德利(John Findlay)、彼辛加尼(H.C.Pearce)、考迪兰德(A.D.COpeland)、马丁(P.H.Martin)为兄弟组合员。仪礼师莫热(L.Moore)
1902年	霍华德(V.C.Howard)	霍华德调往其他口岸后,罗森鲍姆代理会务。 <b>12</b> 月,萍姆接任组合长
1903年	萍姆	同年去世
1904年	米拉尔(H.Millar)	
1905年	阿斯蒂尔(R.W.Astill)	
1906年	桑德斯泰德特(E.Sandstedt)	

续表

组成时间	主要负责人	备注	
1907年	杰斯(J.C.F.Jess)	此年,会员总数近 50 人	
1908年	麦克法兰		
1909年	杰斯		
1910年	拜特(G.Byth)		
1911年	海兰德(Ardon Hyland)		此年 4 月 5 日,在维多利亚厅举行庆祝组合成立 10 周年宴会
1912年	杰斯		
1913年	麦克法兰		会员总数 54 人(其中常住汉口会员 32 人)
1914年	皮尔森(E.W.Pearson)		
1915年	迈科发岚(J.Mcfarlane)		
1916年	布尔特维尔(J.W.Burtwell)		
1917年	罗伯琼(H.W.Robjohn)		
1918年	瓦特(A.W.J.Watt)		
1919年	海威特(R.N.Hewitt)		
1920年	安德森(W.G.Anderson)		
1921年	海威特(R.N.Hewitt)		
1922年	肖(F.H.Shaw)		
1923年	布特森(C.W.Butson)	汉口景明洋行建筑师。1913 年来华	
1924年	雷诺兹(Frank Stephen Reynolds)		
1925年	史密斯(Vivian Smith)		
1926年	盖尔(Lloyd E.Gale)		4 月 2 日举行庆祝组合成立 25 周年庆典
1927年	贝尔(Archibald Clifford Burn)		1927 年时,任英租界工部局总董。为英租界最后一任总董
1928年	贝尔(Archibald Clifford Burn)		
1929年	布特森		
1930年	凯(Henry F.Kay)		
1931年	凯(Henry F.Kay)		
1932年	韩普瑞斯(G.Humphreys)		
1933年	克列尔(A.W.Clear)		
1934年	克列尔(A.W.Clear)		
1935年	斯多克(G.M.Stock)		
1936年	胡派尔(C.O.Hooper)		
1937年	特伦德(J.R.Trend)		
1938年	马赤(R.March)		

## 第四节 “领事独裁”的法租界

### 1. 法国驻汉口(总)领事馆

与法国本土三权分立的体制不同,汉口法租界实行了严格的领事独裁体制。法国驻汉口领事馆设立于第二帝国时期的**1862**年,达伯理(**Dabry de Thiersant**)任首任领事。**1865**年,在吕钦使街(今洞庭街)**10**号地基建造领事馆(**1891**年该房被大水冲毁,**1895**年在今洞庭街**98**号建成新领事馆大楼)。根据**1896**年**6月2**日签订的《汉口租界租约》,法国领事直接掌握租界的行政权、直接担负界内维持秩序和公共安全的责任。法租界建立之初,由“法国领事在**3**名市政官员的辅佐下全面负责租界的管理”<sup>①</sup>。按照领事馆的业务分工,负责行政工作的领事处理违反交通法规的行为,负责司法工作的领事处理违反巡捕房制度的行为。领事法庭在得到税务官提供的缓缴或不交纳税金的纳税人名单后,“依法”进行追缴。不服从租界法庭裁决的界内民众,或对领事的能力不满,都会立即被取消租界的公民权。领事定期向法国驻华公使或法国外交部汇报租界的施政情况,每年负责提交和修改选民名册并召开纳税人会议。



法国领事馆

① 穆和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882—1931)。



董事会只能在董事长(总董)召集的情况下召开。在特殊情形下,领事有权暂停董事会职权,并向驻华公使汇报。在得到驻华公使或外交部长允许的情形下,领事可以宣布解散董事会。董事会董事长(总董)一般由领事兼任,或由领事在领事馆人员中选派。

武汉沦陷后,法国领事馆于**1939年5月**设立日本科,力图增强同日本占领军的联系。领事维克托兼任科长,怡和洋行汉口分行大班杜百里和怡和洋行职员兰斯为事务顾问。日本科雇佣若干传教士和若干华人具体办理行政事务。与汉口其他租界相似,界内土地产权的登录和证照的发放均由领事馆办理。

## 2. 纳税人会议

相对于英、德、俄等国的纳税人会议,法租界纳税人会议仅有选举董事会董事的权力。尽管如此,也只有向工部局纳税、年满**21岁**的法国人,或没有放弃治外法权特权的国家管辖的外国人才有资格参加,并拥有选举权。参加会议的纳税人一般具备下列条件之一:拥有界内土地;租住界内房屋的租金不低于**50**银元;居住在月租不低于**40**银元且配有家具的公寓中;在界内居住超过**3**个月且有证据证明月收入不低于**125**银元。不居住在界内的法国籍人,只有在法国领事馆登记入册且参加了法租界的义勇队,才具有选举资格。总领事之外的法国领事馆成员、正在服役的海军和陆军军官、领取工部局工资的巡捕房警察(界内土地业主除外)可以参加会议,但不具有选举权。

纳税人会议由(总)领事召集,必要时可召开纳税人特别会议处理与公共利益相关的事项。会议选举投票采用无记名方式。

**1922年4月5日**举行的纳税人年会有**13**人参加,**1926年4月8日**举行的年会有**18**人参加,而**1927年4月2日**的年会则仅有**7**人参加。

## 3. 董事会与工部局

法租界工部局原称行政委员会(**Excutive Committee**)后演化为市政委员会(**Municipal Council**),亦称董事会,具体负责界内行政事务的管理,旧址在塔纳纳利佛街(今岳飞街)、西贡街(中山大道一段)交会处。清末及民国初期,根据《汉口法租界组织章程》,董事会董事长一般由法国领事担任,董事会由**4名~6名**董事组成,全为外国籍。在武汉国民政府收回汉口、九江英租界和南京国民政府“重订新约”活动的震慑下,法租界当局被迫修改《汉口法租界组织章程》。

**1929年1月22日**,法国领事吕尔庚根据法国驻华公使的指示颁布领事法令,对《汉口法租界组织章程》第**1、2、3、4、5、8、10**及**16**条做了重大修改,规定董事会由法国领事(总董)和董事组成,其中纳税人大会选举法国籍董事和外国籍董事各**2名**,领事任命中国籍董事和法国籍董事各**2名**。在法国驻华公使的准许范围外,领事还



法租界工部局(1900年摄)

可以任命一个或多个中国董事。这些董事均拥有同等的权力。领事还可以任命一个同等的补充的法国董事团。

每位董事的任期为**2**年,委任期满时一起更换。领事可以通过委托权暂时更换死亡或辞职的董事。董事会成员不足法定人数的**50%**,必须通过召开纳税人大会进行补选。

纳税人会议选举董事时,如果两人或两人以上的票数相同,年龄大的候选人当选。如果候选人的人数未超过空缺职位,无需经过投票自动当选。

董事会拥有制定或修改租界税收政策,通过租界财务收支预算、贷款,审议税收减免情形,决定税款征收方式和界内房产或屠宰厂的获取、转让、交换及租借政策,制定公共场所和道路的开放及堤防、码头的建筑计划,编制菜场、市场和墓地的位置规划,制定清洁卫生和道路运输工程、道路运输及清洁卫生制度,决定因公共利益需要而进行的征用及处理上诉人或辩护人在领事法院、汉口领事裁判所、汉口洋务会审公所诉讼中的应对措施等。董事会的印章由董事会总董亲自掌管。

**1929**年**2**月**8**日,法租界举行章程修改后的第一次董事选举活动,中国人涂瀛洲、李考霍当选,直到**1939**年工部局解散,此两人一直担任董事。由于他们为法领事信得过的洋行买办,一切唯法领事之命是听,不仅不能代表中国地方政府参与法租界的行政,甚至也代表不了租界内中国居民的民意。在法租界**40**多年的历史中,曾担任过董事的前后不足**100**人,相当部分人都是连连连任。其中,立兴洋行、义品

洋行、比格洋行、永兴洋行等法商著名洋行的老板或大班，都是长期连任。

**1939年7月20日**，法国领事雷诺依据《汉口法租界组织章程》的规定，以中日战争正在进行为由，决定董事会休会**3个月**，租界事务全权由董事会总董办理。**10月16日**，雷诺决定解散董事会，代之以由他任命的**4名**（后增加到**5名**）委员组成的临时行政委员会。直到**1943年**将法租界“交还”日伪武汉当局，董事会一直未能恢复。

董事会董事均为兼职，并不驻会办公，具体事务则由董事会秘书，即总办带领董事会所设置的消防局、路政局、卫生局、公共工程管理处等机构，负责道路的维护、自来水的输送与销售、道路的照明、租界财产的维护、公共工程的实施、地籍图的制作、税务制度的制定与修改、租界收入的征收，并负责追讨未按时缴纳的税金。这些机构即狭义上、由民间统称的工部局。

工部局人员由董事会总董根据领事命令，在法国市民中任命。总办秉承总董的意志，统率工部局人员开展工作，并主管税收。工部局每年要向纳税人会议提交包括市政状况、领事馆指令、董事会记录、财政预算与使用、各委员会报告以及工部局与中国官方交涉情况的年度报告。

工部局还附设有法租界学校。

法国大革命后，推行“三权分立”的政治体制。汉口法租界却实行法国大革命前的绝对君主专制制度，是法国驻汉领事统治下的“海外飞地”。

## 第五节 “侨民自治”的日租界

### 1. 日本居留民会

日本作为君主制国家，天皇是国家权力的中心和顶峰，帝国议会、内阁、枢密院和军部四根支柱构成了国家机器的主体，行政权远远超过立法、司法权，占据了绝对主导地位。汉口日租界与其他各国租界很大的不同点：在汉口的许多日本人并不从事商业贸易，一些日本企业如横滨正金银行、日清公司、日信洋行则设在英租界。日租界的行政权占据主导地位，仅仅出现在租界建立之初的**1898—1908年**，领事馆暂行代理一切行政事务的处理。**1905年3月**日本政府法律第**41**号公布《居留民团法》后，日本决定在汉口、天津、上海等地实施该法。根据《居留民团法》和以外务省令的形式颁行的《居留民团法施行规则》，租界内兼有立法权和行政权的机构为居留民选举产生的居留民会。居留民会的议员不需比选举人有更高的财产资格。议员任期**2年**，其中半数以上必须是日本人。由议员互选产生的议长、副议长，也必须为日本人。只有日籍议员占与会议员的半数以上时，该会才能开会。居留民会除了选举行政委员会（**1935年1月1日**后改称为参事会）和民团长外，对民团的预算、决算、税

务、教育、消防、义勇队、救济、卫生、交通等各种行政事务均有议决之权。

**1908年3月25日**，居留民会召开第一次常议会，选举行政委员，确定民团役所。选举池田寅治郎为民会议长（**3月**就职）。同年**7月**，领事馆将代管事务居留地的一切管理权移交民团。**12月**，居留民会召开临时议会。此后，每年公历**3月**召开常议会，“集议诸政”。

**1909年**，根据日本政府的命令，民团具有征收税费及整理居留地工务等权力。**3月**，居留民会常议会选举池田寅治郎为民会议长。**1910年3月**，居留民会常议会再次选举池田寅治郎为民会议长。**1911年3月**，居留民会常议会选举三宅川百太郎为民会议长。

**1928年**时，汉口居留民会常议长为近藤宗治（泰安纺织），副议长为宝妻寿作。松野保二郎（大正电灯）、宝妻寿作、近藤宗治、上西春松（水田漆行）、友永藤三郎（日本棉花）、南井成久司（阿部市）、高武幸吉（海军俱乐部）、野口小三（大仓洋行）、横田英治（日清公司、日清汽船株式会社汉口支店助役）、松井栋次郎（伊藤洋行）、小松崎清（东京建物）、铃木藤太郎（东京建物）、阿部善三郎（泰孚洋行，后曾任议长）、白仓清一郎（日本电通）、石川胜敏（日华制油）、尾崎郁次郎（吉备号）、高过虎次（吉田洋行）、土井米市（日本棉花）、后藤富贺美（日清汽船）、森田安太郎（万办社）、汤浅九三二（共益洋行）、乾久次郎（三菱公司）、入江凑（汉口银行）、石井小兵卫（同仁会）、桥本启吾（东洋棉花）、石井政次（石井商店）、中森素次郎（同仁会）、松岛盾男、加藤德善、横山洁、泷贯次郎等为议员。群馬县人藤井诚任书记长代理。永松辰男、长崎县人鹤田菊平、富山县人小野宗三郎、东京人香取晏任书记。山口县人岸田耕作任公园监督。

## 2. 汉口居留民团

由居留民会选举产生的居留民团行政委员会，负责民团的日常行政事务。行政委员会由**10名**委员组成（**1935年1月**参事会成立后改为**5名**委员）。行政委员会的职权包括执行居留民会的各项决议，议决由居留民会委托的事宜，代表居留民会对紧急事务作出决议，处理各项日常行政事务，任免绝大部分民团职员，以及指挥、监督、惩戒所有的民团职员。在行政委员会下，设有各种专门委员会作为咨议机构。民团事务所是行政委员会具体完成行政事务的办事机构，下设有庶务、调查、财务、工务、电气、港务、卫生、保净等科。

**1907年9月1日**，日本决定在汉口和中国津、沪等共**5个城市**实施《居留民团法》。居留于武汉三镇（即汉口、汉阳和武昌）的日本侨民随即成立汉口日本居留民团。日本驻汉口领事水野幸吉指定武内金平、角田隆郎、山本庄太郎、大谷敏一、河野丰藏、长安英彦、米谷吉藏、野本清一、市川阿苏次郎、杉宽一郎等**10名**临时行政委员组成委员会处理行政事务，以为应急。此时的居留民团仅负责共济会的墓地、

火葬场和办理汉口明治小学校及附属幼稚园。不久，民会正式成立，选举了行政委员，武内金平任议长，角田隆郎任议长代理者，会计主任为山本庄太郎。居留民团除经营专管居留地，也将势力伸展到周围地区。

**1908年3月25日**，居留民会第一次常议会选举武内金平为行政委员会议长，大谷敏一为议长代理者，长安英彦为会计主任。**6月**，上述**3人**辞职，行政委员会议长由长安英彦接任，议长代理者由河野丰藏接任，会计主任由保坂京三郎接任。

**1909年3月**，居留民会常议会选举三宅川百太郎为行政委员会议长，角田隆郎为议长代理者，保坂京三郎为会计主任。**3月23日**，民团的明治小学校开学。**9月**，保坂京三郎辞去会计主任职务，由大冈破挫魔接任。**12月**，大冈破挫魔辞职，由河野丰藏接任。同年，居留民会新建了火葬场，管理共同墓地。**1910年3月**，居留民会常议会选举角田隆郎为行政委员会议长，丹羽义次为议长代理者，米谷吉藏为会计主任。**1911年3月**，居留民会常议会选举丹羽义次为行政委员会议长，长安英彦为议长代理者，米谷吉藏为会计主任。

**1928年**时，日清公司、日清汽船株式会社汉口支店支店长后藤富贺美任汉口居留民团行政委员会会长，吉备号负责人尾崎郁次郎任副行政委员会会长，土井米市（日本棉花）任会计主任。尾崎郁次郎负责庶务，石川胜敏（日华制油）负责卫生教育，野口小三（大仓洋行）负责土木，乾久次郎（三菱公司）负责水造，土井米市（日本棉花）负责财务，古幅景美（东亚通商）负责交通警备，阿部善三郎（泰孚洋行）和白仓清一郎（日本电通）担任会计检查员。**1934年9月18日**前后，民团行政委员会会长为中西嘉吉。

**1934年12月11日**，日本外务省令第**10**号改正民团法施行规则，要求将行政委员会改为参事会制。翌年**1月1日**，汉口日本居留民团参事会成立，但职责机能变化不大。退休总领事清水八百一首任参事会长。

**1937年“七七”事变后，8月7日**，民团决定将日侨全部撤走。民团先在上海处理应急事务，接着在日本长崎市民友新闻社内开设临时事务所，处理残务。为便于与外务省联系，遂将事务所迁往东京。由于参事会员四散，无法开会，遂设助役一职，以为临变应机。

**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后，日侨纷纷回汉。**1940年3月**，山崎诚一郎任汉口日本居留民团首任团长，**4月22日**正式上任。参事会员的责任自然取消，参事会从执行机关转化为咨询机关。时民团团址在湖南街（今胜利街一段）**14**号。

由居住在武汉三镇的日本侨民通过选举产生具有自治性质的机构居留民会及居留民团行政委员会，管理日租界，侨民自治的痕迹非常明显。



## 第六节 巡捕与巡捕房

警察权是各租界行使管理权的重要表现形式,各个租界都有自己的一套警察系统。当年上海租界当局将“击竹报更”的更夫变为武装巡行的警察,因恐清政府依约干涉,有意避讳警察之名,而以巡捕相称,警察署就叫巡捕房。其他各地租界约定俗成,也以巡捕、巡捕房相称。汉口英、德、俄、法国租界建立时,没有设置巡捕的规定,只有《汉口日本专管租界条款》上有“界内所有道路、堤塘、沟渠、码头以及稽查地面之权,由日本领事官管理”一句,可作为日本在租界设警察的依据。但各国都有最惠国条款和上海的先例,都把租界的警察权掌握在自己手里。

英、德、俄 3 个租界的巡捕房由工部局掌握,法、日两个租界的巡捕房由领事馆直接掌握。日本租界警察署的管辖范围,更达到了日本驻汉(总)领事馆所管辖的其他地域。

英租界刚刚划定,便调来一批巡捕维持租界治安,矛头主要针对进入租界的中国居民。设立于 1862 年的英租界巡捕房(警察科),为武汉近代意义上最早的警察机构。1891 年 3 月竣工的面向堤岸的英租界巡捕房被江汉关税务司穆和德称为“十年里主要的工程”和“一幢十分漂亮的建筑”。

作为工部局属下的警察科,科主任或巡捕长用上海洋泾浜语称大保正,武汉话叫头佬,英国巡官称二保正、三保正,即二道头、三道头。开始因不信任中国人,巡捕多用英国殖民地印度人和尼泊尔人。以后逐渐物色了一批愿为他们效忠又熟悉汉口情况、待遇要求比较低的华人为领班,又招募了一批华人巡捕。至 19 世纪末,巡捕房有 70 个巡捕,其中 32 个为锡克教徒,38 人为中国人。据日本驻汉口领事水野幸吉的调查,1905 年时,英租界有印度籍巡捕 42 人,中国籍巡捕 45 人<sup>①</sup>。1911 年,巡捕房有 3 名巡官,5 名侦探,30 名锡克教徒巡捕,65 名中国巡捕。1907 年 12 月 22 日始,警察科主任(大保正)为劳(J. Law)。1925 年,巡官有保尔(J. Paul, 1913 年 8 月 4 日始任)、哈尔帕尔(J. M. Harper, 1915 年 9 月 10 日始任)、格瑞(H. Gray, 1919 年 10 月 31 日始任)。1925 年底时,警察科有 7 名锡克警官,33 名锡克巡捕,2 名华籍警官,93 名华籍巡捕,3 名华籍侦探,3 名华籍翻译(李绍依、萧元宝、阳显财)。到 1927 年英租界被收回,改为汉口第三特别区时,共有巡捕 110 人,其中华捕 80 人,印捕 30 人。800 亩的土地上有 110 名巡捕,不到 8 亩便有一个巡捕,汉口英租界成了一个巡捕充斥的地域。

<sup>①</sup> 水野幸吉著,刘鸿枢译,汉口,1907 年。



在英租界湖南街巡逻的英国巡捕

巡捕房的执法依据不是中国的法律,而是由英租界工部局公布的《英租界捕房章程》及其附则。附则共 **70** 条,不乏侵犯中国主权或排斥中国人的条款。如不经批准,中国人不能在江岸挑取泥沙;中国船停靠码头,须由工部局颁发并由领事签名的执照;不准在界内建造草棚竹室,不准在厨房堆放两担以上柴草,界内不准买卖柴草等等。附则对中国的人力车夫在租界拉车限制得更严,如“车子依路边行,经过其他同方向前行车时,须依路之右边行”“车夫转弯须慢,既转于左边者须速,行转于右边者须缓行”“车夫将停止时,须将其手高举于头上”,可谓苛刻之极,让你难以营生。按以上附则,中国人在租界内动辄得咎,人力车夫更径遭棒打、罚款甚至拘留。以致词人罗汉写出“横沟界限任安排,划出华洋两便街。莫向雷池轻越步,需防巡捕捉官差”的竹枝词,反映华界与租界间有一条鸿沟。中国人进入租界就像进入雷池,随时有被拘留的危险,连官府的人员也不能幸免。巡捕房有检察权,无处理权,其所拘人犯必须于 **24** 小时内移送会审公堂或领事法院(庭)审理。巡捕房设有可容纳 **100** 人的拘留所几大间,每天拘捕“人犯”平均达 **30** 名,多为中国人。

德租界巡捕房设在工部局内。**1906** 年,巡长(警监)为缪勒尔(**F. Mueller**)。此后,**K. 林德曼**、米柔等人先后任警监(巡长)。**1907** 年,有印度和中国巡捕 **50** 人,便衣侦探多人。**1912** 年,有德籍巡捕 **1** 人,印度籍巡捕 **25** 人,中国籍巡捕 **59** 人。**1913** 年,有德籍巡捕 **2** 人,印度籍巡捕 **20** 人,中国籍巡捕 **64** 人。**1914** 年,有德籍巡捕 **2** 人,印度籍巡捕 **18** 人,中国籍巡捕 **66** 人。**1915** 年,有德籍巡捕 **2** 人,中国籍巡捕 **90** 人。**1916** 年,有德籍巡捕 **3** 人,中国籍巡捕 **115** 人。

巡捕房根据德租界规章制度和德国领事及工部局的指示执行“公务”。租界巡

捕拘捕“犯人”，必须携带逮捕证。但对不穿军服的军人，有逃亡之虞、日后即难以迅速捕获的人犯等现有犯罪活动的“有约国”侨民可以除外。巡捕除逮捕犯人外，还负责征收警察税的工作。

1911—1915 年汉口德租界巡捕警务情况统计表

年份	处罚犯罪	逮捕	送交租界法庭	警察罚款	收警察税
1911	2515 人	1790 人	464 人	709.3 元	
1912	2688 人	2114 人	503 人	1916.2 元	
1913	2783 人	2600 人	515 人	3748.7 元	
1914	2575 人	2554 人	496 人	6686.2 元	5633.05 元
1915	2780 人	2718 人	489 人	7085.9 元	8944.85 元

俄租界巡捕房设立于 1896 年，下辖治安、情报、司法等课。1900 年前后，有巡捕 30 人，其中中国籍巡捕 21 人，外籍巡捕 9 人。

法租界巡捕房的开支由工部局负担，但其人员的任命、停职和罢免权，却由法国领事馆行使。法租界建立初期（1901 年），有巡捕 23 人，直接由法国领事统率。到 1907 年，增加到 54 人。其中，中国巡捕 42 人，印度巡捕 12 人。从 20 世纪 20 年代起，巡捕房人数有了明显的增加，1921 年有中国巡捕 72 人，安南（越南）巡捕 41 人。1923 年有中国巡捕 74 人，安南巡捕 37 人。1934 年有中国巡捕 101 人，安南巡捕 58 人，另有 14 人负责后勤服务工作；加上 2 名正副巡长和 2 名检查员，共有 177 人。1938 年武汉沦陷前夕，大量难民涌入法租界，不到 500 亩地的弹丸之地竟有 240 名巡捕。

法租界巡捕房又称巡捕厅，地址在河内街，设正副巡长（又称厅长）各 1 人（法国籍）；设监察员 1 人（20 世纪 30 年代后增为 2 人，1938 年增为 3 人，均为欧洲人）。下分治安、消防、户口管理、情报搜集 4 课；另有便衣、窃案、武装自行车和指纹照相 4 个队室；巡捕共 4 个班，其中手枪队为安南人，警棒队为华人。巡捕房有拘留所，还有水牢。1918 年 9 月 16 日，高山（Gaussin）被免去巡捕房巡长职务，由米戎（Michon）接任。1922 年时，巡捕房巡长为德芒日（Demance）。1931 年后，巡捕房巡长由法国兵营营长蒲苏鲁（Broussouloux）兼任。1939 年时，警监为法国人雅卡赛列、维护派赛托、迪迈格里奥和鲁比尼。

日租界巡捕房即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设立于 1898 年。旧址在成忠街（今张自忠路）、中街（今胜利街一段）交汇处。其管辖范围并不局限于汉口日租界，而扩大为汉口（总）领事馆管辖范围（包括湖北、河南、江西等省）内有关日本侨民的一切治安等事项。警察署不仅维持租界治安，更有收集情报、配合日本政府侵华行动的任

务。除汉口总署外,还设有武昌警察分署及多个派出所,分别负责所辖区域内的日本侨民治安事宜。

警察执行“公务”的依据内外有别,对管内的日本人主要依据《居留民取缔规则》《警察犯处罚令》《宿屋、下宿屋、料理店、饮食店取缔规则》等;对居住在日租界内的中国人,则主要依据《居留地警察规则》《居留者取缔规则》《艺妓酌妇佣妇女取缔规则》等行事。违反上述规定的处以罚款、拘留、逮捕等处罚。

1898年9月28日,松元鹤雄被任命为首任负责人(警部,11月9日,松元鹤雄正式上任,此后一直任职到1904年9月21日),有中国巡捕20名。1904年9月28日—1906年2月1日,负责人为警部松平福纲,署内设有巡查1名,由奥嘉七担任。1906年1月23日,中村善次郎任负责人。1909年4月9日,中村善次郎被正式任命为警察署长(警部)。1909年6月20日,横尾勇太郎接任署长(警部)。1911年,署内有日本籍巡捕10人,中国籍巡捕23人。

此后,先后任署长的有天野健藏(1912年5月13日—1913年11月)、西村铨象(1913年11月10日—1915年6月)、泷岛德郎(1915年8月11日—1916年5月)、今村梧朗(1916年7月—1917年4月)、岩本良哉(1917年9月4日—1919年3月)、古山又之丞(1919年4月15日—1920年6月)、川口由野(巡查部长,1920年6月8日—10月代理署长)、新坂狂也(Nisaka Kyoya,警部,1920年10月—1924年6月)等。1924年6月—1928年10月,警察署长(警部)为小川要之助(Ogawa Yonosuke),下有警部及警部补各一人,巡查部长6人,巡查10人,警备员51人,均为日本人。

1928年10月,原二吉(Hara Nikichi)被任命为警察署长(警视),此后一直任职到1934年9月。1931年6月时,警察署长(警视)为原二吉,警察署长(警部)为志波嘉六(Shiba Karoku),警部为加藤佐吉,警部补为川崎专一,有日籍、华籍巡捕各30人,便衣巡捕多人,内分特高(管船舶、经济、情报、涉外)、司法(管审讯、看守)、保卫(管户政)、警务(管交通)4课。11月27日,志波嘉六升任南京警察署长(警视),原郑州警察署长来栖宗一郎(Kurusu Sochiro)调任汉口警察署长(警部)。

1934年10月—1936年11月,新坂狂也再次任署长(警视)。1936年11月—1937年3月,署长为下田彦太(警视)。1937年3月,堤四郎接任警察署长(警部)。此时,警察署有巡查8人,警部补1人。

1937年“七七”事变后,日籍警察于8月全部撤出汉口。1938年10月25日武汉沦陷,11月5日警察署恢复设立,署长为和久井吉之助(警视),警部为的场太七郎,警部补为小崎一郎、七井犹次郎,巡查部长为仁志二郎、鹤田龙助、渡边茂雄、吉冈庆治,另有日籍巡查21人。11月7日,警察署在汉口大正街35号开设日租界派遣(出)所,由渡部诚治任部长。1938年12月末,警察署计有警视1人,警部2人,警部补4人,巡查部长8人,巡查24人,共39人。1939年1月5日,开设武昌警察

分署,由的场太七郎(警部)任分署长,勤务(巡查部长)为鹤田龙助、石关宽次。1939年12月末,警察署计有警视1人,警部2人,警部补2人,巡查部长11人,巡查52人,巡捕10人。1940年末,警察署计有警视1人,警部2人,警部补4人,巡查部长8人,巡查63人,巡捕16人。1942年2月1日时,警察署长(警视)为川岛顺吉,警部为高见三平、吉田益之助、植田高义、铃木俊柴正人、渡部要造(驻武昌)、藤武猛、三重英明、仁科孝男、早川喜久三郎、绵引龟松、丸善吉、永井松广(驻大冶),警部补为奈良部国造(驻岳州)。1943年3月,日租界“交还”与汪伪汉口特别市政府时,警察署长仍为川岛顺吉。

警察署附设的消防部,按照《警察消防部规程》《消防服务内规》《消防点检规则》的规定,负责界内消防事宜。

各租界(德租界除外)警察执行“公务”时,对“有约国”商民的现行“罪犯”,不需逮捕证即可径予逮捕,然后将“罪犯”送交其本国领事法庭接受审判。对华人“罪犯”除有逮捕权外,警察还被赋予预审权。对于因犯罪而逃入租界的华人,领事有权审核是否交由中国政府收押。中国差役欲追捕逃入租界的刑事罪犯,须先将签票交该国领事审核、签字同意,才可由租界巡捕协同缉拿。中国政府欲缉拿或“引渡”在租界内活动或躲入租界的国事犯(即政治犯),必须经过该国领事或公使的允准。如果其他国家的罪犯并非现行犯,或者是躲入租界的逃犯,罪犯所在国派出的司法人员等不能直接在他国租界内逮捕人犯,而是须由该国领事照会租界开辟国的领事或租界巡捕房,然后带着逮捕证或判决书,会同租界警察进行逮捕。上述规定的实质,即把各租界作为不同的国家看待。根据国际法,进入其他国家的领土抓捕犯人,当然须经过别国的同意。在中国的领土上,中国警察执行“公务”却要征得别国的同意,国家的主权已被严重地践踏。

## 第七节 领事法院(庭)、会审公堂与洋务会审公所

### 1. 领事法院(庭)

自英国人通过不平等的《南京条约》取得领事裁判权后,外国列强通过片面的最惠国待遇,也获得条约中除割地赔款外的一切权利。涉及汉口开埠的中英《天津条约》第15款、17款规定,英人之间的案件,由英官查办。《汉口租界条款》更明确写道:“此地一切事宜,全归英国驻扎湖北领事专管,随时定章办理。”领事裁判权也称为治外法权,意指在华享有领事裁判权国的侨民为被告的民事、刑事案件,无论原告为何人,均适用“被告主义”原则,案件由被告所在国的领事法院(庭)审理。永久或暂时因事受享有领事裁判权某国保护的侨民,其案件也大多在该保护国的领事法院



(庭)审理(对此种案件,中外双方有一定的争议)。

汉口英租界划定后,英国即在界内设立地方法院,此为外国在汉口设立的首座领事法院。继英国之后,美国、俄国、法国、德国、比利时、日本、意大利、葡萄牙及荷兰、丹麦、瑞典、挪威、墨西哥、瑞士等十多个国家在汉设立的领事馆大多附设有领事法院或领事法庭,管辖其所管辖区域有关侨民的司法审判等事宜。

这些在汉口设立的领事法院(庭)一般为初审法院,主要审理罪行较轻、诉讼标的较小的案件。如汉口英国领事法院仅受理一切诉讼标的在 **500** 英镑以下的民事案件和主刑在徒刑 **1** 年以下或罚金在 **100** 英镑以下的刑事案件,超过这个标准的案件,**1865**年前要解送到香港刑司衙门,**1865**年后则移送到在上海新成立的高等法院。

汉口美国领事法院仅审理民事诉讼案标的在 **500** 美元以下、罚金不超过 **100** 美元或监禁不超过 **60** 天的刑事案件,超过这个标准则由美国驻华法院(**1906**年设立于上海公共租界)审理。

汉口法国领事法庭仅对刑事案件进行预审,其第一审或第二审则须至越南西贡(今胡志明市)控诉院或河内上诉法院审理。



意大利驻汉口领事馆

汉口比利时临时领事法庭直接受布鲁塞尔皇家检察署长管辖,仅审理民事诉讼标的额超过 **100** 法郎的案件(**100** 法郎以下的案件由领事独自审理)。对领事法庭的判决,在比利时法律的许可范围内可上诉至布鲁塞尔上诉法院,还可再上诉至布鲁塞尔最终上诉法院。

汉口日本领事法庭仅审判日本(总)领事馆管辖范围内所犯轻罪的日本人,或以日本人为被告的民、刑案件。日本人在包括汉口租界在内的中国南方犯了重罪,其案件以设在台湾的台北地方法院为初审法院,汉口领事法庭仅有侦察权。

意大利领事法庭对非诉案件相当于一审法院。收养、继承或移转意大利土地的诉讼,必须向

意大利法院起诉。民商诉讼标的额在 **500** 意大利里拉以下的,由领事单独受理。超过此数的,则由领事和会审员组成的领事法庭受理。领事独自审理的案件不得上诉。领事法庭审判标的额在 **1 500** 里拉以上的才可以上诉,轻微的刑事案件由领事独自审理,较重的刑事案件由领事法庭审理。重大刑事案件须移至安康纳法院审理。不服领事法庭判决的,可向意大利安康纳(**Ancona**)上诉法院上诉,但须经领事法庭领事的许可。领事无正当理由阻止人上诉时,上诉人可向意大利外交部控诉。判决后由领事负责执行处罚。

葡萄牙人在葡萄牙领事法庭正式起诉前,应向副领事申请调解。诉讼标的不满 **200** 埃司库多的,由领事法庭审理。不服领事法庭判决的民事诉讼,可向葡萄牙在印度果阿(**Goa**)城的殖民地高等法院上诉。对于刑事案件,被判申诫、剥夺 **5** 年以下公民权、**1000** 埃司库多以下罚金、不满 **6** 个月的徒刑或流放的,由领事单独审判,其他则由领事法庭审判。但徒刑在 **2** 年~**8** 年、流放 **8** 年~**25** 年、不准回国或被判在葡属西非洲殖民地服苦役者,须由领事以文字报告澳门法院审判,不服澳门法院审判的,可向果阿城高等法院上诉;如再不服,可向葡京里斯本最高法院上诉,但仅以所争执点为法律或程序者为限。

这些领事法院(庭)一般规模较小,除英国、日本、法国等领事馆设有专职司法领事外,审判长一职多由(总)领事兼任。如法国领事法庭由领事兼任法官,仅有 **2** 名会审员,商事案件的会审员在每次审理前临时选任,刑事案件的会审员则按年选举。如果不能选举时,领事可以单独审理。领事同时还兼任检察官,如果是违警案件,则由领事独自审理。**1917** 年起,法国在领事法庭特设一专任中国法官,在领事不能出席时出任领事法庭法官。



武昌起义期间,湖北军政府大都督黎元洪率部下步出汉口比利时领事馆

1848年8月11日美国国会通过在华法院组织条例后,1860年6月22日、1866年7月28日、1870年7月1日又多次修改,至1878年上述条例合并为一修正条例。1906年、1909年、1915年又经过多次修正,于1920年6月4日再次形成一正式条例。美国领事法院领事兼推事。比利时临时领事法庭以领事为审判长,有审判员2人、书记官1人。日本驻汉总领事馆因规模庞大(1942年前后有33人),设有专职司法官员。如1942年即由盐田末平任上海、汉口领事法庭的专职司法领事,大日向义男担任专职司法书记生。意大利领事法庭由领事(或其代表)与两会审员组成,副领事则任书记官。意大利在中国审判的刑事案件由领事任检察官,行使侦查权。葡萄牙领事法庭由领事为当然法官,两会审员只有判断事实曲直权,如何判决由领事个人决定。

这些法院(庭)均以其本国法律或租界内行政法规为依据,判决后一般在汉口或中国其他城市执行。如汉口英国法院所适用的法律,原则上用英国国内的普通法。1890年,英国众议院通过《域外裁判权条例》(Foreign Jurisdiction Act),对英国在国外的法院做了规定。1904年,英国枢密院通过《对华敕令》(China Order-in-Council)专门对在华法院做了规定。此后,枢密院先后颁布14个关于在华法院的敕令。直到1925年3月17日,英国枢密院颁布新敕令,宣布以前颁布的所有敕令作废,统一对在华法院做了详细的规定。根据这些规定,如果英国人在中国法院或在中国的外国法院犯被判伪证罪者,虽未触犯英国法律,领事法院仍然会判其有罪。如触犯当地卫生规定或贩卖军火及其他违禁品,也要治罪。不动产案件则适用当地法律。法院所用之诉讼法由汉口领事馆自定,报英国驻华公使核准,其程序和英国国内法相似。判决后,原则上在中国执行(英国在上海设有监狱),较重大的罪犯,则送至香港或英帝国其他地方如澳大利亚监狱监禁,也可以将罪犯驱逐出境。死刑犯必须经英国驻华公使或英国外相核准后在上海执行,英国公使或外相可以减轻或免除罪犯的处罚。

经美国领事法院判处被判轻微徒刑的罪犯,在设于上海租界的美国监狱执行。刑期在3个月以上者,送往菲律宾马尼拉监狱执行,或由公诉人申请送回美国执行。被告不服法院审理的,可向美国驻华法院上诉;如果对美国驻华法院的审理仍然不服,还可以向设在加利福尼亚的联邦巡回第九上诉法院上诉,其最终审判权在联邦最高法院。美国驻华法院每年必须在汉口、广州、天津的领事馆开庭1次。1919年后,可审理各地领事法院管辖的诉讼。

法国领事法庭适用法律为法国普通法,但以不违反设置领事裁判权诸法令为限。原告人国家(中国除外)的法律与法国法有冲突时,适用国际法惯例。日本领事法庭适用法律为日本国内民刑诉讼法,所用实体法亦以日本法为主,但国会或外务省可随时以法律或命令更改。领事有权制定警察规则,违者,领事可课以不满50元

的罚金或拘役。汉口日本领事馆附设监狱,徒刑可在日本租界监狱执行。如刑期较长,则要移送日本国内执行。领事法庭所适用的法律为葡萄牙法。

在上述领事法院(庭)之外,汉口还曾经存在被称为“汉口领事裁判所”的机构。此机构于**1902**年前后由驻汉领事团成立,既不适用中国法律,也不适用英、美、德、日等任何一国的法律。公民或法人不服行政机关(各租界工部局或居留民团行政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处理决定,可向领事公堂控告。不服判决者,还可请法庭重新审判。

## 2. 会审公堂与洋务会审公所

对于华洋混合的案件,以中国人、不享有领事裁判权的外国商民包括无国籍的外国人为被告的案件,则先后由中国政府设置的汉口巡查洋街委员公所、汉口洋务公所、汉口洋务会审公所审理。汉口巡查洋街委员公所(即洋务保甲局)成立于**1868**年**12**月,直隶于江汉关监督公署,设租界委员(又名巡查洋街委员)**1**人,帮办**1**人,负责拘传界内人犯,参加租界的公堂会审。

**1894**年(一说**1895**年),汉口巡查洋街委员公所改为汉口洋务公所,外国领事官和中方委员组成汉口会审公堂,“管理各国租界内钱债、斗殴、窃盗、词讼等案”,“凡有华民控告华民,及洋商控告华民,无论钱债及交易各事,均准其提讯、定断,照中国常例审讯。并准其将华民刑讯管押,及发落枷杖以下罪名;凡遇案件牵涉洋人必应到案者,须领事官会同委员审问,或派洋官会审。若案情只系中国人,并无洋人在内,即听中国委员自行审讯,洋官毋庸干涉;凡为外国服役,及洋人延请之华民有涉讼事件,先由该委员将该人所犯案情移知领事官,立将应讯之人交案,不得庇匿。至讯案时,或由该领事官,或另派洋官来堂听审<sup>①</sup>。”

**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汉口洋务公所仿照“上海会审公廨”,改称汉口洋务会审公所。**1912**年,因夏口县监狱人满为患,部分犯人被移到洋务公所代为关押。于是,公所遂设立监狱一所,并将管辖权扩大到租界内一切中外民刑案件。该公所设置正审官**1**人,会办委员**1**人,帮审委员**2**人,“并文牒书记承发吏法警探员等等,胥由中国委任,经费亦由省库中支出”。在各租界的会审公廨每周数次开庭时,该所中国官员便分赴各会审公廨与领事等官员审讞发生在该租界的有关案件。华人为原告外国人为被告的案件,由外国领事馆(领事法庭)审理,中方帮审委员在旁观审,如果认为外方判决不妥,可提出建议,要求更改。外国人为原告中国人或无领事裁判权的外国人为被告的案件在洋务公所审理,外国领事在旁观审。被告居住在租界外或其财产在租界外者,由夏口县审理。发生在英租界的刑事诉讼,由英租界当局自行审理。发生在日租界的刑事诉讼,由洋务公所审理。民国政局渐趋稳定后,洋

<sup>①</sup> 侯祖畚:夏口县志·卷十一,1920。

务公所直辖于湖北特派交涉员公署。“会审公堂”审讯时检察人员为巡捕房的人，审讯程序完全按租界当局的规定，中国的洋务委员多不懂外语，又不熟悉租界的那一套法规，只得听由领事团官员判决，并不待他签字同意，就将判决书交巡捕房，由巡捕去执行。双方会审变成了租界当局说了算。1927年后，洋务会审公所撤销。

## 第八节 外国在汉军队和义勇队

### 1. 英国驻军

根据国际公法，在一个主权国家的领土上，不经本国允准，外国不能驻军。1900年的《辛丑条约》规定八国联军可在北京、天津及山海关一线屯驻军队。但汉口租界区的江边经常有外国军舰往来游弋或长期停泊，有的甚至在租界内外设有兵营，长期屯驻。与此同时，租界内还曾存在义勇队、义勇团等准军事组织。

英国军队是鸦片战争后在汉口出现的首批西方列强军队，时间是1842年。就在《南京条约》签订后不久，英国舰长柯林逊即率一艘军舰到汉口。1858年11月初，英国侵华海军司令和全权专使额尔金(J. B. Elgin)派舰长华约翰率水手到汉口。12月6日，额尔金又亲率巡洋舰“狂怒”号、“报应”号和炮舰“迎风”号、“鸽”号、“驱逐”号等组成的舰队到汉，在会见湖广总督官文后于12日离开汉口返沪。

第二次鸦片战争结束后，英国驻华海军司令贺布(James Hope)和驻华使馆参赞巴夏礼(Hary Smith Parkes)受额尔金派遣，于1861年2月11日率火轮及舰艇4艘、士兵数百人由上海启程赴镇江、九江、汉口，办理通商事宜。3月11日到汉后，与湖北地方政府商谈开埠事宜、通报金执尔(W. R. Ginqell)为英国驻汉领事官，并于3月21日与湖北藩司衙门和湖北布政使唐训方签订《汉口租界条款》，划定汉口英租界。1862年4月，英国领事纵令英兵将与英国人发生冲突的“长龙”号掳去，将船上炮械、银钱、什物等洗劫一空，并将该勇丁吊在桅杆上连同船只一并焚烧。

1891年，9国驻北京公使借口长江流域发生多起反教会事件，英国联合德、法、俄、意等国，派遣军舰驶汉进行联合演习，扬言要炮轰武昌。1904年，英舰两艘常泊汉口。1908年5月，在汉英军登岸参与清政府镇压汉口摊贩罢市活动。1911年1月，英国水兵开枪打死打伤中国民众21人。

1911年武昌起义爆发后，各国纷纷派兵舰到汉口。从10月11日起到10月22日，外国军舰先后有8批共15艘到达，其中英国8艘；以后又陆续派兵到汉驻扎，其中英国160人。10月13日，英国水兵登陆捉去起义民军50多人。

1912年8月23日，英国借口湘鄂局势不稳，派7艘军舰驶泊汉口。次年，又有巡洋舰来汉活动。1914年3月7日，英租界巡捕在英租界边缘驱逐摊贩，并越界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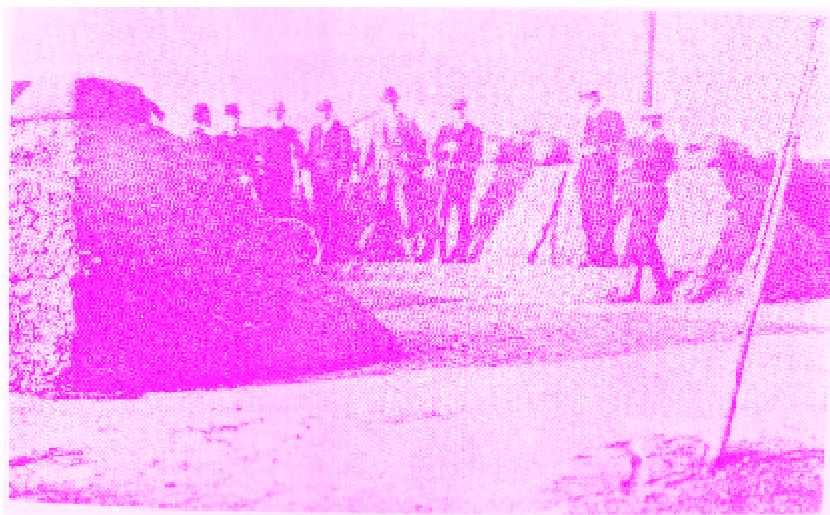


英国领事馆前的水兵和 Goff 的儿子(1911 年)

伤中国警察,中国民众与英国巡捕发生冲突。英国领事闻讯,调水兵和商团至华洋交界处防堵。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英国海军大臣来汉视察并检阅已属海军部管辖的汉口英租界义勇队,抽调其中较优者回国参战。

**1920**年,驻沪英军 **150**人到汉。**1923**年春,英国海军陆战队与义勇队在英租界戒严,配合湖北督军萧耀南镇压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1925**年上海“五卅”惨案发



英国水兵(1911 年)





英国义勇队(1910年)

生后,驻汉英、日领事召集各国领事秘密会议,议决推英领发令警戒,各国水兵全部登陆。英国随即调来军舰停泊在汉口租界江边。6月11日,各国义勇队和英国水兵用机关枪向中国群众扫射,当场死40人,重伤17人,制造了著名的“六一一”惨案。

1926年8月国民革命军抵达武汉后,英国军舰“比”号、“麦齐斯”号、“斯克拉”号、“葛拉脱”号、“泊里耶”号等在汉停泊。9月2日,“斯克拉”号在新堤一金口江段

Photo # NH 67756 USS Isabel, USS Preble and other destroyers at Hankow, China



外国军舰在武汉江面

企图阻止国民革命军渡江，与北伐军互相炮击 2 小时以上。9 月 3 日，英军在英租界内加强巡逻。9 月 11 日，英国军舰“霍金斯”号载士兵 1000 余人到汉。11 月，英国海军陆战队在汉登陆。12 月中旬，“开浦尔”号抵达武汉。在汉停泊的英国军舰达 8 艘之多。



英国水兵在阜昌街设路障(1926年)

1927 年 1 月 3 日，英国水兵登陆打伤中国民众 30 余人，制造了“一·三”惨案。4 日，在中国方面的坚持下，英国水兵被迫退回军舰。

1929 年 9 月，英国海军司令曲梯到汉。此后几年，时有数艘军舰在汉停泊。如 1930 年 7 月，在汉停泊的英国军舰有 7 艘，8 月为 10 艘，9 月为 6 艘，10 月为 8 艘，11 月为 5 艘，12 月为 6 艘；1931 年 1 月为 5 艘，2 月为 6 艘，3 月为 7 艘，和日本军舰数量大体相同，均较其他国家为多。

1937 年 9 月 1 日，英舰“亚裴尔”号在汉停泊，险遭日本飞机轰炸。1938 年 7 月 20 日，为保护特三区及其他租界的英国侨民，英军 100 余人由香港经粤汉路到汉。同时，4 艘英国军舰载 200 余英国士兵到汉。

## 2. 德国驻军

汉口德租界开辟后，德国在租界内驻有常备军。1911 年辛亥革命爆发，10 月 17 日，德国军舰协助清军与革命军作战。11 月 28 日，有德军 50 多人在租界布防。1914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德国调集在汉国防军 100 多人、义勇队 80 多人于 8 月 1 日由汉乘船赴南京，转津浦路经青岛回国参战。1921 年 5 月 20 日，德国根据《凡尔赛条约》将在汉所有营房、炮台、军械、军需品及各种船只、无线电设备等移交中国。

### 3. 日本驻军

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10月12日,驻沪日本海军陆战队司令川岛令次郎乘军舰“对马”号载士兵500多人到汉。1912年1月1日,日军以换防为由,由国内派陆军一队700人抵汉。当年驻汉日军超过1000人。日本借口租界内无合适营房可住,私自在界外建筑可容纳1.3万人的军营。此后,日本军舰和海军陆战队频繁调动出入汉口,经常在汉口日租界举行军事演习。直到1937年7月卢沟桥事变爆发后,驻汉日军和侨民一起撤走,并于1938年10月下旬攻占武汉后返回。

### 4. 法国驻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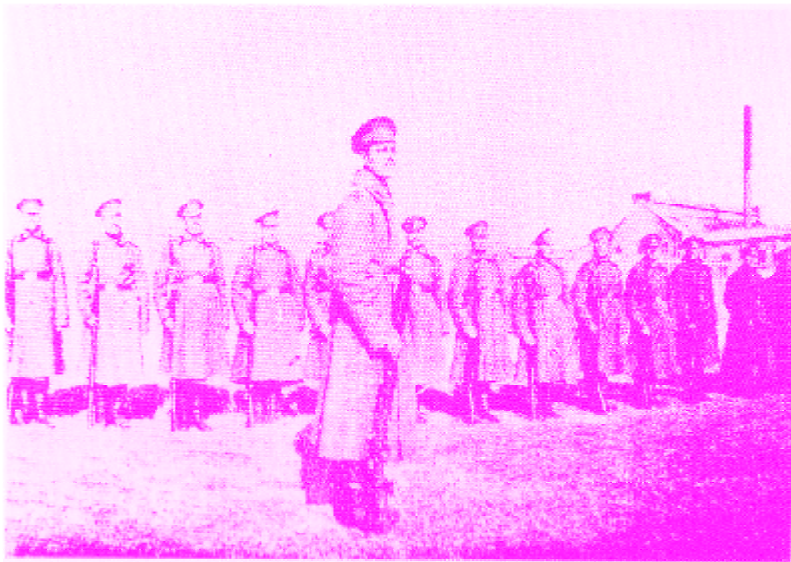
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法国海军陆战队在汉口法租界内戒严。1914年8月初,驻汉法军奉命离汉经沪回国参战。战后,军舰又陆续载士兵来汉,仍驻扎在法租界内法国兵营。1926年9月上旬,法国军舰“韦尔巴”号在金口一城陵矶一带向北伐的国民革命军挑衅,双方互相炮击达半小时之久。9月下旬,法舰“亚尔太”号、“摩里”号等抵汉,与英、美、日等国军舰一起向北伐军示威。11月,法军又增兵汉口。30年代初,法国军舰有3艘~4艘军舰常驻汉口,法租界兵营常驻部分法军。1938年1月10日,法国海军陆战队在法租界举行防务演习。7月,法国舰队司令柴尼埃到汉,同时有安南籍士兵42人随英军自香港经粤汉路同车抵汉。1939年4月,法舰“达尔”号和“多塔尔·德·勒古尔”号炮舰到汉接替警卫,有水兵和海军陆战队员200余名。



法租界法军和坦克

## 5. 俄国驻军

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俄国军舰“殊尔曼”号于10月下旬到汉,与在汉的清政府军舰及英、德、日各国军舰“互换礼炮”。11月中旬,俄舰“满洲”号从海参崴到汉,在汉俄军达277人。11月28日,俄兵100余人在租界戒严。中国南北停战,袁世凯取代孙中山当上临时大总统后,俄国海军仍常驻汉口俄租界江边不走。1913年6月,中国人力车夫龚银宝在俄租界一厕所旁小便,被俄租界巡捕殴毙。中国人力车夫全体罢工,俄领事派兵荷枪实弹,遍布街头,不准行人驻足。俄水兵也奉命出动,要求中国当局不追究俄租界巡捕的责任。1913年7月“二次革命”爆发,湖南响应孙中山、黄兴号召,宣布独立,并派兵进入湖北境内。俄国驻汉总领事以保护羊楼洞茶厂为名,派驻汉军队200名南下,公然站到袁世凯的一面。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前,俄军撤退1/3。稍后,俄国领事与湖北交涉员交涉,请准许驻汉俄军288名全部携械离汉。10月5日,俄军乘日轮“长阳丸”号赴沪,转俄轮去海参崴。



俄国水兵在汉口租界(1911年)

## 6. 美国驻军

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3艘美国军舰到汉,并与其他外国军队一起举行军事演习。12月初派士兵162人到汉。其后多次派军舰到汉。1926年9月中旬,美国军舰曾与汉口的国民革命军互相枪击,一艘美舰受创,3名美军士兵受伤。到9月下旬,在汉美舰达11艘。1927年2月下旬,美舰“明尼苏达”号载海军陆战队士兵约1000人抵汉。1928—1932年2月,经常有一二艘美舰泊汉。



美国水兵在汉口租界(1911年)

## 7. 意大利驻军

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后,意大利以保护该国侨民为由派士兵30人到汉。1913年5月14日,意领事借口中国南北局势不稳,以保护侨民为由,派巡洋舰“马可·波罗”号到汉。1924年8月20日,驻汉意军奉其领事命令,封闭汉口震义银行。10月22日,意舰“卡妥落”号停靠汉口,水兵打靶时击伤一名中国妇女。1925年6月,在汉意军参与制造“六一一”惨案。1930年7月—1931年3月,均有1艘~2艘意大利军舰常驻汉口。

## 8. 外国义勇队

义勇队是从清末即存在于汉口租界的一种准军事组织。1862—1863年间,在汉口开辟租界的英国为与太平军对抗,组织各洋行外籍职员成立志愿武装队伍,名称定为“汉口英国义勇队”。义勇队得到中国政府赞助的大炮2门,并被准许拥有在后来的俄、法两租界区域内射击的权利。湖北巡抚、汉口道台还曾授予在对抗太平军作战中有功的义勇队成员勋章。太平军失败后,义勇队解散,其中射击能手被吸收入“汉口射击俱乐部”。

“1894年谣传(哥老会)骚乱即将来临,外国人对此做了应急准备,并组织了一个志愿团,大约有25人报名。由于地方当局的警觉,骚乱避免了,志愿团解散。”1897年,德国在汉口建立了德意志义勇兵集会所。“1898年,不安定的谣传又沸沸扬扬,志愿者再次注册,像上次一样,他们没有发挥任何实际效力。<sup>①</sup>”

① 穆和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892—1901)。



1900年义和团运动兴起后,英、法、德三国共同组织的国际义勇队又重新恢复,登记加入的人员有**125**人。湖广总督还向他们提供了武器。不久,义勇队再次解散。

1904年,法租界组成志愿军团。1907年2月,英租界又成立“汉口英国射击协会”,1910年改为“汉口英国义勇队”,成为一支常设的志愿武装力量。

1911年吴一狗事件发生后,英国义勇队和海军陆战队共同开枪镇压中国群众的反抗。不久,汉口英国义勇队为英国海军当局所承认。辛亥革命爆发后,英国义勇队增加人数,配合英国海军在租界戒严。各国义勇队由日本海军陆战队司令川岛令次郎指挥,在汉举行军事演习。

1914年3月,为对抗白朗起义军,义勇队扩充人数,加强戒备。21日,英、德两国义勇队举行联合军事演习。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德国义勇队**80**人随国防军回国参战,英国义勇队亦有部分成员回国参战。1915年12月,各国义勇队增加操练时间,在租界内加派岗哨,夜间进行巡逻。1916年,英国义勇队增加到**122**人,并配置军官**2**人。1917年2月,英国义勇队沿租界江边进行战斗演习。3月上旬,英义勇队每晚巡逻**1**次。中旬,各租界不分国籍组成“万国义勇队”,拟赴湖南长沙保护外侨,遭湖南地方当局拒绝而作罢。1918年2月,段祺瑞欲武力统一四川、湖南、广东诸省,各国驻汉领事向中国方面交涉,要求不进攻汉口,并由日、英、美、法、俄等国侨民组成义勇团,推日本派遣军驻汉司令为各外军总指挥筹划防务。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德国租界于1917年由中国收回,义勇队不复存在,其他各国义勇队则大肆扩充,仅英国义勇队就有机枪队**2**队,步枪队**150**余人。

1922年华盛顿会议后,日本被迫于5月30日宣布撤退汉口驻军。7月2日,除守备队外,大批日军离汉。1923年1月8日,借口“居留地不安宁”,日本汉口居留民团组织义勇队,有步兵**1**个中队及卫生队,共**120**人。

1923年1月中旬,英国义勇队与英租界巡捕房巡警开枪射击并驱逐租界内罢工的中国工人,打死**1**人,致伤多人。

1923年1月26日,法国义勇队负责人庞特(Pontet,法国领事馆秘书长)口头向法国领事、工部局董事会主席要求工部局拨款购置统一的制服、设备、武器。不久,庞特写信给工部局董事



1938年时的法国义勇队





1938年时的法国义勇队队员

会,正式要求解决上述问题,董事会随即于**2月9日**召开会议,决定拨款**2000元**给予资助。**2月上旬**,为配合北洋军阀镇压京汉铁路工人运动,英、法、美义勇队同海军陆战队在租界戒严。

**1924年8月24日**,英国义勇队联合美、法、日、俄等国义勇队共**300余人**,在各国租界举行武装示威。

**1925年五卅运动爆发后**,为镇压武汉人民的反帝斗争,英国义勇队配合海军陆战队,制造了“六一一”惨案。其他各国义勇队如汉口特区的义勇团、法租界义勇团等全部出动在街面巡逻。

**1925年3月**,俄国租界收回成立汉口特区管理局。同年秋,汉口俄国义勇队解散。

**1926年8月底**,各国义勇队及武装商团、消防队参加华洋联防,沿租界修筑碉堡、设置沙包、铁丝网,架设机枪,与海军陆战队一起加强戒备,分段巡逻。

**1927年“一·三”惨案发生后**,迫于中国人民的强大压力,英国义勇队被迫自动解除武装,**1月5日**撤到停泊在长江上的英国军舰上。**2月19日**《收回汉口英租界之协定》签字后,英国义勇队消亡,美、法义勇队也趋于沉寂。

**1927年“四三”惨案后**,日本义勇队大肆增加人数,**6月11日**义勇队解散。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日租界加强戒备,重新组建义勇队及“在乡军人分会”,活动更为猖獗。**1936年9月**日租界发生巡警吉冈被刺案后,日本在乡军人汉口分会会长上田立即在山崎街**39号**日人俱乐部召开紧急会议,动员筹组“在乡军人护卫团”,当晚到会者每人领手枪一支。**27日**,又对**374名**会员(在各洋行任职或为失业

流浪者)发出通知,限**3**日内至该会登记,具领枪支、编队训练,并推选本山任队长、中村任教官。**10**月**1**日,“在乡军人护卫团”在来汉的日海军第十一舰队司令日比野少将统一指挥下,参加各种战备活动。该护卫团拥有枪**200**支、子弹**40**箱,每晚一班**10**余人,由“残留队”队长佐野在“残留队”操场指导训练,建成**100**余人的“义勇队”。**1937**年**8**月,日本义勇队赶在中国政府封锁长江前撤离汉口。

**1937**年**7**月—**1938**年**10**月,汉口前德、俄、英租界内,由平和洋行外侨克劳克司任团长,招募约**200**人,筹组“特警团”,宣称“不仅保护外侨生命财产,亦将予中国人以切实之保障”。

## 第九节 汉口万国商会和各国商会

### 1. 万国商会

晚清以来,随着汉口工商业和对外贸易的逐渐繁盛,来汉的外国洋行和银行也越来越多,他们组织了各种商会,以促进业务的发展和保护他们的利益。这些组织在汉口成立,却并未在中国政府注册,游离于中国政府管辖范围以外。

万国商会(**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系在汉各国洋行与银行(商社)组织而成,旨在促进各洋行、银行业务的发展,协调各洋行之间的贸易争端,每个商社都是会员,共有**56**个会员单位。每年召开一次全会。全会下分进口、出口、航运和银行各组,每年召开会议一次。编辑出版《汉口统计》(**Hankow Statistics**),记载汉埠每周商务情况。**1911**年辛亥武昌起义爆发后,时任万国商会会长的英国人盘恩曾奉英国领事葛福的命令,赴武昌湖北都督府会见都督黎元洪商定南北停战条款问题。

**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德、奥和英、法、意、俄等国成为交战国,万国商会已不能代表各国洋行的利益。**1914**年**11**月英商公会成立后,很多协约国和中立国商社也纷纷加入。万国商会遂于**1915**年**2**月**28**日解散,已发表多年的《汉口统计》(**Hankow Statistics**)由英商公会继续负责编辑。

凡尔赛和约签订后,德国等原同盟国洋行纷纷回汉经营。**1922**年初,重新组织万国商会又被提上议事日程,英商公会负责具体筹备建立万国商会之事,并重新拟订了章程。**1923**年,万国商会重新成立,原有的各国商会继续保留。担任会长的大多为在汉各大洋行的大班,如英商怡和洋行大班杜百里(**W.S.Dupree**)和德商礼和洋行大班陶利(**Tolle**)均曾任会长。

他们为了谋求各洋行的利益,有时不惜联合对付中国民族资本企业。**1925**年,中国商人阮文忠经营的元顺运输公司拟利用其在京汉铁路沿线设有分店且规模较

大的特点,决定在河南许昌开设元丰蛋厂,专制干蛋品出口。此事被英商安利洋行、德商礼和洋行、德商美最时洋行知悉后,在万国商会策划下,向元丰提出承供全部制蛋机器,并同意元丰一部分货款可延期偿付,给元丰以表面上的优厚条件。结果制蛋机器以部分现款、部分赊销成交,赊销部分由元丰按照银行借款负担利息。元丰开工以后,其产品均由安利和礼和两洋行收购,但所付价格甚低。元丰遂派员赴美国推销蛋品,却因种种原因未能成功。同时,受国内战争影响,铁路运输时断时续,蛋厂只得停工,运输业务也被迫停顿,资金周转不灵,最终元丰蛋厂抵偿两洋行欠款后宣告停业。

## 2. 英商公会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因原有的万国商会已不能代表英国的利益,英国遂决定自主组织英商公会(**British Chamber of Commerce**)。1914年11月10日,英国驻汉总领事费格斯主持召开英国商人会议,决议组织“英商公会”,并通报外地的英商公会和商务局。新成立的英商公会以促进英国贸易、商业和运输业的发展为目的,在贸易争端等问题上起仲裁作用。浦拉特(**W.G.Pratt**)任会长,**Charles A. 福雷瑟**(汉口英国连利洋行**Findley, Richardson & co.**创始人和老板 1923年、1924年任英租界工部局董事会董事,1925年3月5日任汉口英租界工部局总董,9月24日申请退休离开中国。同年11月21日因病去世)任副会长,马歇尔(**G.V.T.Marshall, 1912—1927**年任汉口英租界工部局董事会秘书,即总办)任荣誉秘书。

1915年,英商公会会长为布尔特维尔(**J.W.Burtwell**),杜百里(**W.S.Dupree**)任副会长,**G.B. 乔治**任荣誉秘书。1916年,布尔特维尔继续担任会长(后由福雷瑟**Charles A.Fraser**接任),杜百里仍任副会长,**G.B. 乔治**仍任荣誉秘书(后**W.E. 哈尔斯通**接任秘书)。1917年,会长由**Charles A. 福雷瑟**担任,杜百里仍任副会长,委员会成员有布尔特维尔(**J.W.Burtwell**)、怡和洋行加登勒、汇丰银行杰克逊、泰和洋行沙恩德,**W.E. 哈尔斯通**继续担任秘书。同年,公会开办一汉语学校。此时,公会有31名英国会员和16名协约国与中立国会员。1918年,**Charles A. 福雷瑟**继续担任会长,杜百里仍任副会长(后由汇丰银行汉口分行经理**H.G. 嘉尔德耐尔**接任),**W.E. 哈尔斯通**继续担任秘书。时公会办公地址为英租界洞庭街17号。

1919年3月17日,公会召开年会,马格(**A.E.Marker**)当选为会长,此后一直任职到1923年。不久,公会出版《1918年12月31日末汉口英商业公会报告及1919年3月17日在汉口英租界洞庭街公会办公处举行的成员年度会议纪要》(**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f the British Chamber of Commerce, Hankow for the year ending 31st, December 1918 and Minutes of the Annual meeting of members held at the Chamber office, Tungting road. British concession, Hankow on Monday, 17th March 1919**)。全书共45页。

1923年4月5日,公会在洞庭街17号办公处召开年会,会长马格(A.E.Marker)任主席。马格代表上届公会向大会做报告,他认为中国时局异常混乱,称“中国现在俨为无政府状态,地方秩序异常坏乱,致使商务衰败,年甚一年。汉口即可作一此例。盖无不以本埠全体商业,处于危险境地,求其恢复原状,殆非旦暮间事也”。对于刚刚结束的二七大罢工,马格认为“纯系政治作用,外侨无所用其干涉……故吾人对于工人,须善遇之,且宜早筹消弭之法,苟至暴裂,则不可收拾也”。报告特意提到汉口特别区(前汉口德租界)的街道异常破败,“河街(今沿江大道)现状与后城马路(今中山大道)无异。苟再不修筑,即不能行”,而市政局则以各大洋行抗不纳捐,无款修理为由搪塞。报告提到自1922年初就已开始筹备组织万国商会之事,并已开始起草章程,预计当年即可正式成立。报告的结尾认为仍有修改进口海关、内地航务整顿法、海关验货费、中国舵工执照费、邮电费、火车押运人须另购车票、火车附加赈捐、各洋行买办雇人间诉讼、地皮出售是否须付捐税、劳工和铜元等问题须随时加以讨论。会议选举贝尔(Archibald Clifford Burn)、弗雷瑟(Charles A.Fraser)、克德杰蒙生、葛楼卫(A.D.Galloway)、李德立(Edward Selby Little,庐山牯岭避暑地的首建者和卜内门洋行汉口分公司的创建者)等6人为干事股股员(委员会会董)。

1926年国民革命军到达武汉后,英商公会曾发表宣言抨击武汉国民政府。1928年冬,武汉地方当局决定撤销特一区、特二区管理局,特一区 and 特二区董事会中的英籍董事极力反对中国当局的决定,他们以汉口英国商会的名义发表宣言,抨击湖北省政府。英国驻华使馆参赞牛顿还专程来到汉口,与湖北省政府主席张知本交涉。经张对英方提出的条件逐条加以驳复,英方最后只得承认这一行动的合法性,英商公会配合牛顿召集旅汉外侨解释撤销特一区、特二区的原因,劝他们遵守中国政府的决定。

1939年,公会地址设在特三区汇丰银行内,会长为D.罗伯特(1939年3月后任外交部汉口第三特别区管理局董事会英方董事)。

### 3. 德国商会

德国商会系在汉德商洋行与银行组织而成。历任会长大都由规模较大洋行的大班担任,如礼和洋行(Carlowitz & Co.)汉口分行大班罗禄克(G.Roehreke,1910年任德租界工部局董事会董事)、赫尔伯尔茨(R.Herbertz,1912年任德租界工部局董事会董事)、陶利(Tolle)等都担任过会长。由于中国冶金工业不甚发达,汉阳兵工厂制造兵器的主要原料如钢、铁、铜等金属材料需要从国外进口,而主要是向德商礼和、美最时、禅臣等洋行订货。为了防止洋行牟取暴利,遂于1930年采取投标方式,以报价最低者得标成交。为了最大程度地获取利润,上述几家洋行通过德国商会,事先拟订报价,内定谁先得标,谁后得标,中标者的报价甚高。

#### 4. 美国商会

美国商会(**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系在汉美国洋行和银行组织而成。据《在汉口帝国总领事馆管辖区域内事情》(1924年版,日文)载,当时的美国商会设在俄租界。1920年9月15日,北京政府外交部密令各省交涉员调查俄租界及俄侨状况,为接收俄租界做好准备。随后,在汉外侨相继在外国人办的报刊上发表文章反对中国政府收回俄租界,并在俄领事馆举行会议,决定向中方提出抗议,在抗议书上列名的有英、法、美各商会及中国协会。抗议书由各国驻汉领事转呈各国驻华公使与北京政府外交部进行交涉。

1925年“六一一”惨案发生后,6月12日,美国商会致函华商会,恶意攻击中国方面认为责任在英国租界当局,认为此件事情只不过发生在英租界罢了,英国租界当局的行动“实为汉口各国侨民计,且防军是由法意日美英人组织的,那自然美人也同在负责之列”。

1939年2月前后,美国商会设在法租界克勒满沙街(今车站路一段)、德托美领事街(今胜利街一段)口的慎昌洋行(**ANDERSEN MEYER & Co., LTD**),柯巴利(**G. W. Corbaley**)任会长。



慎昌洋行汉口分行

## 5. 日本商工会议所

晚清以来,在汉的日本洋行为了协调各自的利益,组织了多个各业同业会,如汉口日本人棉花同业会、汉口日本人棉丝布同业会、汉口日本人谷肥同业会、汉口日本人猪鬃同业会、汉口日本人麻业同业组合、汉口日本人皮革同业会、汉口制靴店组合、汉口洋服店组合、汉口饮食店同业组合、汉口土木建筑业组合等。



刻有大野洋行字样的烟盒

据水野幸吉所著《汉口》记载,1905年末,在汉的日本人已达**537**人,超过英国的**504**人,跃居各国之首。当年,日本在汉口开设的会社和商店达**30**家,1907年5月,则增加到**43**家。

1914年9月27日,汉口日本人实业协会成立。1920年5月27日,汉口日本人实业协会改称汉口日本商业会议所。1924—1925年,商业会议所设在英租界太平街(今江汉路),日清公司汉口支店长后藤富贺美任会长。

1928年7月23日,汉口日本商业会议所改称汉口日本商工会议所。1931年前后,商工会议所书记长为佐藤国之助。

1937年“七七”事变后,汉口日本商工会议所的活动停止,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后重新活动。1939年6月,商工会议所设在汉口江汉路台湾银行三楼。中西嘉吉(日清汽船)为会头(长),村山英三(台湾银行)为副会头(长)。共有**53**名会员。会议所议员由横滨正金银行汉口支店、台湾银行支店、三井洋行支店、三菱公司支店、日本棉花支店、大仓商事会社支店、林大洋行支店、荣泰洋行支店、水田漆行支店、多田洋行、日清汽船支店、斋藤洋行支店、日本邮船支店、吉田洋行、大同贸易会社代表等**15**人组成。具体分工为:输出部常议员:日本棉花、大仓商事、吉田洋行、水田漆行;输入部常议员:三井、三菱;银行部常议员:正金、台银;船舶部常议员日清汽船;工业部常议员:(缺);会计检查员:日本邮船。

1940年6月20日,日本商工会员总会催促汉口商工会议所健全机构,加强活



动。**1941**年**3**月,根据汉口日本总领事馆的命令,商工会议所解散。根据日本法令,于**1941**年**4**月**22**日召开成立大会,正式成立汉口日本商工会议所。会头由东亚海运株式会社汉口支店志村哲担任,副会头为三菱商事株式会社汉口支店岩崎贤太郎。泰安纺织株式会社取缔役社长近藤宗治和三井物产株式会社汉口支店长野田雅亮担任顾问。株式会社瀛华洋行汉口支店奥村治郎等**12**人担任常议员。台湾银行汉口支店野间种一郎和吉田洋行高山实担任会计监事。会议所下设总务部、事业部、庶务部等三部。真铜政治担任事务局理事。

**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为配合所谓“大东亚战争”,汉口日本商工会议所于**1942**年**7**月制定工业调查计划,**9**月拟订调查细目,具体调查事宜由汉口日本商工会议所调查部负责。**1943**年**3**月,即汪伪对英、美宣战**2**个月后,调查结束,汇编成《武汉地区工业调查报告书》出版。该书共分**10**卷,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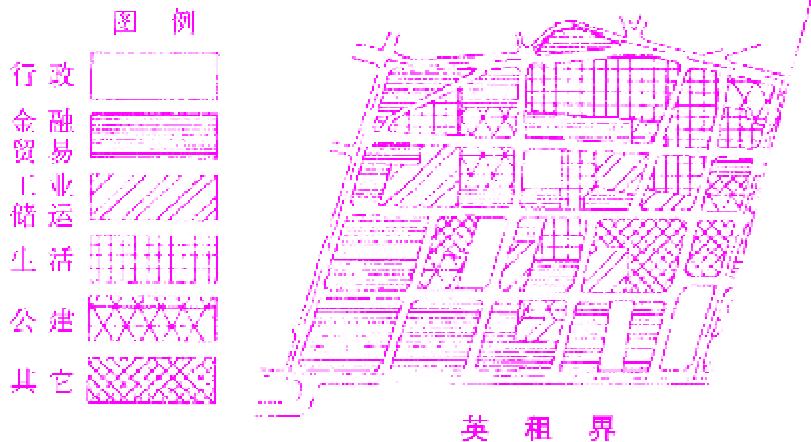
- 第一号报告书 武汉地区工业概论
- 第二号报告书 机械工业
- 第三号报告书 制茶工业
- 第四号报告书 纺织工业、靴下制造业
- 第五号报告书 卵加工业
- 第六号报告书 制粉、酿造、清凉饮料、精米、制果、制冰几冷冻、榨乳各工业
- 第七号报告书 磷寸、皮革、石龄、蜡烛、硝子、炼瓦、制药、制纸、豚毛、制材、竹细工各工业
- 第八号报告书 华人纺织工业
- 第九号报告书 铁业(铁、石炭、石膏)
- 第十号报告书 华人侧铁系金属工业

该书由汉口日本商工会议所事务局理事真铜政治作序,由调查部调查主任原岛省吾及工业调查员正木安一、山口熊雄、远山爱三、富泽辉千代、大岛利男、大曲直、中川清太郎等执笔撰写。

## 第三章 各成体系的市政建设

### 第一节 五国租界的建设规划及实施

1861年3月英租界设立后,最初的8个月时间耗费在每一个外国人与中国原住民就土地收购一对一的讨价还价上(即所谓民租土地形式)。11月,英国领事馆与汉阳县达成协议,英国以每亩2500两白银购买下全部土地,而后出售给英、美、俄等国的商人(即所谓国租土地形式)。汉口英租界最早的1864年规划图(现存于大英博物馆),规划覆盖的面积即扩界前的全部土地458.3亩,约30.5万平方米。负责英租界建设的是市政委员会,中国人习惯按照吏户礼兵刑工六部制称其为“工部局”。早期的规划体现古典主义的原则,道路分别为平行于长江和垂直于长江,道路交叉处放置高大建筑以形成对景,靠近华界的南部江边设置工部局和巡捕房,北部



汉口英租界用地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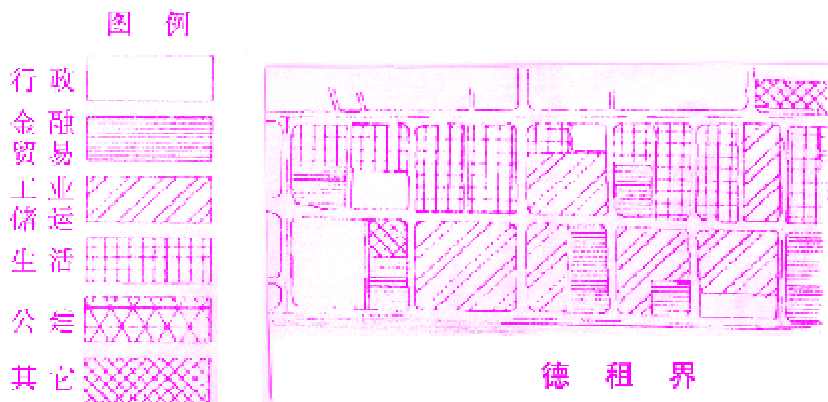
边界设置领事馆、教堂和墓地,土地划分为若干编号地块,供外国人修建银行、公司、办公楼、工厂、仓库和单元式住宅,地块面积一般较大,建筑尺度也较大,空间肌理体现出一定的粗犷感觉。**1898**年扩界以后,再次进行新的规划,在新区里较自由地划小地块,允许中国人购置房地产。

英租界工部局及时进行堤防、道路等市政建设和房地产开发,很快将英租界建设成一座新的近代化城市。**1871**年,英国著名摄影家约翰·托马森(**John Thomson**)在汉口英租界拍摄的照片,使人们看到了一个崭新的城市。《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892—1901)》曾描述道:“这里不再是一般的通商口岸,它已发展成为(中华)帝国极为重要的商业都会。展望前景令人鼓舞,随着铁路与航运联网,汉口与世界的联系将会日趋密切,它的政治与商业地位也会随之得到加强。……当旅行者接近汉口城时,第一眼你就能看到林立的烟囱,它充分展示了一个工业城的面貌,在汉口和武昌两岸你还能看到其他主要设施的标志。”



江汉关江滩

**1895**年第二个在汉口设立的德租界,并没有马上着手市政建设。**1897**年,德国海军枢密建筑技术监督佛朗求斯视察汉口租界后,在他所著的《胶州:德国在东亚的领地》一书中,批评德国政府对天津和汉口租界的漠不关心:“贴邻的俄国汉口租界里早就建起了码头,造了堆栈仓库……更令我大惑不解的是,政府竟然同意把这些地盘无偿转让给私人公司。……天津和汉口租界目前均在私人手里。我只希望这些公司能协同制定统一的沿江交通线路,共同修筑防洪堤坝。”其实由于德租界设立在**1864**年建立的汉口堡垣之外更荒芜的地区,规划起来更容易。旋即开始的德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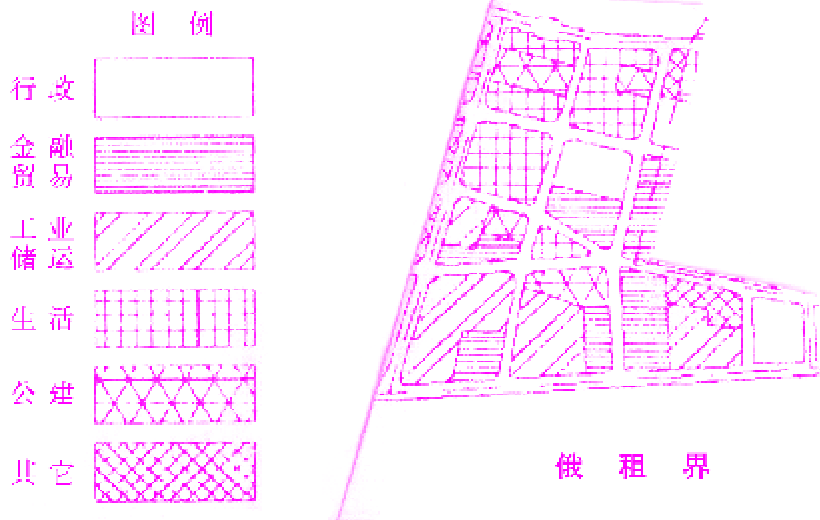


汉口德租界用地分区图

界建设规划,其道路横平竖直,构成规整的网格,重要机构和建筑物位于街道路口,形成对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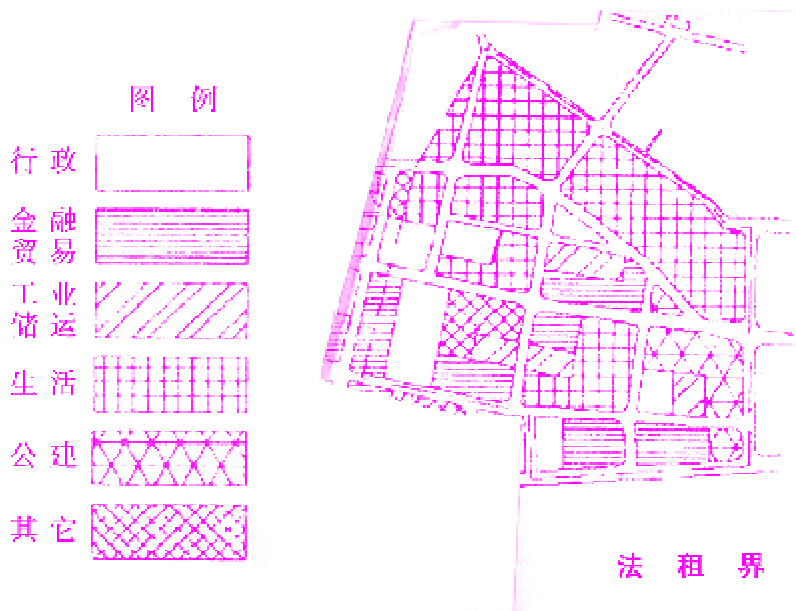
1896年同时在汉口设立的俄租界和法租界,其市政建设开始得比较及时。

俄租界在设立之前,俄国茶商已经购买了一些土地,而英国怡和洋行也购买了一些土地,以至于俄租界的建设中,不仅出现了三角形的地块(即巴公房子所在处)和斜向的尽头路(后来的鄱阳街末端),还有一片怡和洋行建造的住宅区和其中以苏格兰地名命名的一条小街——洛克比街(今珞珈山街)。



汉口俄租界用地分区图

法租界的前期规划体现出法国规划师豪斯曼的城市规划思想,一是重要的建筑要在主要的道路交叉处突出出来,形成道路对景;二是道路要宽广,道路交叉处尽量形成广场(主要是使造反者不便修筑街垒,而当局便于镇压)。后期的道路规划主要是要联通大智门火车站,以保证从京汉铁路到法租界江边码头的贯通。同时,利用拆除汉口堡垣的地基修建西贡街(今中山大道一段),利用原有小路修建新的巴黎街(今黄兴路)和形成广场(俗称“磨盘”),以节省建设费用。



汉口法租界用地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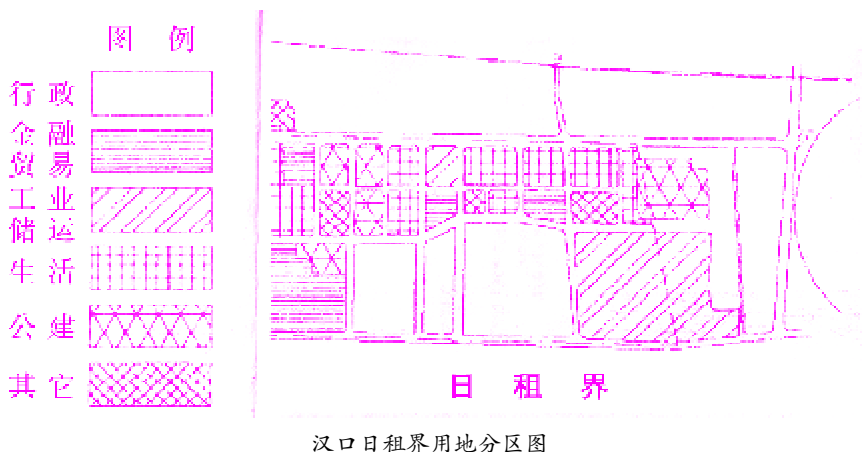
1898年在汉口设立的日租界,迟迟无力进行市政建设。当时的日本驻汉口领事濑川浅之进向日本外务省提出了预算为75万日元的开发计划案,但是由于甲午战争以后日本准备与俄国进行战争,财政紧张,也由于日租界较为偏远,开发前景不明,无力由政府将租界土地全部买下,只能由投资者个别向中国地主购买土地。据1900年的调查,当时租界的土地大部分归日籍华人叶子衡、中国民营燮昌火柴厂以及日本三菱公司、法国立兴洋行所有。

和繁华的英法租界相比,荒凉的日租界景观也有损“大日本帝国”的脸面。实际上,天津等其他的日本租界也和汉口一样,面临着同样的问题。为解决这些问题,日本政府修改了《居留地特别会计法》,除增加租界开发费用外,还决定在各领事馆内设立租界开发机构“专管居留地经营事务所”。1900年1月,“汉口专管居留地经营事务所”正式成立。事务所有所长(汉口领事馆领事兼任)1名,工程师1名,技术员5名,秘书3名,开发资本150万日元。事务所成立的同时,将汉口租界的测量、制

图和设计等工作委托给了上海的建筑事务所美昌洋行(Smedley.J. & Co)<sup>①</sup>。

1902年,日本驻汉口领事山崎桂就租界的堤防、道路及土地收买方法提出详尽方案,设想完全仿照日本样式建设市街。但该方案未及实施,因山崎去世而停顿。南京《朝日新闻》社主任池边吉太郎来汉接任领事后,目睹英、法、德、俄等租界的壮观建筑,羡慕不已,遂呼吁日本朝野关注汉口日租界的建设,敦促日本政府出面经营。

1903年,汉口日租界的建设和经营被委托给东京的民营建设公司大仓土木组。1905年水野幸吉就任日本驻汉领事,全面收集汉口情报,著成《汉口——中央支那事情》一书,向日本朝野介绍汉口的现状与未来的前景。日本政府终于采纳其意见,责成全权经营。1906年,领事馆将租界经营权从大仓土木组手中收回。由领事水野幸吉兼任所长的汉口租界经营事务所,于1906年5月至1909年5月完成修筑江边护岸工程,沿江修建三菱码头、海军码头、福安码头、日信码头,按日本样式先后建成中街、山崎街、成忠街、两国街等街道,以及建成新的领事馆。



1909年8月,日本领事馆将日租界新的扩展地区的建设和经营,委托给东京建物株式会社。但是,按照外务省编制的《关于租界的行政组织和土地制度》,汉口居留民团有道路沟渠等土木工程的建设以及日本人墓地和火葬场的经营等八项职能,三方矛盾不断。

1919年12月,外务省派遣朝鲜总督府土木工程师松下荣来汉口设计和监督工程的实施。1920年4月,汉口专管居留地经营事务所正式委托东京建物株式会社平整政府所有地,并规定政府所有地以外的土地也一并进行平整。随后,又在扩展区域进行道路、下水道的建设,年内竣工。

1922年3月,外务省命令东京建物株式会社收买政府在扩展区域的全部所有

<sup>①</sup> 李江:《汉口的日本租界》《中国近代建筑研究与保护》,清华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



地,在经济上给了“施工完成**5**年后开始,分**10**年付款”的优惠,同时附加了“公司必须努力加快地面房屋建设和完成讲究的市区建设”等条件<sup>①</sup>。

五国租界的规划与建设,各有自己的规划思路,各有不同的建设进度,基本上各自为政。但在实施中也注意到与相邻租界的联系与沟通,特别是道路的相互畅通和尺度的统一,其中最典型的是沿着长江修建的通衢大道。

## 第二节 堤防

**1861**年**3**月英租界设立后,防洪安全首当其冲。**1863**年开始,工部局即着手修建沿江堤防,由最早进入汉口的宝顺洋行垫资。到**1865**年,共耗资**20**万海关两,在约半英里长的河段完成首段堤防<sup>②</sup>。

**1896**年俄租界设立后,首先耗资**21.5**万海关两(折合英镑约**2.7**万)建成俄租界沿江**772**码的堤防<sup>③</sup>。

德国政府于**1898**年由德汉公司着手将租界内洼地填平,并用砂岩和水泥在沿江**0.75**英里长的江段修筑堤防,耗资约**26**万海关两。**1899**年**5**月**28**日,德国普鲁士**H·R·H**亨利王子乘德国巡洋舰抵达汉口,于**5**月**30**日为德租界堤岸奠基。

**1896**年与俄租界同时设立的法租界,直到**1901**年才着手修筑堤防。该堤防在几个租界中最短(约四分之一英里),但耗资约**15**万海关两,也最为壮观。

稍后,日租界也修建了约四分之三英里长的堤防,耗资**26**万海关两。此外,京汉铁路车站附近的长达**1235**码的堤防工程也全部竣工。

到**1911**年前,汉口五国租界“沿江已有**2**英里长的堤防加高到**46**英尺~**48**英尺高。……租界水平面为**45**英尺,界内池塘、稻田、低地,一遇长江洪峰,或夏季雨水季节,九成一片沼泽,而今已经填平,平均上升了**8**英尺<sup>④</sup>。

**1931**年大水之后,法、日租界或后租界时期的一、二、三特区管理局,都在沿江加固堤防。

**1931**年大水之后,特三区为防止江水浸入,将东边所有出水沟渠及沿岸均用松板及红泥筑堤防堵,并在太平街及怡和街口加装电力抽水机排泄积水。**1932**年,该区又加修一道铁筋水泥防水堤,堤身高程为**51**英尺,并于堤身每**8**尺一档,分筑铁筋水泥启口方柱,可装用**2**寸厚之活动松板或水泥闸板至高程**51**英尺以上,并能随时增至**53**英尺**6**寸,以防水溢,并在各路总出水沟装配暗闸。各码头的进出口处仍

① 李江:《汉口的日本租界》《中国近代建筑研究与保护》,清华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

②③ 穆和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892—1901)。

④ 穆和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892—1931)。

留出空地,以便大水时可随时用泥袋封锁。这是三镇堤防中第一道铁筋水泥的堤防。尽管如此,河街、洞庭街、怡和街、宝顺街及合作街低洼地带仍然容易积水。

1935年江水上涨,在英国工程师的监督下,特三区再次对堤防进行加固加高,将堤防高程由 51.5 英尺加高到 53.5 英尺。但是,特三区毗连特二区的大沟道仍然被冲溃,大水灌入该区,由于抢救及时才免于为患。1936年,该区再次增高和加固堤防,总共增高及加固防水墙长 2224 尺,高程由 53 英尺加高至 54 英尺,且堵墙上尚留有余空可加高至 56 英尺;同时,在五、六两码头之间建筑新防水墙,以减少防水时的人工培固工程。该区还翻筑墙翼,灌入水泥桩并填实墙后泥土。在二码头加建拱桥一座,四码头加建拱桥两座,同时在两码头加建电灯,以便大水时期易于起卸货物。1937年,江水涨至 49.6 英尺,已超过本区江岸 2 英尺。水涨时期,该区市政管理局共支付防水费用 6439.59 元,修整码头和购买封闭沿江各码头防水墙缺口的材料。



英租界堤防

1936年,法租界重新在堤防上投入巨资,决定增高防水墙,由孔桑奇公司(Kong Sung Kee Co)拿出修改防洪墙的方案。同年,完成增高工程,实际支出 27836.90 元。同时,修建了散水坡,以便让水能更快地从防洪墙流泻入江。

1945年日本投降后交还租界时,长江护岸及全部防水堤是交还的重要项目之一。

### 第三节 道路

五国租界的道路平行或垂直于长江,而此段长江走向为西南—东北。本书为叙述方便,涉及这些道路的叙述均以长江为东边。

#### 1. 英租界道路

英租界先后修建平行于长江流向的河街、洞庭街、领事街、鄱阳街、湖南街、湖北街等**6**条干道,垂直于长江的太平街、歆生街、怡和街、阜昌街、华昌街、北京街、宝顺街、天津街、界限街等**9**条干道,以及一条斜向道路扬子街。

英租界**6**条平行于长江的干道分别是:

河街(**the Bund**,今沿江大道江汉路—合作路段,长约**840**米。**1946**年合称于沿江大道)开埠前是荒凉的河滩,开埠后成为英租界最重要的地段之一。面对长江,相继建有日本日清公司、英国怡和洋行、太平洋行、俄国顺丰洋行(早期)、阜昌洋行、横滨正金银行、英国太古洋行、华昌洋行、老沙逊洋行、美国花旗银行、英国汇丰银行、亚细亚火油公司、英国驻汉口总领事馆等高大建筑,更有中国内地最大的海关、汉口开埠的标志性建筑——高达**46**米的文艺复兴式建筑江汉关。宽阔的沿江马路交通便利,临江铺设草坪,安置有座椅,可供行人游览和休憩,是人们乘船抵达汉口最先映入眼中的都市形象。尤其是俄、法、德国租界建立后,沿江大路连成一线。西方人曾描绘道:“汉口新近设立了俄、法、德租界,几年前还是稻田和肮脏小屋杂处之地,现在铺设了马路,竖起了高大的住宅。这些新租界与英国租界一起使汉口有了长达两英里、联成一气的河街。”

洞庭街(**Tung-Ting Road**,今洞庭街江汉路至合作路段,长约**740**米)因英租界规定要使用部分中国地名,又因为汉口地处两湖之间而得名。**1943**年改称两仪路,**1946**年合称于洞庭街。开埠前是平行于江边的一条小路,**1864**年修筑汉口堡垣后通向通济门,俗称一道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德国禅臣洋行(今不存)、俄国百昌洋行(今不存)、英国怡和栈房(今不存)、俄国阜昌砖茶厂(今不存)及英国太古洋行、老沙逊洋行仓库、内地会、保安洋行、太古洋行、宝顺洋行等,以及抗战胜利后建成的华商永利银行;沿街西侧主要建筑物有俄商源泰洋行(今不存)、英国协和洋行(今不存)、天祥洋行(今不存)、湖北省邮务总局、美国恒信洋行、华比银行(今大华村)、俄国阜昌洋行(今洞庭村)、英国麦加利银行、平和洋行(打包厂)、美国圣公会和江汉关税务司官邸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中国实业银行、六也村(后合并于江汉村)、洞庭村等。

领事街(**Consulate Road**,今洞庭街天津路至合作路段,长约**100**米)因东侧有

英国驻汉口总领事馆官邸而得名，西侧为海关花园。俗称一道街。**1943**年改称两仪路，**1946**年合称于洞庭街。

鄱阳街(**PO-Yang Road**,今鄱阳街江汉路至合作路段,长约**835**米) **1897**年英租界扩界前的西部界限。因英租界规定要使用部分中国地名,又因为汉口地处两湖之间而得名。俗称二道街,**1943**年改称三教街,**1946**年合称于鄱阳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日本三井洋行(今不存)、东信洋行(今不存)、斋藤洋行(今不存)、鄱阳里(今不存)、天主教圣若瑟堂、英国波罗馆(今不存)、怡和洋行(今不存)、俄国阜昌洋行(后同福里)、英国平和洋行(打包厂)、美国圣公会圣保罗座堂(今不存)和主教府、俄国东正教堂、海关花园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江汉村、同福里(后合并于洞庭村);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日本住友银行(后为湖北省银行)、英美烟公司(早期)、华商民生轮船公司汉口分公司、仁慈里(今鄱阳新里)、天主堂医院、英租界工部局巡捕房(今不存)、俄国阜昌砖茶厂第二工厂(后为同仁里)、英商景明洋行、基督教伦敦会圣教书局、英国玛利亚小学、英美烟公司(后期)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同仁里(后合并于咸安坊)。

湖南街(**Hunan Road**,今胜利街江汉路至合作路段,长约**825**米) 因英租界规定要使用部分中国地名,又因为汉口地处两湖之间而得名。**1943**年改称四民街,**1946**年合称于胜利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华商中南银行、交通银行、中英合资利华打包厂、天主堂医院、英租界工部局巡捕房(今不存)、天钦村(今不存)、英国隆茂洋行(打包厂,今不存)、英租界救火会、华商德林公寓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咸安坊、德永里(后合并于咸安坊)、启昌里(后合并于咸安坊);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法国立兴洋行(今不存)、华商四川美丰银行、延昌里、鼎余里、伦敦会(后为懿训女中)、元和里、英国卜内门洋行、英文楚报馆、安利英洋行等,以及后租界时期迁来的英国懿训女子中学和华商建造的松柏里等。

湖北街(**Hupei Road**,今中山大道江汉路至合作路段,长约**850**米) 原汉口堡垣一段,**1897**年英租界扩界后的西部界限。因英租界规定要使用部分中国地名,又因为汉口地处两湖之间而得名。**1943**年改称中山东路,**1946**年合称于中山大道。**20**世纪初年原汉口堡垣拆除后,西侧地块民国初年开始建造为汉口“模范区”,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华商浙江实业银行、盐业银行、汉润里、文华里、同丰里、宏安里(汉安村)、汉口电报局、汉口电话局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华商中一信托公司、大陆银行、大孚银行、金城银行等。

英租界垂直于长江流向的**9**条道路分别是:

太平街(**Tai-Ping Road**,今江汉路江边至鄱阳街段,长约**360**米) 开埠前为行人土路广利巷,是英租界与华界的结合部,开埠后扩宽改建为碎石路,改名太平街,后来与歆生路贯通,成为英租界,也是武汉最重要、最繁华的商业地段。俗称一码



太平街(1910年)

头。1927年合称于江汉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中国邮局、日本台湾银行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日本日清轮船公司、日信洋行、三井洋行(今不存)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中国实业银行,抗战胜利后建成的永利银行等。

歆生路(Sing-Sheng Road, 今江汉路鄱阳街至中山大道段,长约360米)开埠前为低洼空地,20世纪初年由法商立兴洋行买办刘歆生组织填土公司筑路和进行房地产开发,并纳入英租界管辖,命名为歆生路。后来与太平街贯通,成为英租界,也是武汉最重要、最繁华的商业地段。1927年合称于江汉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汉口大旅馆(今不存)、悦新昌绸布店(今不存)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华商四明银行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日本住友银行(后为湖北省银行)、华商亨达利钟表行、上海商业储蓄银行、鼎安里(后改名上海村)、中南银行、怡园(今不存)等。



歆生路



怡和街(**E-Wo Road**,今上海路,长约**360**米)以英国怡和洋行拥有此路大片地块而得名。俗称二码头。**1946**年改称上海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英国怡和洋行、俄国百昌洋行、鄱阳里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英国太平洋行、怡和洋行、湖北省邮务总局和**1876**年建造的武汉三镇现存最大教堂——天主教圣若瑟堂。

阜昌街(**Fau-Cheong Road**,今南京路江边至中山大道段,长约**700**米)以俄国阜昌洋行拥有此路大片地块而得名。俗称三码头。**1943**年改称市政街,**1946**年改称南京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俄国阜昌洋行和砖茶厂、英国波罗馆(俱乐部)、天主堂医院、永松里、中孚里、华商中孚银行、华商永泰和烟草公司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大陆坊、华商大陆银行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日本横滨正金银行、华比银行(今大华村)、英租界工部局巡捕房、华商农商银行、崇正里、宝润里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汉口商业银行、大孚银行等。

华昌街(**Wa-Cheong Road**,今青岛路,长约**360**米)因英国华昌公司拥有此路大片地块而得名。俗称四码头。**1946**年改称青岛路。街道南侧主要建筑有美国花旗银行、基督教女青年会、英国麦加利银行等;街道北侧主要建筑有英国汇丰银行、保安洋行、平和洋行(打包厂)等。



华昌街街景

北京街(**Peking Road**,今北京路,长约**375**米)因英租界规定要使用部分中国地名,又因为此路通往汉口堡垣大智门、通往京汉铁路火车站而得名。**1946**年改称北京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英国汉口书信馆、隆茂洋行(打包厂)、英文楚报馆、宏安里(汉安村)、华商盐业银行等;街道北侧有英租界救火会、智民里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联怡里等。



宝顺街(**Pao-Shun Road**,今天津路江边至鄱阳街,长约**360**米)以开埠伊始即进入汉口的最早洋行——宝顺洋行拥有此路大片地块而得名。俗称五码头。**1946**年合称于天津路。沿街南侧有英国亚细亚火油公司、宝顺洋行、江汉关税务司官邸、俄国东正教堂等;沿街北侧有英国驻汉口总领事馆、海关花园。

天津街(**Tientsin Road**,今天津路中山大道至鄱阳街段,长约**345**米)因英租界规定要使用一些中国地名、又因为紧邻北京街而得名。**1946**年改称天津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智民里,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联怡里、怡庐(汉口总商会会长贺衡夫及其五哥私宅);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汉口电报局、华商德林公寓、锡克教堂、英国玛利亚小学等。

界限街(**Kai-Shien Road**,今合作路,长约**680**米)因为是英租界和俄租界的结合部而得名。俗称六码头。**1927**年改称合作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英国驻汉口总领事馆、海关花园、英美烟公司、诚昌里、德林公寓、汉口电话局等。

英租界另有斜向道路一条,即扬子街(**Yang-Tsze Road**,长约**270**米)。因英国人最早将长江扬州段名称扬子江以为是长江的总称而得名。沿街主要建筑物有华商广东银行汉口分行和延昌里、钦一里、新德里、大陆坊、大陆银行等。

## 2. 俄租界道路

俄租界先后修建平行于长江流向的尼古拉大街、鄂哈街、开泰街、玛琳街、亚历山德罗福大街等**5**条干道和一条小路洛克比街,垂直于长江的界限街(与英租界共有)、列尔宾街、阿列克谢耶夫街、领事街、银行街(与法租界共有)。



俄租界江边道路

俄租界平行于长江的 5 条干道分别是：

尼古拉大街(**Nicholas Skaia**, 今沿江大道合作路至车站路段, 长约 **690** 米) 以沙皇尼古拉二世亚历山德罗维奇·罗曼诺夫(**Николай II Александрович**)而得名。**1925** 年改称一德街,**1946** 合称于沿江大道。是面向长江的主干道, 主要建筑有俄国新泰砖茶厂、日本日清公司、俄国新泰洋行大楼、俄国顺丰砖茶厂(今不存)、中俄合资华俄道胜银行、华商三北轮船公司、俄国驻汉口总领事馆、美国驻汉口总领事馆等。

鄂哈街(**Vahovitch Skaia**, 今洞庭街合作路至车站路段, 长约 **635** 米) 以俄国驻汉口领事鄂哈维奇(**A. Vahovitch**, 汉名王厚)而得名。又称王厚街。**1925** 年改称两仪街,**1943** 年改称两仪路,**1946** 年合称于洞庭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俄国新泰砖茶厂(今不存)、顺丰茶栈、源泰洋行(那克伐申公馆)、安格联公馆(今不存)、俄国邮局、李凡诺夫公馆、俄国驻汉口总领事馆等, 以及后租界时期建成的上海大戏院(后称中原电影院); 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詹天佑公馆、新泰洋行仓库、巴公房子、信义会公所、梅医生公馆等。



俄租界怡和房子(左)和巴公房子(右)

开泰街(俄文 **Kitai Skaia**, 英文 **Cathay Street**, 今鄱阳街合作路至黎黄陂路段, 长约 **300** 米) 因俄语称中国为契丹、支那或开泰(**Китай**)而得名。**1925** 年改称三教街,**1946** 年合称于鄱阳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英国电灯公司、巴公房子等; 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三教村(后称鄱阳村)、英国怡和房子、惠罗公司等。

玛琳街(**Mariin Skaia**, 今胜利街合作路至黎黄陂路段, 长约 **350** 米) 以沙皇亚历山大三世皇后(**Мария Фёдоровна Романова**)而得名。**1925** 年改称四民街,**1946** 年合称于胜利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俄租界巡捕房(今不存)、法国首善堂等; 沿

街西侧主要建筑有宝善里(后改名楚善里,今不存)、英商景明洋行(早期)、华商韩永贵堂、英国怡和洋行公寓、俄国工部局(今不存)等。

亚历山德罗夫大街(**Alexandrov Skaia**,今中山大道合作路至黎黄陂路段,长约**350**米)以沙皇亚历山德罗夫家族而得名,又称王族街。原汉口堡垣一段,20世纪初年拆除后修筑后城马路。1925年改称五族街,1943年改称中山东路,1946年合称于中山大道。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义品里、万国医院、基督教青年会(今不存)等。

俄租界在玛琳街与开泰街之间,有一条较短的洛克比路(**Lockerbie Road**,俗称洛加碑路,即今珞珈山街,长约**145**米)。1927年改称珞珈山路,1946年改称珞珈山街。以苏格兰小镇洛克比而得名,因该地块属于英国怡和洋行,路两边建造的公寓统称怡和房子,中部有小型网球场。

俄租界垂直于长江的**5**条道路分别是:

界限街(俄文**Pogranichnaia**,今合作路,长约**680**米)以英俄租界结合部而得名。1927年改称合作路。沿街北侧靠近江边有新泰砖茶厂(今有遗址),中间有英国电灯公司,靠近后城马路有宝善里(楚善里,今不存)、圣公会圣罗以女子学校(今武汉市第**20**中学)、义品里等。

列尔宾街(**Nerpin Skaia**,今兰陵路,长约**640**米)以俄国与中国新疆茶叶贸易的开创者列尔宾而得名。1925年改称兰陵路(湖北省省长萧耀南的萧氏郡望为山东兰陵)。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俄国新泰砖茶厂(今不存)、新泰洋行仓库、俄国总会、宝善里(后改称楚善里,今不存)、寰球大戏院(后称中南剧场,今不存)、义品里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靠近江边的有俄国新泰洋行大楼(后注册为英国亚洲贸易公司)、顺丰茶栈,中间有巴公房子、英国怡和房子等,靠近后城马路有英国景明洋行(早期),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兰陵村。

阿列克谢耶夫街(**Alexeyev Skaia**,今黎黄陂路,长约**620**米)以沙皇亚历山大二世私生子叶夫根尼·伊万诺维奇·阿列克谢耶夫(Евгений·Иванович·АЛЕКСЕЕВ)而得名。又称铁路街,又因为“铁”的繁体字“鐵”而讹为夷玛街。1925年改称黄陂路,1946年改称黎黄陂路。此路两侧均属俄租界。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德国机昌洋行(今不存)、邦可花园(今健康幼儿园)、英国惠罗公司、怡和房子、傅绍庭公馆、涂堃山公馆、法国首善堂、怡和洋行公寓、莫尔恰诺夫公馆、万国医院等;沿街北侧有中俄合资的华俄道胜银行、俄国源泰洋行(那克伐申公馆)、信义会公所、美国海军青年会、日本裕民部洋行、俄租界工部局(今不存)、三合里(今黄陂二里)、协和里(今黄陂一里)、基督教青年会(今不存)等。

领事街(**Consul Skaia**,今洞庭小路,长约**150**米)以沿街北侧的俄国驻汉口总领事馆而得名。1925年改称南皮路(张之洞籍贯河北省南皮县),1946年改称陈其美路,1955年改称洞庭小路。沿街南侧有华商三北轮船公司及其仓库。

银行街(**Rue De La Bangué**,今车站路沿江大道至洞庭街段,长约**150**米) 俄、法租界结合部,以沿街北侧的法国东方汇理银行而得名(**Bangué** 谐音邦克街)。后改称威尔逊总统街(**Rue De President Wilson**,得名于美国总统托马斯·伍德罗·威尔逊 **Thomas Woodrow Wilson**)、博爱路、博爱街,**1946**年合称于车站路。沿街南侧有美国驻汉口总领事馆。

### 3. 法租界道路

法租界先后修建平行于长江流向的法兰西大街、吕钦使街、德托美领事街、塔纳利佛街、西贡街、学堂街等**6**条主干道,垂直于长江的银行街、巴黎街、玛玺理大街、河内街、铁路街、新街、教会街等**7**条道路。



法租界江边道路

法租界平行于长江的**6**条主干道分别是:

法兰西大街(**Quai De France**) 今沿江大道车站路至临近一元路段,长约**390**米,以法国国名命名。**1946**年合称于沿江大道。面向长江的主干道,主要建筑有法国东方汇理银行、立兴洋行(油脂厂,今不存)、德国波麦饭店(今不存)、百代影剧院(今不存)、法国立兴洋行(后为老汉口饭店)等。

吕钦使街(**Rue Dubail**) 今洞庭街临近黎黄陂路至临近一元路段,长约**400**米,以法国驻上海总领事、署理驻中国公使乔治·吕班(**Georges Dubail**)而得名。**1943**年合称于两仪路,**1946**年合称于洞庭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立兴大楼、百代影剧院(今不存)等;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法国驻汉总领事馆、同兴里、英国福利洋行、赞育药房、赞育汽水厂、德国西门子电话局(今不存)、比利时领事馆(今不存)、丹麦金

隆洋行等。

德托美领事街(**Rue Dautremet**) 今胜利街黄兴路至临近一元路段,长约 555 米,以法国驻汉口领事德托美(**J.Dautremet**)而得名。1943 年合称于四民路,1946 年合称于胜利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天主教协和堂(今不存)、同兴里、泰兴里、法国波罗馆(今不存)、京汉铁路局南局、中央大戏院等;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天主教望德堂、法国德明饭店、华商真光照相馆等。



法租界街景

塔纳纳利佛街(**Rue De Tananarive**) 今岳飞街,长约 340 米,以法属非洲殖民地马达加斯加首府塔纳纳利佛而得名。1919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胜利后不再以殖民地城市用作地名,改称霞飞大将军街(法国元帅约瑟夫·雅克·塞泽尔·霞飞 **Joseph Jacques Césaire Joffre**),1943 年改称圣德街,1946 年改称岳飞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法国兵营(后为法汉中学)、圣德里(后改称胜德里)、首安里、和利冰厂、忠义村等;西侧主要建筑有法国兵营、法租界消防队、法租界巡捕房(今不存)、法租界工部局(今不存)等。

西贡街(**Rue De Saigon**) 今中山大道黄兴路至临近一元路段,长约 620 米,原为汉口堡垣一段,1902 年法租界扩界前的北部界限,扩界后拆除堡垣改为马路,以法属印度支那城市西贡而得名。1919 年一战胜利后不再以殖民地城市作地名,改称阿尔萨兰尼省街(**Rue D'Alsace Et De Lorraine**,阿尔萨斯和洛林是法德两国长期争夺的地区),1943 年合称于中山东路,1946 年合称于中山大道。沿街东侧主要建筑为邹协和银楼、伟英里、长生堂理发店、法租界工部局(今不存)、和利汽水厂等;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华新里、安息日会警世堂、宝华里、长清里(20 世纪末改建为长青



广场)、恒山里(后改称德兴里,20世纪末改建为长青广场)、望平里(后改称庆平里、宏伟里)、三德里、萧耀南公馆、昌年里等。

学堂街(**Rue De L'Ecole**) 今友益街车站路至临近一元路段,长约**410**米,以早期法文学堂(后改建为公德里)而得名。后与辅堂街(**Rue Foo Tang**,今友益街黄兴路至车站路段,长约**200**米)一起纳入法租界管辖。**1919**年改称**Rue De La Marne** 玛尔纳得胜纪念街(纪念英法联军在马恩河战役的胜利),**1946**年合称于友益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宝华里(20世纪末改建为长青广场)、长清里(20世纪末改建为长青广场)、公德里、三德里、三阳里、永平里等;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太平里(今不存)、慧安坊(又称合成里,后改称新成里)、新记大舞台(今人民剧院)、辅堂里、潞安里(今不存)、如寿里(21世纪初年改建为如寿里人家)等。

法租界垂直于长江的**7**条道路分别是:

银行街(**Rue De La Banque**) 今车站路沿江大道至洞庭街段长约**150**米法租界与俄租界的结合部,以沿街北侧有法国东方汇理银行而得名(又以**Banque**谐音邦克街)。**1919**年一战胜利后改称威尔逊街(又称威尔逊总统街,感谢美国在一战中帮助法国),**1941**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改称博爱路,**1943**年改称博爱街,**1946**年合称于车站路。南侧有美国驻汉口总领事馆。

巴黎街(**Rue De Paris**) 今黄兴路,长约**225**米,以法国首都巴黎而得名。**1946**年改称黄兴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望德堂、天福里(后合并于新华里)、崇德里(后合并于新华里)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法国兵营、伟英里、宝华里等。

玛玺理大街(**Avenue De Marcille**) 今车站路临近汉口火车站至中山大道段,纳入法租界,长约**200**米,以法国驻汉口领事玛玺理(**H.De Marcilly**)而得名,又称玛领事街。**1943**年合称于庆平路,**1946**年合称于车站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恒山里(后改称德兴里,20世纪末改建为长青广场);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潞安里、公德里、望平里(后改称庆平里、宏伟里)等。

河内街(**Rue D'Hanoi**) 今车站路中山大道至洞庭街段,长约**400**米,以法属印度支那城市河内而得名。**1919**年一战胜利后不再以殖民地城市作地名,改称克勒满沙蒙梭街(**Rue Clemanceau**)又称大法总理克勒满沙街,克勒满沙今译克里蒙梭),**1943**年合称于庆平路,**1946**年合称于车站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华商长生堂理发店、平汉铁路局职员宿舍、法国圣母无染原罪堂、英国赞育汽水厂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法国巡捕房(今不存)、法国波罗馆(今不存)、涂堃山公馆、涂瀛洲公馆、法国义品放款银行(今不存)等。

铁路街(**Rue Du Chemin De Fea**) 今天声街,纳入法租界长约**90**米,以临近京汉铁路而得名。后改称天声街。沿街没有大型建筑,主要为小商店、茶园、小旅店集聚地,有著名的天仙舞台、天声舞台。



新街(**Rue Nouvelle**) 今海寿街,长约**150**米,以晚近纳入法租界管辖而得名。后以北侧的海寿里改称海寿街。南侧为三德里(北口)。

教会街(**Rue De La Mission**) 今蔡锷路,长约**380**米,以街道两侧有天主教会大片地块而得名。**1919**年一战胜利后改称福煦大将军街(**Rue De Maréchal Foch**,法国一战时统帅、元帅斐迪南·福煦**Ferdinand Foch**),**1943**年改称星光街(因百代影剧院的星光花园而得名),**1946**年改称蔡锷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法国德明饭店、荷兰公寓(后称八大家、滨江里)、比利时领事馆、华商慎成堂、德国波麦饭店等;沿街北侧有明星大戏院(后称武汉电影院)、华商真光照相馆、中央大戏院(后称解放电影院)、首善里、百代影剧院(今不存)等。

#### 4. 德租界道路

德租界先后修建平行于长江流向的海因里希亲王大街、威廉大街和腓特烈大街等**3**条主干道,以及两段因扩界而形成的非常短的道路海靖街、施妥博街,垂直于长江的奥古斯塔大街、维多利亚大街、路易莎大街、索菲亚大街、夏洛特大街、多萝西大街等**6**条大街和青岛路、胶州路、山东路、萍乡路等**4**条小路。



德租界江边道路

德租界平行于长江的**3**条主干道分别是:

海因里希亲王大街(**Prinz Heinrich Ufer**) 今沿江大道一元路至六合路段,长约**1150**米,以德国皇帝威廉二世的弟弟、亲王阿尔伯特·威廉·海因里希(**Albert Wilhelm Heinrich**)而得名。又讹称为普林斯街。**1919**年改称汉江街,**1943**年改称襟江路,**1946**年合称于沿江大道。这是德租界面向大江的最重要的大街。主要建筑有德国驻汉口总领事馆、德华银行(今不存)、咪哋洋行、禅臣洋行、美最时洋行、俄国新泰洋行(今不存)、德国亨宝轮船公司(今不存)、瑞记洋行(今不存)、日本三井洋行(今不存)、德国嘉利洋行(今不存)、丹麦驻汉口领事馆(今不存)、意大利驻汉口总

领事馆(今不存)、英国保通洋行(今不存)、和记洋行(今不存)等。

威廉大街(**Wilhelm Straße**) 今胜利街一元路至六合路段,长约 **1150** 米,以德国皇帝威廉二世弗里德里希·威廉·维克托·艾伯特·冯·霍亨索伦(**Friedrich Wilhelm Viktor Albert von Hohenzollern**)而得名。为德租界的中央大街,俗称中街。**1919** 年改称汉中路,**1943** 年改称中山东路,**1946** 年合称于胜利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德国西门子洋行、宝利洋行(今不存)、德国坟山(今不存)、美最时洋行(今不存)、瑞记洋行、亨宝轮船公司(今不存)、日本三井洋行(今不存)、德国嘉利洋行(今不存)、英美烟公司工厂(今不存)、日本三菱洋行(今不存)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义和里和邻德里;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江汉关附属房舍、德国威廉学校、德租界工部局和巡捕房、海关俱乐部(今不存)、瑞记洋行(今不存)、亨宝轮船公司(今不存)、丹麦宝隆洋行(今不存)、英国和记洋行(今不存)、德国福莱德洋行(今不存)等,以及后租界时期建造的延庆里。

腓特烈大街(**Friedrich Straße**) 今中山大道一元路至六合路段,长约 **1150** 米,以德国皇帝腓特烈三世腓特烈·威廉·尼克劳斯·卡尔(**Friedrich Wilhelm Nikolaus Karl**)而得名。又称弗里德里希大街。为德租界的西部界限,俗称后街、石灰街。**1943** 年改称汉景路,**1946** 年合称于中山大道。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爵记里(后改称中原里、坤厚里)、吉昌里(今不存)、宝兴里(今不存)、长兴里(今不存)、广兴里(今不存)、巨昌里(今不存)、寿春里(今不存)、德国亨宝轮船公司(今不存)、瑞记洋行(今不存)、碧秀里(今不存)、共和里(今不存)、鸿顺里(今不存)、合顺里(今不存)等。

德租界因 **1898** 年扩界而形成两段很短的道路,即海靖街和施妥博街。海靖街



德租界海靖街

(**Heyking Straße**)今洞庭街末端,长约 36 米,为 20 世纪初年汉口堡垣通济门拆除后形成的道路,以德国驻中国公使 **Herr Baron von Heyking**(汉名海靖)而得名。1919 年改称通济路,1946 年合称于洞庭街。此路东侧有维多利亚大舞台(今不存,后建武汉市人民政府大礼堂),西侧有日本同仁医院(今一元路小学)。施妥博路(**Struebel Straße**)今胜利街昌年里至一元路段,长约 44 米,为 20 世纪初年汉口堡垣拆除后形成的道路。因德国驻上海总领事奥托·冯·施妥博(**Otto von Struebel**)而得名。1919 年改称泛爱路,1946 年合称于胜利街。此路东侧有江汉关监督署。

德租界垂直于长江的 6 条大街分别是:

奥古斯塔大街(**Augusta Straße**) 今一元路,长约 435 米,以德国皇帝威廉二世皇后奥古斯塔·维多莉亚(**Augustus Victoria**)而得名。汉名皓街,俗称一码头。1919 年改称一元路,1946 年改称林森路,1949 年改称一元路。此路两侧均属德租界。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维多利亚大舞台(今不存,后建为武汉市人民政府大礼堂)、日本同仁医院、江汉关监督署、德国机昌洋行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德国驻汉总领事馆、德国西门子洋行、坤厚里、美国圣公会等。

维多利亚大街(**Victoria Straße**) 今二曜路,长约 435 米,以德皇威廉二世的母亲维多利亚·阿德莱德·玛丽·路易丝公主(**Princess Victoria Adelaide Mary Louise**, 又称维多利亚长公主)而得名。汉名福街,俗称二码头。1919 年改称二曜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德国禅臣洋行、德国坟山(今不存)、德租界工部局巡捕房、吉祥里(今不存)、达昌里(今不存)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德国美最时洋行、海关俱乐部(今不存)、崇德里(今不存)、同德里(今不存)、长兴里(今不存)等。

路易莎大街(**Luisen Straße**) 今三阳路,长约 435 米,以普鲁士公主路易莎·奥古斯特(**Luise Augustevon Preußen**)而得名。汉名禄街,俗称三码头。1919 年改称三阳路。此路为德租界连接京汉铁路的通道,有铁路专用线通到江边码头。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北德意志轮船公司(**Norddeutscher Lloyd**, 今不存)、德国瑞记洋行(今不存)、寿春里(今不存)等;沿街北侧均为德国亨宝轮船公司(今不存)地块。

索菲亚大街(**Sophien Straße**) 今四唯路,长约 435 米,以普鲁士国王腓特烈一世的第三任妻子苏菲·路易丝·冯·梅克伦堡·什未林(**Sophie Luise von Mecklenburg-Schwerin**)而得名。汉名寿街,俗称四码头。1919 年改称四维路,1972 年改称四唯路。沿街南侧地块均属德国瑞记洋行,北侧主要建筑有日本三井洋行(今不存)、德国荣记洋行(今不存)、碧秀里(今不存)等。

夏洛特大街(**Charlotten Straße**) 今五福路,长约 435 米,以普鲁士王后苏菲·夏洛特·冯·汉诺威(**Sophie Charlotte von Hannover**)而得名。汉名实街,俗称五码头。1919 年改称五福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德国嘉利洋行(今不存)、丹麦宝隆洋行(今不存)和合顺里(今不存)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丹麦宝隆洋行(今不存)、

英美烟公司(今不存)等。

多萝西大街(**Dorotheen Straße**) 今六合路,长约**435**米,以德国公爵菲利普的女儿、“普鲁士之母”多萝西·苏菲·冯·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森讷堡·格吕克斯堡(**Dorothea Sophie von Schleswig-Holstein-Sonderburg-Glücksburg**)而得名。汉名德街,俗称六码头。**1919**年改称六合路。此路两侧均属德租界。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英国保通洋行(今不存)、英美烟公司(今不存)、英国和记洋行蛋厂(今不存)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英国和记洋行(今不存)、日本三菱洋行(今不存)、德国福来德洋行(今不存)、三多里(今不存)等。

德租界垂直于长江的**4**条小路分别是:

青岛路(**Tsingtau GaBe**) 今一元小路,长约**220**米,以德国强占中国山东胶州湾的租借地城市青岛而得名。**1927**年改称一元小路,**1946**年改称一元路,**1949**年复称一元小路。

胶州路(**Kiautschao GaBe**) 今二曜小路,长约**220**米,以德国强占中国山东胶州湾的租借地而得名。**1927**年改称二曜小路。

山东路(**Shantung GaBe**) 今四唯小路,长约**220**米,以德国强占中国山东胶州湾的租借地而得名。**1927**年改称四维小路。

萍乡路(**Pinhsiang GaBe**) 今五福小路,长约**220**米,以德国参与中国汉冶萍煤铁公司萍乡采矿而得名。**1927**年改称五福小路。

## 5. 日租界道路

日租界先后修建平行于长江流向的河街、中街、大和街、两国街等**4**条大街和东小路、西小路两条小路,垂直于长江的山崎街、成忠街、大正街等**3**条大街和南小路、北小路、燮昌小路、上小路、中小路、新小路等**6**条小路。

日租界平行于长江的**4**条大街分别是:

河街(**the Bund**) 今沿江大道临近六合路至卢沟桥路下首段,长约**605**米,以地处长江边而得名。**1946**年合称于沿江大道。为日租界面向长江最重要的道路。主要建筑有三菱洋行(**Mitsu Bushi Co.**,今不存)、日本驻汉口总领事馆、日本海军陆战队兵营、华商燮昌火柴厂(今不存)、日本大阪商船公司(今不存)、日华油栈(今不存)、美国美孚洋行油栈(**Mobil Co.**,今不存)、英国公兴洋行(**Viccajee & Co.**,今不存)等。

中街(**Middle Road**) 今胜利街临近六合路至旅顺路折转至长春街末端,长约**810**米,以地处日租界中轴线而得名。**1938**年改称一二八街,**1946**年合称于胜利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三菱洋行(松迳家酒店)、日本人俱乐部(今不存);沿街西侧主要建筑有平汉铁路局办公用房、日本花月堂、日本邮政所、居留民团办事处、汉口测候所(气象台)、大石洋行(**Dishi**)、东京建物股份公司、日本汉口神社(今不存)等。

大和街 今胜利街旅顺路至卢沟桥路段,长约**240**米,以日本自称大和民族而



日租界堤防

得名。**1938**年改名八一三街，**1946**年合称于胜利街。沿街东侧主要建筑有日租界巡捕房、燮昌火柴厂、日租界巡捕房派出所等。

两国街(**Liangko Road**) 今中山大道临近六合路至刘家祺路段,长约**740**米,又称平和街、中华街。**1938**年改称九一八街,**1943**年改称兴元街,**1946**年合称于中山大道。沿街多为一般住宅。

日租界平行于长江的两条小路分别是：



日租界街景

东小路(**East Road**) 今张自忠小路,长约**215**米,以位于中街以东而得名。**1938**年改称五三街,**1946**年改称张自忠小路。

西小路(**West Road**) 今长春街陈怀民路至郝梦龄路段,长约**395**米,以位于中街以西而得名。**1938**年改称七七街,**1946**年合称于长春街。

日租界垂直垂直于长江的**3**条大街分别是:

山崎街(**San-Chi Road**) 今山海关路,长约**435**米,以日本驻汉口领事山崎桂而得名。**1938**年改称卢沟桥路,**1946**年改称山海关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三菱洋行(今不存)、花月堂、西本愿寺(今不存);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日本驻汉口总领事馆、明治小学(今不存)、日本人俱乐部(今不存)、同仁会医院(今不存)等。



日租界同仁会医院

成忠街(**Cheng-Chong Road**) 今张自忠路,长约**435**米,以位于日租界内的华商燮昌火柴厂董事长叶澄衷(字成忠)而得名。**1938**年改称台儿庄路,**1946**年改称张自忠路。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日本海军陆战队军营、燮昌火柴厂(今不存)、日本汉口银行(今不存)、日本电灯厂(今不存)等。

大正街 今为卢沟桥路,长约**440**米,以日本大正天皇年号而得名。**1938**年改称虹桥路,**1946**年改称卢沟桥路。沿街南侧主要建筑有日本日华油栈(今不存)、华商燮昌火柴厂(今不存)、东京建物股份公司等;沿街北侧主要建筑有美国美孚油栈(今不存)、日本明治学校校长住宅、日本汉口神社(今不存)、明治学校教师住宅等。

日租界垂直于长江的**6**条小路分别是:

南小路(**South Road**) 今为陈怀民路,长约**220**米。以位于日租界最南端而得名。**1938**年改称郝梦龄路,**1946**年改称陈怀民路。

北小路(**North Road**) 今为沈阳路,长约**220**米,以与南小路对称而得名。原



来通到长江边(另长约 220 米),后因三菱洋行的建筑而不通江边。1938 年改称姚子青路,1949 年改称沈阳路。

燮昌小路(**Sei-Chang Road**) 今郝梦龄路,长约 435 米,以位于日租界内的华商燮昌火柴厂而得名。1938 年改称陈怀民路,1946 年改称郝梦龄路,1972 年改称吉林路,1985 年复名郝梦龄路。

上小路 今为旅顺路,长约 58 米,以位于日租界 1907 年扩界前北部界限(北半球地图以北为上端)而得名。1946 年改称旅顺路。

中小路(**Middle Road**) 今大连路,长约 160 米,以位于日租界 1907 年扩界的中部而得名。1938 年改称刘家祺路,1946 年改称大连路。

新小路(**New Road**) 今刘家祺路,长约 270 米。以日租界 1907 年扩界、道路修建较晚而得名。1938 年改名阎海文路,1946 年改名刘家祺路。

## 6. 租界外道路

渣甸路(**Jardine Road**) 即今解放公园路中山大道至解放大道段。20 世纪初年,英、法、德、俄、日、比 6 国商人组成汉口西商赛马体育会(**Hankow Race Club & Recreation Ground**),并在汉口北郊(今解放公园一带)建成跑马场。为此,从德租界和日租界交汇处修筑了一条通向跑马场的马车路。因投资大部来自于英商怡和洋行,故以英商怡和洋行创始人渣甸之名命名为渣甸路。又称马场路(**Race Coures Road**)。该路建成时为全封闭式,两旁筑有 1 丈高钢筋水泥墙,平日关闭,写明“会员私路”。因影响华人出行,经过长期交涉,方辟出一小径允许华人横穿,但不许停留。



西商跑马场“会员私路”

杜韦利路 为今惠济路永清路至解放公园路段,约**1080**米。西商跑马场建成之后,怡和洋行在跑马场西边建成怡和村等别墅区,其间修筑的道路以怡和洋行股东之一杜韦利的名字命名为杜韦利路。

球场街 今为球场街—球场路,约**400**米。**20**世纪初年,德租界工部局在汉口北郊(今解放大道模范新村一带)修建高尔夫球场,并修建连接大智路的牛车路,命名为球场街。

### 7. 道路的管理和维护

租界最早的马路是土路和石板路。**20**世纪初,始有碎石马路、石沙马路。碎石路面遇雨苦泥、遇晴苦沙,且于交通极为不便。**20**年代前后,逐渐以柏油石沙混合的柏油路面取代石沙路面,称油渣马路。**1925**年,俄租界的列尔宾街、铁路街已经铺成油渣马路。**1930**年后,五族街等道路也加铺成沥青路面。

**1931**年大水之后,特三区因石沙马路大部被毁坏,决定进行整修。此次修整马路采用招标方式进行,由永茂昌营造厂得标。该厂用二寸厚的石块及半寸厚的柏油石沙混合物砌作路基,用一寸半厚柏油净石沙杂合铺修沟渠,使修整的路面整洁耐用。同年,特三区又拨款依此法翻修太平路、歆生路、鄱阳街,并对扬子街、界限路、怡和街石沙马路进行了修整。**1932**年,特三区又将损坏严重的洞庭街及领事街改建为柏油路面。**1933**年**4**月,拓宽洞庭街、鄱阳街、领事街及宝顺街口。阜昌街也翻修为柏油马路。至**11**月间,领事街、洞庭街一部分、宝顺街一段、天津街一段、北京街、湖南街一段、怡和街及界限街全部改建为柏油路。其余碎石路面随时加以维修,尽力维持良好状态。**1935**年又将扬子街及天津街全部改建为柏油路面。**1936**年将湖南街最后一段碎石路改建为柏油路后,特三区便无石沙马路。

法租界把道路的维修与养护作为重要的财政支出项目,每年都要对道路进行修补,且呈逐年上升之势。**1912—1918**年,支出分别为**2175.84**两、**3151.62**两、**3907.81**两、**2503.87**两、**5495.94**两、**4688.79**两和**4058.55**两。**1918**年,拓宽玛尔纳得胜纪念街(今友益街一段)和巴黎街(今黄兴路)的工程完成。**1922**年,完成了玛玺理领事街的扩宽工程,**1923**年加高和加宽福煦大将军街(今蔡锷路)的两头,并对人行道进行修缮。**30**年代初期,法租界开始将碎石马路改良为柏油马路。为了对道路的修建和维修进行有序管理,法租界成立了路政局和公共工程部,负责人为纪尧姆(Guillaume)。在路政局的主持下,**1932**年将巴黎街、玛尔纳得胜纪念街之交汇处(今友益街转盘处)的法租界属地改为沥青路面;**1934**年又将克勒满沙街(今车站路一段)、霞飞大将军街(今岳飞街)、巴黎街、福煦大将军街、亚尔萨罗兰尼省街(今中山大道一段)等扩宽;同时,将亚尔萨罗兰尼省街的人行道抬高了**9**厘米,巴黎街的人行道抬高了**7**厘米。**1936**年,又对玛领事街、玛尔纳得胜纪念街、辅堂街进行了修

缮。次年,又对玛领事街、克勒满沙街、福煦大将军街的人行道进行加高工程。<sup>①</sup>截至**1937**年底,法租界大多数道路已铺成柏油路。下水道和排水沟的改造也卓有成效,全部为封闭形,不再裸露,使道路更清洁、更卫生。

租界区人行道也经历了几次大的改造。最初的人行道也是土路和石板路,后来出现了石灰三合土人行道,在此基础上又改造为水泥三合土人行道。人行道的高度最初与马路相同,后来逐渐升高,一般高出路面**5**寸。大规模将人行道提升使之高出路面的工作,在**30**年代基本完成。对人行道的改良与翻修也随时进行。

租界区对道路的美化工作也很重视,在重要道路两旁都置有行道树,在江边河街一带还置有草地,建有河滩花园,大量种植杨树、柳树。对行道树定期进行维护,所有枯死树木一律拔去,改栽新树补充。每年冬季还对树木涂刷石灰水,以防虫害发生。如果因为修建防水墙或者加高堤防必须拔掉树木铲掉草皮,工程完工后必须补种,恢复原貌。

涉及两个租界之间的道路管理问题,有不同的协商解决办法,使之不会产生管理空白。如**1911**年俄租界与英租界曾就界限街的维修及管辖权订有合同,双方商定河街至鄱阳街一段由俄国工部局担负管理及收取货捐费用,鄱阳街至后城马路则由英国工部局负责管理及收取货捐费用。**1917**年**11**月**28**日,俄租界工部局总董格利戈利夫与法租界工部局总董陆公德曾就两个租界之间的道路管理订立新合同(**1903**年的合同废止),邦克街(银行街)和吕钦使街的小修小补由法租界工部局承担,每**3**年一次的大修补费用由两工部局平均分摊;作为交换,吕钦使街和鄂哈街两旁沟渠的清洁、道路的洒扫、灰渣的搬除等事,则由俄工部局担任。同样,银行街两侧由法工部局承担。

## 第四节 排水设施

### 1. 英租界排水设施

**1896**年,《英租界巡捕房章程·附则》对下水管道和排水沟有**10**条规定,其中的几条规定相当具体:

(1)有关部门有责任随时添造下水管道和排水沟,有义务清洗排水沟及下水管道管筒。同时,应配套建立蓄水池、水门机械。

(2)下水管道穿过街衢导致损害,照价赔偿;如果对居主或地主有所损害,居主或地主可把自己的阴沟连接到工部局所筑阴沟管道中。

<sup>①</sup> 《法租界路政局公共工程部工作报告》档案,1940年。

(3)时时根据需要修改阴沟,如原有阴沟已无用处,即使没有造成危害的可能,也必须填埋。

(4)未得到许可,任何人不得在阴沟之上再造阴阳沟或建筑房屋,亦不得将自己的阴沟支管连接工部局管筒。违者取消其所设之阴沟,所建房屋之费用由违者承担。

(5)凡本界建筑或改造房屋,均须建筑阴沟,其所造阴沟管筒之大小深浅,须照章办理,并须将所造阴沟连接于工部局管筒,违者课以**250**两以下罚金。

(6)居民新筑或改造屋宇,须先将图样等呈报工部局。其出入路径及附近小巷,当升高者当备沟者,筑造人须照章办理。违者课以**250**两以下之罚金,不遵此章程者,工部局可以令其停止筑造。居民新筑或改造屋宇,须建沟渠,其长宽、高厚、材料、高低及出口,均须照便于流通者修造。如果在**100**英尺以内无阴沟,筑房者可请求将自己所筑沟渠连于最接近的阴沟或污水池,违者课以**250**元以下罚金。界内之房屋,无论建于何时,如沟渠对于邻近的沟渠有所妨害,则房主必须修改沟渠并连接到最近的阴沟处。如接到通知后不照办,工部局可自行派工修造,费用由该房屋主人付出。

(7)凡新筑房屋或重建房屋,须于未开工**24**日之前,将其图样呈报,并须有已安与未安之阴阳沟位置及其数量。

英租界的排水管道实行雨污分流,即下水管道以排放污水及粪便为主,排水沟以排放雨水为主。**1906**年,英租界敷设了长达**9 653**米的专用排粪铁管,设闸口与气压排粪泵房于天津街江边,原有的铁盖明沟专用于排除雨水。

**1918**年,英租界请建筑专家狄克逊进行测量,提出沟渠改良计划及建议,主张改装并增设暗沟,重点为地势较低的湖南街和河街。

**1931**年大水后,汉口市政府对特三区的沟渠及下水管道投入了大量资金,对沟渠及沟面逐条修整,并把三码头江边总沟用砖接至江边,长度达到**117**英尺。**1932**年,又将太平路(今江汉路南段)长**580**尺沟渠改造为深沟,洞庭街、歆生路(今江汉路中段)的沟渠亦都抬高并修整斜度。**1933**年,为解决污水难以排除导致沟渠易生污臭的问题,将二、四、五码头总沟伸长,计**160**英尺,并加装生铁闸门;同时,不断改造下水沟渠,或拓深,或改用管道,以解决污水滞阻产生的秽气。加宽路面时,亦开挖新沟渠,加盖铁盖。洞庭街拓宽时,两旁新沟渠共加盖铁盖**504**块。**1934**年,将北京街(今北京路)浅沟改为深沟,并增加**3**道横沟,使排水通畅。因建筑沟渠和升高街面而受到影响的人行道均加以改造,太平街、宝顺街(今天津路南段)、北京街、怡和街(今上海路)及合作街(今合作路)的阴沟,都是在提升街面时进行改造并铺上了铁沟板。未改良路段的沟渠亦都抬高并修整斜度。

连续**3**年的建设,使特三区各沟渠通畅。为巩固这一市政业绩,**1935**年,再次将湖北街(今中山大道江汉路—合作路)、扬子街、鄱阳街及华昌街(今青岛路)部分

浅沟及鄱阳街、天津街、宝顺街交界处的沟渠加以改良,全部铺上铁沟板。此后数年内,特三区的下水管道基本通畅。

## 2. 俄租界排水设施

俄租界的排水管道建设与英租界大体相同。**20**世纪初年,列尔宾街(今兰陵路)建筑明沟长达**570**英尺,暗沟**43**英尺;阿列克谢耶夫街(今黎黄陂街)沟长**584**英尺,暗沟长**57**英尺。**1925**年成立特区后,在兰陵路、黄陂路(今黎黄陂路)新挖深沟各一段。因为居民日众,新筑之房屋增多,旧有沟渠容量不敷应用,**1926**年在黄陂路南段再改筑深沟。

对于粪便则用特别沟管引入江流,化粪池的沉淀渣滓按时由工部局雇工掏清。随着人口的增多,化粪池数目日增,至**1925**年已有**52**座。

## 3. 法租界排水设施

**20**世纪初年,法租界排水沟最初均是明沟,后改造成为暗沟。由于气候、雨量及洪水等因素,下水管道存在诸多问题。**1918**年,工部局提交一种新的下水道污水排放的计划,即用滑井架支撑的木下水道<sup>①</sup>,这种下水道较之明沟更清洁卫生,也更耐用。**1922**年,工部局加高江边的排水沟达**45**厘米。**1923**年,修理玛领事街(今车站路中段)下面的部分下水管道,亚尔萨罗兰尼省街(今中山大道一段)和巴黎街(今黄兴路)间的部分换成用栅栏盖住的排水沟并升高,以便雨水能更好地排走。

**1934**年,霞飞大将军街(今岳飞街)等多条街道的下水管道,被改建成深排水沟直接进行排水。这种排水沟系明沟,将近一人深,被称为“阴沟”。**1934—1937**年,法租界不断修缮和改造排水沟及下水管道。抗战时期,这种可容人进出的阴沟一度成为商贩向租界区输送食物的唯一通道。

# 第五节 码头

## 1. 英租界码头

英租界有着**855**米岸线,最早在江边宝顺街(今天津路)修建了宝顺码头(又称五码头)。其后,沿着长江岸线修建了一码头(今江汉关附近)、二码头(今上海路口)、三码头(今南京路口)、四码头(今青岛路口)和六码头(今合作路口)等,主要是英商太古洋行、怡和洋行的码头,以及英商隆茂洋行、平和洋行的码头。太古洋行还在江汉关上首修建了上太古码头,在日租界下游修建了下太古码头。

<sup>①</sup> 《工部局**1918**年**11**月**29**日会议记录》档案),**1918**年。





汉口上太古码头(192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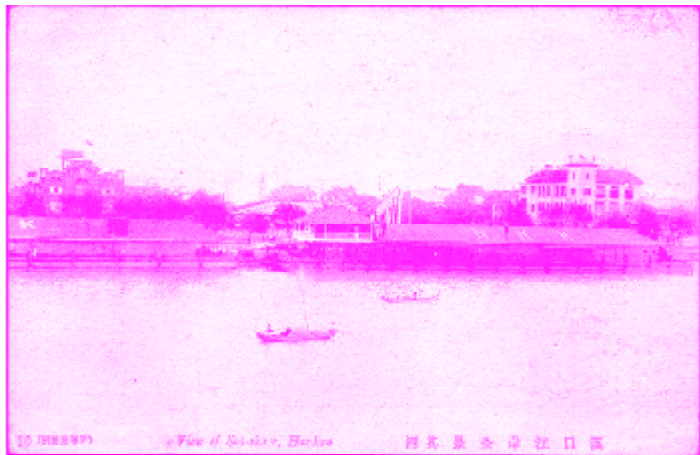


繁忙的太古码头



## 2. 俄租界码头

俄租界的岸线较短(约**700**米),先后修建了俄商顺丰砖茶厂码头(今合作路口)、日商日清轮船公司码头(今兰陵路口)和华商三北轮船公司码头(今洞庭小路口)等。



俄租界日清码头

## 3. 法租界码头

法租界的岸线最短(约**430**米),先后修建了一码头(今车站路口,又称邦克街码头)和二码头(今蔡锷路口)等。

邦克街码头为俄法合建。**1917年11月10日**,俄租界工部局总董格利戈利夫与法领事兼法租界工部局总董陆公德订立《关于建筑“邦克街”江边石级码头事》合同。规定修造码头工程由法租界工部局办理,而工程费用则由两工部局平均担负。码头建成后,法工部局应保持该码头之善良状况,遇必要时应修补之。其修补应在江水浅退时,安设木跳板之费用,由两工部局平均担负。凡在本码头起卸货物或停泊汽船,所收取之各项捐银,概由法工部局征收。其后,依据法工部局出具的收捐清单,每年**4月1日**由两工部局平均分派<sup>①</sup>。

## 4. 德租界码头

德租界的岸线最长,约**1165**米,先后修建了一码头(今一元路口)、二码头(今二曜路口)、三码头(今三阳路口)、四码头(今四唯路口)、五码头(今五福路口)和六码头(今六合路口)等,主要是德商美最时洋行、瑞记洋行和汉堡轮船公司(又称亨宝船行)的码头。

<sup>①</sup> 《前俄租界工部局与法租界工部局订立之合同》,1917年,转引自《民国十四年汉口特区市政报告》,1926年。



德租界二码头



汉口马王庙东洋码头

## 5. 日租界码头

日租界设立前,日商在华界江边修建有马王庙码头,俗称东洋码头(今民权路口稍下)。日租界建立后有**945**米岸线,修建了日本海军码头(今张自忠路口)、日商日信码头(今郝梦龄路口)和美商美孚码头(今卢沟桥路口)等。

## 6. 码头配套设施

据统计,至**1937**年抗日战争前夕,长江沿岸共有外国码头**36**座,其中轮船公司有**20**座,工商厂号有**15**座。

汉口水位落差大,外商所筑码头多为浮式结构。这种码头有两种类型,一为浮趸式,二为浮船式,皆用跳板及浮桥连接,可随水位升降。**1872**年,英国太古洋行首置浮趸码头,趸船兼作货仓,靠泊能力为**500**吨至**2000**吨不等。怡和洋行的“汉阳”号趸船容货量**850**吨,大阪商船会的“元安”号容货量**1350**吨,“夏安”号容货量达**3500**吨。**1901**年,英美石油公司丹水池码头除浮趸供桶装石油起运外,还有管道供抽取散装石油之用。

与码头相配套的设施主要有堆栈。**1911**年,汉口租界沿江有堆栈**24**间,货煤场**1**处,共占地**85 220**平方米。其中,有**18**间为怡和洋行、太古洋行和日商大阪商社拥有,面积达**75 620**平方米。**1912**年后,各港埠陆续新造仓库栈房,且高层仓库渐多。**1918—1925**年,太古、怡和、日清、三北等轮船公司所建仓库均为**4**层,部分还有电梯。抗日战争武汉沦陷期间,港埠仓库损失严重,后经整修重建。至**1946**年**6**月底,各码头共有中外库栈**159**间,其中可查明容量者**119**间,容货量**15.9**万吨。



汉口码头的轮船(1911年)

与码头配套的设施还有仓储。**1875**年,太古洋行在江汉关上首修建上太古二号仓库(后武汉港**16**库),为武汉最早的近代仓库建筑。**1900**年,怡和洋行建成第一栋仓库。**1904—1929**年,太古洋行在沿江大道一带的仓库共有**16**处,建筑面积**48 500**平方米。仓库结构有砖瓦平房、混合结构和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的。

## 第六节 供电

### 1. 英国汉口电灯公司(Hankowr Light and Power Co.Ltd)

**1906**年**5**月,英国商人集资**3**万英镑,在界限街(今合作路)创办汉口电灯公司,**9**月~**10**月间开始向英、俄、法租界供电。当年的《海关贸易报告册·江汉关》(中文本)记载,洋商电灯公司于九、十月开市,路灯只三盏,行家多有装点者,颇合用,并供给清水。

汉口电灯公司最初装有**3**台小型直流发电机,总容量**125**千瓦。**1911**年增装**300**千瓦机**1**台,**1915**年增装**400**千瓦机**1**台,**1920**年和**1924**年分别增装**1000**千瓦机各**1**台,发电机数量达到**7**台,总容量达到**2825**千瓦,成为当时全国最大的直流发电厂。**1935**年更新发电设备,再增**1**台**1250**千瓦机,停止使用**1905—1915**年间所装的**5**台共**825**千瓦小机。所用**4**台机,总容量为**5750**千瓦。原发动机除**2500**千瓦及**1250**机组为汽轮机外,其余均为蒸汽引擎。

开业初期,因“营业不振,实行清理,电厂方面负担押款甚巨,分期付款,至**1915**年始行偿清。自是以后,红利日增,高至二分三厘”<sup>①</sup>。随着电厂的不断发展,该公司为了扩充资本,**3**次发行股票,面值总额达**16.03**万英镑,均由交通银行以不记名方式发行。首次发行股票有资本**13**万两,每股**50**两,共**2600**股,无论国籍均可投资成为股东。

为扩大经营,公司附设有售货部,以推销电器、接受内线装置及机器安装工程。

**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后,电灯公司由日本华中水电股份公司强行管理而停办。

### 2. 德国美最时电灯公司

**1907**年,美最时洋行出银约**4**万两,在德租界江岸街二码头(今二曜路口)开设美最时电灯公司,供应德租界路灯和私人用灯全部电流。该公司占地约**6**亩。以德国人英格尔为主任工程师,有职工**20**余人。该厂设备均为直流,最高容量为**857.5**千瓦。各商号用电须填写申请书,按月收费。拖欠达**3**个月就卸表断电,以电表押

<sup>①</sup> 恽震、王崇植编,《中国各大电厂纪要》,建设委员会,1933年发行。

金抵电费,不足之数诉诸巡捕房勒令限期缴纳;超限轻则捕人交保,重则拘留法办。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中国政府收回德租界,德商回国,在汉利益由荷兰领事代管。**1919**年,该公司改归湖北官办,令汉口警察厅厅长为总理。**1922**年,美最时洋行花费重金赎回财产,并与汉口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签订为期**15**年的营业合同。时用电居民约**500**户,该厂每年收入可观。**1931**年武汉大水,该厂没入水中,停止发电达**3**星期。期间,辖区内电力由既济水电公司接供。

**1937**年**8**月,**15**年合同期满,终极容量为直流**857.5**千瓦。省、市政府成立了由既济水电公司代表孙保基和德商经理吉尔那夫、工程师瓦尔特尔等**8**人共同组成的“美最时电厂接交委员会”,经过两次会议,决定由既济水电公司出资购买该公司辖区内所有输配电线路和用户电表,租用总容量为**740**千瓦的发电设备,租期**3**年。随后,既济水电公司将该厂改为第十一发电所,选定**9**名工人继续发电生产。武汉沦陷后,该厂由日本华中水电股份公司管理。**1940**年,美最时洋行将两部柴油机售于日本人使用,电厂停办。

### 3. 日本大正电气股份公司

日商大正电气股份公司(又名汉口居留民团电气部、日租界工部局电灯房),开办于**1913**年,位于西小路(今长春街南段)。资本**4**万元,有**40**千瓦柴油发电机两台,**60**千瓦柴油发电机**1**台,**100**千瓦蒸汽发电机**1**台,总容量**240**千瓦,均为直流。

**1930**年秋电厂锅炉爆炸,**100**千瓦蒸汽发电机停止发电,遂向既济水电公司购电**50**千瓦,为期两月。**1935**年,电厂资本增至**38**万元,次年总容量达到**505**千瓦。

**1937**年**8**月**7**日,日侨撤离武汉,拆走发电机,电厂停办。后经日本驻汉领事要求,日租界用电由既济水电公司提供。根据**8**月**13**日的《汉镇既济水电公司供给日租界水电暂行办法》,日租界使用既济水电公司的电力用线由汉景街接线,所接线路还须绘图列表呈报市政府备案。由于该公司所供为交流电,用户若是原装直流电表,均须重新安装交流电表。用户需将以前的保证金收据向该公司登记并缴纳接电费**2**元,便可安装新表,电价按照该公司营业章程收费,较租界原电价为廉。**10**月下旬武汉沦陷,电厂旧址改为酱油厂,由华中水电股份公司统一供应水电。

武汉沦陷时期,日伪华中水电股份公司垄断电力经营,主要供日军军事需要及汉口城区用电,规模有限,发电量资料不详。**1940**年,日军为适应军事和经济侵略需要,始敷设长江、汉水水底电缆,额定电压为**33000**伏(曾以**6600**伏送电),一度建立了三镇联合电网。

## 第七节 供水

汉口五国租界设立初期,用水直接从长江提取。所取之水需经明矾沉淀,再用滤水器过滤后饮用。只有英商汉口电灯公司生产少量净水(时称清水),各租界均无水厂。

**1906**年,华商汉镇既济水电公司在宗关上首兴建水厂,日本东亚兴业公司贷款**120**万两给既济水电公司。**1908**年,各租界董事局会议商定,将各租界自来水敷设权委托给既济水电公司承办,合同期**50**年。铺设管道等一切工程由既济水电公司承造,所有开办经费由日侨借出,材料、工程师则由英、法、德三国提供。收取的水费,既济得其一半,余由租界工部局均分。

**1909**年**9**月**4**日水厂通水,通往租界区的供水管网从水塔经歆生路(今江汉路一段)、天津街(今天津路)、河内街(今车站路一段)到大正街(今卢沟桥路)止,覆盖全部租界范围。供水管径从**600**毫米到**100**毫米不等,供水量约占宗关水厂制水量的一半。

随着自来水的广泛使用,逐渐出现了一些经营自来水和自来水器具的商店。特别区(原德租界)五码头的李泰兴、新庆里对面的宝华公司,俄租界汉成北里的美隆公司,法租界伟英里的汉华公司,英租界洞庭街的顾发利等属此类商店。

## 第八节 邮政

**1872**年,英国驻汉口领事馆开办武汉首家“客邮”。此后,各国相继开办客邮,甚至私营书信馆,近代邮政由此传入武汉。

所谓“客邮”,即在汉设立租界的国家,将其本国的邮政系统延伸至汉口,按照本国的邮政章程,收寄国际间和中国国内互寄的邮件,贴用外国邮票作为邮资凭证,盖销外国文字的汉口地名邮戳,来往邮件均用外国邮袋封发,不受江汉关检查,严重损害中国的主权。

**1896**年,在此前试办海关邮政的基础上,清政府正式开办近代邮政,汉口租界区内形成“客邮”和大清邮政并存的局面。直到**1922**年,各国在华“客邮”才停办。

### 1. 英国客邮

**1872**年,英国领事馆在宝顺街领事馆内设立汉口英领事邮政代办所,受香港和



伦敦邮局领导,使用英国为香港专门印制的殖民地邮票。该邮票主图为英国维多利亚女王和继位的爱德华七世国王头像,面值以中英两种文字表示的港币“仙”(Cent)或“元”(Dollar)为货币单位。1917年后,该局又开始使用在香港邮票上加印英文CHINA字样的香港邮局在华专用邮票,主图为英国乔治五世国王头像。该局也曾先后使用刻有英文HANKOW BRITISH POST OFFICE(汉口英国邮政)等字样的数种邮政日戳盖销邮件,直至1922年底停业。当年,该客邮尚有6.8万美元的未出售的邮票,以1万美元卖给大清邮局。

该客邮开业之后,在汉各国商民均利用该局递寄发往中国各通商口岸和欧美各国的邮件。大清邮政设立后,江汉关聘用的英籍官员仍将寄往海外的邮件业务交给该局。

该局的业务范围有收寄平信、挂号信、普通包裹、保价包裹、保价信等,另有邮政汇兑业务。最初该局的业务仅对在汉各国侨民,后才为华人办理业务。邮资分为两种:一为寄往英国国内和英属各殖民地以及英国对华各地设立的邮局,按英国国内邮资收取;二为寄往已加入万国邮政联盟的各国,则按万国邮联规定的资费收取。因此,从汉口寄往英属各殖民地的邮件,可按英国国内邮资交寄,寄信人大多愿意选择该局办理。因此,该局每月收入平均达到1500美元<sup>①</sup>。



汉口英国客邮明信片

① 穆和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882—1891)。

## 2. 法国客邮

1898年11月,法国领事馆在玛玺理领事街设立法国一等邮局,直接受法国巴黎邮局领导。

该客邮起初使用加印有法文 **Chine**(中国)字样的法国普通邮票,1902年后开始使用在华专门邮票,邮票上用法文 **POSTE FRANCAISE CHINE**(中国·法兰西邮政)为铭记,邮票图案与法国在各海外殖民地相同。面值以法国法郎为货币单位。不久,该邮局又在邮票上以中英两种文字加盖在中国流通的银元(洋银)面值后出售,并使用刻有法文 **HAN\_KEOU CHINE POSTE FRANCAISE**”(中国汉口·法兰西邮政)等字样的小型邮政日戳盖销。

该局开展的业务与英国客邮大致相同。1901年该局收受信件2万件,投递信件5000件。同年10月,开始办理邮政汇款及包裹邮寄业务。主要顾客为法国、比利时、卢森堡等西欧国家应聘在汉的工程技术人员、部分商务侨民及外籍旅游者等。后来,也有许多中国人来该局寄送信件或包裹。



汉口法国客邮明信片

该局所收寄的邮件的邮资也分为两种：寄往法国国内和法属各殖民地以及法国对华设立邮局各处，按法国国内邮资收取；寄往已加入万国邮政联盟的国家，则按万国邮联规定的资费收取。

该局所收寄邮件大多由设在上海的法国邮局中转，再由法籍商船运往法国或世界其他地区。此外，法属安南（法属印度支那）邮局设在重庆的分局发往长江中下游及其他各商埠的邮件，也由该邮局办理中转业务。

### 3. 德国客邮

1900年4月，德国领事馆在长江边的领事馆内开设德国邮政分局，又称大德书信馆。

该局在德国各版普通邮票和邮资明信片上另行加印德文 **China**（中国），以作为在华专用邮票。邮票图案为德皇威廉二世头像。邮资以马克计算，后来加盖中国洋银面值。

最初使用两种临时邮戳，一种刻有德文 **HANKAU**（汉口）字样，另一种刻有中文“汉口大德书信馆”字样，为长方框戳记。后来启用刻有德文 **HANKAU DEUTSCHE POST**（汉口·德国邮政）字样的正式邮政日戳收寄邮件并盖销邮票。



汉口德国客邮实寄封

大德书信馆办理寄往德国和欧洲各国的平信、明信片、挂号信、包裹等邮件，也办理通过其他各地的德国邮局寄往土耳其、澳大利亚等国的各种邮件的业务。

该局邮资分为两种，寄往德国及德国在华设有邮局的地区，包括被德国强占的中国山东胶州湾（青岛）等地，均按德国国内邮资收费；寄往已加入万国邮联各国的

邮件,则按万国邮联规定的国际资费收取。各种邮件大多交由德国来华商船或军舰返航时带回国内,后来也通过西伯利亚铁路经俄国陆路中转。开办当年即收受信件 8 万封,包裹 350 件;寄送信件 6.6 万封,包裹 500 件。该馆还开有电话局,拥有 74 个电话用户。

1917 年 3 月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中国向德国宣战。4 月 25 日,在华德国邮局、代办所、信箱等一律撤销,大德书信馆关门停业。

#### 4. 俄国客邮

1899 年,俄国领事馆在领事馆附近设立俄国邮局。主要经营寄往俄国的邮政业务,以及寄往部分欧美国家的邮件,同时也兼办邮政储蓄等业务。

该局原先使用加印有俄文КИТАИ(中国)字样的俄国普通邮票,主图为沙皇时的双头鹰徽。面值以原票上的卢布为货币单位。收寄邮件时,如寄往俄国国内或俄国在华设有邮局的地方,邮资则按俄国国内资费收取;如寄往已加入万国邮联各国的信件,则按万国邮联规定的国际资费收取。

最初使用刻有俄文ХАНЬКОУ(汉口)地名的邮政日戳加盖在邮件上,后来又改用刻有法文 HANKOW POSTE RUSSE(汉口·俄国邮政)等字样的邮戳。信函最初



汉口俄国客邮实寄封

由茶叶货船捎带回国。中国东北境内的中东铁路建成通车后,又改为通过中东铁路和俄国西伯利亚铁路运回国内转发。

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后,原沙俄在华邮政人员继续控制在华邮政业务,直接在俄国普通邮票上以英文加印中国银元币值,在各地俄租界的原沙俄邮局内发售贴用,并继续与被白俄占领的俄国东西伯利亚和远东地区通邮。

1919年7月,苏俄政府宣布放弃沙俄因缔结不平等条约而享有的在华一切特权。1920年9月,中国政府通知各地原沙俄在华邮局停办,遭到汉口、北京、张家口等地的沙俄邮局局长的拒绝。经交涉,沙俄邮局于1921年2月不再公开营业,但汉口的沙俄邮局仍然与白俄盘踞的俄国远东地区符拉迪沃斯托克(海参崴)等城市保持通邮关系。1922年秋远东地区的白俄分子被红军击败后,汉口沙俄邮局停止营业。原邮局房屋为中国邮局接管。

## 5. 日本客邮

1876年,日本聘请美国代理领事、旗昌洋行代理人爱德华·克宁汉(Edward Cunningham)为汉口邮政代办。代办设于上海的日本邮局在汉口的邮政业务,1883年停办。因为日本与法国间签订有邮件交换协定,因此,1899年8月,日本领事馆在法租界巡捕房边设立邮政局,同时在英租界三码头设立邮政局,当月即开始收发信件<sup>①</sup>。到1901年底,共收到信函28781件,包裹266件;投递信函70102封,包裹689件;汇出款额31253美元,支付汇款金额3757美元;收入总额达2880美元。另外,邮局下设有储蓄所1所,存款516美元。

1906年,日本又在日租界中街设一等郵便局,全称为“大日本帝国郵便局”。该局楼高二层,边界同旁边的局长官邸及员工宿舍楼一起,占地面积很大。又在俄租界玛琳街47号和法租界德托美领事街24号分设两处郵便分局,又在德租界胶州街与英租界太平街、河街及歆生路各设信箱一处。此外,还在武昌东大街日本人俱乐部也设有日本郵便所。该所不对外挂牌,负责人为今村直夫。主要办理在武昌的200余名日侨的邮件收寄和投递业务。同时,在英租界华昌街设有日本邮船会社(Nippon Yusen Kaisha),主要进行邮政方面的业务。

在汉日本邮局最初使用日本国内普通邮票,主图为日本天皇的菊花纹章(日本国徽)。1900年后,开始使用专门加印有日文汉字“支那”样的各版普通邮票,以及诸如“庆祝(大正)皇太子大婚”等部分纪念邮票,以刻有英文HANKOW·I.J.P.O.(汉口·大日本帝国郵便所)等字样的邮政日戳盖销邮件,也曾使用过与日本国内邮局的图案相同但地名或局名不同的数枚纪念邮戳,以纪念日本加入万国邮政联盟25周年、大正天皇登基大典、皇太子裕仁册封、第一次世界大战和平条约签订、明治神

① 《湖北商务报》光绪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一日第十九期。

宫落成及日本国家邮政创办 50 周年等重大事件。在武昌的郵便所使用的邮戳,刻有 **WOOCHANG · I.J.P.A.** (武昌·大日本帝国郵便所)的字样。

日本邮局及其下属邮政所在收寄邮件时,寄往日本国内和被日本侵占的朝鲜与中国台湾、大连以及日本在华设有邮局的地区,均按日本国内邮资收取;如寄往已加入万国邮联各国的邮件,则按照万国邮联规定的国际邮资收取。所有来往于汉口和长江沿线各口岸及日本国内的邮件,由日本在华开设的日清汽船运输株式会社の商船运送,经过上海的日本邮局中转处理后,再寄往中国国内或日本及世界其他地区。该局从长江下游水路运往北京、上海等地的邮件,均隔日一次,从长江上游水路运往宜昌、沙市、岳州(岳阳)、长沙等地的邮件,每周 3 次发班。



汉口日本客邮明信片

1922 年,各国客邮撤销时,日本领事馆要求在日租界设中国邮政支局一所,工作人员懂日语、日文。湖北邮务管理局接受该要求,派一名懂日语的高级邮务员担任支局长。但日本领事馆的邮件,仍全部交给日本邮船会社办理。

## 6. 汉口书信馆

1877 年前后,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书信馆为便于居住在上海与汉口两地租界内各国人士的书信往来,在汉口英租界内设立邮政代办所,专司收发汉口与上海以及厦门、镇江、福州、烟台、南京等沿海、沿江各大通商口岸之间的往来邮件。由于汉口本地商务日益发达,该代办所的业务也随之发展,信件数量不断增加。

经与上海书信馆协商,1893 年 1 月 1 日,汉口代办所脱离与上海方面的代理关系,停用上海工部局书信馆邮票,改为完全由本地自办的汉口书信馆(**Hankow Local Post Office**),简称 **Hankow L.P.O**,即汉口商埠邮局或地方邮局,隶属于英租界内各国商民代表及英国领事官员组成的汉口工部局(**Hankow Municipal Council**)。该馆在工部局楼内营业,由英国人亨利·米勒(**Mr. Henry Miller**)兼任邮务长,成为工部局在汉口英租界范围内主管的公共事务的一部分。



该馆曾使用在邮资登记册上记账并预付年金制度,进行投递业务继续开展与各大商埠之间来往的各种邮件,并于年终统一结账。后又改为交寄邮件时当场预付邮资并贴用邮票。**1893年5月**之前,该馆使用刻有英文大写 **PAID**(付讫)字样的长方形双边邮戳加盖在所收邮件上,表示邮资已付清。**5月18日**之后,该馆陆续发行自用邮票。这种邮票共有**3种**图案,分别绘有“担茶人”“黄鹤楼”和“汉口工部局大楼”,以中英文“汉(口)书信馆”字样为铭记,面值分别为洋钱**2分、5分**和**10分**。

从**1893年5月**至**1897年**,汉口书信馆先后印发邮票**5次**,总印量达到**10万枚**,总面值折合为**6.7**万美元。

该馆及其前身上海书信馆汉口代办所,先后使用过多种邮戳盖销邮件。较早的一种刻有中文“汉口工部局信”和英文“**L.P.O.HANKOW**”的局名字样,无日期显示。后期的几种日戳则刻有**HANKOW LOCAL POST**(汉口商埠邮政)字样,编号各异,可每日更换日期。

该馆业务面向英租界内各国侨民(主要是商人),邮件目的地为上海、南京等沿江城市和沿海各主要商埠城市;还代为转发长江上游的重庆、宜昌的商埠邮局与长江中、下游各商埠之间的邮件,全部依靠往来于长江上的外籍商船从水路运送。

**1896年**大清邮政开办,**1897年2月**在各地陆续开办,各通商口岸商埠邮局奉令停办。**1897年1月**,该馆在第五版邮票上,以法文(万国邮联公用语文)加印“**P.P.C**”(Pour Prendre Conge,为告别、再见之意)并再次发行后于**2月初**关闭。剩余邮票总面值折合**6.8**万美元,交给英工部局向各地的集邮者或邮商们继续出售。



汉口书信馆实寄封

## 第九节 电信

### 1. 租界电话

1901年,德国西门子洋行在汉口法租界立兴大楼对面设置电话交换设备,并在租界内架设线路,经营市内电话,时称租界电话。1915年,高恩洪以中国国家电话总局局长名义,与德租界当局及西门子洋行代表谈判,出资9万元购回租界内400余号电话,并与租界当局达成协议:允许中方有设局权,敷设架空、地下、水底线路及土地占用权,装机营业及征费权及专利权。中方对租界当局承诺:(1)电话机器须及时改良,充分供给;(2)电话服务须使用户满意;(3)遇有设线工程时,须先通知租界当局,所设线路须顾及居民安全及街市美观;(4)增加租费须经双方同意;(5)话局以免费电话数号供给租界工部局办公处。至此,武汉市内电话始由交通部统一管理。

### 2. 电报

1884年,上海至汉口的电报线路工程竣工,汉口始设电报局于老熊家巷河边招商局内。1913年,北京政府成立交通部,全国设各区电政管理局,鄂湘电政监督兼理汉口电报局总办,迁汉口电报局于英租界凤池里;1920年,又迁天津街新电报大厦。

《海关十年报告》(1902—1911年)记载,1903年6月,有电报16322份共323722字,其中27475字是租界洋行之间的往来;1911年6月成交的电报业务45605份共1147300字,其中69763字是洋行业务。随着电报业的发展,电报的速度得到有效的提高。欧洲经北京到汉口的电报,27%可在2小时内传到,38%可在3小时内传到,只有3%需5个小时。从日本发出的电报传到汉口,29%不到1小时,28%需2小时,22%需3小时。

辛亥革命后,政府确定电报的价格为每个外国单词20分,每个中文字10分,价格降低了10%。电报价格的降低,对租界区的长距离电报非常有利。1912—1921年间,三镇电讯机构处理的电报业务中,国外收件达157608件,寄出件88883件<sup>①</sup>。

武汉沦陷时期,日军控制电信业务,分别在江汉路和湖北街设立“特别军用汉口电报局”和“特别军用武汉电话总局”。

<sup>①</sup> 穆和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912—1921)。

## 第十节 公共墓地

最早设立的英租界在区内辟有“坟山”(今鄱阳街天津路与合作路之间),第二个设立的德租界也在区内辟有“坟山”(今胜利街二曜路交汇处),其墓地由工部局董事会进行管理,仿花园式建设,有专门修整树木花草的园丁。墓地内划出特别地段,分别安葬不同宗教派别的死者。进入墓地的死者都详细记载有姓名、年龄、性别、安葬地点、死亡原因及安葬费用等情况。

1909年,日本人在“支那派遣队”兵营北郊(今永清路附近)设置墓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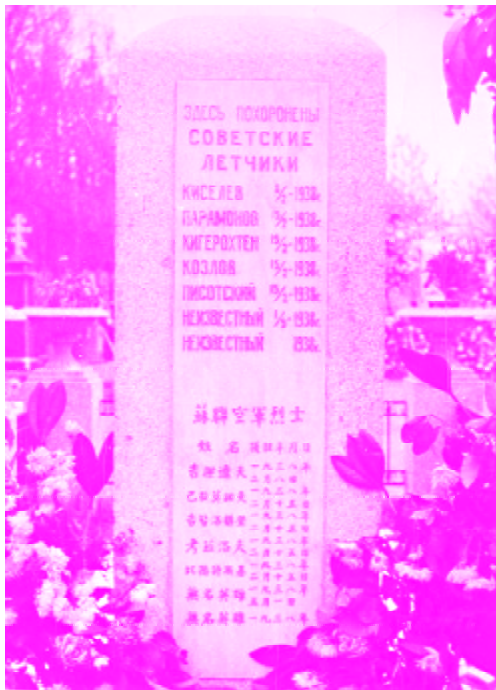
20世纪初年,英、德、俄、法租界当局要求清政府划定一块地皮作为墓地。清政府指定在德国和日本租界旁、临近京汉铁路的一片荒地(今中山大道解放公园路交汇处)作为外国人公墓。1909年3月6日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公墓产业为中国国家铁路与英、俄、法、德各租界工部局共有,公墓地皮没有经过中国交通部门许可不得转移。因该地安葬多国洋人,又被称为“万国公墓”“洋人义冢”和“八国坟院”。又因为后来被一条小路分为两半,俗称“大花园”和“小花园”。

公墓董事会由英、法、俄、德各工部局董事长组成,依组织大纲进行管理。

1925年,圣公会曾考虑将所拥有的一段地皮与墓地调换,欲修筑道路便利通行,因交通部反对最终未获通过<sup>①</sup>。1927年后,公墓管理权归属法租界,每年拨款养护。

根据1925年公墓内死亡原因及性别记载,死亡者从未满1岁的婴儿到50岁以上的人都有。死亡率最高的是心血管疾病,有7人;其次为肠胃病和夭亡,各为4人。肺炎和癆病(肺结核)及危险意外分别为3人,伤寒为2人,自杀和猩红热分别为1人。按国籍分别有6个国家。

抗日战争初期,苏联航空志愿队在



苏军烈士墓

<sup>①</sup> 《民国十四年汉口特区市政报告》,1926年。

武汉及其周边作战牺牲的**100**多位烈士,被秘密葬于公墓。

**1947**年初,公墓内曾安葬一批因在湖北天门飞机失事的外国遇难者。此后,安葬的外国人逐渐减少。**1951**年,公墓内曾为苏联航空志愿队烈士树立纪念碑。**1956**年,将辨认出的**15**名苏联航空志愿队烈士遗骸迁往汉口解放公园,建立新的纪念碑和刻名墓墙。该公墓逐渐废弃。

**2015**年**4**月**19**日,早已成为闹市区的万国公墓旧址在进行新一轮拆迁时,发现一方英文墓碑,上刻:“康娜莉亚·饶·梅耶,**1908.1.20—1932.10.12**,赫伯特·C.梅耶的爱妻”,并有一段《圣经·约伯记》经文:“您用您的训言引导我,以后我必进入您的荣耀里。”经“汉网”网友爆料,武汉各新闻媒体作了报道。**7**月上旬,该地又发现一方英文墓碑,上刻:“纪念查尔斯·伊万·克罗瑟·科克,英国皇家海军‘开普敦号’士官,年龄**38**岁,**1935**年**4**月**8**日死于汉口,同船水手立碑。”

**2015**年**5**月**28**日,年近七旬的美国人**PAUL VICK**(保罗·维克)在**4**月份得知万国公墓的消息后,携妻到达武汉寻访昔日的“万国墓地”。他是**1947**年**1**月**28**日乘坐中航班机从上海飞往重庆途中、在湖北天门境内坠毁飞机上的唯一幸存者,时年仅一岁四个月。他的父母和哥哥曾安葬在汉口万国公墓。他在武汉得到档案部门和网友的大力协助。



美国人保罗父母和兄长的合葬墓

## 第四章 “万国建筑博物馆”

### 第一节 各式近代建筑的兴建及艺术特点

英、德、俄、法、日等五国在汉口设立租界和领事馆后,相继还有美国、葡萄牙、荷兰、比利时、意大利、丹麦、瑞典、挪威、墨西哥、芬兰 **10** 个国家在汉口设立领事馆或总领事馆,有西班牙、奥地利、瑞士、刚果、菲律宾 **5** 个国家由其他国家代理其领事业务,更有众多洋行、银行和工厂、货栈的开设,以及教堂、学校、医院的建立,使西方建筑技术大量传入汉口,出现了空前的营造高峰。

汉口租界区是武汉近代建筑最集中的地方,自 **1861** 年设立英租界到 **1945** 年最后接收法租界,前后历时 **84** 年,贯穿中国近代建筑的主要活动时期。

**19** 世纪后半期,汉口租界区的建筑以砖木结构为主,主要建筑形式是东南亚殖民地式,以及西方中世纪建筑风格和折衷主义建筑风格的简化仿型,一般为二、三层,有坡顶、尖顶、圆顶等;**20** 世纪初叶,建筑结构以钢筋混凝土结构为主,洋行、银行等一般 **4** 层~**5** 层(少数为 **6** 层~**7** 层),建筑形式有古典柱廊式和现代摩登式,其中古典柱廊式建筑以江汉关大楼和汇丰银行大楼为代表,现代摩登式建筑以四明银行、中国实业银行、中一信托大楼和大孚银行为代表。

据 **20** 世纪 **50** 年代调查,武汉地区的近代建筑有 **300** 多项,租界区占了大半数,而且优秀建筑也集中在其内。在近代建筑不断涌现的过程中,华商营造厂也在竞争中找到自己的位置,其中佼佼者为汉协盛营造厂。从清末到抗日战争爆发前,汉协盛营造厂承建了横滨正金、汇丰、台湾、中孚、盐业、浙江实业、金城、四明、交通和保安大楼等 **10** 家金融大楼,礼和、西门子、大来、卜内门、日信、捷臣、永兴、景明、太古等 **9** 家洋行大楼,一纱、裕华、申新、福新、和记以及平和、汉口、利华、穗丰、隆茂打包厂等 **10** 家工厂,普爱、中西、同仁、协和、梅神父等 **5** 家医院,武汉大学等 **4** 所学校,

电话局、国货商场、万国跑马场、玉惠桥等 8 处交通、商业、市政设施,以及汉口总商会、华商总会、信义大楼、德林公寓等一些机关用房、住宅。琳琅满目的外国色彩近代建筑,使汉口租界区有了“万国建筑博物馆”之称。

## 第二节 领事馆、工部局、巡捕房

### 1. 领事馆

1861 年 3 月汉口开埠,英国首先设立租界和领事。其后,相继有美国、法国、俄国、德国、日本、葡萄牙、荷兰、比利时、意大利、丹麦、瑞典、挪威、墨西哥、芬兰 14 个国家在汉口设立领事馆或总领事馆。现存较完整的外国总领事馆有英国、美国、俄国、法国、日本、德国共 6 个。

英国驻汉口总领事馆位于英租界长江边宝顺街(今天津路),建成于 1861 年。原有房屋包括办公楼两栋 23 间和领事官邸一栋 13 间,建筑面积 1.6 万多平方米,周围花园环绕。在 1944 年底的美军大轰炸中曾被炸毁一幢,1946 年重建一幢修理一幢,由上海冯发记营造厂承包,造价为 2.62 亿旧币。现存领事官邸为二层砖木结构、西式庭院住宅,有维多利亚时代遗风。外观简洁,没有雕饰和立柱,外墙为奶黄色拉毛墙,拱形门窗体现古典主义风格。二楼露台属典型的地中海风格。红瓦坡屋顶,耸立着壁炉烟囱。领事馆官邸现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

美国驻汉口总领事馆位于俄租界长江边,1861 年 4 月设立,1905 年建立该馆。砖混结构,高三层,红砖清水墙到顶,层间有明显腰线,门窗上部带弧形拱券。临街的两个立面转角由高五层的坡顶八方塔楼连接。楼顶设女儿墙。沿江立面由两段曲面和一段平面组成,带有外廊,十分灵动。车站路立面更由两段曲面、两段平面和菱形外墙组成,更加飘逸。楼层间有明显腰线,下有牛腿支撑。窗户装饰为三心拱券。腰线下有牛腿支撑,为武汉少见的巴洛克风格建筑。已列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

俄国于 1861 年 7 月由驻上海领事夏德尔兼任驻汉口领事,1869 年在汉阳设立领事馆。1896 年设立汉口俄国租界后,1902 年在江边修建二层砖木结构馆舍 9 栋。1904 年将其中一栋改建成地面 4 层、地下 1 层的领事馆主楼。建筑面积 2819 平方米。1925 年为苏联驻汉口领事馆,1947 年闭馆。原为二层钢混结构、折衷主义建筑风格。建筑平面呈扇形。正立面居中主入口有柱式门廊。门窗的古希腊式多立克柱与古罗马券拱上的锁石装饰有浓郁古典风味。清水红砖外墙,窗间凸出的壁柱强化竖向线条。现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

法国于 1862 年在汉口设领事馆。1865 年在吕钦使街(今洞庭街一段)建二层砖墙青瓦房一栋,1891 年被大水冲毁。1892 年重建,法国工程师韩贝设计。建筑面



积 **1390** 平方米。属于二层砖木结构、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两层均设券拱外廊。二层带宝瓶石栏。一层主入口为方柱门楼，顶起二层阳台。墙面粉饰麻石。红瓦坡屋顶。室内设壁炉，铺木地板，窗户装木质百叶窗。法式庭院，后设汽车房。现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

日本于 **1885** 年设立汉口领事，**1909** 年在日租界兴建大型馆舍，**1923** 年重建。**1938** 年 **10** 月武汉沦陷前，中国军队将日本领事馆炸毁。日军占领武汉后，于 **1943** 年重建领事馆。建筑面积 **3533.22** 平方米。原为砖混结构的“欧式和风”古典主义风格建筑。主立面中部和两端稍凸出，中部两侧退后。中部为四层楼带一层方形顶屋，其余为三层楼。历经多次改造和修缮，现为四层钢混结构建筑，部分窗口保留券拱，楼房一侧残存数根罗马贴墙柱，难觅旧貌。现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

德国于 **1888** 年 **7** 月设立驻汉领事。**1896** 年在德租界长江边建立馆舍，德国工程师韩贝（**Hempel**）设计。属于维多利亚风格建筑。平面呈四方形，二层砖木结构（地下半层），上下两层四周均带拱券外廊，采用多立克柱式。主入口设门斗，两边有可驶入汽车的坡道。外墙为黄色水泥拉毛。红瓦覆斗形屋顶，中部有阁楼顶。四角各有一座角塔。室内有精美木雕。在众多外国驻汉领事馆中最为活泼、明亮。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2. 工部局、巡捕房

英国于 **1861** 年 **3** 月设立汉口租界后，在长江边太平街口成立市政管理机构工部局及其主要部门之一巡捕房。由英国人控制的中国海关江汉关也在工部局内办公。据《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882—1891**）》记载，“这十年里主要的公共工程就是新盖了一座警察署。这的确是一幢十分漂亮的建筑。它位于租界的南端，面向堤岸，背靠汉口城，**1891** 年 **3** 月竣工。”过了不到 **20** 年的时间，这座建筑“而今已显得寒酸了”<sup>①</sup>。经过此前和此后十多年与英国太古洋行和中国招商局的反复协商（调换地皮），工部局和巡捕房迁到英租界阜昌街（今南京路）新址，原址扩大后建立新的海关大楼。**1927** 年 **3** 月中国国民政府收回英租界，设立外交部汉口第三特别区管理局。新工部局和巡捕房大楼在 **1944** 年底的大轰炸中损毁。

汉口德租界工部局和巡捕房位于威廉大街（今胜利街一段），建成于 **1900** 年，兼具维多利亚风格和北欧风格。砖木结构，主楼二层高 **10** 米，建筑面积 **1100** 多平方米，塔楼总高度近 **30** 米。由德国宝利洋行建筑师马尔克斯·洛萨（**Marcks Lothar**）设计。主立面非对称构图，左侧和中右侧凸出，五层塔楼下设主入口。一层窗户带券拱。二层设外廊，连续圆拱长窗，红瓦坡屋顶。**1917** 年 **3** 月中国对德宣战，收回德国在华的一切特权。随后设立汉口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管理原汉口德租界区

① 穆和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902—1911**）。

域内行政事务。现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

汉口俄租界工部局和巡捕房位于玛琳街(今胜利街一段),建成于**1902**年,主体二层砖木结构的古典主义风格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一、二层均设外廊,两侧设入口,左侧有高大塔楼,红瓦四坡屋顶。**1920**年**10**月,中国政府宣布代管汉口俄租界;**1925**年**3**月收回汉口俄租界,成立汉口特区管理局。该楼今不存。

汉口法租界工部局位于塔纳纳利佛街(今岳飞街)和西贡街(今中山大道一段)相交的三角地块,其背后为巡捕房(面朝河内街即今车站路一段)。工部局建成于**1902**年,为三层砖木结构的法国四堡式古典主义风格,由广大昌营造厂承建。主立面对称构图,两侧稍凸出,二层设外挑宝瓶栏杆阳台;中部后退,一层为券拱长窗,三层之上有方形钟楼。楼前有绿化小广场。工部局和巡捕房均已不存。

汉口日租界的行政管理先是由日本驻汉口领事全面负责,**1905**年开始由居留民会选举的居留民团实行自治。居留民团办公处所多次变迁,**1943**年后为中街**21**号(今胜利街**335**号)。日租界巡捕房即日本驻汉口领事馆警察署,前期位于中街成忠街口(今已不存),后期位于大和街**44**号(今胜利街**352**号)。居留民团办公楼原为日本邮局局长官邸,**1910**年由大仓土木组动工修建,**1912**年建成。**1923**年为日本驻汉总领事官邸。该楼为二层砖混结构、日本“辰野式”近代建筑。主立面略扁平,对称构图,中间入口带券拱,加方形门饰。直角方窗,一层窗楣为白色微拱加中间竖条,二层窗户省却竖条。蘑菇石勒脚,洗麻石饰面,红瓦坡屋顶。现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

### 第三节 中外商业建筑概况

汉口开埠后,各国先后在汉口开洋行、设银行、办工厂。**1862**年,英商怡和洋行(渣甸洋行)、德商美最时洋行在汉口设立分行,经营轮船业和进出口贸易;**1863**年,英国麦加利银行开设汉口分行。**1864**年,在汉从事贸易的外国商人已达**300**人。**70**年代起,俄国茶商在深入鄂南羊楼洞收购茶叶、制造砖茶的基础上,又在汉口开设制造砖茶的工厂。**1887**年后,德商在汉口兴办蛋粉厂,是全国最早建立的蛋品加工厂,汉口蛋品出口量曾占全国**50%**以上。**1891**年,在汉洋行有**27**家**370**人。日本商人在甲午战争后大举进入武汉,几乎与美、法等国商人并驾齐驱,并有后来居上之势,日本商业建筑达到相当数量。

中日甲午战争以后,外商直接投资设厂增多,原材料进口和商品出口相应增多,国内“洋务运动”和民族工商业兴起,近代航运的发展和京汉铁路的通车,使江汉关进出口总额大幅度增长。清末民初,在汉洋行共**114**家,外商工厂**43**家,中外各种

商业建筑层出不穷。

民国成立以后,民族工商业获得较宽松的发展环境,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使欧美列强忙于战事,无暇东顾,华商进出口贸易、航运业渐成规模,粤汉铁路武昌至长沙段的通车,以及世界大战后洋行的增多,使江汉关年贸易总额飞速增长,中外各种商业建筑的建造达到高潮。

20年代末和30年代初,由于国内战争和大水灾(特别是1931年湖北大水灾)的影响,以及粤汉铁路通车后华中部分地区进出口货物改走广州口岸,江汉关进出口总额逐渐减少。1932年以后,受局部抗战及国内战争的影响,江汉关年贸易总额每况愈下,但商业建筑仍出现四明银行、中国实业银行、中一信托公司、大孚洋行等摩登建筑。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后,对外贸易全部被日本控制。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武汉对外贸易有所恢复,但未能达到战前最高水平,商业建筑仅建成一座永利银行。

#### 第四节 外国银行

1861—1911年,外商银行在汉口达11家。到20世纪20年代初,外商银行达20多家。外商银行在中国享有发钞权,先后有英国汇丰银行和麦加利银行、美国花旗银行、日本横滨正金银行、华俄道胜银行、法国东方汇理银行等13家在汉发行银元券和银票,总额约1亿元,流通于整个华中地区。外商银行还左右武汉的外汇行情,当时在汉的所有中外银行和商行,都以英国汇丰银行汉口分行的挂牌行情为准。

英国麦加利银行(The Chartered Bank Of India Australia and China)汉口分行位于洞庭街青岛路口,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亦译渣打银行。1863年夏,在华总行派人来汉赁屋临时营业,1865年建楼并正式开业。是最早进入汉口的外资银行。三层砖木结构,古典主义风格。临街两个立面构图相同,一层为矩形方窗,二、三层设连续券拱外廊,顶层四角各有覆斗形方塔。1911年辛亥革命后,在汉外国银行联合成立“汉口外国汇兑银行公会”,麦加利汉行当选为“永久主席”。1941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该行资产为日军劫收,经理戴维斯、会计华琼斯亦被关押(1942年5月日、英交换侨民时才得返英)。1945年8月日本投降后复业。1949年2月停业。

英国汇丰银行(HSBC)汉口分行位于汉口沿江大道青岛路口,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865年开设于香港,1866年设汉口分行。1913年拆除原有砖木建筑,至1920年建成文艺复兴风格大厦,钢混结构,总建筑面积10244平方米。英国工程师派纳设计,汉协盛营造厂施工。主立面横向五段展开。主楼地上四层(地下一层),外墙麻石到顶,高20多米。两侧柱廊,镶麻石墙裙,有十根十余米高的爱奥尼克圆



美国花旗银行汉口分行(左)和英国汇丰银行汉口分行(右)

柱,气势稳重恢弘。外墙众多精美浮雕装饰,是武汉最富丽堂皇的近代建筑。

美国花旗银行(**The National City Bank of New York**) 汉口分行位于沿江大道青岛路口,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20**世纪初年设立汉口分行。**1921**年建成,地上五层、地下一层、钢混结构,总建筑面积**6153**平方米。美国建筑师亨利·墨菲(**Henry Murphy**)设计,魏清记营造施工。楼高**29.5**米,钢混结构,地上五层,地下一层。主立面纵向三段式构图。一楼中部设带四根圆柱的门斗。二三四楼贯通八根高大立柱。五楼为平顶。立柱和檐口带少许装饰,属于新古典主义风格。



华俄道胜银行汉口分行

华俄道胜银行(Русско-Азиатский банк) 汉口分行位于沿江大道黎黄陂路口,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1896**年清政府与俄法合资成立道胜银行,同年设立汉口分行。**1898**年在俄租界长江边建成,钢混结构。临街的两个立面由转角处四层高的长方形塔楼连接,每层楼的窗户面积有变化。主立面高三层,二、三层设外廊。外部装饰较少,属于简化的古典主义风格。**1926**年停业。**1927**年为武汉国民政府中央银行。宋庆龄在此居住半年多。现为宋庆龄汉口旧居纪念馆。

德国德华银行(Deutsh-Asiatische Bank) 汉口分行位于沿江大道一元路口和二曜路之间,今已不存。**1889**年设总行于上海,**1898**年在汉口德租界长江边设立汉口分行。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中国政府于**1917**年**8**月向德国宣战,并将该行“收管,实行清理”。战争结束后,该行恢复在中国的营业。**1944**年底毁于大轰炸。



德华银行汉口分行

法国东方汇理银行(Banque de l'Indochine) 汉口分行位于沿江大道车站路口,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是法国为经营印度支那金融业务于**1875**年在巴黎成立的银行。**1902**年设立汉口分行,同年兴建二层砖木结构的法国洛可可风格的行舍。主立面对称构图,条石砌筑底座,一、二层由连续券拱与圆柱组合外廊,中间有腰线,楼顶设宝瓶围墙。清水红砖墙与青砖搭配,柱头装饰精美。该行除为法国在汉工商企业的商务活动提供金融便利以外,抵押地皮也是其业务中之大宗。**1949**年**8**月停业。

日本横滨正金银行(The Yokohama Specie Bank, Ltd.) 汉口分行位于中山大道南京路口,全国文物保护单位。**1880**年成立,总行设在日本横滨,**1906**年在汉口设立分行。由英国景明洋行海明斯设计,汉协盛营造厂建成于**1921**年。地上四层、





法国东方汇理银行汉口分行



早期的横滨正金银行汉口分行(1897年)



地下一层为钢混结构,新古典主义风格。主入口设于街角转弯处,两侧有通高三层的柱廊。该行“专司长江流域所产之棉花、麻、五倍子、赤麦、牛皮、猪鬃、药材、桐油、菜油、黄蜡、漆等之对下游输送及对日输出汇兑,同时兼理自日本及下游输入之绵丝、布绢、人绢布、生丝、文具、机械、自行车、颜料、药材、纸张等之汇兑。”<sup>①</sup>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为中国政府接收。

日本台湾银行 汉口分行位于江汉路洞庭街街口,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是日本于1898年在占领的中国台湾成立的日资银行,1915年设立汉口分行,并由汉协盛营造厂承建五层钢筋混凝土结构大楼,建筑面积2796平方米。大楼主立面对称构图。底部两层券拱门券拱长窗为文艺复兴风格,中部两层十根通高立柱的柱廊具有强烈的古典装饰效果,上部檐口凸出,顶层装饰简洁。该行设立的目的:“(一)为谋改革台湾币制兼发行事宜;(二)发展台湾实业;及(三)扩充台湾国外贸易,尤注重华南及亚洲南部诸国。”<sup>②</sup>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台湾银行为中国政府接收。

## 第五节 外商轮船公司

最早在长江开展商业性轮运的,是美商琼记洋行。该行于1861年4月首航沪汉线;几乎同时,英商宝顺洋行的商船也抵达汉口。而当时长江中下游航线上势力最强的外国公司,是美商旗昌洋行。到70年代初期,该行在长江航线的经营上确立了垄断地位。1872年,英商太古洋行已投入到长江航线的竞争中;1873年初,中国轮船招商局成立,数年间与太古、怡和洋行形成三足鼎立的局面,并一直持续到90年代中期。中日甲午战争之后,日本航运业在日本政府的津贴下,大举进入长江干线和两湖地区;到辛亥革命前后,英国和日本在长江上的运力分别占到中外航运业的45.3%和29.1%。

民国初期,特别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外国航运业将海运船只调回国为战争服务,减缓了在长江航运方面的增长速度;中国一批中小民营航运企业逐渐涉足长江航运,宁绍、鸿安、三北等轮船公司获得发展机遇。招商局在长江航线上的运力更是高速增长。招商局、鸿安公司、三北公司与太古洋行、怡和洋行、日清洋行并称为六大江轮公司。

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外国航运业在长江航线上恢复增长。1922年,在江汉关注册的中外船只有12802艘,总吨位为7408838吨;1931年,分别为11176艘和7448362吨。其间的1928年是创纪录的一年,出入武汉港口的船只有14260艘,

① “查核汉口正金银行账目说明”,《中央银行卷》397/160。

② 《全国银行年鉴》(1937年)。

总吨位 **8 869 999** 吨。长江航线上的中国航运业虽然总体上只及外资航运业的一半,但毕竟形成了与外资相抗衡的实力。

英国太古洋行(**The China Navigation Co.Ltd.**) 汉口分行位于沿江大道南京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该行于 **1867** 年在上海成立,从事各种贸易。**1872** 年设立中国航业公司,开始经营长江航线。**1873** 年设汉口分行,在前花楼、熊家巷等处营建有堆栈。其在汉口营运的船舶,前后计 **24** 艘 **40 159** 总吨。汉口至上海航线有轮船 **10** 艘,总吨位 **25 183** 吨以上;汉口至长沙、湘潭线有大轮 **5** 艘、小拖轮 **7** 艘;汉口至宜昌航线有船 **3** 艘,总吨 **6 371** 吨左右。出口杂粮、棉花、生铁、石膏、土布、茶、肠衣、桐油籽、矿砂、纸头等,进口布匹、钢铁、糖、杂货等。**1938** 年 **10** 月武汉沦陷后,太古汉行在汉经营全部停歇。**1918** 年在汉口河街兴建的公司大楼,由魏清记营造厂承建。四层砖木结构的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纵向三段式构图。一层设门斗,三、四层之间有腰线。一、三层为券拱门窗,二、四层为直角方窗。二、三层贯通八根壁柱,四层中间为六根双壁柱。清水红砖墙,红瓦坡屋顶。



太古洋行汉口分行

英国怡和洋行(**Jardine Matheson & Co.Ltd.**) 汉口分行位于沿江大道江汉路口附近,今已不存。该行又称渣甸洋行,**1832** 年创办于澳门,**1842** 年迁香港,**1843** 年迁上海。最初经营北洋航线,后来进入长江航线,是在华较早、时间最长、势力庞大的洋行,号称“洋行之王”。**1862** 年设汉口分行,主营航运,兼营进出口贸易、房地产。内部设有船头、银行、保险、进出口 **4** 个部门。进出口部经营的出口品种主要有红茶、棉花、桐油、牛皮、猪鬃、杂粮、五倍子等,进口品种主要有棉纱、布匹、呢绒、五金机械、矿用炸药等。在英国驻汉领事支持下,暗中贩运鸦片和军火。在汉口营运船舶计 **15** 艘,总吨位 **35 991** 吨。经营航线有汉口—上海线、汉口—宜昌线、汉口—湘潭线、宜昌—重庆线等。**1938** 年 **10** 月武汉沦陷,怡和汉行在汉经营全部停歇。**1941** 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军接管怡和汉行全部财产。抗日战争胜利以后,怡和汉行恢复营业,主要依靠与华商孙益祥合组的安和公司运作。但因货币贬值,安和公



怡和洋行汉口分行(左)和太平洋行汉口分行

司亏损严重,1949年初结束。新中国成立后,该行于1951年派华员来汉任大班,经营五金机械的进口,但进展艰难,遂于1955年彻底停业。

日清轮船公司(N.K.K.) 汉口分公司位于沿江大道江汉路口,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1907年由日本的大阪、湖南、大东、日邮等四家轮船公司合并组成。原汉口分公司设在俄租界列尔宾街(今兰陵路)口。1928年迁建于特三区河街江汉路口。五层钢筋混凝土结构,转角处顶部建有两层塔亭。外墙花岗石到顶,玻璃钢窗。大楼坪顶设有露天花园。整座大楼内部别致,外观严谨庄重。由景明洋行设计,汉协盛营造厂承建。



日清轮船公司汉口分公司仓库

## 第六节 外商贸易公司

法国立兴洋行(**Racine Ackerman & Co.**) 汉口分公司位于沿江大道一元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895**年设立汉口分公司。**1901**年在法租界法兰西大道(今沿江大道)建办公楼和仓库。**1915**年在附近建造由三义洋行设计安装的有**700**吨大油柜、化油锅炉、自动称油机等设备的油厂。**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后,人员和资产转入永兴洋行。**1950**年比利时义品地产公司在汉复业,立兴汉行于**6**月**1**日归义品公司管理。**1954**年,义品公司不愿继续管理立兴汉行,登报请业主自管,因无人出面,遂于下半年移交武汉市房地产公司接管。立兴洋行汉口分公司为三层砖木结构的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稍凸出为简易柱廊,两侧由通高壁柱竖向划分,各层为三心券拱窗户。红瓦坡屋顶。



立兴洋行汉口分公司

英国平和洋行(**Liddell Bros. & Co.Ltd.**) 汉口分行位于洞庭街青岛路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为汉口第一家棉花打包厂。**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武汉棉花市场渐趋繁荣,“初仅英商平和洋行一家设立,除代客将棉花打包外,兼打苧麻、猪鬃、牛羊皮等,独家经营,获利颇丰。……嗣后乃有英商隆茂洋行、华英合办之汉口打包公司,华商穗丰打包公司等……”。(《汉口棉花打包业概况》,《纺织时报》,**1935**年**11**月**28**日)**1908**年,武汉有日信棉花压榨场(日)、美最时棉花压榨场(德)、礼和棉花压榨场(德)、立兴棉花压榨场(法)。**30**年代,有棉花打包厂**5**家,每天可打包





平和洋行汉口分行与保安洋行汉口分行



亚细亚火油公司汉口分行

5 600 件(每件 400 斤)。汉口平和洋行成立于 1880 年,1905 年在汉口青岛路设打包厂。先后建钢筋混凝土结构四层大楼五栋,均由上海协盛营造厂承建,沈祝三负责施工。

英国亚细亚火油公司(**the Asiatic Petroleum Co.**) 汉口分行位于沿江大道天津路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1910 年设立汉口分公司,1912 年前后在英租界江边三码头、宁绍码头、京汉铁路南局二楼办公,1924 年在河街建亚细亚大楼。资本总额 200 万英镑(约合 3000 万银圆)。景明洋行海明斯设计,魏清记营造厂承建。五层钢混结构的现代主义建筑。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被日军接管。抗日战争胜利后,亚细亚汉行不再享有内河航行权,改由招商局向亚细亚汉行租用“扬北”轮,再租与亚细亚汉行载运散舱油。1951 年结束营业。

俄国新泰洋行(Губкин) 位于沿江大道兰陵路口,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1866 年到汉口经营茶叶,是与顺丰洋行、阜昌洋行等一起最早进入汉口的俄国洋行之一。其创始人是俄国昆古尔的商人古宾·阿列克谢·谢苗诺维奇(Губкин Алексей Семёнович),其外孙库兹涅佐夫(Кузнецов)继承了该公司。1891 年,沙皇王储



新泰大楼

尼古拉到汉口参加新泰公司 25 周年的庆祝活动，公司特别制作了一款纪念茶砖。约在 1920 年，新泰洋行改到英国注册 **The Asiatic Trading Corporation** 即亚洲贸易公司，中文仍为新泰洋行。1924 年在俄租界长江边翻建成新的五层新泰大楼。景明洋行设计，永茂昌营造厂承建。古典主义风格。

德国瑞记洋行(**Arnhold Karberg & Co., Ltd.**) 后称安利英洋行(**Arnhold H.E**) 汉口分行，位于四唯路胜利街口，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854 年由英籍犹太人 J.安诺德、P.安诺德和德籍犹太人 P.卡尔贝格(**Karberg**)设于上海，在天津、汉口等地设有分行，主要经营牛羊皮、其他土货输出，棉布、其他杂货输入及保险等业务。1914 年，H.E.安诺德另行组建安利英洋行，1915 年设汉口分行。中国参加协约国对德宣战后，安利英洋行将各地德商瑞记洋行的部分厂房、仓库等据为己有。1919 年，瑞记洋行由 H.E.安诺德和 C.H.安诺德主持复业，改名为安诺德兄弟公司(**Arnhold Brothers & Co., Ltd**)，在香港注册，中文名称为英商安利洋行，在汉口设有分行。1923 年沙逊集团兼并安利洋行，英文名称改为 **Arnhold & Co.**，中文名称依旧。1935 年，安诺德兄弟被迫离开安利洋行，另组英商瑞记贸易股份有限公司(**Arnhold Trading Co., Ltd**)，只做出口生意，包括机器、汽车及保险业务。1938 年 10 月下旬武汉沦陷，安利英洋行汉口分行经理马克与怡和洋行汉口分行经理杜百里及其他几家洋行的负责人一起，以“安全委员会”名义，打着“欢迎皇军”的旗子，前往阳逻迎接日军进入武汉。1941 年底，安利英洋行汉口分行被日本海军武官府接管；1942 年 2 月，又由日本三井洋行接管。1947 年 2 月复业，1953 年 7 月停业。安利英大厦 1930 年由景明洋行设计，1931 年由李丽记营造厂承建一层样子间，1933—1935 年由钟恒记营造



厂承建二层以上全部建筑。占地 **107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822** 平方米,六层钢混结构,现代主义风格建筑。

德国美最时洋行(**Melchers al Co.**) 汉口分行位于沿江大道二曜路口,现已不存。**1862** 年设立汉口分行,以经营出口为主,进口为辅,并经营保险和轮船等业务,另设有电灯厂一所。行址初设英租界,后迁德租界。**20** 世纪初,“著名的美最时洋行在汉口开设已有 **30** 多年,并在租界工商业界有其重要地位,全华北都知道他们是百货商和出口商,并是北德鲁易轮船公司的经纪人,广泛地和各种货物的托运者有业务往来。”<sup>①</sup>抗日战争时期停业,武汉沦陷后美最时汉口蛋厂等被日军占用。**1944** 年,蛋厂、电灯厂以及栈房(除牛皮厂外)和华籍职工住宅等被美机炸毁。抗日战争胜利后,美最时汉行大班何伯乐(**Hopphold**)、阿尔的美登(**J. Altamappen**)及门达(**Mende**)等 **3** 人被遣送回国。

英国和记洋行(**International Export Co.**) 汉口分行位于六合路胜利街口,现已不存。是英国万国进出口公司在中国的牌名。汉口和记洋行于 **1902** 年 **8** 月 **22** 日开业,担任买办时间较长的有杨坤山、黄厚卿。初期业务是收购鸡鸭,厂址设在今六合路,约在 **1906** 年扩大营业范围,收购鸡蛋、鸭蛋、鸽子、牛、猪、大小麦、蚕豆和芝麻,同时将英国产品输入中国。**1903** 年投资 **30** 万银元(含购地)建筑钢骨水泥冰冻蛋品厂。**1938** 年 **10** 月下旬武汉沦陷后,和记汉行停业。**1941** 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



和记蛋厂

① 《香港、上海及其他中国商埠志》,Arnold Wright, H.A. Cartwright 著, Lloyds Greater Britain Pub 出版,《二十世纪香港,上海和中国其他通商口岸印象》,1908 年。

日商三菱公司接管和记汉行,改名三菱和记公司。**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英国人白礼、史汀生和原买办闽绍骞到汉接收,**1949**年实际上已停业。

英美烟公司(**British-American Tobacco Co.**) **1934**年改名颐中烟草运销有限公司,汉口分公司位于鄱阳街合作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汉口分公司于**1906**年设立,制烟厂建在德租界长江边,晒烟厂及栈房设在襄河水厂街**1**号。《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902—1911)》记载,“英美烟公司在汉口的烟厂其规模堪与任何一家大企业匹敌。日产纸烟**10 000 000**支,还远远不能满足需求……”。**1911**年在英租界鄱阳街建造分公司的办事处和宿舍,为三层砖混结构的近代建筑。外立面为清水红砖墙,横向水泥砂浆线条装饰。直角方窗。背街立面二、三层设有外廊,红瓦坡屋面。檐口外挑尺寸较大,下方设有牛腿支撑,且花式较为精美。

和利冰厂、汽水厂(**Hankow Ice Works**) 位于岳飞街;和利汽水厂位于中山大道蔡锷路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和利冰厂建立于**1904**年。**1918**年,英国人柯三(**Corsane**)、克鲁奇(**Croucher T.H.**)在冰厂的基础上筹建汽水厂,全部机器设备从英国曼彻斯特机械厂购进。**1921**年建成投产,日产汽水最高达**2000**打。该厂主要原料柠檬酸、糖精、香精等从英国进口,用量较大的砂糖、小苏打等从上海购进。因为原料优良、纯净卫生,“和利”牌汽水味正气足,是当时的高级饮料,十分畅销。后来克鲁奇病故,柯三独力经营,因年事较高,欲出售该厂。**1938**年**10**月下旬武汉沦陷后,大批民众涌进法租界避难,饮水困难,和利冰厂有一段时间免费向民众提供饮水。抗战胜利后,和利汽水厂恢复生产,并租赁英国赞育汽水厂。**1950**年停业。

日本三菱洋行(**Mitsubishi Shoji Kaisha, Ltd.**)和三井洋行(**Mitsui Bussan Kaisha, Ltd.**)。三菱洋行**1902**年**3**月开设汉口分行,行址最早在英租界太平街江汉关



三井洋行汉口分行

旁(今不存),后迁日租界;三井洋行于**1902**年**4**月开设汉口分行,行址在英租界太平街鄱阳街口(今不存)。在进口方面主要经营车糖(精制白糖)、海味品,出口货物主要是牛羊皮、猪鬃。两行联手在汉口的车糖市场上与英商太古、怡和洋行展开激烈竞争,于民国初年逐渐占有垄断地位。**1912—1935**年汉口年均输入车糖**8**万吨,同期两行年均输入**6.75**万吨,货值**2300**多万元,占**80%**以上。两行经销的海带、海带丝来自神户、大阪、函馆、横滨等地,在汉口销量极大,是内地最畅销的市场。两行还经营其他海产品如海参、鱿鱼、干贝以及香菇、冬菇、高丽参等,销路长期均较畅旺。**1937**年七七事变后,两行日籍人员自行回国,**1938**年武汉沦陷后返汉。**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两行结束在汉营业。

英国保安洋行(**Union Insurance Society of Canton**) 汉口分行位于青岛路洞庭街街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1910**年设立汉口分行,**1922**年停业。**1914**年由景明洋行设计,汉协盛营造厂承建,**1915**年竣工。四层钢混结构(塔楼五层)的古典主义风格。主立面对称构图,一层主入口为券拱大门,上顶外挑阳台。中部二层至五层为半圆形转角楼体,两侧二、三层设柱廊,门窗形状富有变化。

## 第七节 设计师事务所

英国景明洋行(**Hemmings & Berkley Co.**) 位于鄱阳街青岛路口,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由毕业于英国伦敦皇家建筑学院的英国人海明斯和伯克利于汉口创办。后来成为武汉最著名的设计师事务所,被英租界和俄租界任命为建筑工程质量检查员,并赋予建筑设计的审查权。

**1905**年,上海协盛营造厂派沈祝三来汉口承包英商平和打包厂工程,其间结识了海明斯。**1908**年平和打包厂完工,沈祝三在汉口自设汉协盛营造厂。景明洋行和沈祝三最早将钢筋混凝土技术引入武汉。

此后,海明斯为沈祝三延揽建筑工程项目,还在建筑技术上提供帮助;景明洋行收取工程总造价**5%~10%**的设计费和同样多的监工费。**1921**年,由海明斯和伯克利设计的景明大楼由汉协盛营造厂无偿建成(材料费和施工费约计**8**万余元),大楼内部水、电、暖气以及卫生设备、电梯、内部粉饰装潢等费用**6**万余元,由景明洋行自理。

由景明洋行设计的建筑物,有**1914**年的英商保安保险大楼以及稍后的新泰大楼、花旗银行大楼、横滨正金银行大楼;**1924**年监工建造的具有欧洲文艺复兴风格的江汉关大楼以及亚细亚公司大楼;**1926**年的浙江实业银行大楼,**1928**年的日商日清轮船公司大楼,**1931**年的璇宫饭店和金城银行大楼和**1935**年的安利英大楼。民

用住宅则有法租界的八大家和梁俊华住宅、英租界的德林公寓、俄租界的巴公房子和怡和房子等。

景明洋行集聚了一班素质较高的技术人员，其中工程师有英国人何伯乐，出身于英国伦敦皇家建筑学院；德国人韩贝礼，出身于德国柏林土木建筑工程学院；德国人石格士，出身于德国格阿高级工程建筑专科学校。中国建筑师卢镛标虽无大学专业学历，但年轻时就进入景明洋行当学徒，肯学肯钻，终成大器；还有刘根泰、钟前功、蔡啸涛、许佩青、顾本祥等一批中国助手。后来，景明洋行的韩贝礼和石格司德国工程师各自挂牌开设建筑设计事务所。**1930**年，卢镛标离开景明洋行，开设汉口第一家华人建筑设计所——卢镛标建筑设计所。他设计的四明银行、中国实业银行、中一信托公司大楼和上海电影院，在当时颇有盛名。



圣教书局(右)和景明洋行(左)

**1938**年**10**月下旬武汉沦陷后，景明大楼被日军占领，海明斯回英国，洋行被迫歇业。**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因海明斯终老故土，景明洋行未能复业。

## 第八节 华商行

在汉口五国租界区里或周边，特别是后租界时期，中国政府和华商也建造了一定数量的商业设施，如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北四行”盐业银行、中南银行、大陆银行和金城银行，“南四行”中的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浙江兴业银行、浙江实业银行，“小四行”的中国通商银行、四明商业储蓄银行、中国实业银行和中国国货银行。

在与外商相伴相争的过程中，华商企业熟悉了近代商业市场乃至国际市场，取得了商业上的较大成功。也有某些买办利用其获得的财富，脱离洋行投资于工业、

运输业、房地产,从事对外贸易或国内商业,成为民族资本家的一部分。如华商汉口穗丰打包厂,因位于汉口江边,装卸费用较廉,市场竞争力大,业务蒸蒸日上,打破了外商对武汉打包业的垄断。又如华商开办的义瑞行(LiJui & Sons Co.),先是战胜桐油竞争劲敌美商其来洋行,后又战胜以四川军阀王陵基为后台的中原公司,成为汉口的“桐油大王”。1928—1937年,义瑞行每年出口到美国的桐油1万~2万短吨(不包括出口到香港的),占中国出口美国桐油的40%~50%,10年间累计向美国出口桐油20余万吨。

中国银行(Bank of China)汉口分行位于中山大道江汉路口,面对汉口英租界西部边界,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原大清户部银行,1913年设立汉口分行,1915年在此兴建大楼,1917年竣工。英国通和有限公司设计,汉合顺营造厂承建。古典主义风格的钢混结构建筑,地上四层,地下一层。主立面对称构图,两侧稍凸出,中部一层为四座券拱大门洞,二、三层为通高柱廊,檐口较宽。外墙尺度雄伟,麻石到顶,装饰图案严谨典雅。



紧邻英租界的中国银行汉口分行和浙江兴业银行汉口分行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Shanghai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汉口分行位于江汉路胜利街口附近,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1923年设立汉口分行。1927年,武汉国民政府面对中外反动势力的经济封锁,实行“集中现金”,各家银行普遍遭遇经营困难。汉口分行利用申汇汇价,对储户此前的存款按存入数全部付给现款,对此后的存款按存入日的折扣付款。这样既保持了信誉,又稍有盈利。就是在1931年,汉口分行承做的食盐押款因水灾受到一些损失,波及南京、上海分行的储户大宗提取存款。但汉口的储户比较了解情况,汉口分行的业务所受影响并不大。抗战中迁到



湖北恩施。抗战胜利后复员,因有良好信誉,与很多外商和教会及教会学校有存款汇款关系,资金周转量很大,仍然利用申汇汇价,获取极大利润。该银行大楼建于**1925**年,为四层钢混结构的文艺复兴风格近代建筑。法国三义洋行设计,上海三合兴营造厂承建。主立面纵向三段式,两侧稍凸出。一层为券拱与门柱组合的三个入口,二、三层中部为通高圆柱与方窗组合,柱头和檐口装饰精美。

交通银行(**Bank of Communications**) 汉口分行位于胜利街江汉路口附近,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1909**年**4**月设立汉口分行。**1919**年由景明洋行海明斯设计,**1921**年竣工。四层钢筋混凝土结构的古典主义近代建筑。占地**1500**平方米,建筑面积**3500**多平方米。主立面对称构图,基座很高,中部设柱廊,直径**1.3**米、高**14**米的四根花岗石古希腊式爱奥尼立柱通高三层楼,柱头有装饰。



交通银行汉口分行

中南银行(**the China & South Sea Bank**) 汉口分行位于江汉路胜利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21**年由爪哇华侨黄奕住和国内实业家在上海创办,与盐业银行、金城银行、大陆银行并称“北四行”。**1923**年在汉口设立分行。为三层钢筋混凝土结构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两侧对称构图,一层设两个圆拱大门各带两个圆拱长窗。二、三层由贯通圆柱支撑檐口,三层设外挑阳台。顶部有两个半圆天棚,天棚和檐口装饰精美。

广东银行(**the Provincial Bank of Kwangtung Province**) 汉口分行位于扬子街,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由旅美华侨李煜堂、陆蓬山等人于**1912**年在香港注册成立,**1923**年在汉口设立分行。李丽记营造厂承建。为四层钢混结构的文艺复兴式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两侧稍凸出。一层外墙为麻石砌筑,以**10**根改良式罗马立柱支撑,柱头有精美花饰。中部门厅顶部为半圆形穹顶,外沿拱顶石带有飞翅。



广东银行汉口分行



盐业银行汉口分行

盐业银行(**the Yien Yieh Commercial Bank**) 汉口分行位于中山大道北京路口,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由袁世凯长兄袁世昌内弟张镇芳于**1915**年创办,与金城银行、中南银行、大陆银行并称“北四行”。**1916**年设立汉口分行。**1926**年由英国景明洋行设计,汉合顺营造厂承建银行大楼。建筑面积**5410**平方米,为地上底层、地下一层钢混结构的古典主义风格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一、二由**6**根通高圆柱构成柱廊,三层由壁柱构成外廊,四层檐口较宽。装饰简洁,庄重宏伟。抗战期间被日军强占。抗战胜利后复业。**1952**年**12**月参加公私合营。

浙江实业银行(**the Chekiang Industrial Bank**) 汉口分行位于中山大道扬子街口附近,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21**年在汉口设立分行。**1926**年兴建地上四层、地下一层的钢筋混凝土结构古典主义风格近代建筑,占地面积**719**平方米,建筑面积**4 019**平方米。主立面对称构图,花岗岩砌筑基座,中部一、二层由六根通高陶立克柱构成柱廊。**1930**年因火灾屋顶被毁,由景明洋行设计,汉协盛营造厂和李丽记营造厂(加层)承建,将原建筑的檐口线处理成腰线,增建一层,两角添加八方穹窿角屋。

金城银行 汉口分行位于中山大道南京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它与盐业银行、中南银行、大陆银行并称“北四行”。**1918**年在汉口设立分行。**1930**年由中国建筑界泰斗庄俊设计,汉协盛营造厂承建,**1931**年建成,建筑面积**2198**平方米。为四层钢混结构、具有学院派古典复兴风格的近代建筑。主立面宽阔宏大,中间主入口为高大的券拱大门,左右各开**3**个券拱大窗,由**21**级台阶引登首层楼面。由**8**根高三层的爱奥尼柱组成前廊,柱础采用非常规的凸圆角线与束带。顶部有阁楼层



金城银行汉口分行

和女儿墙。顶部山花两边为巴洛克式的大曲线涡卷。武汉沦陷后为日军陆军特务部占据,1945年抗战胜利后收回。1957—2003年为武汉市少年儿童图书馆。2008年改建为武汉美术馆。

汉口商业银行(**Hankou Commercial Bank**) 位于南京路胜利街口,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1934年由汉口华商赵典之、周星堂等合组汉口商业银行,并兴建地上五层、地下一层的钢筋混凝土结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由上海陈念慈设计,汉兴昌营造厂承建。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一、二层设六根立柱构成的柱廊,三层设立柱、宝瓶石栏外廊。檐口之上建有歇山顶中式建筑(抗日战争期间被炸后改为平顶)。1938年11月,伪政权武汉治安维持会在此楼成立,1939年改称武汉特别市政府。



汉口商业银行

大陆银行(**the Continental Bank**) 汉口分行位于中山大道扬子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成立于1919年,约于1920年设立汉口分行,1924年在保成路建有三层砖木结构的新古典主义楼房。1934年在汉口中山路兴建银行大楼和银行职员住宅(定名大陆坊)。银行大楼由中国建筑界泰斗庄俊设计,李丽记营造厂承建。临街的银行大楼为三层钢混结构,扬子街口转角处为四层;二、三层也作为住宅。

中孚银行(**Chung Foo Union Bank**) 汉口分行位于南京路胜利街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由实业家、金融家孙多森等人于**1916**年创办于天津,**1917**年设立汉口分行。此楼约建于**1920**年前后,由汉协盛营造厂承建。原为三层钢混结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方正对称,两侧凸出。壁柱贯通二、三层,双窗与单窗间隔组合,窗下裙墙有几何纹装饰。外墙麻石勒脚,上部为洗麻石。檐口较宽,装饰美观。

大孚商业储蓄银行(**Dah Foo Commercial & Saving Bank**) 位于中山大道南京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35**年由汉口华商程子菊、黄文植等创办,**1936**年由景明洋行设计,钟恒记营造厂承建。占地面积**506**平方米,建筑面积**1668**平方米。为钢混结构的艺术装饰主义现代派建筑。主立面沿街角折向,地面**4**层,转角**5**层,地下**1**层。采用当时西方先进的轻型构架或轻型材质结构技术,每层之间用两块长方形几何图案代替复杂的古典装饰,顶部以简练的几何形式代替古典的塔楼,时称摩登大楼。武汉沦陷时期为日军汉口宪兵队驻地。

中国实业银行(**the National Industrial Bank of China**) 汉口分行位于江汉路洞庭街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成立于**1919**年,**1922**年设立汉口分行。**1936**年由中国建筑师卢镛标设计。钢筋混凝土结构,底层为黑色大理石外墙,中上层褚红色外墙直通尖顶,以**48.5**米的高度在数十年里引领三镇高楼之最。大楼外观简洁明快,楼层挺拔高耸,两翼各**6**层,中间塔楼**9**层。入口设在街面转角处,为强调入口,上部塔楼逐层收进,减缓了对街面的压抑感。底层营业大厅呈八边形,顶棚天花形似八边形藻井。



中国实业银行汉口分行(右)和台湾银行汉口分行(左)



四明商业储蓄银行(**the Ningbo Commercial & Saving Bank**) 汉口分行位于江汉路鄱阳街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由华商虞洽卿、袁燮、朱葆三等于**1908**年在上海成立,**1919**年在汉口设立分行。**1934**年,中国著名设计师卢镛标设计,汉协盛营造厂承建,于**1936**年落成,是中国设计师在汉口设计的第一座钢混结构建筑,也是当年华人在汉口租界外修建的“争气楼”。为地上五层(局部七层)、地下一层的现代主义风格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简化壁柱上下贯通,中部稍凸出,顶部呈渐次收进的阶梯状。入口高大,各层门窗方正,造成威严感。

中一信托公司(**the Central Trust Co., Ltd.**) 汉口分公司位于中山大道江汉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原名中央信托公司,**1928**年设立汉口分公司,**1936**年改名中一信托公司汉口分公司。由卢镛标建筑师事务所设计,上海洪泰兴营造厂承建。建筑面积**5312**平方米。该楼为主体六层、中部七层、地下一层的钢混结构现代主义建筑。主立面中部和两端稍凸出。外墙下部两层为麻石,上部四层直通到顶,贴黄色泰山砖。外观线条简洁,气势庄重舒展。武汉沦陷后的**1943**年**12**月停止营业。



中一信托公司汉口分公司和浙江实业银行汉口分行

三北轮船公司 位于沿江大道洞庭小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该公司由浙江华商虞洽卿等人于**1913**年创办,**1915**年设汉口分公司。**1922**年在长江边兴建办公楼和仓库等。汉协盛营造厂承建。该楼为四层砖混结构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沿街道圆角转弯,主入口设在转弯处,为通高五层的圆形塔楼。塔楼中间三层均有外廊,并各有三根小型圆柱,二、三层带宝瓶栏杆。两侧楼体立面以直线

条为主,矩形门窗,局部有阳台。三层腰线和四层檐口凸出。

民生轮船公司(**Minsheng Ship Company**) 汉口分公司位于胜利街江汉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由卢作孚于**1925**年在重庆创办,后来成为中国最大的民营轮船公司之一。此楼原为鼎安里(今上海村)**2**号,约建于**1925**年。为四层砖混结构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竖向三段式构图。一层大门方正,大厅轩敞。二层和三、四层均为巴洛克风格券拱大窗,配绶带形拱顶石,外绕麦穗和草叶浮雕,并由浅壁柱划分为三组双联窗户。二、三层之间有腰线。底部墙基厚重,灰白色麻石铺盖外墙至顶。红瓦坡屋顶。**1938**年初,卢作孚在此组织指挥中国工业西迁的大规模抢运。



民生轮船公司汉口分公司

## 第九节 教会学校

1871年，美国圣公会首先在武昌开办文氏纪念学堂（**Bishop Boone Memorial School**），1873年改为文华书院（**Boone College**），进行传教和开展近代教育。20世纪初，意大利嘉诺撒仁爱修女会、美国方济各会、爱尔兰高隆庞会也在武汉三镇兴修教堂，开办医院和学校（包括神学院）。1931年统计，基督教圣公会、伦敦会、循道会、中华基督教会、安息日会、武昌青年会、瑞典行道会、浸礼会、中华医学会传教部开办的中等以上学校达31所。

汉口英租界内著名教会学校有圣玛利亚小学（今不存）、圣安多尼小学（今一元路小学）和懿训女子中学（后为武汉市第二十一中学）等，俄租界有圣罗以女子中学（今武汉市第二十中学），德租界有威廉学校（今武汉市实验学校），法租界有法汉中学（今不存），日租界明治学校（今不存）。这些学校即使现在仍为学校，原有建筑已难觅踪迹。而在武汉三镇其他地方，保留有一些原教会学校的部分建筑。

博学书院（**Griffith John College**）位于汉口解放大道汉西一路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该校是1899年由英国基督教伦敦会传教士格里菲斯·约翰（**Griffith John**，汉名杨格非）在汉口居巷创办，与博文书院、文华书院并称为武汉早期三大教会学校。1907年，伦敦会同入借杨格非牧师来华传教50周年纪念而募款，购买韩家墩李姓地皮约200余亩，筹建新校舍。1908年博学书院迁入新址。1928年更名



The Griffith John College, Hankou.

漢口博學書院

博学书院



汉口圣约瑟女校

为私立汉口博学初级中学校，**1932**年恢复高中。**1952**年改名为武汉市第四中学。原学校主楼和小教堂现保存完好。

圣约瑟女子中学(**St. Joseph's School**) 位于汉口自治街前进四路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1912**年由意大利天主教嘉诺撒仁爱修女院院长柏博爱在汉口鄱阳街设立,**1925**年在现址建成新校。设计师沙西,汉新昌营造厂施工。四层砖木结构、文艺复兴风格的近代建筑。建筑平面呈 **U**形,两侧附楼向后凸出。主立面横向展开。中间主楼立面为三段式,三开间宽度。中段有四根多立克圆柱组成的柱廊。底层入口设门斗。红砖清水墙,二、三层窗户上下为大块白色,红白相间十分悦目。



德华学堂

德华学堂(**Deutsch-Chinesische Schule**) 位于汉口球场路光华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08**年德国传教士在汉口北郊开办私立德华学堂,校园中间为教学大楼,其东边和西边分别为学生宿舍和健身房(又称“风雨操场”)。**1931**年,汉口天主教堂利用意大利政府从“庚子赔款”中的拨款,在德华学堂旧址开办上智中学。**1953**年**8**月,改为武汉市第六中学。现存原学生宿舍为三层砖木结构、德式风格的近代建筑。主立面非对称式三段,右侧稍凸出,左侧更凸出。主入口为券柱门斗,上有阳台。木制长窗,立面无花饰。清水红砖外墙,红瓦高坡度坡顶,设有老虎窗。

文华书院(**Bishop Boone Memorial School**),**1871**年**10**月**20**日,美国圣公会在武昌昙华林创办男童寄宿学校,中文校名为文华书院,与博学书院、博文书院并称为武汉早期三大教会学校。**1890**年增设高中,成为六年制完全中学。**1901**年翟雅各任院长之后发展迅速,**1903**年增设大学部,发展成文华大学。**1924**年改名为华中大学。**1951**年组建公立华中大学,**1952**年与他校合并成立华中高等师范学校(今华中师范大学)。现在校址为湖北中医药大学。校内保存有五处原文华大学建筑。



文华书院

(1)文华大学文学院约建于**1903**年前后,建筑面积**1256**平方米。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为二层砖木结构的中西合璧回廊式近代建筑,由四面回廊围合为天井,地铺条石。北面一层中间入口有门斗,由四根木质圆柱支撑,上部为三角形小尖顶;院内有一对水泥圆柱支撑屋檐;南面入口则为中式门厅,但装饰有圆拱门和彩色玻璃。二层原为券拱外廊,现被封闭为外墙。





文华书院(1896年)



武昌圣诞堂

(2)文华大学圣诞堂由美国圣公会建成于**1870年12月25日**,故名圣诞堂。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建筑面积**533**平方米。为一层砖木结构的罗马巴西利卡式教堂,三面有重檐式古希腊柱廊。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间入口突出,方形门斗上设小型三角形山花,与大厅顶部大型山花呼应。大厅窗户为圆拱长窗。红瓦坡屋顶。

(3)文华大学翟雅各健身所(**James Jackson Gymnasium**)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05—1917**年,美国人詹姆斯·杰克逊(**James Jackson**)担任文华书院、文华大学校长期间,使该校得到很好发展。继任校长孟良佐(**Alfred A. Gilman**)为纪念前任校长,于**1921**年主持建成翟雅阁健身所。建筑面积**996**平方米。二层砖混结构、中西合璧风格小型体育馆。主立面对称构图,两端凸出为方形楼房。一层中间主入口和两端入口为拱形门洞;二层中部设通长柱廊,立柱与额枋兼有中国和古希腊风格。二层内部为宽大的室内体育场。屋顶为琉璃瓦单檐庑殿顶。清水红砖外墙。



翟雅各健身所

(4)文华大学教师宿舍(三栋,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建于**1903**年。**59**号占地面积为**142.5**平方米,**60**号为**131.28**平方米,**61**号为**123.84**平方米。二层砖木结构的近代住宅。三栋住宅相连,呈不规则平面。主入口有立柱支撑的门斗和三角形山花。直角方窗。清水红砖外墙,红瓦坡屋顶。

(5)文华大学学生宿舍(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原为文华大学女生宿舍,约建于**1903**年。建筑面积**586**平方米。三层砖木结构的近代公寓式建筑。主立面略向中间凹进,非对称构图,左、中、右部各层窗户数量不等、大小不一。背立面由壁柱竖向划分,各层均有屋檐。清水红砖外墙,红瓦坡屋顶。

博文书院(**Wesley college WuChang**) 位于武昌珞喻路傅家坡,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英国循道公会**1867**年进入武昌,**1907**年将原位于武昌长街书院街的博文书院迁至傅家坡,并建一座小教堂。为一层砖木结构的哥特式教堂建筑。建筑平面呈拉丁十字形,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间入口为圆拱门,上部有冠冕型装饰带,拉毛

墙。两侧为一对尖顶方柱。红瓦陡坡屋顶。内部大厅窗户为圆拱,顶部有精巧的木质拱架。**1928**年改名为韦斯利中学。现为武汉市第十五中学图书馆。

圣希理达女子学校(**St. Hilda's School**) 位于武昌小东门,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874**年,美国圣公会布伦女士捐资在武昌鼓架坡创办布伦女子学校,**1899**年易名武昌圣希理达女子学校。**1911**年迁至小东门。**1922**年建成礼拜堂。二层砖木结构、哥特式教堂建筑。建筑平面为纵长十字形。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间设入口,两根壁柱顶起圆拱和尖帽型装饰,上部为三联小窗。一层内部为三廊型大厅,由八方型直柱连续券拱支撑。现为武汉市第二十五中学图书馆。

汉阳文德小学(**St. Bonaventure Primary School**) 位于汉阳翠微路,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中华基督教循道公会汉阳文德小学建于**19**世纪末。直至**20**世纪下半叶一直为小学。现存二层砖木结构、三层砖木结构的教学楼各一栋,一层砖木结构小教堂一座。二层教学楼呈现帕拉迪奥姆题风格。主立面横长,对称构图,两层均为连续券拱外廊,由壁柱竖向划分,且二层券拱内由三个小壁柱构成双联拱窗。

## 第十节 教会医院

**1864**年**6**月,英国皇家医学院的英国基督教循道会传教医生费·波特·史密斯(**Dr. F. Porter Smith**,汉名师维善)在汉正街金庭公店开办首家西医院,称为危斯理会医院。为吸引中国病患前来就医,取“普天同庆回天手、爱物常存造物心”之意,为医院定名普爱医院(**Wesleyan Mission Hodge Memorial Hospital**)。他的翻译是英国循道会传教士乔西亚·科克斯(**Josiah. B. Cox**,汉名郭修理,**1862**年进入汉口)。

**1866**年**9**月,英国伦敦会传教士格里菲斯(**Griffith John**)在花楼街居巷筹建仁济医院(**London Miaaion Hospital for Men**)并开展义诊。光绪年间,外国教会在汉开办的医院增多。为顺应中国民间“男女有别”习俗,专供妇女就诊的女医院应运而生。此外,先后开办的医院有武昌圣公会医院、武昌仁济男院(**London Miaaion Hospital for Men**)和女院(**London Miaaion Hospital for Women**)、汉口天主堂医院(**Catholic Hospital**)等。爱德修女会、安息会、意大利天主教嘉诺撒仁爱修女会等教会组织先后派出医务人员,在汉从事医疗和医护工作。**1902**年,日本人在德租界海靖街开办同仁医院,三镇共有外国医院**9**所,病床**425**张。

**1912**年,英、法、德、俄、美等国联合在俄租界阿列克谢耶夫街(今黎黄陂路)开办万国医院(**International Hospital**),由意大利天主教负责管理。**1923**年**1**月,日本同仁会在日租界山崎街(今山海关路)开办同仁会汉口分院。**1924**年**1**月,意大利天主教会在汉口梅神父路开办梅神父纪念医院(后为江汉北路武汉市传染病院)。

汉口仁济医院、汉口天主堂医院、汉口普爱医院、武昌圣公会医院(后改称同仁医院)后来分别成为武汉协和医院、武汉市第二医院、武汉市第五医院和武汉市第三医院,但其原有建筑多没有留存下来,仅有武昌仁济医院的原有建筑还保留一些。

武昌仁济医院位于昙华林。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系英国伦敦会传教士格里菲斯·约翰(Griffith John,汉名杨格非、杨约翰、杨笃信)于1868年将在戈甲营所建诊所和义塾迁到昙华林,并先后创办仁济男医院、护校和女医院,1883年定名仁济医院。1895年扩建,面积3146平方米。现存二层砖木结构、文艺复兴式近代建筑两组。门诊部建筑平面呈矩形,主立面对称构图。底层为架空层。中部为多级阶梯引导进入一层入口,四面中间为连续券拱外廊。二层四面中间为柱廊。红瓦坡屋顶。东侧有天桥与住院部相连。住院部建筑平面呈U形围合,一、二层均为通长外廊,由壁柱竖向划分,柱头和券拱顶部有浮雕装饰。辛亥革命时期,该院参与救治民众和伤兵。1931年,在此设立武昌赈灾指挥部。武汉沦陷后为日军医院。



武昌仁济医院医护人员合影

## 第十一节 报社和印书馆

汉口开埠后,1866年1月6日,《汉口时报》(**The Hankow Times**,英文)在英租界发行,是武汉近代报刊的开端。其后陆续有《汉皋新闻》(1874年)、《开风报》(1875年)、《新民报》(1880年)、《字林汉报》(1893年)、《字林西报》(英文,1893年)、《自由西报》(**The Independent Herald**,英文,1893年)、《楚报》(**Central China Post**,英文,1904年)等报刊创刊。1896年,日本人从华人手中接办《汉报》。1904年,德商创办《中西报》,1907年8月1日日本人创办《汉口日报》(日文),1923年美国入施瓦茨(**Bruno Schwartz**)在法租界创办《自由报》(英文)。至1949年,外国人在汉创办各类报刊、杂志约50余种。

宗教性报刊在武汉近代报刊中占有重要地位。1872年,基督教伦敦会首创《阐道新编》。此后,英格兰圣经会创办《英格兰圣经会报》(1885年),汉阳基督教会办《中国教会报》(1906年),中华信义会办《信义报》(1912年,出版期达39年),格非堂办有《格非堂月报》,循道会办有《循道月报》,天主教两湖教区美国艾原道创办《光华报》(后改为《益华报》),中华圣公会鄂湘教区办有《通讯》,天主教会办有《益世报》,中华基督教宣道会办有《宣道季刊》,汉口永生堂办有《湖北循道》等。

外国在汉新闻出版机构主要设在租界区,但多数时间不长、没有大型馆舍。其中时间较长、建有大型馆舍的,仅有圣教书局和英文楚报馆。

圣教书局(**Religions Tract Society**) 位于鄱阳街青岛路口附近,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861年汉口开埠后最早进入武汉的英国伦敦会传教士杨格非(**Griffith John**)、李修善(**David Hill**)、计约翰(**John Archibald**)等人于1876年创立教会出版印刷机构。20世纪初,在英租界鄱阳街兴建大楼,为三层砖木结构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布局,由方柱纵贯分割,柱头有装饰。二、三层均设外廊,两端外廊半圆凸出。大门设在底层正中,门斗线条花饰精美。粉刷麻石外墙,红瓦坡屋顶。半个世纪间,印制各种基督教宣传品累计约1.5亿份,占全国基督教宣传品的80%。1957年停业。

英文楚报馆(**Central China Post**) 位于胜利街北京路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1904年由苏格兰圣经会计约翰(**John Archibald**)创办于汉口。后来成为武汉历时最长和影响最大的英文报纸。报馆约建于1924年,格里波夫设计。原为地上四层、地下一层、钢混结构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立柱与直角方窗组合,外形简洁而严谨。1938年初,路透社、塔斯社曾在报馆内办公。武汉沦陷后为汉口唯一发行的英文报纸,1941年被日军查封。



## 第十二节 宗教设施

### 1. 天主教、基督教、东正教及日本神道教的传入

明崇祯十年(1637年),天主教个别会士开始进入汉口传教。清代早中期,耶稣会、方济各会也曾断续到武汉传教。中英、中法《天津条约》签订后,中国被迫同意外国传教士自由传教。

1861年夏,英国基督教伦敦会传教士杨格非偕威尔逊从上海溯江西上,到达汉口,成为最早进入华中地区的基督教传教士。次年,英国卫斯理会(循道会)传教士郭修理(J.Cox)到达汉口。不久,他们开始划分传教区域,议定沿长江地区由伦敦会开辟,汉水流域由卫斯理会开辟。

1862年,天主教湖北代牧区主教、意大利方济各会主教明位笃(Eustache Modeste Zanoli)把主教公署、座堂由应城迁到武昌,在汉口英租界怡和街修建大教堂及经理处。

1868年7月,美圣公会传教士韦廉臣(Bishop Williams)主教与胡瑛(Hohing)教士以及华人颜永京由沪来汉。19世纪末期,已建立教堂或开辟聚会点共21处,入教者2000余人。

东正教系基督教三大教派之一,传入中国是与来汉的俄国茶商联系在一起的。

1874年、1890年、1892年、1893年,先后有澳大利亚内地会、瑞典行道会、美国浸礼会、美国宣道会等派遣传教士来汉。

20世纪初,美国方济各会、爱尔兰高隆庞会接踵而来,打破了意大利方济各会独占武汉的局面。1909年传入的安息日会,1912年传入的路德会,以及1911年、1912年创办的汉口、武昌青年会,都以美国为背景。美国圣公会的势力在武汉首屈一指,它以美国差会为背景,经济实力雄厚。

基督教前后有15个教派在汉从事传教活动,还有3个教派曾一度在汉活动,即美国浸礼会(1915年并入伦敦会)、内地会(位于英租界)以及耶稣家庭(人数很少,只存在1年多时间)。另有一个供外国人聚会的协和礼拜堂。

英租界内曾有印度锡克教教堂一所。

日本在日租界内建有西本愿寺和汉口神社。

1947年时,天主教武昌教区、汉阳教区(爱尔兰教区分管)和汉口教区有中外传教人员149人,教徒10.16万人。1950年,武汉基督教各教派共有信徒6028人。

汉口租界区内现存较好的教堂有3座,信义会公所一座,主教府一座,青年会一座。武汉三镇其他地方有教堂6座,神学院一座。

## 2. 租界内宗教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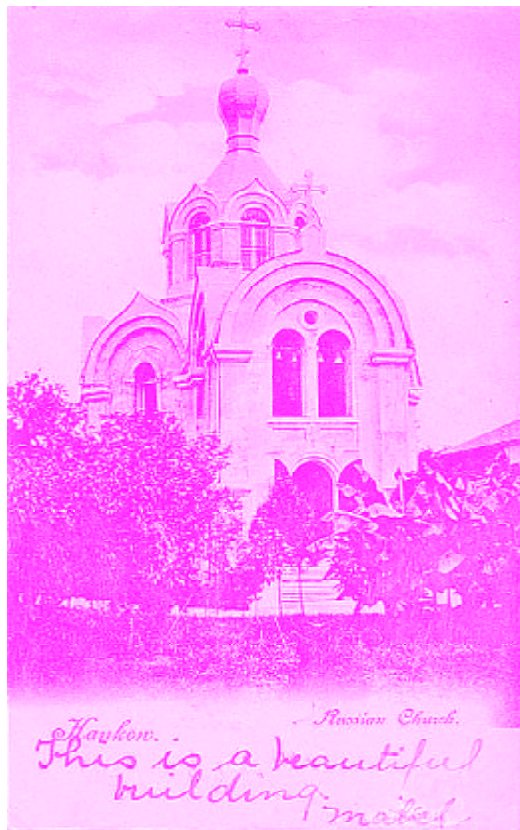
天主教圣若瑟堂(**St. Joseph's Roman Catholic Cathedral**) 位于上海路鄱阳街口,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由意大利天主教传教士余作宾(**Angeius Vaudagna**)设计,孙裕泰营造厂施工,于**1876**年建成。总建筑面积**1024**平方米。可容**1000**多人,为武汉最大的教堂。整体风格为罗马巴西利卡式,砖石结构。平面为长十字,主立面为三廊型巴西利卡式。背后有两座圆塔钟楼。教堂旁边在**1874**年建有主教府。**1944**年**12**月**10**日遭轰炸,主教希贤(**Eugenio Massi O.F.M.**)被炸死。

圣公会圣保罗堂(**St. Paul Church, Episcopal Church in the USA**)和主教府(鲁兹故居,**L.H. Roots House**),位于汉口洞庭街天津路口附近,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建于**1890**年,为基督教圣公会在汉主要教堂,也是武汉历史上建筑规模最大的新教礼拜堂。**1902**年,湘鄂皖赣的圣公会自成一教区后,该教堂成为主教驻节之地,称为“座堂”。最著名的主教是洛根·赫伯特·鲁兹(**L.H. Roots**,汉名吴德施)。教堂平面呈十字形,为罗马巴西利卡式。主教府为青砖清水墙两层砖木结构,建筑面积**646**平方米。教堂曾附设圣保罗中学、歌颂中学、圣保罗幼儿园等。**1944**年**12**月,圣保罗堂被轰炸武汉日军的美军飞机炸毁。**1951**年在废墟上重建新堂,规模稍小。主教府(鲁兹故居)**1992**年公布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



圣保罗堂内景

东正教堂(Церковь Александра Невского) 亚历山大·涅夫斯基堂,旧译阿列克桑德聂夫堂,位于鄱阳街天津路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1876**年俄国茶商在此兴建“行堂”(不固定临时教堂),**1885**年建成正式教堂,举行开堂仪式后由总堂命名为“阿列克桑德聂夫堂”。为二层砖木结构的拜占庭风格的教堂,建筑平面为正十字形,面积**220**平方米。底层和上层均为券拱门窗,呼应八面攒尖顶。**1891**年**3**月**11**日,俄皇太子(即后来的末代沙皇尼古拉二世)访汉时曾在此礼拜。**1954**年,俄国东正教会将在华的不动产移交给中华东正教会。**1958**年,汉口的东正教徒参加基督教联合礼拜。



东正教堂

安息日会警世堂(**Seventh-day Adventist Church**) 位于汉口中山大道黄兴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09**年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美国传教士康盛德,由湖南到汉口传教。**1928**年在此兴建礼拜堂,**1930**年建成,命名警世堂。为四层砖混结构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以壁柱贯通划分,各有双门双窗。一层门窗和三层窗户为圆拱,二、四层为矩形长窗。四楼两侧各有小型阳台。平屋顶,带檐口。**1935**年,该会在街对面汉口中华基督教青年会一楼设立门诊处,在武昌东湖创办疗养院。

信义公所(**Lutheran Church Building**) 位于汉口洞庭街黎黄陂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基督教信义会又称信义宗、路德会等。**1923**年由美国、瑞典循道会和挪威、芬兰及湘中、湘西信义会合资在此兴建大楼,供会众联络、住宿等。德商石格司建筑事务所设计,汉协盛营造厂承建。原为地上四层、地下一层,建筑面积约**4000**平方米。为钢混结构的晚期古典主义风格的旅馆式建筑。主立面横向三段式构图,沿街道转弯呈圆角,两侧稍凸出。有三根凸出线。外墙线条简洁,有简单花纹装饰。主入口内设置有电梯。**1951**年**1**月,中华信义会改名“中国基督教信义会”,其全国总会设于此。



汉口信义会大楼

汉口美国海军青年会(**Young Men's Christian Association of USA Navy**) 位于汉口黎黄陂路洞庭街口附近,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1915**年由美国海军在此设立俱乐部,康生记营造厂承建。为砖木结构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地上四层,地下一层。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立面折为三段,二、三层设宝瓶外廊,有小型双圆柱划分;两侧立面为凸起曲面,壁柱贯通到顶。水泥砂浆外墙,红瓦覆斗屋顶。现为武汉基督教协会。

日本汉口神社,**1935**年在日租界中街大正街口建立。其大门是一座“开”字形



日本汉口神社

建筑物(也就是日本鸟居式建筑),供奉神时在上面摆放鸡、鸟等食品所用。参拜步道上有一座汉白玉石桥,过桥即为参拜大殿的主体建筑。**1937**年“七七”抗战开始后,汉口日租界于**8月7日**开始陆续撤走侨民和军警,并将日租界交予中国政府管理。中国军队在武汉沦陷之前撤退时,在炸毁日本总领事馆、日军军营等的同时,拆除了神社的“中心祭屋”等部分构件,其他建筑则保留在原地。两个多月后,即**1938**年**10**月下旬武汉沦陷,日租界恢复,神社也很快恢复。过了将近**7**年,**1945**年**8**月日本战败投降,日本人被遣返归国,神社再次拆除。

### 3. 租界外教堂

伦敦会格非堂(**Griffith Church**) 位于汉口黄石路铭新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英国伦敦会传教士格里菲斯·约翰(**Griffith John**,汉名杨格非、杨约翰、杨笃信)是**1861**年汉口开埠后最早进入武汉的传教士。**1931**年为纪念其诞辰**100**周年及来汉传教**70**周年,汉口中华基督教会教友捐资在此兴建教堂。占地面积**530**平方米,建筑面积**1190**平方米。由建安营造厂承建。**1932**年平安夜开门。初名格



格非堂(荣光堂)

非堂,**1951**年更名为荣光堂(**Glory Christian Church**)。为三层砖木结构的哥特式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长宽比例暗合十字架,中部高耸钟楼。主入口砖砌尖券透视门,两侧开尖券窗。清水红砖外墙,红瓦坡顶。一层有小礼拜堂,二层为礼拜大堂,可容纳会众一千人左右。现为礼拜堂。

循道会救世堂(**the Evangelical Fellowship**) 位于汉口汉正街武胜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前身为大通巷福音堂,由**1862**年到汉口传教的英国循道会牧师**Josiah Cox**(汉名郭修理、觉士)于**70**年代所建,**1930**年**5**月重建。英国传教士范克林工程师设计。占地面积**487**平方米,建筑面积**775**平方米。为二层砖木结构的基



督教堂。建筑平面呈十字形。主立面对称构图，一层主入口为直角方门，二层正中间为白色十字架贯穿的圆窗，两侧各有拱门和小拱门，以及方屋、圆筒状小楼。屋顶为黄色琉璃瓦庑殿顶。教堂一层大厅和二层唱诗班位置，共可容数百人。顶棚为木结构船形屋架，正面高墙由彩色玻璃镶嵌成直径2米的光轮十字架。临街处有二层高的前门楼，红砖壁柱竖向划分，中间顶部有三角形山花，两侧有两对八方小塔。1931年武汉大水和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后，均曾在救世堂设立难民救济处。现为礼拜堂。

汉阳圣高隆庞堂(St. Columban Church) 位于汉阳显正街，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20年4月，圣高隆庞外方传教会(The Missionary Society of St. Columban) 创立者爱德华·高隆庞(Edward J. Galvin, 爱尔兰人)到汉阳传教，1924

年11月任汉阳监牧区宗座监牧，1927年11月为主教。1936年在此建成圣高隆庞主教座堂(1952年9月高隆庞离汉)，为二层钢混结构的哥特式教堂。建筑平面纵长，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入口为拱券门，由立柱支撑小门斗，上方设玫瑰窗，尖屋顶，两侧一对方形钟塔高耸。主厅为高大拱顶，两侧为方柱支撑的连续券拱长廊，可容纳500余人。台基较高，外墙水刷石饰面。教堂背后有圣母山和主教楼。现为礼拜堂。

天主教鄂东代牧区主教公署和嘉诺撒仁爱修女会礼拜堂 位于武昌花园山，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862年意大利天主教方济各会(Ordo Fratrum Minorum)会士、湖北代牧区主教明位笃(Eustachio Vito Modesto Zanoli O.F.M.)在此购地，委托



救世堂(1937年)

继任主教、建筑师江成德(**Epiphanus Caitassace**)设计,建造主教公署。**1889**年,江成德又在公署右侧设计建造主教座堂。

主教公署为二层砖木结构的近代楼房,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稍凸出,两侧横长、退后。一层设连续券拱外廊,下有较高架空层。二层多为直角方窗。顶部有较大的三角形山花。现为中南神哲学院。

主教座堂为砖木结构、罗马巴西利卡式,主立面对称构图,底部为较高架空层。一层中间入口为长型券拱门,带装饰带;两侧为券拱长窗。贯通一、二层的壁柱竖向划分,中部有玫瑰花窗和西式日晷;顶部有宽阔的檐部和三角形屋顶。礼拜大厅宽敞空阔,藻井花纹为金箔镶嵌。现为礼拜堂。

**1868**年,嘉诺撒仁爱修女会应明位笃邀请来汉,**1888**年在此创建嘉诺撒仁爱修女会分院,开办育婴堂、教理班、工艺所等公益事业,建有修女居住区和仁爱修女会礼拜堂。教堂建筑面积**130**平方米,为单层砖木结构的古典主义教堂建筑。平面布局呈矩形,主立面对称构图,壁柱竖向划分,中间设入口门斗,两侧装饰圆拱长窗,檐口之上为三角形山花。两侧立面也由壁柱划分,设圆拱长窗。**1948**年停止宗教活动。

伦敦会崇真堂(**Christian Tsung Tsin Church**) 位于武昌昙华林,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861**年,英国伦敦会传教士格里菲斯·约翰(**Griffith John**,汉名杨格非、杨约翰、杨笃信)到武汉传教,**1864**年在此创建崇真堂。占地**1460**平方米,建筑面积**276.89**平方米,可容纳**200**多人做礼拜。为一层砖木结构的哥特式建筑风格教堂,建筑平面为拉丁十字形,主立面对称构图,门窗均为长尖券形。清水青砖外墙,重檐坡屋顶,没有过多装饰。现为礼拜堂。

圣公会圣米迦勒堂(**St.Michael's Church**) 位于武昌复兴路,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868**年美国圣公会韦廉臣(**Channing M. Williams**)主教等到武汉传教,**1918**年在此修建教堂,以该会主保米迦勒命名。为二层砖木结构的哥特式教堂建筑,平面呈纵长拉丁十字形。主立面下方上尖,由壁柱竖向划分,中部入口为券拱门,上部有双联尖券长窗,引伸向更高的彩色玻璃十字圆窗和屋顶尖端树立的十字架。二层为礼拜大厅,可容纳数百人。顶部有大跨度木架构,红瓦陡坡屋顶。现为礼拜堂。

路德会协同神学院(**Lutheran Church, Concordia Seminary**) 位于汉口黄孝河路解放公园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福音道路德会于民国初年到汉口传教,**1921**至**1926**年在渣甸路怡和村陆续建设协同神学院,**1942**年停办。抗日战争胜利后曾一度恢复,**1949**年初停办。院址一直为育才幼儿园租用。有一座主楼和五座小楼。主楼为三层砖混结构的大楼,主立面对称构图,主入口有一对双圆柱支撑的三角顶门斗。一层为地下室,二、三层由壁柱作竖向划分。清水红砖外墙,红瓦四坡屋顶,四面有气窗。五座小楼为学生住宿楼,二层砖木结构为别墅型。



汉口协同神学院校舍

天主教柏泉堂( **Baiquan Catholic Cathedral** ) 位于东西湖柏泉街刘嘴,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又称圣安多尼小修院,由中国传教士郭栋臣建于 **1873** 年。有东西两座楼,各高 **20** 米,中间以天桥相连。主体为二层砖木结构的罗马巴西利卡通廊式,内空高敞,两边为柱廊,祭台上方为穹窿顶。现为礼拜堂。

### 第十三节 娱乐设施

汉口五国租界设立后,各自都建有专供外国人消遣的休闲娱乐俱乐部,时称总会,汉译波罗馆。波罗馆一般有酒吧间、大餐房、弹子房、滚木球(保龄球)房、牌房、板球房、阅览室、图书室、陈列室及理发室、浴池等。英租界波罗馆(已不存)在洞庭街阜昌街口,俄租界波罗馆在列尔宾街鄂哈街口,法租界波罗馆(今已不存)在河内街德托美领事街口,德国波罗馆在俄租界领事街,日本波罗馆(今不存)在中街山崎街口。现存仅有俄国波罗馆大楼及德国波罗馆部分建筑。

汉口英租界于 **1861** 年设立后不久,在汉口堡垣北端预留的法租界地块里,建立了一个跑马场。汉口法租界于 **1896** 年设立后,外商共同投资马场搬迁,于 **1900** 年前后在汉口北郊建立新的西商跑马场。

**1900** 年,美商汇喇洋行在汉口老跑马场上映美国新奇影戏,武汉始有电影。直到 **1907** 年,在后花楼的洋街口(今熊家巷后正街)建成武汉第一座影剧院——后花



日本人俱樂部





明星电影院

楼影剧团(1909年改名为文明影戏院,今已不存)。1912年,汉口法租界江边建成一家专业电影院——百代影戏院(后为武汉铁路工人俱乐部,今已不存)。后期倒是中国商人开办的影剧院更多一些。

五国租界里除一些公寓外,专门建造为短期客人住宿的饭店并不多,最多的是汉口法租界,其中最著名的是德明饭店(Terminus Hotel)。此外,在长江边曾出现过德国人的波麦饭店(Boemer's Hotel)、发利饭店(后者为波兰人的汉口饭店)、礼查饭店和未婚夫饭店等。日租界最著名的是松迺家酒店。

俄国总会(Russia Club)位于兰陵路洞庭街口,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约建于20世纪初年,为三层混合结构的近代建筑。主立面两侧对称,中部设两个入口,上方均有外挑阳台。水泥砂浆墙面由壁柱纵向分割,壁柱和门窗均带装饰。侧立面为清水红砖墙到顶。红瓦坡屋顶。

汉口西商赛马体育会(Hankow Race Club & Recreation Ground),1900年前后,由英、法、俄、德、美、比等国外商集资在汉口北郊建成新的跑马场。其地以今解放公园为中心,其范围东临解放大道,南抵解放公园路,西至惠济路,北达永清路,占地约800亩,由宋裕记、李培记、明昌裕等营造厂承建,命名为“汉口西商赛马体育会”。除建有环形马道、大看台外,还配备高尔夫球场、足球场、网球场及公事房、酒吧间、游泳馆等附属设施。现存的办公用房、游泳池、马房等一组建筑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办公用房为三层砖木结构,清水红砖墙、红瓦坡屋顶;大看台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占地2000平方米,为钢混结构的阶梯式建筑,分上下两层,可供1000多人观





西商跑马场看台

看赛马。下层看台后部建有库房,中间有通道连接赛马场。上层看台后部有一排房间,可供其他活动使用。

德明饭店(**Terminus Hotel**) 位于胜利街蔡锷路口,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1900**年京汉铁路即将通车,法国商人圣保罗决定在此修建一座饭店。由法籍犹太人史德生夫妇设计,为四层砖木结构的文艺复兴风格的近代建筑。入口由罗马圆柱和券拱组成,一、二层由券拱长窗和宝瓶石栏组成外廊。覆斗形铁瓦屋面和几何形组合的老虎窗,均是典型的法国风格。**1919**年建成并开业。德明饭店为当时汉口最高等级的饭店,多为外国人及高等华人长期包租,政府高官也曾下榻。**1946**年,



法租界德明饭店

国共双方和美国代表在此签署《汉口协定》。**50**年代改名江汉饭店,为湖北省接待外宾的主要场所,中外领导人哈马舍尔德(联合国秘书长)、西哈努克和毛泽东、周恩来等也曾下榻。

波麦饭店(**Boemer's Hotel**) 位于沿江大道蔡锷路口,今已不存。一个外国研究者曾经写道:汉口因拥有中国同等规模城市中最糟糕的外国酒店而声名狼藉。但是**1905**年的一本书对于**Boemer**酒店的描述似乎表明事实并非如此:“这里有开阔幽深的外廊,摇摆的吊顶风扇,冰冻啤酒以极快的速度从酒桶中舀出,送给你开怀畅饮,让你和许多客人一样沉醉其间,惊愕汉口是否已然变成了开罗。酒店的经理不言而喻是个德国人,以极高的热情,精力充沛地打理着生意,赚着钱。从他脸上的笑容,你可以读出赚钱带来的乐趣和幸福。”<sup>①</sup>



法租界波麦饭店

松迺家酒店 位于胜利街山海关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09**年由日本三菱公司投资,建筑师福井房一设计,大仓土木组施工建造。为二层砖木结构的联排公寓,整体呈现“和式洋风”。主立面扁长,为连续券拱门窗,由砖砌壁柱分割,墙裙加矩形凹条装饰。北端转角处有四方形三层塔楼,顶部为四面雕花女儿墙。旁边二层楼单元有爱奥尼克柱门斗,底层有架空层。清水红砖外墙,红瓦坡顶。**1920**年在塔楼端开设日本松迺家酒店,楼下是餐厅,楼上为旅馆。**1938**年为“台银支店长舍宅”。武汉沦陷后,临时安置日本海军伤员。

<sup>①</sup> Tess Johnston. *Far from Home — Western Architecture in China's Northern Treaty Ports*. 远离家乡——中国北方口岸城市中的西方建筑。

## 第十四节 别墅、公馆、公寓

怡和村 位于解放大道惠济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10**年英国怡和洋行经理杜百里(**W.S. Dupree**)在西商跑马场西北方购地，建起高档别墅区怡和村，由英国发德普公司和广帮李培记、浙帮任协记等营造厂承建。怡和村为典型的花园式别墅区，绿化程度高。总体布局灵活自由，**10**多栋别墅在平面功能设计、立面造型以及使用材料等方面各有特点。别墅多为二至三层砖木结构，部分有底层车库。住宅内部装修豪华，起居室、卧室、书房、厨房、厕所、佣人室等房间齐全。

怡和洋行高级职员住宅 位于胜利街黎黄陂路口，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19**年怡和洋行在此建高级职员住宅，由德商石格司建筑师事务所设计，三层砖木结构的西式近代住宅。胜利街**171**号主立面对称构图，入口在中部，二、三层设外阳台，有铁花栏杆，水泥拉毛墙面。侧立面清水红砖外墙，红瓦坡屋顶，有老虎窗。**1927**年**4**月中共中央机关从上海迁到武汉，总书记陈独秀在此居住和主持中央工作**3**个月。**2013**年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胜利街**173**号主立面非对称式构图，左侧平展，中部为八方形，右侧退后，设有二十多级半圆形室外楼梯。后部外墙为水泥拉毛墙到顶，呈两个三角尖。有小型院门，外墙一段为假麻石，转角为清水墙。

李凡诺夫公馆 位于洞庭街洞庭小路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俄国喀山人李凡诺夫(**S. W. Litvenmoff**，又译季凡诺夫、李特芬诺夫)**1861**年到汉口经营茶叶，**1863**年在蒲圻羊楼洞建立顺丰砖茶厂，**70**年代将工厂迁汉口。**1902**年兴建自家住



李凡诺夫公馆

宅。为三层砖木结构的俄式别墅建筑。主立面非对称构图,一端建有八角尖塔。主楼正中设主入口,券拱门带拜占庭风格。二、三层设外廊,矩形方窗,配木制百叶窗。每间房均配有壁炉,内空较高。底层有架空层。清水红砖外墙,红瓦屋顶高低错落。**1919**年因茶叶市场停滞,李凡诺夫举家迁居美国。

那克伐申公馆 位于黎黄陂路洞庭街口,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那克伐申为俄国茶商源泰公司(俄国在华四大茶厂之一)业主,**1920**年任俄租界工部局董事长。该公馆建成于**1902**年,建筑面积约**600**平方米,为二层砖木结构(塔楼三层)、文艺复兴晚期建筑风格。主立面对称构图,由壁柱作竖向划分。一层门窗带三角形门楣,二层窗户带半圆券拱。顶楼设宝瓶石栏,中部有装饰牌面。侧立面有三层塔楼,八角塔尖。

詹天佑公馆 位于洞庭街合作路口附近,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詹天佑(**1861—1919**年)是中国铁路工程专家,**1912**年任汉粤川铁路会办兼总工程师期间,由本人亲自设计监造。占地面积**782**平方米,是一栋具有欧式风格的砖木结构二楼层房。东、南、西三面环以回廊,其中东立面回廊采用券柱式,南、西立面则为廊庑。**1912**年至**1919**年,詹天佑主持修建汉粤川铁路期间在此工作、生活,直至去世。

涂堃山公馆 位于车站路胜利街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涂堃山为英商亚细亚火油公司(**Asiatic Petroleum Company**,英荷壳牌石油公司的子公司)买办。此公馆建于民国初年。为二层砖混结构的新古典主义近代建筑。主立面扁平对称构图,中部入口由方柱和半圆券拱组成。左右两侧一、二层设外廊,带宝瓶石栏。底层有花岗石基座。顶部檐口有花饰,女儿墙中间有高出的山花。涂堃山于**1948**年携家人赴美国。

涂瀛洲公馆 位于车站路胜利街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涂瀛洲是英商亚细亚火油公司买办涂堃山的胞弟,汉口法汉中学董事长、大冶富华煤矿创办人。**1930**年在此兴建公馆。为二层砖木结构的文艺复兴式风格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由壁柱分割。主入口设于中部,门斗扁平,架有连廊。外墙红砖青砖相间,腰线较精美。一层门窗均带券拱,罗马柱头花式美观;二层窗户券拱弧度极小。

涂堃山和傅绍庭公馆 位于黎黄陂路珞珈山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涂堃山、傅绍庭为英商亚细亚火油公司买办和副买办。**1925**年魏清记营造厂承建汉口亚细亚大楼亏本,后经涂、傅斡旋获补偿纹银**20**万两。魏清记营造厂在此为涂坤山、傅绍庭各建住宅一栋。为两栋相同的三层砖木结构、古典主义建筑,各**1200**平方米。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间门斗凸出,四根立柱撑起二楼带宝瓶石栏的阳台。二层两侧窗户有小方柱支撑的三角形窗楣。三楼中部窗户为圆弧拱窗,窗楣有装饰图案。檐口中间设三角形山花。屋顶为四坡红瓦覆盖,每面设老虎窗。沦陷期间日伪汉口市政府曾长期占用,又称五花宾馆。抗战胜利后国民党汉口特别市党部设于



黎黄陂路涂堃山、傅绍庭公馆

此。武汉解放初期中共武汉市委驻此,后为江岸区委、区政府驻地,现为武汉市商务局办公处。

**周星堂公馆** 位于胜利街兰陵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周星堂(1876—1942年)1923年起连任两届汉口总商会会长,1925年任汉口特区(原俄租界)管理局中方三董事之一,1927年任国民政府武汉市政委员会委员和汉口特区(原英租界)市政管理局中方三董事之一。1923年在此兴建公馆,为三层砖混结构、文艺复兴式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入口居中,两侧壁柱贯通到二层楼。一、二楼均设外廊。二楼外廊加六根小立柱,柱头有装饰。二、三层之间有檐口。三层前部为平台,设女儿墙;后部平房,红瓦四坡屋顶,有高大老虎窗,窗旁有壁柱,窗上为三角形山花。

**唐生智公馆** 位于胜利街黎黄陂路口附近,为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该公馆原属韩永贵堂,建于1903年,为三层砖木结构的新古典主义风格近代建筑,建筑面积800多平方米。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稍凹进,一层门廊由一对双柱支撑,二、三层外廊由方柱支撑。两侧立面稍凸出,大型直角长窗,二、三层贯通方框装饰,线条明朗粗犷。屋顶檐口较宽,两端各有一座罗马式穹顶八方塔楼,平添雄伟气势。1926年冬至1927年秋,北伐军前敌总指挥唐生智居住此处。

**萧耀南公馆** 位于中山大道一元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萧耀南(1875—1926年)北洋政府时期曾任湖北督军、两湖巡阅使、湖北省长等职。1921年



在此兴建公馆,罗万顺营造厂承建,1923年建成,原为两层,属砖木结构的近代公馆建筑。外立面扁平,中部为主入口,上方有小阳台。两端凸出八方形房屋。外墙为深灰色,间有白色。临街门窗带券拱。二层檐口带凸形花饰。红瓦坡屋顶。

叶蓬公馆 位于青岛路鄱阳街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叶蓬(1896—1946年)曾任武汉警备旅旅长兼武汉警备司令。1939年加入汪伪集团。抗战胜利后被判处死刑。其公馆约建于30年代,原为二层砖木结构的花园式住宅。建筑平面为一角略带圆弧的矩形,主立面一层为方柱分割的连续券拱外廊。左侧主入口有凸出门楼,上有阳台。二层外廊贯通全层。清水红砖外墙。内部生活设施齐全,装饰豪华。院内有宽敞的花园。

夏斗寅汉口公馆 位于卢沟桥路武汉天地内,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夏斗寅(1886—1951年)曾任湖北省主席、陆军上将。约于1930年在此建公馆。为三层砖混结构。主立面沿街三折,外墙采用麻石分缝饰面,浅壁柱贯通三层。直角长窗,二、三层窗洞两侧有多利克柱式支撑。建筑顶层右端设外阳台。红瓦坡屋顶。

李石樵公馆 位于卢沟桥路武汉天地内,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李石樵(1891—1952年)1926年参加北伐,1948年7月加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1931年在此建公馆,为四层砖混结构的近代建筑。主立面对称构图,简介规整。两侧八方形房间凸出,中部凹进设入口,二、三、四层设外廊,有宝瓶护栏。每层均有精细砖雕腰线。直角长窗,疏密得当。水泥平台屋顶,有护墙。

日本明治学校校长公馆 位于卢沟桥路武汉天地内,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约建于民国中期,为三层砖木结构的近代建筑。平面呈U字形,主立面对称构图。中部稍凹进。一层入口处设有单层柱廊,二三层设柱廊,屋面为中国传统建筑的双坡出山屋顶。两边辅楼为八方型,四坡屋顶。

周苍柏公馆 位于黎黄陂路洞庭街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原为汉口俄租界内别墅,约建于1920年。同年银行家周苍柏一家住进6号院落,时称“周公馆”。1926年周苍柏亲戚住进7号院落。5号院落因属同一时期建筑,也列入保护范围。均为二层砖混结构的西式别墅,建筑面积660平方米~712平方米不等。主立面高低错落,一层右侧主室凸出,左侧入口后退;二层主室又后退,前面为露台。红瓦坡屋顶。一楼外墙为水泥拉毛墙。

巴公房子 位于兰陵路鄱阳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10年由汉口阜昌洋行联合经理、俄国贵族巴诺夫(J. K. Panoff 俗称“大巴公”)及其弟(俗称“小巴公”)投资,广大昌营造厂施工,建成两座砖混结构的连体大型公寓,围合呈三角形。原高三层,三个尖角各有圆形屋顶。总建筑面积7000多平方米,有套房近200间,是当时汉口最大的高档公寓。建筑风格呈法兰西特点,三个立面各自对称构图。主立面一、二层楼设有外廊,主要出入口为带门柱的门斗。室内铺拼木地板、木裙墙,



巴公房子

壁炉采暖,内部装修古朴典雅。

**德林公寓** 位于胜利街天津路口,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24—1925**年由扬子机器厂厂长、华侨王光投资兴建,英国景明洋行设计,汉协盛营造厂承建,为地上三层、地下一层的钢混结构近代公寓建筑。共**5**个单元,约**30**间套房。主立面对称构图,楼层腰线明显,壁柱和直角方窗组合划分,线条简洁,是当时高级公寓楼。**1927**年初,中共中央机关由上海迁到武汉,中共领导人周恩来、瞿秋白、邓小平、李维汉等先后在此秘密居住。“七一五”分共事变后,中共关于举行南昌起义、秋收起义和政治局“八七”紧急会议的决定均在此做出。

**珞珈山街住宅群** 位于黎黄陂路珞珈山街,为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此处原为俄租界内的英国怡和洋行所购地块,以苏格兰小镇洛克比之名命名为洛克比街,后讹为珞珈碑街,定名为珞珈山街。**1921—1927**年间由德国石格司洋行设计,汉协盛营造厂承建,建成**27**栋三层砖木结构、带有西班牙建筑风格的公寓群,围合成一条街和一个小球场。黎黄陂路临街单体住宅主立面非对称构图,入口楼梯直通二楼。清水红砖外墙,红瓦坡屋顶,深栗色木质百叶窗,是当时高级住宅群。

**怡和洋行房子** 位于鄱阳街兰陵路至黎黄陂路之间,其中**139**号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此处原为俄租界内的英国怡和洋行所购地块,**1918—1920**年间建成**30**栋三层砖木结构的新古典主义风格的近代楼房。壁柱作竖向划分,直角方窗,线条简洁。底层为商店,二、三层为公寓。**1927**年**8月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该楼内苏联农业顾问罗卓莫夫住宅中秘密召开紧急会议,确立土地革命和武装夺取政权的总方针,史称“八七会议”。

立兴大楼 位于洞庭街车站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法商立兴洋行汉口分行**1921**年委托三义洋行设计,广帮和隆营造厂承建,**1923**年建成此楼。一楼为本行和出租给其他洋行办公用房,二、三、四层供出租居住。为四层混合结构的近代公寓式建筑。建筑立面由凹凸有致的平面和曲面组成。对称的两个主入口式样一致,各由两根小型爱奥尼克柱托起券拱门斗,二、三、四层设半圆形小阳台。清水灰砖外墙,砖雕花饰较为精美。

## 第十五节 里分

汉口五国租界均通过房地产开发收取税金以获得管理市政的财政收入,并提升地价。宗主国及其侨民在各自租界里建造各种官方的、公共的或私人的建筑物,是没有法律障碍的,但是对中国人则有限制。

英租界在最初的**30**多年里,不允许中国人在其租界里购置房地产,直到**1896**年英租界扩展了几乎一倍时,才有新的规定。《英租界捕房章程》第二十五款规定,**1896**年扩展地区“凡湖南街以西**250**英尺之空地以及鄱阳街以西之地,人民得地主之承认,经本局之批准者,可建设服务,以居中国人民或商民。但每铺面须向本局领取执照,其费不得过纹银十两。是项执照每年一换,其换费纹银二两。”**1914**年的英租界《公共卫生及服务建筑章程》第二十五条也规定,“经国王陛下总领事批准,工部局可允许在与湖南街平行的西部并距其**250**英尺的地段建筑由中国人所有的房屋或商店,并在业主们都接收国王陛下总领事的条件后,由工部局公开通告。工部局有权为中国商店发放每年可更新的营业执照,收取不超过**10**银两的费用办理房屋许可证,并在每年收取**2**银两办理年度执照。”

中国人在租界里购置房地产,需要“挂旗经租”,也就是挂外国人的名、挂外国的旗。即先以外国人名义出面向领事馆办理注册登记,然后再由外国人或洋行名义出具权柄单交华人业主收执。华人业主除负担登记费、房地产税以外,每年还得交付“挂旗费”及经租佣金。

法租界**1904**年**6月15**日颁布的法令规定,可以在“附加租界”区域建造“半欧式”建筑。所谓“附加租界”主要指的是西贡街北部及西部地区,即今中山大道至友益街一带。所谓“半欧式”建筑,则指的是近代里巷,即后来武汉人俗称的“里分”。这种近代里巷由首先开埠的上海传入,而上海的近代里巷据说源自于宁波的“石箍门”式南方四合院。后来在上海被叫做“石库门”<sup>①</sup>。

最早见诸汉口报刊的“石库门”一词是光绪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即**1903**年

① 尹冬著:汉口法租界的历史与遗迹,武汉出版社,2013。

1月18日《汉口日报》关于自己报社的一则迁址广告：“本馆于初八日迁在花楼后街天一戏园下首经学书院对面新造洋式石库门内。”

汉口的近代里巷不同于传统里巷的地方是，它常常由一个或几个业主投资，按照一定的规划，使用相同的建筑材料，形成整齐的区内路径，建造一批式样统一的房舍，除少数自住外，更多地用于出售或出租，而不是像传统里巷那样各行其是，并且是以自住为主。这样，1900年前后，在五国租界里，都建造了一批主要供中国人居住的近代里巷，而法租界是其中建造较早和较多的区域。

英租界时期先后建成的里分共**22**个，其中歆生路（今江汉路一段）附近有鼎安里（后改名上海村），鄱阳街有仁慈里（后重建为鄱阳新里）、鄱阳里（今不存）、同德村（今不存），洞庭街有洞庭巷，扬子街附近有延昌里、鼎余里、钦一里、新德里，阜昌街（今南京路）附近有永松里、中孚里、崇正里、兴无村（后改名，原名不详）、胜利村（后改名，原名不详）、元和里（今不存）、天钦村（今不存），湖北街（今中山大道一段）有汉润里、文华里、同丰里、宏安里（后改名汉安村），北京街（今北京路）有智民里（今不存），界限街（今合作路）有诚昌里。后租界时期则有金城巷（今不存）、大陆坊、宝润里、文华村（今不存）、江汉村、六也村（后合称江汉村）、洞庭村、同福里（后合称洞庭村）、咸安坊、同仁里德永里启昌里（后合称咸安坊）、松柏里（今不存）、联怡里（今不存）、大华村（今不存）共**15**个。

俄租界时期先后建成的里分有宝善里（后改楚善里，今不存）、协和里（今黄陂一里）、三合里（今黄陂二里）、黄陂村（别墅型，后改名，原名不详）、三教村（今鄱阳村）等**5**个，后租界时期建成的里分有兰陵村、双合村、中保新村（灯光球场）等**3**个。

法租界的**41**个里分全是租界时期建成，其中学堂街和辅堂街（今合称友益街）附近有三德里、长兴里恒山里德兴里（后合称德兴里，今不存）、长清里（今不存）、如寿里（今不存）、潞安里永安里（后合称潞安里，今不存）、永贵里长安里（后合称长安里）、海寿里、永平里、三阳里、昌年里、辅堂里、尚德里、永庆里、太平里协隆里（后合称太平里）、宝华路福隆里华实里七政里昭明里（后合称宝华里，今不存）、仁静里（今不存）、慧安坊（后称合成里、新成里）等**26**个，玛玺理领事大街有公德里、望平里（今宏伟里）等两个，巴黎街（今黄兴路）附近有天福里崇德里（今新华里）、圣德里（今胜德里）、华新里、伟英里、平安里等**6**个，塔纳利佛街（今岳飞街附近）附近有首安里、忠义村等两个，蔡锷路附近有首善里、荷兰公寓和八大家（后合称滨江里）等**3**个，德托美领事街附近有同兴里、泰兴里等两个。

德租界时期先后建成的里分共**10**个，即同德里守业里（后合称同德里）、广兴里、三多里永盛里（后合称三多里）、鼎丰村、福昌里、爵记里（后改名中原里、坤厚里）、寿春里、庆祥里等。后租界时期建成的里分共**5**个，即四美里、四益里、四维新村、汉中胡同（后分为邻德里和义和里）和延庆里。

日租界时期建成的里分只有田长里高星里(后合称山海关村)、槐荫里(今沈阳村)、清仁里、四兴里、大华里等**6**个。

五国租界区内先后建成的著名里分简介：

**三德里** 位于中山大道海寿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原属法租界扩界后的“附加租界”,**1901**年由浙商刘锦藻等三人合资建房成里,并合资开设三德堂商号,故名三德里,是武汉最早的近代里分之一。二层砖木结构、主次型里巷联排住宅区,共有**9**条巷道**70**余栋。单体建筑为石库门式住宅,内有天井、堂屋、套房、厨房等,红瓦坡屋顶,式样统一。**1927**年**8**月至**1928**年初,中国共产党妇女运动领袖向警予居住于**27**号(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后被捕遇难。

**长清里德兴里宝华里** 位于中山大道黄兴路至车站路,今已不存。此地原属法租界扩展后的“附加租界”,长清里有**70**余栋、德兴里有**36**栋、宝华里有**30**栋二楼楼石库门房屋,建成于**1902**年左右,其主要投资者为江浙富商刘锦藻、袁海观和军阀吴佩孚部属赵云华等。**1994**年,旧房全部拆除,至**2003**年改造为长青广场商业住宅区。

**宝善里** 后称楚善里,位于胜利街合作路至兰陵路,今已不存。此地原属俄租界。约于**1905**年由张忠樵、卓剑辉、梁荣昆等在此合资建房成里,以“楚国无以宝,惟善以为宝”称为宝善里。有**6**条纵横巷道,**29**栋砖木结构的石库门二楼楼房,三面临街房屋的一楼皆为铺面。**1911**年**10**月**9**日,反清革命党人孙武等人在宝善里**14**号不慎引发火药燃烧,进而引发武昌起义。后以起义中的军舰“楚善”号改名楚善里。**1993**年,旧房全部拆除,至**2006**年建成“兰陵大公馆”。

**泰兴里** 位于胜利街车站路口附近。此地为法租界核心区域,**1908**年由上海富商叶澄衷“挂旗经租”在法租界内建成主巷型、二层砖木结构带院落的联排住宅**17**栋。现保存尚好。

**如寿里** 位于友益街天声街口,今已不存。此地原属法租界扩展后的“附加租界”,**1909**年由浙商刘锦藻建成主次巷型联排住宅区,有**99**栋二层砖木结构的石库门住宅。**1999**年,旧房全部拆除,**2001**年建成“如寿里人家”住宅区。

**汉润里** 位于中山大道南京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原属英租界扩展区域,由江西盐商周扶九于**1911**年前后委托集成公司“挂旗经租”,建造主次巷道型联排住宅区,共有约**40**栋二层砖混结构石库门住宅。主入口在临街过街楼之下。单体建筑门口有壁柱装饰,厚重的门檐外挑。平面布置有前后天井,前天井连接中间堂屋,两侧为前后套房,后部有厨房、卫生间和后门。二楼有铁梯通顶部小平台。红瓦坡屋顶。周扶九去世后,转售于湖北纺织企业家程沸澜。民国时期汉剧泰斗余洪元曾住汉润里,武汉名医杨小川、杨恭甫、孙慧卿等曾设医寓,一些钱庄、杂志社曾在此。



鼎余里 位于胜利街南京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原属英租界扩展区域。民国初年由华商胡次齐投资建成主次巷型联排住宅区,有二层砖木结构石库门住宅**13**栋。现保存尚好。

滨江里 又称八大家,位于蔡锷路胜利街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为法租界早期地段。**1917**年前后,荷兰商人首先在此建两排公寓(荷兰语 **Appartementen**),由教会首善堂代管。**1935**年前后,华商莫德惠等八家合资添建两排二层砖混住宅,每排四个门栋,故名“八大家”。荷兰商人所建为二层砖木结构、联排式西式住宅。主立面扁平,一层对称设三组双联凹进门斗。二层窗裙横贯。外墙面为水泥癞子灰。红瓦四坡屋面。莫德惠等八家为式样相近的中式两层里巷式住宅。二楼走廊装饰有花纹精美的铁艺栏杆。

中孚里 位于南京路胜利街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原属英租界扩展区域。**1920**年代初随着中孚银行大楼的建设,建成主次巷型联排住宅区。有二层砖混结构石库门住宅**8**栋。现保存尚好。

智民里 位于中山大道北京路口,今已不存。此地原属英租界扩展区域。**1920**年代中期,由智民营造厂老板袁瑞泰投资兴建新式石库门里分,除街面商住房外,主巷两旁共有**14**栋二层砖混结构住宅。**2004**年因修筑长江隧道全部拆除。

上海村 位于江汉路花楼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属于英租界扩展区域。**1923**年华商李鼎安在此投资建造主次巷型联排住宅区名鼎安里,**1925**年抵押给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汉口分行,改名上海村。中部有三层砖混结构新式住宅**27**栋,临江汉路有**12**栋四层砖混结构、带文艺复兴风格的街面房屋。现保存尚好。

邻德里和义和里 位于中山大道二曜路口附近,今已不存。此地原为德租界核心区,建有德商咪咤洋行(**1916**年结束在汉经营)。**1919**年德租界收回后属于汉口特别区,**20**年代中期由马姓华商在此兴建汉中胡同,共有**16**栋砖混结构的二层或三层联排住宅。**1948**年,马姓华商后代将其中**6**栋楼房所在巷道改名为邻德里,其余**10**栋楼房所在巷道改名为义和里。**1999**年,邻德里和义和里与原武汉市公安局大楼均被拆除,改造为市政府停车场。

联怡里 位于鄱阳街天津路口附近,今已不存。此地原属英租界扩展区域,**1927**年英租界收回后属于汉口第三特别区。**30**年代初由华商张伯勤、贺衡夫投资,汉口阮顺兴营造厂承建,为次要巷型联排住宅区,共有**30**余栋二层或三层砖混结构石库门住宅。**2004**年因修筑长江隧道全部拆除。

咸安坊德永里启昌里同仁里 位于胜利街南京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原为英租界扩展区域。**1870**年代建有俄商阜昌砖茶厂,**1920**年茶厂关闭。**1927**年收回英租界后属汉口第三特别区。**1932**年,华商王春华等沿鄱阳街建成近**20**栋三层砖混结构石库门住宅,名同仁里;**1933**年华商黄少山、张韵轩等沿湖南街

建成咸安坊、德永里、启昌里,各有近**20**栋三层砖混结构石库门住宅。由汉兴昌、袁瑞泰、阮顺兴、永茂隆等营造厂承建。后合称咸安坊。**2017**年同仁里拆除。

**同福里洞庭村** 位于鄱阳街南京路口附近,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原属英租界早期区域,为俄商阜昌洋行地产。**1927**年收回英租界后,属汉口第三特别区。**1931—1936**年间,先是华人胡、宋、蒋三家在鄱阳街一端建主巷型单元联排住宅区,名同福里;后有华人张、委两家在洞庭街一段建房成里,名洞庭村。后合称洞庭村。共有**24**栋二层或三层砖木结构石库门住宅。现保存尚好。

**大陆坊** 位于中山大道扬子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此地原属英租界扩展区域。**1927**年收回英租界后,属汉口第三特别区。**1934**年,大陆银行汉口分行在此兴建银行大楼和银行职员住宅,定名“大陆坊”。中国建筑界泰斗庄俊设计,李丽记营造厂承建。临街的银行大楼为三层,扬子街口转角处为四层;二、三层也作为住宅。其后建联排公寓式住宅区,共有二层砖木结构的公寓**9**栋。其单体建筑外形为八方,两个单元一组,两组之间凹进形成入口空间。清水红砖墙,腰线和檐口明显。直角方窗配有木质百叶窗。

**六也村江汉村** 位于江汉路洞庭街口,为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1927**年收回英租界后属汉口第三特别区。**1934—1936**年,先是盐业银行和华商刘根太、柴海楼等在洞庭街一端建房,取《中庸》“天地之道:博也,厚也,高也,明也,悠也,久也”之句,命名六也村。卢镛标设计,汉昌济、李丽记营造厂承建。后有华商王毕双、郑硕夫、胡芹生等在鄱阳街一端建房。卢镛标设计,明昌裕、李丽记、康生记营造厂承建,命名江汉村。后合称江汉村,为主巷型单元联排住宅区,共有二层砖混结构房屋**25**栋。单体建筑既有西式别墅,又有中式庭院,但空间视觉则较统一。室内铺设木地板,窗户配百叶窗,厨卫设备齐全,是当时最高档的住宅区。

## 第五章 重大政治事件中的汉口租界

### 第一节 英国参赞巴夏礼和汉口领事金执尔劝阻太平军将领进攻武汉

西方列强凭借武力或讹诈手段通过不平等条约在汉口设立租界后,以此为桥头堡,进一步对武汉、湖北乃至华中地区进行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侵略。与此同时,湖北武汉人民也在先进的政党或进步人士的领导下,如火如荼地开展了反对西方列强和本国反动政府的斗争。在历次重大政治事件中,列强各国为了保持租界的“安全”和“稳定”,在不同的历史时期采取过不同“措施”。中国政府和民众对此的反应也不尽相同。

1861年初,太平天国将领陈玉成、李秀成率军从长江下游南北两路会攻武汉,准备插入清军后方,以缓解清军对安庆的围攻,摆脱战略上的被动局面。3月上旬,陈玉成军已进驻距武汉仅100余里的黄州,计划以此作为进攻武汉的军事据点。此时,驻武昌的清军不满3000人,战守不敷,坐以待毙,远在安徽的湖北巡抚胡林翼惊慌失措。22日,刚在汉口划定租界的英国驻华使馆参赞巴夏礼乘军舰下驶黄州,劝陈玉成不要进攻汉口。巴夏礼利用太平军南北两路军情不通的情况,欺骗陈说江南李秀成部并无进军消息。而事实是李秀成的军队正在江西进攻建昌(今南城县)。陈玉成信以为真,一面暂缓对武汉的攻势,一面派人到天京请示。4月,由于安庆告急,陈玉成率军返回安徽。数月后,天京的指示到达,命陈部仍继续进攻武汉,但已错过了战机。

就在当年的春夏之交,英国人借口防御太平军,将租界里的英、美、法等国侨民组织起来,建立了一支名为义勇队的志愿武装队伍。他们定期操练,平时各干各业,随时准备持枪上阵。当清军与太平军战斗时,他们站在清军一边,协助抵御太平军,

为此受到湖北巡抚以及汉黄德道的赞赏,并奖励大炮两门。

6月下旬,忠王李秀成率军由江西攻至湖北兴国州(今阳新县),兵锋直指武汉。英国首任驻汉领事金执尔借口英国林稷公司**1600**捆丝在武昌县被扣留。他往见李秀成,劝李不要进攻武汉,并背信弃义地将李托他转给当时驻扎黄州一带太平军将领赖文光的信交与清军。由于陈玉成因巴夏礼的劝说未向武汉进兵,随即又率军东去,致使太平天国会攻武汉以解安庆之围的计划落空。

## 第二节 英国总领事法磊斯配合清政府镇压自立军起义

甲午战争后,中国割地赔款,国运危殆,一部分中国人意识到要富强,非变法不可。但**1898**年的“百日维新”却以失败而告终,“戊戌六君子”被害。作为维新派的唐才常决心继承谭嗣同等人的未竟之志,奔走于上海、东京、香港、南京等地,与孙中山、康有为、梁启超等人取得联系。**1899**年冬,唐到上海密谋起事,首先组织正气会,后改为自立会,并联系一批社会名流成立了“国会”;同时,派遣林圭等在汉口联络会党,发展自立会。吴禄贞、傅慈祥等人也受孙中山的指示,在长江流域准备武装起事,参加汉口等地自立军的活动。

**1900**年**3**月**6**日,林圭、秦力山、田邦璇等联络哥老会首领数人,会于汉口,众人盟誓。并在汉口英租界李慎德堂和华界前花楼宝顺里**4**号设立自立军机关部,计划以武汉为中心,在湖北、安徽、江西、湖南等地同时起兵,首先夺取汉阳枪炮厂,攻占汉阳、武昌、汉口,然后挥师勤王。**8**月**14**日,八国联军攻陷北京,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逃往西安。时唐才常在上海,林圭等人力促唐兼程赴汉口。唐到汉后,运动沿江各省会党和清军防军起事,拟引武汉义师,西指长安,营救光绪皇帝。并企图通过日本人联络湖广总督张之洞。

按照计划,自立军草拟了《通告友邦书》,一再表示“不准伤害西人的生命财产”“不准扰害通商租界”,希冀凭借英国人的庇护开展活动。正当一切准备就绪即将起义之际,**8**月**11**日晚,湖广总督张之洞在事先与英国驻汉总领事法磊斯协商的情况后,派兵进入英租界,包围了自立军指挥机关。**8**月**12**日晨,唐才常、林圭、傅慈祥等人被捕,分别在武昌紫阳湖畔和大朝街天符庙等处被害,自立军失败。

### 第三节 辛亥武昌首义时的各国租界

#### 1. 俄租界配合清政府破获革命党机关

1911年10月辛亥武昌首义前夕，湖北武汉呈现出一触即发的革命形势，清政府地方当局对此也有所预感。9月30日，湖广总督瑞澂照会汉口领事团领袖领事，请求各国领事给予清廷军警在租界内搜捕革命党人的便利。此举得到俄国的响应。俄租界当局随即把掌握的有关革命党的情况通报与中国军警。10月9日，革命党人孙武在俄租界宝善里机关制造炸弹时因不慎引起燃烧，俄国驻汉口总领事敖康夫立即命俄租界巡捕进行搜查，将革命党的花名册、旗帜、印信、文告、钞票等尽行搜走，并逮捕刘同等人。俄国领事随即向江汉关监督齐耀珊通报情况。齐耀珊亲至俄领事馆，查看搜缴的宣传品等物，并立即呈报瑞澂。瑞澂得报后，一面向俄总领事“致函申谢”，一面下令紧闭城门，调集军队，搜捕革命党人。革命党人的一些机关、住宅遭到搜查，许多党人被捕牺牲。

#### 2. 英、俄、法、德、日等租界的“中立”

10月10日夜，武昌起义爆发。次日，湖北军政府成立，随即以中华民国鄂军政府都督名义布告全城，同时颁布刑赏令16条，其中有“伤害外人者斩”“保护租界者赏”“守卫教堂者赏”等内容。

10月12日，军政府以中华民国鄂军政府都督名义照会驻汉各国领事，承认清政府与各国缔结的条约继续有效，保护在军政府控制区域内各国侨民的财产，清政府所应付的赔款或外债继续由各省按期如数摊还。照会反对各国继续支持清政府，表示将没收接济清政府的各种战争物品，如发现支持清政府的行为，将以敌人视之。清政府在此次照会之后与各国订立的条约，军政府概不承认。各国在接到10月11日军政府对外政策的照会前后，都曾奉各该国驻北京公使的训令，不承认革命军为交战团体，尽量避免和革命军接触。

在起义爆发后的数日内，军政府严加制止了进入租界的军人。英驻华公使朱尔典命令汉口英籍税务司拒绝检查邮件，日本驻汉领事警告黎元洪不准占领大冶矿山，黎都表示认可；同时，答应拨付盐厘摊款，以偿还外债。朱尔典10月16日给英外相的报告中也承认革命运动进行得很有秩序，对外人利益表现了明显的尊重。

10月13日，军政府正式照会英、日等国领事，请其严守中立，不得容留清廷官吏。英国、日本领事表示同意，法国、俄国领事态度暧昧，德国领事表示反对。

阳夏战争爆发后，10月17日，为使租界免遭炮火打击，驻汉英、俄、法、德、日领





武昌起义期间，汉口租界里的外国人所筑路障及守备的士兵

事转变态度，公派英国人盘恩持公函至武昌军政府，表示承认革命军为交战团体，各国将严守中立，同时也要求军政府保护各国在汉侨民的安全。**18**日，上述**5**国领事发出布告：“现值中国政府与中国民军互起战事，查国际公法，勿论何国政府与其国民开衅，该国国内法管辖之事，其驻在该国之外国人，无干涉权，并应严守中立，不得藏匿两有关系之职守者，亦不得辅助何方面之状态。据此，领事等自应严守中立，并照租界规则，不准携带军械之武装人在租界内发现，及在租界内储匿各式军械及炸药等事。”<sup>①</sup>同日，军政府照会各国领事，禁止洋商贩卖军用品接济清军，并附战时禁制品清单。**20**日，又发出照会，提请各国严禁用船只或信件资敌。各国领事接到照会后，在报告各该国驻京公使的同时，召开领事团会议，决定由领袖领事俄国领事敖康夫给予答复，表示同意军政府的意见；同时，希望军政府尽快恢复汉口与北京、上海间的通讯线路，以便各国领事与各国政府联络。

虽然如此，有些国家仍然严禁当地的领事与革命军发生官方接触。**10**月**18**日，日海军大臣在发给驻汉口、上海日本海军指挥官的电文中这样写道：“对于此次变乱，帝国政府尚未承认叛党为交战团体，仅看做一次内乱，故我方政府方针是不与叛党发生任何外交关系。但实际上在已经陷于叛党统治之下之地区内，关于保护我国侨民及外国侨民生命财产安全等事宜，贵司令官在实际可与该地区行政负责人进行直接交涉。在直接交涉中要注意避免露出帝国政府已经在法律上承认叛党政权

<sup>①</sup> 曹亚伯，武昌革命真史，北京：中华书局，1982，第109页。

之行迹。<sup>①</sup>

10月27日,日本外务省大臣在给驻华公使的电报中又重申了政策:“关于彼此次交涉问题,此时如以文书与革命军进行交涉,将造成承认该军为交战团体之后果,殊为不妥。因此,除遇到万不得已的情况外,应极力避免以书面与革命军往复交涉。”<sup>②</sup>11月25日,该大臣在给汉口总领事电中再次重复:“我国尚未承认革命军为交战团体,但贵地已全无清国官衙存在,实际上已由革命军行使权力。事既如此,今后直接与该军进行种种折冲,实属不可避免,故今后在必要时可直接与该军进行适当交涉。但在交涉之际,必须充分注意,万不可采取任何可能被误解为我国已公开承认革命军为交战团体之形式。……在当前情况下,应极力避免采取徒伤革命军感情之措施。”<sup>③</sup>

11月20日,英国政府发出指示:“除极不得已(以)之事外,不应与革命军往来,并宜设法避免有承认革命军之行为。”但迫于形势,各国在事实上默认了革命党的存在。11月10日,朱尔典在致英国外交部的电报中称:“戈飞(即葛福,作者注)君又略称,革命党首领前已将战时禁品知照各领事,并询认可否因此事与之信札往来。敝之业已答称照本大臣之意,革命军之在该处,乃实业之政府,此时能出命令,如将公文置之不理,英人之平安及应得之利益,恐有损害。”

由于清军军纪败坏,也出于各国在汉不同的利益要求,各国对辛亥革命的态度有明显的区别。10月31日,汉口日本领事经芜湖日本领事转报日本外务省大臣,称:“就我国对清政策观之,使革命军能够长期持续抵抗,实属至为必要。现德国当局极力向官军提供援助,本职则欲暗中支持革命军。请急速秘密运来机关枪二十挺、子弹二十万颗、三十一年式榴霰弹五万发。关于密运方法,请与三井公司之山本氏(即山本条太郎,时任三井物产株式会社常务董事)洽商。此项武器之价款,能否得到偿付,现尚不能确言,故我方须做好准备,承认将来由我政府支付价款。”<sup>④</sup>

11月9日,英国驻汉口的海军指挥温思乐提议请(清朝)中央政府将清军调回,认为毋庸再战,图然阻滞商务。11月10日,英国总领事向领事团提出议案,称:“扬子江流域各要冲已尽为革命军所掌握,华北地区亦将有革命军蜂起暴动。时至今日,派来本地出征之官军,早已失去继续战斗之自由与必要;且该军留驻此地,只能危害地方安宁,妨碍通商贸易。除此之外,对地方毫无裨益。基此,建议领事团按另纸(英国领事提交领事团建议转致北京外交团的电报文稿)所开内容致电北京外交团,由外交团提出交涉,要求官军撤去,等等。”<sup>⑤</sup>“领事团于今日(十日)召开会议,就

① 邹念之,日本外交文书选译:关于辛亥革命,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第103页。

② 同上,第111页。

③ 同上,第187页。

④ 同上,第182页。

⑤ 同上,第103页。

英国总领事上述提案进行讨论,大多数领事认为此项提议关涉到清国主权问题,不属于领事团议事范畴,从而表示反对,一直未能通过。<sup>①</sup>“……据查,本地革命军势力日益壮大,即使单纯作为本地一地之局部问题来看,指望官军以目前状态而能平定此次变乱,实属万分困难,加以长江一带各要地已均为革命军所掌握。仅此一端,已构成风助火威之势;倘各地举事之情报确属事实,则官军孤悬此地,必陷于进退维谷之境,革命军占领汉口期间,不仅对于外国人,即对一般良民,也都秋毫无犯;与此相反,官军攻陷以来,秩序顿形混乱,抢夺劫掠等种种恶行有增无已。此种对照,已为民众所公认。官军一旦败走,必至溃决,散兵游勇必立即化为盗匪。如此设想,决非杞忧。”<sup>②</sup>

以上言辞表明与中国有外交关系的国家对革命军有“些许”同情。英国外交文书也有了租界医院收容革命军伤员的记载:“租界区各医院内,所住革命军受伤之人已满,其余腾出备用之处。如美国大教堂邮局等,亦皆如是。”(《英国政府刊布中国革命蓝皮书》)后来的江汉关税务司梅乐和(F.W.Mazc)在海关十年报告中也提到类似情况:“1911年革命爆发后的冬天战事里(国际医院,即万国医院,在俄租界——作者注)其中一部分曾作为战时红十字会救援医院启用。”<sup>③</sup>

阳夏战争初期,民军取得了一定的胜利。但清政府起用袁世凯后,北洋军加强了攻势。10月26日,清军占领刘家庙,民军只得退守大智门。由于民军前线指挥官张景良渎职,更由于冯国璋下令火烧汉口,10月30日民军被迫放弃汉口,退守汉阳。11月1日,袁世凯被任命为内阁总理大臣。清军的攻势更加猛烈。

11月11日,袁所派代表刘承恩、蔡廷干,携带袁致黎元洪的书信和英国领事葛福的介绍信到武昌湖北军政府,提出和平方案。由于遭到部分起义党人及群众的反对,和议未成。14、15两日,在俄国领事敖康夫的撮合下,南北双方在俄国领事馆开始谈判,由于袁世凯一方坚持君主立宪,没有达成协议。20日,敖康夫再次撮合双方继续谈判,孙发绪代表湖北军政府提出“建立民主”,将清廷“另置一地,保全安富尊荣”建议<sup>④</sup>,被刘承恩拒绝。

11月22日,敖康夫主动提议:清军退往滬口,民军不得阻拦,并不得过河。双方先罢兵,后谈判。如谈判不成,清军可以回驻原防地。因刘承恩不能做主,未能实行。26日,英国公使朱尔典致电英国驻汉领事葛福,再向湖北军政府提出停战和议的建议。同一天,袁世凯下令猛攻汉阳。27日,汉阳陷落。此后,清军在英国公使的劝说下,仅用大炮轰击武昌,以便葛福迫使湖北军政府同意和谈。

27日上午,湖北军政府派外交部副部长王正廷会见美国驻汉总领事,称愿停战

①② 邹念之,日本外交文书选译:关于辛亥革命,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第19页。

③ 穆赫德等,海关十年报告:江汉关(1912—1921)。

④ 柴德赓、单士魁、张鸿翔等:辛亥革命(八),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07,第194页。

3日；黎元洪将向各省革命军征求意见，如各省愿在保留清政府的前提下实行君主立宪，南北将开始议和；如遭拒绝，则将武昌城让与清方。并请美国领事从中斡旋。美国领事当即答应转告于领袖领事，但由于领袖领事不在汉口，遂将此议告知英国总领事。因英总领事已接英国公使的电报，便于同日过江“往访黎元洪，探询其意向。黎氏同意先停战十五日，以便召集各省代表到上海商谈讲和问题。29日，黎元洪又派特使到英国总领事馆，“要求先停战三天，以便商谈长期停战条件。”<sup>①</sup>

此时，袁世凯和英国驻华公使朱尔典经过密商，达成三点默契：立即停战、清帝退位、袁世凯为大总统。并各自电告冯国璋和葛福。12月1日，英国领事馆馆员盘恩奉葛福之命携停战条件到武昌，会见蒋翊武、吴兆麟等人。双方确定：从12月3日8时起，至6日8时止，停战3日。葛福以“见证人”资格在协定上签字。6日，由葛福居间，双方续停战3日。12月4日，清廷通知冯国璋，停战3日满后，续停战15日。清方的这些决定，由江汉关道转驻汉英领事再转达武昌。经葛福与正在英租界举行的各省代表会协商，7日，双方同意再续停战15日。9日，由英总领事签押，双方签订停战协议，确定自12月9日晨8时至24日晨8时，停战15日。

此后，由于上海方面的坚持，12月18日，南北和谈在上海举行。在和谈期间，英国总领事数次和武昌方面联系，可由各国驻汉领事出面担保武汉三镇战事平息。在英国领事的斡旋下，双方先达成“五日退兵之约”，接着又宣布继续停战15日。1912年1月5日，清军退出汉阳，1月6日又撤出汉口，1月10日清军司令部由汉口迁往孝感。以武汉三镇为主战场的南北之战告一段落。

### 3. 英租界、德租界保护清湖广总督瑞澂

起义之初，各国给予清政府很大的帮助。10月10日夜起义爆发后，瑞澂逃入“楚豫”号兵舰，停靠在江面的英国炮舰后面，并向英国领事葛福提出要求，希望英国军舰能提供帮助，阻止起义军渡江。朱尔典在致英外交部的电文对此事表述得非常详细：“湖广总督现驻中国巡洋舰，停泊英炮船之后，已知照领事，不能保护该总领事，不能保护英租界，并请英船阻止叛军渡江起义。本大臣现请英水师统帅竭力相助。”为“确保关税不致为革命党用作军费”，10月12日，江汉关税务司英国人苏古敦将江汉关现存余款转入上海海关税务司的账内。

躲在“楚豫”号兵舰上的瑞澂向德国领事联系，要求开炮轰击武昌，由于俄、法领事反对，此事作罢。14日，德国副领事会见瑞澂，要他到德租界办公，以便保护。由于受到同人的劝阻，瑞澂没有登岸，但却将座舰移到德租界靠近德国兵舰的江面停泊。清军第八镇统制张彪，在革命军攻占武昌后率残兵逃到汉口刘家庙，派人到日租界请日本人寺西秀武（湖北军事顾问）代为筹划。寺西建议，由张集合现有两营兵

① 邹念之，日本外交文书选译：关于辛亥革命，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第258页。

力,许以重赏,亲自带领由刘家庙渡江到青山,绕至洪山,乘夜至宾阳门,诈称响应,革命军必欢迎入城,然后袭取咨议局(军政府所在地),张不敢行。

11月21日,袁世凯委派的军需官欧阳萼在给袁世凯的信中说:“幸遇旧识之德员延兴阿君,先借现银五万两,暂资开办,向相识之瑞记洋行订购煤一万吨,米两万包,面粉四万包,马料柴草俱全,并组小轮四艘、拖驳四只,常川转运;遴选洋员,以充侦探;请丹国人另设电局,借通消息,此十五日以前筹办之情形也……二十四日萼奉冯军统谕,会同延兴阿商聘工程师,用洋松、机器、铁索建造行军桥梁。据工程师云,保定桥成后,军队四五千,枪炮器械,顷刻可达彼岸。<sup>①</sup>”



1911年武昌起义时德国士兵驻守街垒

江汉关英籍税务司苏古敦在给总税务司安格联的信中也几次提到:“革命军对洋人大为愤慨,因为据报道清军里有德国军官。”“据说法国人供应了萨镇冰的舰队两千吨煤,并且供应大米给陆军。”“事实上,所谓中立,只是千方百计掩护清军……袁世凯赠送一千担米给租界里的医院,现在他们发现这些米是德国人的,存储在租界的一个仓库里,一向是用来供应清军的。”<sup>②</sup>据《汉口日报》载,“(英国)拖船Samson号运载的为萨提督军舰用的六百吨煤和大炮配件全被(九江革命军)没收,拖船和驳船被扣押在九江。<sup>③</sup>”

#### 4. 英、德、俄、美、奥、日、意等国派军舰到汉

辛亥革命的爆发使通信联系受到很大影响,汉口与其他地方的通讯联络基本断

① 近代史资料:1954年第一期,第78页。

②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编辑委员会,中国海关与辛亥革命,北京:中华书局,1983,第24、27、28页。

③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编辑委员会,中国海关与辛亥革命,北京:中华书局,1983,第389页。



绝。**10月20日**，英驻汉口总领事葛福报称：“有数处电局被焚，致电报一律停止，但望至北京之线可照常……近三日内与宜昌之电，亦已阻滞，长沙电线交通，须由武昌传递。”**10月23日**，英国公使朱尔典在给英国外交大臣的报告（**11月10日**收到）中提到：“自本月十六日寄呈一文后，因电线不照常通信，又邮政阻碍，并因汉口英署总领事之公文常不寄至，所有本星期该处时事殊难遥揣。”为了最大限度地保持通信联系的畅通，保护各国在汉乃至长江流域的特殊利益，也为了保护各国租界和侨民的安全，各国纷纷派兵舰到汉口。从**10月11日**起到**10月22日**，外国军舰先后有**8**批共**15**艘到达汉口，其中英国**8**艘，德国**5**艘，美国**3**艘，俄国、奥国各**1**艘。以后又陆续派兵到汉驻扎：其中俄国**277**人、日本**500**人、德国**100**人、英国**160**人、意大利**30**人。**10月17日**，德国军舰还协助清军和革命军作战。因军舰具有安全、机动性好、保密性高等优点，**10月14日**，日本外务大臣即指示驻中国公使：“如汉口方面电报不通，可利用扬子江面各舰艇之无线电保持联系。”<sup>①</sup>**10月17日**，日海军大臣斋藤实也发电给正在汉口的日本第三舰队司令官川岛令次郎：“确实保证通信联系，最为重要。此次派遣驱逐舰目的之一，即在于此。”<sup>②</sup>

自认为在中国有更特殊权益的日本，曾表示起义如暴动到大冶，日本即有理由以国家自卫队名义加以保护。届时，可在保护侨民氛围内，采取措施保护日本的特殊利益。为保护南京等地的侨民，日本尤其关注长江上的咽喉重地江阴，配置了一艘舰艇在该地巡弋。

### 5. 各国领事尽力“保护”侨民

**10月11日**，日本驻汉总领事松村贞雄在给日本外务大臣的电报中称：“为保护武昌我国侨民，本职现正在采取紧急措施。”<sup>③</sup>同日，松村贞雄再次发电给外务大臣：“截至**10月11日**下午五时止，我国之留居武昌城内者除河野稻子（女），小仓小一，津村铁四郎三人外已全部迁来此地；居住于城外者虽尚无恙，亦必使其于今日内迁来本地暂避。”<sup>④</sup>**12日**，松村贞雄再次发电给外务大臣：“各国租界俱已配置海军及义勇队防守。本国侨民无一人遭受损害，已命令妇孺等做好准备，随时均可撤离。”<sup>⑤</sup>

同日，日本领事就侨民等问题再次致电外务大臣：“前电**56**号所述之河野、津村两人，今日已安然到达此地避难。至此，我国侨民之在武昌者已全部撤离完毕。”<sup>⑥</sup>

由于“清国地方官员既畏军队叛变，又惧商民骚扰狼狽已极，一有危急情况发

① 邹念之，日本外交文书选译：关于辛亥革命，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第101页。

② 同上，第102页。

③ 同上，第2页。

④ 同上，第3页。

⑤ 同上，第4页。

⑥ 同上，第5页。

生,毫不足恃,故请派警备舰艇前来以应急需。<sup>①</sup>英国公使朱尔典在**10月23日**发给外交部的电文中也说:“清政府所发谕旨,络绎不绝,且甚错乱迅速,今特录呈二道,然其软弱惊恐情形必露,恐不能不信也。”**10月12日**,在汉各国推川岛令次郎为总指挥,“以联合保卫各国侨民住区,为此已拟订统一计划,议定:各国租界由各国自行组织义勇队防守;各国领事馆则由军舰派出陆战队守护。”<sup>②</sup>

#### 6. 各省代表会议在英租界举行

武昌起义后,由于一些省份相继响应,建立临时中央政府就成为革命党人的紧迫任务。**10月下旬**,同盟会员宋教仁和于右任首先提出在上海成立临时中央政府,此议得到上海方面的赞赏,遂于**11月12日**在上海召开了有苏、浙、闽、湘、直、鲁、豫、沪代表参加的“各省都督府代表联合会”。但此举遭到首义之区的湖北军政府的坚决反对。**11月9日**,黎元洪以鄂军都督的名义通电各反正省份,请派全权委员来湖北商组政府。赣、粤、桂等省表示响应,并派代表来鄂。由于湖北为首义之区,黄兴等同盟会领袖也在武汉前线作战,上海方面做出让步,同意武昌为中华民国新政府所在地。

**11月底、12月初**,**11省共23名**代表先后抵达武汉。由于汉阳已经失守,武昌又在清军炮火威胁之下,代表会遂以汉口英租界顺昌洋行作为会议地点。**11月30日**,各省代表举行第一次会议。**12月初**,会议追述上海会议提出的认湖北军政府为中央军政府的议案,并请黎元洪以大都督名义执行中央政务。**12月2日**,南京克复。**4日**,各省留沪代表举行会议,暂定南京为临时政府所在地。在这种情况下,汉口举行的各省代表会承认上海方面造成的既成事实,决定会议移往南京召开。

### 第四节 英租界水兵和各国义勇队制造 1925 年“六一一”惨案

**1925年**上海“五卅”惨案发生后,武汉地区立即掀起“极热烈的反帝国主义运动<sup>③</sup>”。国民党湖北省临时党部“当即发紧急通启于各党部及各人民团体,并下全体动员令<sup>④</sup>”。中国共产党和共青团紧急动员全体党团员投入斗争。武汉地区学生开始罢课,汉口英美烟草公司中国工人开始罢工。武昌商会和汉口各团体联合会举行会议,决定对英实行经济绝交。**6月9日**,武汉**72**所学校和工界、商界等**9**个团体的数万人举行游行示威,并推出代表向湖北军务督办兼省长萧耀南提出包括要求严惩凶手以死刑,收回英租界等在内的**7**项要求。

①② 邹念之,日本外交文书选译:关于辛亥革命,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0,第5页。

③ 《汉案周年纪念宣传大纲》,《楚光日报》,1926年6月9日。

④ 《团武昌地委临时报告》1925年6月9日。

面对此种局势，“驻汉英日领事因特召集各国领事开秘密会议，讨论怎样压制武汉民气，使沪案交涉中国完全无人民后盾而归失败，及怎样在必要时用何种方式以制止武汉华人的爱国运动”，“议决推英领发令警戒，各国水兵均应全部登陆，义勇队也全部出发。至于警戒区域，自英界一码头，下及日界全部，第一、二两特区均包括在内。”<sup>①</sup>英国调来军舰停泊在汉口租界江边，巡捕在租界内加紧巡逻。

英国巡捕与码头工人发生冲突、殴伤中国工人的事件连续发生。6月11日下午4时，数千码头工人举行游行示威，抗议英国方面殴打中国工人。这时，一艘英国军舰越界停泊在江汉关上侧苗家码头示威。罢工工人和广大群众遂聚集在河街（今沿江大道）及江汉关前，抗议英国的挑衅。晚7时许，参加示威的人越集越多，英国巡捕上前驱逐，群众不服。英国驻汉总领事遂命令英舰上的海军陆战队全副武装登岸，各国义勇队同时出动。因英国水兵驱逐群众时用刺刀挑伤中国工人刘国厚，群众愈加愤激。此时，英国军队将前、后花楼铁门关闭。江面的外国军舰调转炮口示威。各国义勇队和英国海军陆战队在租界各要口处架设机关枪，并在英国军官的指挥下驱逐群众。萧耀南得报后派兵布置在华界、租界交界处维持秩序。同时派交涉员胡钧和汉口警察厅长周际芸向英国领事交涉，要求英国撤退海军及义勇队，租界治安由中国军警负责。英国领事随即召法、日领事开会，同意中国方面的安排。群众冲至“华英交界湖北路（今中山大道一部）大智门之间”，被中国军警将通道封锁，群众被迫返回英租界。此时，各国义勇队和英国水兵突从北京街（今北京路）冲出，用机关枪向群众扫射，当场死40人，重伤17人，“六一一”惨案发生。在混乱中，英租界内数家日本商店被捣毁。



江汉关（1926年）

① 高尔松、高尔柏，汉口惨案案，青年政治宣传会出版，第二编，1927年版，第1页。

“六一一”惨案发生后半小时内,汉口特区的俄国义勇团、法租界的水兵及义勇团、汉口特别区的巡警及保安警察,均全部出发在街面巡逻。英国海军陆战队登岸,将河街前、后花楼铁门紧锁,江汉关前及庆昌里当铺前均堆设沙袋,并架有机枪。6月12日,海军陆战队,“虽是多数撤退,不过江汉关前意(大利)兵仍旧有三四十名,倚枪直立,并且在沙袋上架起了三架机关枪,封锁江岸作射击的样子,租界内各街道要口也都架有机枪和铁网,禁止华人通过。和华界毗连处,由我国军警驻防,外兵协同守卫。租界内行人绝少,不过武装马巡,往来巡视,铁甲炮车,游行街道。<sup>①</sup>”英国继续调集军舰来汉。日本也加派军舰停泊在汉口江边。

13日,英租界继续断绝交通,行人准出不准入,“各要路均堆沙袋,架机关枪,并密布电网,陆战队、义勇队荷枪放哨,汽车队飞驰巡查,戒备极严。英、美、日、法、意各国军舰,均泊英租界江面防护,日、法租界及两特区,亦严重戒备,阻断交通。<sup>②</sup>”当日午后,前、后花楼铁门始开放,晚复锁闭。“是晚租界仍严重戒备,义勇队、陆战队均未撤退。<sup>③</sup>”“第一特区中外绅商十三日在市政局开会,议决中外合组义勇队百名,维持治安。<sup>④</sup>”“英法租界日间戒备稍松,惟日租界防范加严,行人出入盘查,沿华景街一带,均布电网。<sup>⑤</sup>”

14日,前、后花楼铁门,业经大开,中外交通亦暂次恢复,惟英租界各马路口,仍有义勇队与陆战队武装守备,铁路边杉木栅前,尚架有机枪两挺,各横马路铁丝网,亦仅撤其半,并有铁甲炮车,在各处梭巡,警备颇严密。法租界各处,虽不若英租界之注重,然与华界毗连地,亦均有军警护卫,且租界各马路口,概系日本陆战队武装驻守。在晨午间,出入尚不禁阻,至下午五时,只许出不许入,对于行人,亦甚注意。至一、二两特别区,则均为中国军警守卫云。<sup>⑥</sup>

6月12日,汉口领事团领袖美国总领事向萧耀南提出抗议照会,提出:“务请禁止罢工、抵制外货、散发排外传单,拘拿煽惑及造乱之徒,调查排外阴谋。其为首之人,无论为何等之人,务须一并拿办。”在汉美国商会也致函华商会,恶意攻击中国方面认为责任在英国租界当局,认为此件事情只不过发生在英租界罢了,英国租界当局的行动“实为汉口各国侨民计,且防军是由法意日美英人组织的,那自然美人也同在负责之列。<sup>⑦</sup>”

6月13日,湖北交涉署向英国驻汉总领事发出第一次抗议照会,要英国领事对这一事件负完全责任。英领事在16日的答复中反而诬赖中国群众闯入租界,损坏英、日等国产业,英国军警被迫开枪抵御。

① 高尔松、高尔柏,汉口惨案案,青年政治宣传会出版,第二编,1927年版,第43-44页。

② 上海《新闻报》,1925年6月15日。

③④⑤ 上海《新闻报》,1925年6月16日。

⑥ 上海《民国日报》,1925年6月20日。

⑦ 高尔松、高尔柏,汉口惨案案,青年政治宣传会出版,第二编,1927年版,第45页。

18日,交涉署提出第二次抗议,驳斥英领事的诬陷不实之词。24日,英领在答复中态度仍十分强硬,称开枪乃领事团公意。对此,交涉署于26日发出第三次抗议书据理驳斥。7月6日,英领的驳复照会措辞更为强烈,并称“如再有类似事件发生,吾等亦唯有取同一方法自卫”。7月11日,武汉各界开“汉案周月追悼会”,向惨案中的死难同胞致祭,并宣布从即日起,实行对英经济绝交,不购买英货。

在此种情况下,英领事同意举行谈判。7月20日,湖北交涉署与英国驻汉总领事开始第一次谈判。23日,双方进行第二次谈判,胡钧奉命提出解决惨案的先决条件:(1)撤退英军舰并解除英租界义勇队及巡捕武装;(2)英租界完全由中国军警驻扎保护;(3)赔偿伤亡及因本案所受之一切损失;(4)撤销太古公司在租界外之行栈码头及一切建筑物;(5)英领事声明担保不再有伤害侮辱华人之行为。29日,双方进行第三次谈判,英领事对中方所提条件托词拒绝。

8月7日、11日、19日,湖北军警当局与汉口英租界军警当局,就英租界岗位设置、英国驻军、义勇队等问题进行激烈谈判,达成一定共识。

8月17日、8月23日、9月26日、10月3日,胡钧与英国领事就惨案进行了四次“续议”,双方就以下五条达成协议:“(1)撤退军舰,英领事以此节不在权限之内,要求移京解决。至解除义勇队武装,将来中国力量足以保护租界时,决不召集义勇队并予以武装;又解除巡捕武装,英领事声明,英租界巡捕从(未)有武装,并允将警棍取消。(2)中国军警保护英租界办法:(甲)华警在英租界沿马路边设岗位八处,并组织游行队,以资保护。(乙)在紧急状况时,英官请华官取军事上保护办法,华官得此通报后,中国军队可径入租界,毋须预征同意,或华官认为租界情况紧急时,亦同样办理,维持租界治安,同时知照英官,并派一军官接洽。但上述各节,俟将来时局安静,双方可另订适宜办法。(3)赔偿问题,因须详细审核,继续交换意见。(4)太古公司码头情形复杂,非一时能结束,双方同意继续讨论。(5)英租界当局应在英界发贴布告,所有租界巡捕华人或印人,均不得无理侮辱华人,华官亦在英界附近地方布告,告诫华人注意,毋违租界警章<sup>①</sup>。”

10月20日,胡钧前往英领事署,与柏达分别在汉案协定上签字。汉案交涉始告结束。由于协议中所提到的撤退水兵、解除义勇队武装、太古码头问题、中国军警进入租界问题、抚恤问题等根本未能解决或根本不能解决,“汉案交涉,可谓完全失败<sup>②</sup>。”

① 上海《新闻报》,1925年10月。

② 《中国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各省区党务报告》,1926年2月。



## 第五节 日租界水兵屠杀中国民众制造 1927 年“四三”惨案

1927 年汉口英租界被收回后，国民政府于 3 月 4 日指示外交部开始着手交涉收回汉口日、法租界之事。日本政府随即加派军舰来汉，日租界水兵、巡捕也加紧巡逻，中日间的冲突时有发生。3 月 12 日，汉口洋务工会纠察队冲入日租界警察署，日领事馆书记头部被击，眼镜被打破。23 日左右，日租界华警要求日本方面按现有工资增加一倍，限 3 日答复，否则罢岗。南京事件发生后，国民反帝情绪异常激烈。虽然日本未在南京事件中和英、美等国共同炮击南京，武汉国民政府也极力避免和日本发生直接冲突，但武汉地区中日民众的冲突仍然接连不断。日本领事在会见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时，称日人花园被抢，有 500 多中国民众拆掉燮昌火柴厂栏杆，将其运回当做燃料使用。希望国民政府保护租界以外的日本人。如汉口等地日侨遭到中国民众的攻击，将考虑离开中国回国。

4 月 1 日，日本驻汉口领事再次向陈友仁提出，如有人想用武力夺取日本租界，请国民政府派兵到租界保护。4 月 2 日，陈友仁在会见日本驻汉总领事时，重申南京事件之后，中日两国仍有谅解的可能，日本对于中国国民革命不必恐惧。然而，就在第二天，却发生了日本水兵打死、打伤中国人民的“四三”事件。

4 月 3 日下午 4 时，2 名日本水兵乘坐人力车到汉口南小路（今陈怀民路）一家日本酒店，不给足车资，还将车夫踢成重伤。一过路工人为之不平，被日水兵大冈胜芳拔佩刀刺穿胸部，当场死亡。酒店里的日本人闻讯冲出助阵，中国群众也纷纷赶来，将行凶的日本水兵及嫌疑分子擒获并扭送湖北全省总工会。日本领事遂急召大批水兵登陆，开枪打死中国群众 9 人，重伤 8 人，轻伤数十人。

惨案发生后，湖北全省总工会连续发布两个布告、两个通电，抗议日本水兵的暴行。同时，为了不给日本以扩大侵略的口实，湖北全省总工会告诫民众应该听候国民政府进行交涉。4 月 4 日，武汉各群众团体举行紧急会议，通过以下决议：（1）要求立即撤退水兵；（2）收回日本租界；（3）凶手交中国法庭惩办；（4）赔偿死伤损失，日本政府正式向武汉政府谢罪；（5）日本担保以后不得有此惨杀中国人民的事件发生。同时决定由各团体联合组成“武汉人民对日委员会”。

5 日，全国总工会召集各工会联合会，决定拥护各团体紧急会议所提的各项要求，同时提出“取消中日间一切不平等条约”的主张，表示信赖武汉政府办理此案的一切交涉。6 日，武汉各界数十万人在汉口济生三马路和武昌阅马场举行追悼“四三”惨案死难者大会。7 日，铁路和轮船员工中午 12 时至下午 1 时罢工一小时，其他企业职工下午罢工半天，以悼念日租界的死难者。8 日，汉口“血花世界”内召开

工人大会,提出**4**项要求:对日本严重抗议,要求日本撤退水兵;救济失业工人;拍卖日本工厂及商店现存之货物;请政府接管日本工厂,继续生产。

同时,日本政府下令关闭其在汉的企业,并调遣兵舰到汉,日本水兵摆出备战姿态。日“汤川”号、“安宅”号舰长在电告日本外遣舰队司令官时宣称:“日陆战队始终死守日界,不使华兵入租界一步,誓保日本帝国之威信。”<sup>①</sup>到**4月14日**,汉口日舰已达**11艘**。

武汉国民政府在惨案发生的当天即派军警维持秩序,保护日本侨民及商店。外交部一面致函湖北全省总工会将行凶的水兵及嫌疑分子解送卫戍司令部看管,一面派人到日本领事馆交涉,抗议日本水兵登陆,要求立即撤退水兵,并声明武汉国民政府保护日人安全,倘日本水兵仍登陆示威,激起民众愤慨,发生事端,后果由日本方面负责。**4日**,国民政府组织以外交部长陈友仁、交通部长孙科、司法部长徐谦、教育部长顾孟余为首的“对日外交委员会”,负责主持对日本的交涉事宜。当天,陈友仁约见日本领事,表示**4月2日**所谈的关于中日谅解的态度仍然不变。**8日**,陈友仁照会日本驻汉领事,谓如果日本不加入英美政府对华的最后通牒,国民政府则绝不干涉汉口日租界事务,也不要求收回日租界,并会立即阻止中国境内一切排日活动。

到**4月中旬**,由于西方国家和国内反动势力的军事威胁、经济封锁、政治颠覆、外交恫吓,武汉地区的政治、经济、军事形势急剧恶化。武汉国民政府为应付这种形势,**4月15日**,决定在经济上实行集中现金政策。**4月20日**,决定在外交上采取“战略退却”政策,企图取得西方国家的谅解,缓和西方国家对武汉国民政府的封锁、威胁与颠覆活动。**4月25日**,陈友仁与日本驻汉领事达成**6项**非正式解决条件:日本撤兵,撤除各种防御武器;日商复业,发给华人工资;国民政府撤退驻防华界的军警及纠察队;工人绝对服从政府的命令,决不仇视日人;国民政府负责保护日人的生命财产;四三案至适当时期再开谈判。”日本领事也表示自**27日**起,日本人的工厂、商店、船舶将恢复正常。

**4月27日**,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政治委员会召开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五一节不准民众到日租界及第三特别区(原英租界)游行。**5月中旬**,日本领事到外交部,和陈友仁非正式讨论“四三”惨案问题。日本领事提出**4项**条件:(**1**)负责维持武汉治安的最高官长向日本道歉;(**2**)抚恤日本受害的侨民;(**3**)赔偿日本人物质上所受的损失;(**4**)国民政府担保以后不再有类此事件发生。陈友仁对此加以反驳。**1931年**,南京国民政府和日本方面正式了结此案,国民政府放弃要日本道歉、赔偿、惩凶的要求,并赔偿日方“损失”**35万元**。

<sup>①</sup> 北京《晨报》,1927年4月7日。

## 第六节 法租界当局“引渡”向警予

向警予,女,原名俊贤,笔名振宇,湖南溆浦人。1922年初在上海加入中国共产党。为中共第二、三届中央候补执行委员兼妇女部长。1927年3月到武汉,担负湖北全省总工会女工运动委员会及中共湖北省委妇女部的工作。5月任中共汉口市委员会委员兼宣传部主任。“七一五”事变后,转入地下,任中共武昌市委常委兼妇委书记。11月调任中共湖北省委宣传科科长(此时省委撤部改科)兼省委机关报《大江报》主笔。年底,印刷所被破坏,《大江报》被迫停刊。经她努力,于1928年2月7日复刊,出油印版。

3月,向警予的住所被叛徒出卖。湖北清乡会办陶钧遂令稽查总队前往法租界巡捕房交涉逮捕。20日晨,向在汉口法租界三德里96号住处(同时也为中共湖北省委宣传科、《大江报》编辑部所在地)被租界当局逮捕,关押在巡捕房拘留所。当日下午即被提审,先用法语,向装作不懂,后用中国话提问,向照预定的口供回答说,她名为易夏氏(夏云英),湖南人,系失业小学教员。审问后,向和狱中难友商定:对外公开的社会关系不变,名称不变;绝对不暴露身份,不泄露党的任何机密,不牵连任何同志;供词要简单,不使引出后果;即使在最困难时刻,也要坚持下去。

武汉卫戍司令胡宗铎得知向被捕的消息后,立即派秘书长涂允檀向法国驻汉总领事兼法租界工部局总董陆公德(G. E. Lecomte)交涉引渡。陆氏在逮捕向前本已答应引渡,但却被向警予卓越的才华所折服,遂改变态度,拒绝涂的要求,且曾计划将向逐出法租界。湖北交涉员甘介侯奉命向法领事交涉,同时附送有多份被捕共产党人的供词和叛徒黄佑南的密报材料,作为陆公德“受贿庇共”的证据,企图迫使领事馆同意引渡向警予,亦被拒绝。涂遂指使湖北媒体公开揭露陆公德“受贿庇共”的证据。湖北《民国日报》最早刊出消息,指出易夏氏多资善贾,陆公德受贿20万金。接着又连续刊登“武汉各民众团体成立收回汉口法界后援会筹备处”的消息及抗议法领事“受贿庇共”的活动。同时,该报还刊登《十九军政训处为法领陆公德受贿庇共告民众书》,号召民众“援助政府严重抗议法领庇共事,惩办受贿庇共的法领陆公德”,并提出“取消法国领事裁判权”,收回法租界。

面对巨大的压力,陆公德将停泊在九江的两艘法舰调至汉口,在法租界实行戒严。并通过甘介侯向胡宗铎发出最后通牒,对涂的指责加以驳斥,并限48小时内答复,否则将采取断然处置。在这种情况下,胡宗铎调集1个师的兵力作防御准备,并在李宗仁的授意下,让甘介侯请英国领事出面调停。法国驻华公使也不愿此事太过严重,3月底决定以吕尔庚接替陆公德的职务。

4月2日,吕尔庚到汉视事。4月2日,李宗仁拍来电报“叙法领陆公德庇共事实,请严重交涉收回法租界,永除共患”。4月4日,胡宗铎通电国民党中央党部、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外交部及蒋介石、冯玉祥、阎锡山、李宗仁等,称“法领事陆公德狡猾成性、居心叵测,纵容共党、枉法营私,事实昭彰、有目共睹,职部破获之共党机关在法租界者十之七八……”“引渡与否纯以个人喜怒、赃金多寡为转移。最近对易夏氏易陈氏一案,其狡诈凶横尤堪发指……脱非受贿,何至凶横如此”,表示取消中法间不平等条约、收回法租界的决心。

在此前后,吕尔庚向南京政府外交部驻汉交涉署提出质问,要求指出陆“庇共受贿”的证据。4月6日,又向武汉卫戍司令部提出抗议,谓司令部不加考察,只根据湖北《民国日报》所载陆公德庇共,便认定法方实有此事,证据何在?为此,湖北《民国日报》于4月7日公布法工部局翻译陈永逸的供词,接着又公布刘健吾、王景冰的口供,用以证明法巡捕房确实向共产党要了保险费。同日,武汉民众收回汉口法国租界后援会正式成立,表示“不达到收回目的不止会”。交涉员甘介侯也奉命向吕尔庚提出严重交涉。

在此情形下,吕尔庚害怕自己像1927年时的英国总领事葛福一样,被迫将法租界交出,遂改变态度,表示愿意将向警予引渡。4月9日,吕尔庚亲至交涉署拜会甘介侯表示歉意,随后又送去正式公函,“隐有只要不收回汉口法界,一切都将商量之深意。<sup>①</sup>”

4月12日,向警予被引渡至汉口铭新街武汉卫戍司令部。至此,南京政府便电示胡宗铎,“暂中止收回法界运动”。4月20日,胡宗铎通电全国,表示服从中央的安排,“暂将此案结束,至关于收回租界问题,应俟我政府统筹办法”<sup>②</sup>。

5月1日,向警予在汉口黄石路余记里空坪被害。

## 第七节 “九一八”事变和“一·二八”事变前后的日租界

1931年9月18日,日本驻中国东北境内的关东军突然炮击沈阳,同时在吉林、黑龙江发动进攻,大片国土沦陷。消息传来,武汉大中学校学生纷纷集会游行,发表通电,进行抗日宣传,建立抗日团体,要求武装民众,出兵抗日,部分学生还派代表到南京请愿。汉口商界纷纷表示实行对日经济绝交,查禁封闭日货,拒绝与日商买办往来,拒收日本钞票,并成立抵制日货的机构,规定凡向日厂订购的货物一律取消,凡已经运到的日货均须交抵制日货机构封存处理,凡宣誓抵制日货以后仍贩卖日货

① 北京《晨报》,1928年4月19日。

② 北京《晨报》,1928年5月3日。

的则予严惩。一些民众还采取向日人商店、轮船投掷石块、辱骂日人、毆辱搭乘日本轮船的华人等行为,表现了强烈的反日情绪。

对此,日军调动频繁,增兵武汉。**9月22日**,日本海军第一遣外舰队司令盐泽幸一偕参谋、秘书、军佐等多人乘“安宅”号旗舰由下游抵汉。**23日夜**,日驻汉约**200**名海军登陆演习示威。**26日**,日租界宣布戒严,每日晚**10**时起断绝交通。**29日**深夜**3**时,日本在乡军人汉口分会编成约**600**人的陆军义勇队,携步枪、机关枪等在日租界内进行巷战演习。

**10月1日**傍晚,日清公司码头趸船及日租界对华街各街口布设电网。**6日**,日本泰安纱厂以中国抵制日货、经营困难为由,决定一个星期内停工,但拒绝发放因停工应发给工人的**6**个月工资,激起中国工人的愤怒。**10日晨3**时,驻汉日海军约**200**余人全体登陆,举行演习,全租界布满机关枪、小钢炮、军用小汽车,兵士或卧或立,枪口对准华街,天亮时始结束回舰。**15日**,日本同仁医院本部函请中方保护其人员财产安全。同日,日领事召集黄泰、武林、三井、日信、松迺等商行在宜昌、沙市等地的日籍雇工至日本海军俱乐部,分别编为自卫团,分发枪支,随时听候调遣。同时,日方还购买大批中国军服、帽章等,以备不时之需。**16日**,日租界日清第九码头公会工人与日本“瑞阳”号商轮水手约**40**余人,因装卸货物发生冲突。**18日**,居住在永清路、兴元街一带的日本人大多移住日租界,同时被编为日租界自卫团的预备队员,开始夜间战斗演习。**23日**,日本总领事坂根准三召集青年训练所所长石川胜敏、陆军武官森冈和在汉的海军各舰长及陆军特种技术武官,在海军俱乐部召开秘密会议,讨论对付中方军事部署问题。为确保此会议的秘密,日本警察署临时用日籍警察代替华捕值岗。**28日**,经日本领事授意,日商**30**多家洋行在日租界西小路(今长春街)**89**号组织商友同志会,“利用华人担任宣传、有计划之情报及间谍各种任务”。在此前后,由重庆、长沙来汉的多名日本人均身穿中国服装,操一口熟练的中国话,在华界采取如乘人力车、乘船、理发不付款等挑衅行为,妄图挑起中日民众间的冲突。

针对日本的侵略,南京国民政府执行“不抵抗主义”的政策,将这一事件诉之于国际联盟,妄图借国际上的干预来遏制日本的侵略。同时,严禁人民群众举行一切形式的抗日斗争,以满足日本关于取缔所谓排日、排货的要求。**9月23日**,国民政府行政院电令各省市府“注意保护日侨,免使对衅嫁祸,并力戒人民报复生事,防止反动乘机蛊惑,全体一心沉着应付,以救国难。”<sup>①</sup>**24日**,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电令各省市党部及各报社,严禁抗日宣传。**30日**,国民政府更连续发布“保护日侨令”和“整饬纪纲令”。湖北、武汉地方当局遵循国民党中央和国民政府的指示,对民众的抗日活动加以压制。

**9月21日**,武汉警备司令部发布通令:“特虑武汉民众激于义愤,不审利害,徒

① 辽宁省档案馆藏《日本无端出兵强占辽吉交涉情形》,第**63**号。



呈意气，致发生无秩序无裨益之粗率举动，如将砖石土块抛击日侨商店或向日人詈骂或殴辱搭日轮之华人，砖石抛击日轮或人力车夫与日侨发生小故争执群众围殴日侨，种种行为不独与我无益，且为日人所借口或竟遂其挑衅之企图，愈引起无谓之纠纷，交涉进行将益感困难。如遇有上项事情发生，当地军警务一面极力劝阻纠正，必要时即加以制止，并一面迅即报部核办，除分令外合行。<sup>①</sup>

9月22日，武汉警备司令部召开第七十六次警备会议，决定“沈阳事变发生后武汉保护日侨应具体注意事项”如下：

1. 凡日侨在华街所经营之商店、工厂及华人与日侨合股经营事业之所在，并与日人商业经济有关系之场所，各公安局署务调查清晰，在外交上未得正当解决以前，特别增加岗位于其门首或其场所之左近，并公安局之巡逻班以及军宪之巡查队于该线路多定巡逻或巡查班次，毋许爱国之民众有激于义愤抛掷砖石打毁玻璃门扇及其他类似之动作。

2. 日人所经营之长江航轮码头，当地之警署及所在地之分区指挥部务增加岗哨巡查，特别注意日轮到着与开行之时间，劝阻激于义愤之我民众切勿当地殴辱搭乘日轮之华人，或以砖石抛掷日轮。

3. 各地岗警一体注意劝阻纠正我民众勿做无益的詈骂日人，并对于临近日租界之街市或见有日本孩童上学时，尤应特别注意。

4. 如日侨为乘坐人力车与车夫发生小故争执，当地岗警务须注意劝阻我市民暂时容忍，毋以激于义愤致发生围殴日侨情事，更特别注重韩人。

5. 如情势日趋严重时，凡日人在华街行动，当地岗警务迅报警署派遣特务、警察跟随日侨，以免与市民发生冲突。

10月25日，武汉警备司令部致函日本总领事，要求日方制止日侨乔装成中国人出入各游艺场所，以免引起不必要的纠纷。针对日本总领事提出的要求保护泰安纱厂日方人员及财产安全的请求，武汉警备司令部于25日午后派兵在该厂内警戒，劝诫工人先行离开该厂，一切静等政府交涉。

中国政府的一系列举措并未使日本人满意，日军继续加强演习，增兵武汉。10月29日，日总领事坂根准三偕陆军武官森冈在青年训练所召集义勇队训话，称：“中国借国联为保障，欲陷帝国于绝境，此种政策决不能令其实现。万一不幸之事发生，当由海军无线电通知上游各处，同时取一致动作，以熟悉当地侨商领导义勇队，不得托故不到。”30日晚，坂根准三集合居住在各旅馆的日本浪人秘密训话，“授以各种对华政策”。

<sup>①</sup> 武汉警备司令部九一八后保护日侨专案摘要，1932年3月，第1页。

11月7日,日青年训练所所长石川胜敏召集成都、重庆、万县、宜昌、沙市、岳州、汉口等地侨民在明治寻常学校开秘密会议,决定:集中日本侨民为“帝国努力誓与中国决战”;尽量刺探中国各方的举动,报告与当地领事转达日本政府;拥护日本陆军大臣的决定;武装侨民,以保护其生命财产及其他权利。

11月8日,日义勇队伙同海军陆战队再次在日租界举行巷战演习。12日,日方指使居留民团华人雇员余春甫率领清道夫20多人至江边河街,欲与三井洋行的苦力斗殴,只是由于日本海军陆战队在旁荷枪实弹,苦力被吓退始作罢。事后,余春甫及清道夫均得到日方的金钱奖励。14日凌晨,日军舰“洋挪喜”号由上海到汉。同日,日军在海军俱乐部远望台上架设大炮,在海军陆战队司令部瞭望台上装设远距离望远镜,在日本领事馆、正金银行住宅、大石洋行、汉口银行各平台上装设铁质小炮座望远镜,驻日租界江面的第二十四驱逐舰也集合全部员兵操演,盐泽幸一在“安宅”号旗舰瞭望台亲自指挥。

15日,汉口日侨为占领中国东北、扶植溥仪计划成功,举行庆祝大会。上午6时,数百名义勇队举行徒手训练。下午2时,举行阅兵式。同时,停泊在江面的“安宅”“坚田”“伏见”“浦风”“桃”“柳”等8艘日舰一律起锚,在江中游动示威。日警察署所有警察也齐聚警察署,海军陆战队携枪械分驻鹤凤里大石洋行电气部、汉口银行、同仁会医院、三菱公司、日华油厂等处。租界内凡与陆海军有关系的地方均装设军用电话,并派遣便衣巡视与华界交界处的平和街,观察中国民众的态势。日巡捕房也派遣偵探队长多雇华人探员,专事负责调查中国官厅与民众的行动。

11月16日,日本帝国在乡军人会中支那支部汉口分会发表宣言,称“维持满蒙既得权益,确立东洋和平基础,亟图对支公正发展者,乃我大和民族天职上之信条也。为此重大使命达成之,必期一切妨碍或阻止的胡为。如今日支那政府所出之政策,必要使他痛自改变及使他以后‘对日认识’上根本的改变不可”,“若置身军籍,在长江上流营业之吾人,为国策之遂行深期奋进当此难局”。并决议如下:“一、于支那非得帝国国民生命财产有切实保障之后,断乎不可撤兵。二、若当交涉,则排除第三者之容喙,务必直接,固然要他尊重我既得权利,且期将来一切之排日行动根本铲绝。”

20日,日军舰“小鹰”号由大冶到汉。22日,日本驻汉海军进行阅兵式,盐泽幸一亲自指挥,长江上各舰官兵均登陆参加。23日,盐泽幸一向居留民团借用日租界中街(今胜利街一段)民团公所全部房屋,筹建海军与陆战队临时医院。12月1日,日军舰“热海”号由宜昌到达汉口。12日,“鸟羽”号到汉。同日,2名日本军官乘坐小汽艇,驶往硚口方向。每经过一个码头均暂停数分钟,并用纸笔将沿途地形标记于纸上。14日晨,约220名驻汉日海军陆战队员在租界内演习巷战,日义勇队也在明治寻常小学校大操场集合参加演习。29日,驻扎在长沙、宜昌、沙市等地的100余名海军陆战队员到汉。此时,集中在汉口的日军共有540名。

1932年1月28日,日军进攻上海,“一·二八”事变爆发。下午6时,驻汉日本海军全部登陆,在日租界与华界交界各巷口协助陆战队构筑防御工事,并密布铁丝网贯通电流,仅在成忠街、中街、河街三处设门开放准许通行,至夜12时起即行锁闭,其余各处均断绝交通。山崎街总领事馆前、日俱乐部侧、三友公司电汽部前、新租界头等处用沙包筑成临时堡垒9个,并派陆战队机关枪2挺驻守电汽公司。此前,驻汉日商各业联合会于20日开会,决定请日本政府增兵武汉,保卫侨民。不久,日本又从上海调集军队到汉,加强戒备。

1月30日,日本海军在大正街、上小路、南小路口三处越界建筑沙包掩体及其他防御工事。2月3日,在居留民团办公处平台、中街上添设炮台,在中小路一字街炮台加派士兵守卫。此时,日租界共设有炮台13座,租界周围有沙包堡垒21个,海军陆战队有1000余名,连同日本义勇队、警察等共有1500名之多。此时,谣传有部分中国中下级军官意欲借机收回汉口日租界,空气更加紧张。2月17日,日海陆军官兵约1000人携带机关枪、炮车、铁甲车等在日租界各街道口及堡垒举行巷战演习,同时将日租界电灯完全熄灭。3月16日,海陆军300余人携带机关枪、大炮等,在日租界新小路码头一带举行野外演习。20日,日本义勇队在明治小学校操场试放机关枪、炸弹。

3月14日,经英国公使蓝普森(Sir.M.W.Lampson)斡旋,中日两国代表郭泰祺、重光葵会晤,决定自即日起停止军事行动。24日,在上海英国领事馆举行正式停战会议。武汉地方当局也以减少中日民众间的冲突、避免使日本有交涉借口为由,禁止中国士兵携带武器经过日租界,加强对日租界及日本民众的保护。在此种情况下,3月26日上午,日本将日租界外沿四围的铁丝网撤除。27日起,日租界内所构筑的掩体及防御工事陆续被撤除。

## 第八节 抗战期间的法租界

1938年8月13日中国政府收回汉口日租界后,法租界就成为汉口唯一的租界。随着日军向武汉逐步逼近,人们视法租界为安全的避难所,纷纷把机关、银行、商店等迁入界内。10月武汉沦陷前夕,大批中国居民更是举家迁入租界。一时间,法租界内人满为患。据统计,1937年底法租界内有中国居民22 651人,到1938年底,已激增至47 081人。而实际上远不止此数。根据法租界当局1940年的调查,界内所有房屋从地下室到阁楼全部住满居民,实际上大大超出办理过登记手续的人数。

为避免太多的中国居民进入租界,也为了防止中国抗日志士在租界活动,引起日本的干涉。1938年6月20日,法租界工部局董事会决定拨款22 033.76元购买



1938年10月法租界关栅子时的情形

铁丝、有铁蒺藜的铁丝网和铁蒺藜，在与中国街区连接处设立栅子。每一段栅子外都安有电网，电网内又堆有沙包，架着机枪和炮。每一出入口，有全副武装的法国士兵和安南兵看守和巡逻。同时，租界当局又在界内四周的马路上，即巴黎街东起德托美领事街，西抵协隆北里栅子一线、玛尔纳得胜纪念街，南起平安里栅子，北抵永平里栅子一线、玛玺理领事街东端至吕钦使街南端电网，东起威尔逊路东栅子、至吕钦使街向南延伸直抵吕钦使街南栅子一线，修筑了一道双排木桩为立柱的电网（铁丝网）。租界工部局、巡捕房、外国洋行、银行以及外侨住宅等大都在中心地带，处在非中心地带的居民整日提心吊胆，忧心忡忡。25日下午，栅子关闭，加上电网断绝交通。当日晚，日军进入汉口。



1938年时的法租界的铁丝网和沙袋



1938年时的法租界设立的栅子

此时，法租界人山人海，拥挤不堪，旅社里到处堆满行李与货物。房套房，人挤人，二房东、三房东大获其财。很小的房子或者房顶上隔个暗楼，其租金都是数百元，并且还要找人担保。柴米油盐，咸菜酱货，价格猛涨。**25**日深夜，界内停水。**26**日清早，居民纷纷外出找水、提水、挑水。由于栅子被关闭，生活必需品奇缺，普通家庭只能以储存不多的粮食、咸菜度日。最初，曾有人冒着危险从下水道把猪肉、鲜鱼、大米运入租界。数日后，江边栅子开放，允许人们进出。出去的人需要有通行证，进来的人不准将食物带入租界。有的商贩就将猪肉绑在胸前，将**1斤~2斤**的鲤鱼、青鱼藏在棉裤腿里，外面套上棉袄，瞒过日军哨兵的检查，进入法租界。如果被日军发现，食物被没收，还要遭毒打，有的还罚跪、打耳光。

过几日，日占区市面恢复，提篮、挑担的商贩可以从江边栅子进入租界，但不许沿街叫卖，只能集中在玛尔纳得胜纪念街、新街口至永平里栅子一角出售。普通百姓的生活才日渐恢复正常。

中国共产党、国民党及其他组织的地下抗日力量，都潜伏在界内进行抗日活动，甚至在工部局警察中也有些关系（如军统武汉区汉口组组长张春蕙为巡捕房翻译）。经过军统局副局长戴笠的亲自布置，军统法租界特别组于武汉沦陷前成立，组长为尉迟钹卿，组员有刘少卿、汪应云，设有电台一部。根据日本人暗中侦察，发现居住在河街**15**号的法国人卡法列那(Q.L.Caffarena)家中有电台，与不少中国青年有来往。日本认为该电台是国民政府撤退时为了通信联络留下来的。残存的平汉铁路公会房屋，原为汉口市抗敌救援会的一部分，其负责人许世钧住昌年里**12**号。周光新领导的青年抗日团在新新饭店活动，其手下有很多学生和苦力。中共《新华日报》(部分)迁往法租界光明印刷公司，主任为刘谷乡。日本人把法租界视为“治安



武汉沦陷期间法租界栅子一览表

名称		设置位置	备注
沿江大道	南栅子	东方汇理银行南墙角与马路对面之间	均为方木加螺栓制成,正面钉有铁丝网和代表法国三色国旗的标志,为两扇栅栏门,约两人高,分别安装在竖立路旁的两根方木大柱上
	北栅子	维多利亚花园(今沿江大道 <b>129</b> 号武汉市人民政府礼堂大院)北墙角与马路对面之间	
吕钦使街	南栅子	今洞庭街 <b>56</b> 号正门与对面原法国领事馆南院连成一线	
	北栅子	今洞庭街 <b>141</b> 墙角,即一元路小学南墙角(通称“美的”栅子或维多利亚电影院栅子)	
德托美领事街		今胜利街 <b>136</b> 号南墙角	
亚尔萨罗兰尼省街、西贡街	南栅子	今中山大道 <b>1239</b> 号南墙角,通称五族街栅子	
	北栅子	昌年里口(今中山大道 <b>1373</b> 号南墙角),通称昌年里栅子	
玛尔纳得胜纪念街	南栅子	今友益街太平里口南墙,通称太平里栅子	
	北栅子	玛尔纳得胜纪念街(今友益街永平里北墙角),通称永平里或东华园栅子	
巴黎街		今黄兴路 <b>66</b> 号、 <b>68</b> 号,通称协隆北里栅子	
威尔逊路	东栅子	美国驻汉领事馆(今车站路 <b>1</b> 号武汉人才交流中心)东院墙角	
	西栅子	永贵里与平安里之间(今车站路 <b>80</b> 号西墙角),通称永贵里或火车站栅子。	
天声街		今天声街 <b>8</b> 号、 <b>10</b> 号间,即如寿里人家西边老墙角(通称天声或天仙栅子)	
新成里		新成里幼儿园北墙处	
辅堂里		辅堂里 <b>22</b> 号南墙处	

的毒瘤”。10月27日,日军宣布法租界内藏有“反日本分子”,对其进行严密的军事封锁。

1938年11月27日,伪武汉治安维持会成立,经法国领事同意,维持会向界内华人分发5000面五色旗和日本旗悬挂。同日,法租界交通银行白墙上出现了尺余大的“拥护蒋委员长抗战到底宁死不投降”字样。1939年1月11日,经过法国领事的同意,日军和宪兵队进入法租界逮捕抗日人士二十余名,并起获无线电台。



1938年法租界栅子前的日本兵

从**1938年11月**开始,日军向法租界内的华人难民中的“良民”发放安居证,允许他们自由进出法租界。一时间,由法租界内出来的约有万人。

从**1939年1月12日**法租界开放时起,任何人,包括日本军人,只有持租界通行证,在日本时间早**8时**至晚**7时**,才能穿行法租界。

**1937年1月—1938年7月**,法租界工部局董事会总董为法国领事博隆德,董事有毕格亚、尚德隆、高迪埃、昂塞尔、约瑟夫·涂瀛洲、皮埃尔·李考霍、科巴莱、**R.P.**皮亚桑坦。秘书为弗朗古。

**1938年8月—1939年1月**,董事会总董为法国领事科兰,董事有昂塞尔、尚德隆(**E.A. Chaudoin**,汉口法国总会,即法商公议会会长)、高迪埃、毕格亚、**R.P.**比阿桑坦、约瑟夫·涂瀛洲、皮埃尔·李考霍、科巴莱(汉口美国商会会长)。

**1939年3月—7月19日**,董事会总董为法国领事雷诺,董事有昂塞尔、尚德隆(汉口法国总会,即法商公议会会长)、高迪埃、毕格亚、**R.P.**比阿桑坦、约瑟夫·涂瀛洲、皮埃尔·李考霍、科巴莱(汉口美国商会会长)。董事会秘书为弗朗古(当年**6月15日**被工部局解聘)。

**1939年7月20日**起,法租界董事会休会**3个月**,租界事务全权由董事会总董办理。

**1939年10月14日**,法国领事雷诺征得法国驻华大使馆同意,颁布第**408**号领事法令,宣布工部局于**10月16日**解散。同日,雷诺任命斯基安德雷(**M. M. J. Shiindler**)、嘉伐赫纳(**G. Caffarena**)、科巴莱、约瑟夫·涂瀛洲等**4人**组成临时行政委员会,处理工部局事务。**11月22日**,雷诺发布第**414**号领事法令,补充高迪埃为

临时行政委员会委员。临时行政委员会主席由法国领事雷诺担任，法国副领事罗伊约尔（**P. Royere**）兼委员会秘书。从**12**月起，委员会秘书由托耶（**Corporal Trouillet**）担任。

**1940**年**1**月**15**日—**1941**年**4**月，临时行政委员会主席为法国领事花芬嫩，委员有嘉伐赫纳、高迪埃、克尔斯特（**R.P.A.Kirst**）、约瑟夫·涂瀛洲。**6**月，普里达（**C. Pretat**）被补充为委员。**1940**年**6**月**1**日，法租界学校校长查尔斯·艾德玛（**Charles Edmond**）被提名担任委员，以取代辞职的嘉伐赫纳（因种种原因，艾德玛未就职）。委员会秘书仍为托耶，**1940**年**6**月后改由华沙（**R. Vassal**）担任。**1941**年**7**月—**12**月，临时行政委员会主席为法国领事施尔满，委员有普里达、高迪埃、克尔斯特、约瑟夫·涂瀛洲（因故缺席委员会议，由周纪良代理）。



法租界工部局董事会  
秘书（总办）托耶

**1941**年**7**月**12**日凌晨**1**时，**6**名日本人在法租界铁路饭店举行宴会，与法租界安南巡捕发生争执，一名日本人被杀，其余**5**人被法租界巡捕房收押。在争执过程中，一名安南巡捕受伤。事件发生后，法租界关闭各栅门，迟至上午**10**时始重新开放。日本当局对此事非常不满，当日下午召集武汉报界举行记者会，要求法租界当局无条件释放**5**名被押的日本人，不能将此**5**人当做罪犯移交汉口日伪当局，否则将关闭通往法租界的各个栅门。由于日本态度强硬，法租界被迫让步。

由于法国大部本土被德军占领，法国在华商务萧条，法租界财政极度困难。工部局为了维持日常的开支，不断提高捐率，并开征新捐。**1937**年，工部局收入**34**万元，**1939**年上升到**73**万元，**1941**年又上升到**110**万元。即使如此，**1939**年仍超支**72590.74**元，**1941**年的财政赤字更是大幅度地增加；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法租界的财政状况更加严重，已到破产的边缘。

## 第九节 沦陷期间的日租界

### 1. 日本在汉重设总领事馆和警察署

**1937**年**7**月中国抗日战争爆发后，日本退出日租界。**1938**年**8**月**13**日，为纪念“八一三”抗战一周年，振奋抗战士气，中国政府决定收回日租界，改为汉口市第四



1938年武汉沦陷，法租界外的日本兵

特别区。可惜2个多月后，武汉沦陷，大批日本侨民复又来汉，日租界得以重新恢复，直到1943年日伪导演的“交还”汉口日租界双簧为止。此时期，地处汉口城区下游的日租界，独立于日伪汉奸傀儡政权统治之外，重新成为日本“侨民”在汉的“自治区域”。

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后，日本总领事馆重又开放。10月27日，花轮义敬就任沦陷后的首任总领事。此时的领事馆设在汉口今江汉路与江汉二路交会处。此后，



1938年武汉沦陷后的日本军乐队

田中正一、伊东隆治、田中彦藏等先后任(代)总领事。日本总领事馆配合汉口日本陆军、海军特务部等,组建了伪武汉治安维持会、伪武汉特别市政府、伪湖北省政府等汉奸政权机构,对武汉人民进行残酷的压榨和掠夺。

1942年初,汉口总领事馆有成员 31 人(不包括上海总领事馆兼任的司法领事和书记生)。主要职员为:

总领事:田中彦藏;

领事:市井荣作(司法领事)、松原久义;

副领事:朝比奈贞治郎、中山又次、泉水一人;

书记生:高顺镇二、稻野西太郎、大野干一、前田秀吉、片冈光太郎、斋藤胜三(未到任)、田中英俊、樱井义隆、野中修、石桥丞(司法书记生);

警察署长:川岛顺吉(警视);

警部:高见三平、吉田益之助、植田高义、铃木俊、柴正人、渡部要造(驻武昌);

警部补:藤武猛、三重英明、仁科孝男、早川喜久三郎、绵引龟松、丸善吉、永井松广(驻大冶)、奈良部国造(驻岳州);

司法领事:盐田末平(上海总领事馆兼);

司法书记生:大日向义男(上海总领事馆兼)。

1942年11月10日,朝比奈贞治郎以领事衔任总领事代理。此时,总领事馆位于日租界山崎街(今山海关路)第51号。11月29日,高津富雄任总领事。在其任内,日租界“交还”于伪汉口特别市政府。出生于1894年7月的高津富雄,原籍东京府荏原郡品川町,1920年7月东京大学文学部英文科毕业后任外务省事务嘱托,1923年2月任驻吉林领事官补,1940年12月任驻广东总领事,1945年日本投降时任驻汪伪大使馆参事官。

1943年7月4日,朝比奈贞治郎以领事衔再任总领事代理。此后,丸山侑、内田源兵卫、小岛一郎、中野胜次先后任(代)总领事。1945年日本投降后,11月23日,中野胜次撤走,日本驻汉口总领事馆关闭。

此时期的总领事馆的地位和战前相比,已不可同日而语。沦陷前,领事馆为日本在武汉乃至华中地区的最高机构。沦陷后,日军华中派遣军司令部指挥所于1938年11月3日进驻汉口盐业银行,第二军司令部也同时进入汉口。12月9日,第二军司令部回国,其任务由第十一军司令部接替,并指挥第二军原属各部。同时,日军华中派遣军司令部正式设于汉口三元里附近原日军营房。华中派遣军番号撤销后,驻汉日军从1939年10月1日起隶属中国派遣军序列。日本占领军属日本军部管辖,而领事馆属外务省领导。在战时状况下,一切均服从于军事需要,领事馆与军方虽有甚多矛盾,但在侵略、占领中国这个共同的大前提下,双方也基本能做到协同配合,共建所谓的“大东亚共荣圈”。



日本总领事馆警察署即日租界巡捕房,负责领事馆管辖区域内的警察事务,业务和人事由领事馆负责,经费由居留民团提供。**1938年10月**领事馆复建后,**11月5日**,警察署恢复设立,署长为和久井吉之助(警视),有日籍巡查**21**人。**11月7日**,警察署在汉口日租界大正街(今卢沟桥路)**35**号开设日租界派遣(出)所。**1939年1月5日**,开设武昌警察分署。**1943年3月**,日租界“交还”于伪汉口特别市政府时,警察署长为川岛顺吉。

## 2. 汉口居留民团重新恢复

清末日租界设立之初,界内所有道路、码头、沟渠的修建,土地的出租、房屋的建造,向中国官府缴纳税费及其他公共事宜,均由领事馆负责。

**1905**年,日本政府颁布《居留民团法》。**1907年9月1日**,决定在汉口和中国津沪等共**5**个城市实施该法。居留于武汉三镇,即汉口、汉阳和武昌的日本侨民,随即成立汉口日本居留民团。根据《居留民团法》及《居留民团法施行规则》,租界内兼有立法权和行政权的机构为居留民选举产生的居留民会。负责民团日常行政事务的机构,为由居留民会选举产生的居留民团行政委员会(**1935年1月1日**后改称为参事会)。在行政委员会下,设有各种专门委员会作为咨议机构。民团事务所是行政委员会具体完成行政事务的办事机构,下设有庶务、调查、财务、工务、电气、港务、卫生、保净等科,以民团长为首的民团吏员、雇员驻所办公,领取薪金。

**1937年8月7日**民团随日侨全部撤出武汉后,先在上海处理应急事务,随即在日本长崎市民友新闻社内开设临时事务所,处理残务。后为与外务省联系方便,将事



汉口明治寻常高等小学校

务所迁往东京。由于参事会员四散,无法开参事会,遂设助役一职处理紧急事务。

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后,日侨纷纷回汉。居留民团也重新恢复。据1939年11月吉田济藏编辑、上海每日新闻社出版的《华中现势》(日文)记载,时民团团址在汉口湖南街(今胜利街一段)14号(旧农民银行),参事会长暂缺,参事会员为大西初雄、山崎勋一、条冈规矩夫、中西嘉吉、白仓清一郎。居留民会议长为门多义道,副议长为高桥茂次,会计主任为山崎勋一,民团书记长为永松辰男。

1940年3月,山崎诚一郎任汉口日本居留民团首任团长,参事会从执行机关转化为咨询机关。1942年时,团址仍在汉口湖南街14号,山崎诚一郎本人住日租界西小路(今长春街)顺庆里1号。1943年8月时,团址在汉口旧日租界中街(今胜利街一段)21号,山崎诚一郎仍任民团长。

武汉沦陷后,很多日侨在武昌居住。继总领事馆于1月5日在武昌设警察分署后,居留民团也于2月4日在武昌中正路(今解放路)441号开设武昌事务所,有2名工作人员,同时开设明治小学校分校。

### 3. 日租界人口及社会状况

在武汉会战激战正酣的1938年8月13日,为振奋抗战士气,激励人们保卫大武汉的热情,汉口市政府决定正式收回汉口日租界,改为汉口第四特别区,并将日租界的街道以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特别是日本帝国主义斗争的重大事件发生日或在抗日战争中牺牲的烈士命名。武汉沦陷后,日本重又将路名复原。



武汉沦陷期间大智门火车站前的日军

**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前夕,中国政府下令烧毁了日租界内与民团有关系的大正会馆、居留民团役所(办公处)、明治小学校、汉口神社社殿及社事务所,破坏了民团学校住宅、隔离病舍、火葬场、电气部等。还烧毁了设在日租界的总领事馆、海军陆战队本部及医院、正金银行住宅、汉口银行、日华制油工场及社宅、日本人俱乐部、本愿寺、同仁会医院、三菱贷家(**15户**)、大石洋行、妻鹤、福宫、喜乐、福田馆、富贵馆一带、东京建物(**9户**)朝鲜馆、汉口日日新闻社、四季花园等。

武汉沦陷后,日本于**1938年12月28日**将神社神玺奉还汉口总领事馆内,**1939年**汉口神社复建后又迁至神社座祭,日本总领事代理田中正一曾向神社捐献大批钱物。

据日本总领事馆**1939年6月**末的调查,居住在武汉地区的“日本侨民”共有**1458户、6391人**。其中,内地(日本本土各岛)人**5193人**,日本的殖民地台湾、朝鲜人分别为**56人、1142人**。**1940年12月底**,汉口居留民团管辖下的团员有华人准团员**2人**,日本团员内地人男**5347人**,女**3255人**;朝鲜人男**528人**,女**544人**;台湾人男**121人**,女**51人**,共**9886人**。

由于日租界由日本人直接控制,“社会治安相对安全”,被中国抗日军民炸毁的一些建筑重新修复,成为日人在汉洋行经理居住的首选之处。

**1943年3月30日**,日伪举行了所谓“交还”日租界的丑剧,日租界从名义上移归伪政权管辖。**1945年**抗战胜利后,日租界被中国政府接收,日本在华中地区的侵略据点**40多年**的历史得以终结。

## 第六章 租界的收回

### 第一节 德、俄租界的收回及汉口第一、第二特别区的设立

#### 1. 德租界的收回

汉口租界虽然街道宽阔整洁、楼宇高大巍峨，一副奢丽雄伟的气象，但楼顶或大门前随风飘扬的米字形、太阳形、繁星式或竖条三色旗所露出的胜利的微笑及长江中停泊的随时升火待发的外国军舰，对湖北武汉人民却是一种沉痛的创伤。从租界建立的那一天起，中国人民时刻都在为收回租界而努力。

1914年爆发的第一次世界大战，西方列强间为重新瓜分世界而进行着血腥的厮杀。但对于中国人民来说，无论“协约国”方面的英、法、日、俄等国，还是“同盟国”方面的德国、奥匈帝国，“似乎都是一丘之貉。因为两方交战国在远东，都有侵略成绩，谁都不能得到中国人民的同情和心许<sup>①</sup>”。所以，当大战开始的最初两年里，中国北京政府的态度是中立的，中国人民都极度鄙视这场肮脏的战争。

到1917年，战争形势发生了不利于同盟国的变化。2月，德国宣布恢复“无限制潜艇战”，将击沉一切驶往协约国口岸的中立国船只。这一严重违反国际公法的行为，受到以美国为代表、包括中国在内的中立国的强烈反对。美国于2月3日宣布与德国断绝外交关系，不久向德国宣战。中国北京政府也于2月9日向德国提出抗议，声明如抗议无效，则断绝两国间的外交关系。3月14日，北京政府宣布与德国断交，接收在华德国租界，派员代理德国在华领事裁判权。

3月15日，湖北督军王占元奉北京政府令，派江汉关监督兼交涉员吴仲贤与汉口警察厅督察长，率150名警察、136名巡捕进入汉口德租界，接管德租界的警察权。吴仲贤代表省政府向德国领事郑重宣告，自即日起中国政府正式收回德租界，并限

① [美]波赖著，曹道明译，最近中国外交关系，正中书局，1935年版，第7页。

令德国领事馆人员于**48**小时内离开汉口回国。

德国领事拒绝移交租界工部局的行政权力,并声称“保持一切因中国政府这种行动而必要的对付权”。经过一番谈判,中国官员保证保障该地区所有德国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德国警察和义勇队所有兵器、消防器械及其他公有物件,由中国官厅存管,领照归国的德国人不能携带武器,德国领事才被迫妥协。不久,汉口警察厅长周际芸被任命为德租界特别区管理局局长。租界内设**24**个岗哨,重要地区加派步哨,周围更派两营兵力警卫。特别区当局规定:华人在租界边发生违警案件,仍以旧章处置;外国人违警律案,则拘送洋务公所核办;租界内烟馆、土栈、赌场、花会及一切“不规则”之营业,一律严禁;戏园、旅馆、车行须先缴押款申领执照,按日认捐。

**3月28日**,北京政府内务部公布《管理津、汉德国租界暂行章程》,决定在汉口德租界设特别区临时管理局,管理该区内警察及其他一切行政事宜,实施警察处分及其他一切行政处分、监督自治事项,周际芸仍为局长。

**8月14日**中国对德国正式宣战后,汉口特别区临时管理局改名为汉口特别区管理局,由湖北省政府管理。**8月21日**,根据内务部《管理敌国租界办法》及《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简章》,设汉口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管辖汉口原德国租界。管理局设局长一人,由内务部呈请派充,受湖北省长指挥,管理区内行政及警察管理事宜。但关涉外交事件,应会同特派该省交涉员办理。管理局设主任局员、局员、顾问、雇员、司书等助理员若干名。应继续办理的地方公益事业,管理局可以制定实施办法,呈报省长并报内务部核定。局长发布各种单行章程,应由省长咨行内务部核定。凡未按规定事宜,由局长酌拟办法,呈由省长咨行内务部暨各主管部核定。

随着第一次世界大战进入尾声,德国的败象渐露,日本人妄图接收德国在中国全部权益的企图也日益明显。尽管日本通过战争取得了德国在山东的权益,但对于远在汉口的德租界,日本却鞭长莫及。日本遂采取煽动的手段,挑唆荷兰、法国和英国公使出面,要求将汉口德租界改为公共租界,利用日租界与德租界毗邻的优势,逐步蚕食德租界的地盘。**1918年12月30日**,日本驻华公示电令驻汉口总领事濑川浅之进,让其联合英、法两国领事,提议将德租界改为公共租界。此举得到中国北京政府的坚决反对,于**1919年1月17日**突然宣布将汉口和天津的德租界全面改用中国道路名称,宣布全面接管德租界的管理权,粉碎了日本人的阴谋。**1月27日**,濑川浅之进仍通过日本驻华公使向中国北京政府递交照会,继续要求将德租界转为公共租界。北京政府对此不予理会。

在法国举行的巴黎和会上,中国代表明确提出要求收回天津、汉口德租界。但**1919年4月30日**终稿完成的《凡尔赛和约》却将德国在中国山东的一切权益全部转让给日本。此举在中国国内引发了著名的“五四运动”。迫于国内民众的压力,参加巴黎和会的中国代表拒绝在《凡尔赛和约》上签字,致使中国收回德租界的行动仍



无国际条约为依据。

5月24日,汉口特别区市政管理局依据北京政府内务部的命令,开始在原德租界范围内征税,正式在原德租界范围内行使国家主权。

6月28日签订的《凡尔赛和约》规定,德国把汉口、天津德租界内所有属于德国政府的房屋、码头、军需品、船只等各种公产转让给中国,承允取消得自中国政府现有汉口及天津租界的契约。

1921年5月20日,德国和中国北京政府签订《中德协约》,规定两国恢复友好及商务关系。在同日德国政府代表给中国政府外交总长的照会中,声明德国承担凡尔赛条约“第一百二十八条至一百三十四条所发生之义务……”,并“允认取消在华之领事裁判权”,北京政府从法律程序上完成了对汉口德租界的收回。

## 2. 汉口第一特别区

收回德租界后的数年里,外国驻北京公使团向中国北京政府施压,要求居住在前德租界区域里的外国人享有足够的发言权,遭到北京政府内务部的拒绝。为此,公使团与北京政府举行了长期的谈判。到1922年底,由于美国、荷兰的退出,谈判遂不了了之。1924年《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签订后,7月,俄国租界取消,但管理体制大体照旧,居住在旧俄租界的外国人仍然享有足够的权力。为此,居住在汉口特别区的英国人和其他外国人以拒绝交纳税费为要挟,与湖北地方当局谈判,要求建立类似旧俄租界的体制。1926年,谈判最终以满足外国人的要求而告终,并制定《汉口特别区市政局暂行章程》。由于该章程没有报经北京政府批准,并未得到实施。

1926年国民革命军北伐占领汉口后不久,由湖北省政府管辖的特别管理区划归汉口市政委员会管理,特别区管理局改名为汉口市第一特别区管理局。管理局设有华洋委员会(不久即改为董事会)。局内设主任室、警察事务室、工程卫生室,有巡警124名,侦探6名。汉口市政委员会任命耿伯钊任董事长兼局长。1927年4月武汉市政委员会成立后,汉口市第一特别区管理局改为武汉市政府第一特别区管理局,耿继续担任局长。9月,曾繁鸿暂代管理局局长。

1927年11月,桂系军队进占武汉,改组大革命时期成立的武汉市政委员会为武汉市政计划委员会。1928年5月又改组为武汉市政工程委员会,同年10月又改组为武汉市政委员会,委任国民革命军第七军第二师政治部主任彭伯勋兼任特一区管理局局长。

管理局下设总务、警察、工务三处,管理局职员包括中文秘书、洋文秘书、各处正副处长和司法员各一人,另有修路工、警察、会计、工友多人。管理局另设有董事会,董事长由局长兼任,推选6名董事,洋人、华人各占3名。一切重大行政事务须由董事会讨论决定后实施。因区内英商占多数,以安利洋行的经济势力最强,故该行帮办马格(A. E. Marker)长期被选为董事,在董事会内实际起主导作用。

### 3. 俄租界的收回

相对于德租界,俄租界的收回,却是一波三折。

沙皇俄国是与中国发生外交关系最早和最频繁的国家,它曾先后侵占中国领土**100**多万平方公里。就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它仍旧大力向远东扩张,竭力策划外蒙古自治,并与日本订立有损中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密约。**1917**年**11**月俄国十月革命爆发后,新生的苏维埃政权坚决退出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大战结束后,帝国主义列强对苏俄进行了武装干涉,再加上旧白俄党人的叛乱,苏维埃政府的形势十分危急。为打破这种局面,当**1919**年中国代表拒签《凡尔赛和约》的消息传到苏俄后,苏俄政府决定立即对华采取新步骤,以打破帝国主义在东方的反苏战线。**1919**年**7**月**25**日,苏俄政府外交人民委员向中国人民和中国南北政府发表宣言,表示将废除沙皇政府同中国订立的不平等条约,放弃沙皇政府以侵略手段从中国夺取的所有土地。宣言中提到的准备磋商废除的条约,虽然不是沙皇政府强加给中国所有的不平等条约,但已充分表达了苏俄政府尊重中国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打算与中国当局建立平等外交关系、互相承认的愿望。

由于种种原因,苏俄政府的宣言直到**1920**年**3**月才转呈到北京政府外交部。但迫于英、法、美等国的压力,北京政府仍然承认已被推翻的旧俄政府,并继续让这个已不存在的政府驻华公使和各地领事行使职权。旧汉口俄国总领事贝勒成阔仍继续担任总领事。

随着苏俄政权在远东地区地位的日趋巩固和中国人民的强烈要求,**1920**年**9**月**15**日,北京政府外交部密令各省交涉员调查俄租界及俄侨状况,为接收俄租界做好准备。随后,在汉外侨相继在外国人办的报刊上发表文章反对中国政府收回俄租界,并在俄领事馆举行会议,决定向中方提出抗议,在抗议书上列名的有英、法、美各商会及中国协会。抗议书由各国驻汉领事转呈各国驻华公使与北京政府外交部进行交涉。**23**日,北京政府外交部电令各省交涉署,停止各地俄国领事的外交待遇。“近闻俄使领有离职消息,倘竟实行,则所有租界以及管理审判俄侨等事,即由当地特派员接管。<sup>①</sup>中俄人民的诉讼及俄国人犯罪等事件的处理,依照无约国人民情形办理,由中国法庭审判。

**9**月**25**日,湖北交涉员吴仲贤将电文交俄驻汉总领事贝勒成阔,决定俄国领事应于**29**日停止办公,请俄领事将公文档案整理齐备,准备移交。贝勒成阔态度甚为和缓,但声称要在接到俄驻华公使的命令后才能移交,请中国方面暂缓数日接收。**9**月**27**日,贝勒成阔在接到俄驻华公使的电令后,召集在汉俄侨于俄领事馆召开俄侨特别大会,商讨应对办法。会议决定“要求中国政府于(俄)领事职权停止后,凡俄人

<sup>①</sup> 转引自《湖北省概况》(1931年),第314页。

与华人诉讼时,须有一相当的办护权”,“二十八日一律下半旗,以志哀悼”。会议同时通过一陈情书,呈报北京政府外交部,并同时致北京公使团及汉口领事团、湖北军民两长及湖北交涉署,要求让贝勒成阔继续管理白俄侨民。

同日,苏俄政府发表第二次对华宣言,宣布“将前俄皇政府与中国所订协约概行废弃”“放弃侵占所得之中国领土及中国境内之俄国租界,并将沙皇政府及俄国资产阶级掠自中国者,皆无报酬的永久归还中国”。9月29日,吴仲贤前往俄租界工部局进行接管,俄国领事“借口于俄侨之公意,遽变态度,吴氏乃扫兴而归”。

9月30日,英、美公使拜会北京政府外交总长颜惠庆,主张各地俄租界由各国共同管理,遭到颜惠庆的拒绝<sup>①</sup>。10月8日,吴仲贤和汉口警察厅长周际芸“往晤俄领事,解释接管之办法”。同日,法国领事通知汉口交涉署,竟然声称汉口俄租界实为法租界的一部分,俄租界的任何变动,必须经过法国领事同意。他们前后三次抗议移交俄租界工部局和警察署。

10月22日,北京政府外交部电令湖北省交涉署,谓“此项接收俄租界系属代管性质并非收回。工部局用人行政,暂行照旧”<sup>②</sup>。北京政府内务部派警政司司长李梓材来汉协助办理接管事宜,毫无结果。外交部遂又特派陈介来汉协助接管。26日,吴仲贤在接到北京政府命令后再往俄国领事馆,接收了领事馆的一部分文件,宣布成立“暂行代管俄界办事处”,吴仲贤任总办,周际芸任会办,贝勒成阔任顾问,另委1人常驻俄领事馆承办一切具体事宜。11月1日,再将办事处改为“特别区办事处”,巡捕房改为警察所。

1924年5月31日,中苏在北京签订《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第十条明确规定:“苏联政府允予抛弃前俄政府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根据各种公约条约协定等所得之一切租界等等之特权及特许。”第十二条规定:“苏联政府允诺取消治外法权及领事裁判权。”<sup>③</sup>6月22日,苏联代表季赛洛夫来汉。因旧俄驻汉总领事贝勒成阔被聘为管理俄侨事务办公处顾问,仍居住于俄领馆,湖北交涉署遂通知贝勒成阔从速迁出,“惟在中俄使馆尚未交换以前,俄领职权仍由交涉员执行,故对于贝氏顾问职,暂缓解除,俾便咨询”<sup>④</sup>。27日,贝勒成阔迁出俄领馆,移居于旧俄工部局公寓。

7月1日,中苏双方代表齐聚旧俄国领事馆,中方移交委员李子英将俄领馆房屋、基地、文卷、档案移交于苏联代表,正式宣布取消俄租界工部局和巡捕房,代管俄侨事务处撤销,在旧工部局内成立以交涉员沈子良为首的收回俄租界临时管理处,下设总务、外务、警务三课,“至巡捕房之捕头捕警,均仍其旧,惟一律改换中国之肩章帽帜,以示区别”<sup>⑤</sup>。并另派王寿山为勤务督察长,“巡捕房一切事务,均应受临时

①② 转引自《湖北省概况》(1931年),第314页。

③ 引自《东方杂志》第二十一卷第十三号,第140页。

④⑤ 《申报》,1924年7月4日。

管理处之指挥。<sup>①</sup>当天,管理处的铜牌悬挂在工部局门首,中国的国旗在工部局大楼上升起,中国接管了俄租界的管理权。但因原俄租界董事会里有美、法等国纳税人代表参加,为避免外交纠纷,董事会暂时保留。沈子良当天召集该董事会正副董事长、董事及巡捕房捕头到管理处谈话,“请大众仍照常安心供职,惟俄籍职员,则以中俄会议后,所有管理处巡捕房,均须重行组织,断难久于其位……。”<sup>②</sup>

#### 4. 汉口第二特别区

**1925年3月1日**,湖北军务督办兼省长萧耀南再次宣布收回俄租界。**3月2日**,汉口地方当局奉令采取行动,将俄租界改为汉口特区,设特区管理局,以吴蔼宸为局长(**4月11日**李藩昌继任局长,**12月8日**李藩昌离职,沈子良继任局长)。**3月28日**,召开特区纳税人大会,通过特区暂行章程、管理规则、《汉口特区各项税捐则例》(**1925年**)。特区管理局局长由中国政府任命,并兼董事会董事长;周星堂、马格(A. E. Marker)、王宠佑、奥文(J. F. Owen)、陈仙洲、沙白汀(P. A. S. Sabatin)等**6**人为董事会董事,中外各占一半,由纳税人投票选出。管理局内设秘书处、工程处、卫生处、警察署等部门。

特区管理局将界内原有街名作了更改:尼古拉大街、鄂哈街、开泰街、玛琳街、亚力山大街(亚历山德罗夫大街)、列尔宾街、阿列克谢耶夫街、领事街、威尔逊街分别改称为一德街、两仪街、三教街、四民街、五族街、兰陵路、黄陂路、南皮路、威尔逊路。

**1926年4月23日**,汉口特区纳税人常年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出席会议的**55**人代表**101**票权(根据特区章程规定,只有在本区交纳地捐、房捐达相当数量的个人、会社、团体、公司等才有选举权,即票权,而票权又根据交纳捐银的多少确定,共**139**票权,其中中国人有**39**票权,外国人有**100**票权)。

会议除通过《民国十四年汉口特区市政报告》外,还通过《汉口特区民国十五年各项税捐则例》《民国十五年汉口特区预算表》《取缔危险及不宜居住房屋规则》《新建筑章程》,推选王宠佑为特区纳税人出席汉口万国医院董事部代表,推选万威利、韩永清为重估特区房地产委员会纳税人代表,选举周星堂、袁樾青、唐朗山、马格、沙白汀、杜百里等**6**人为董事会董事,沈子良仍为局长兼董事长。

北伐军占领汉口后不久,由湖北省政府管辖的汉口特区管理局划归汉口市政委员会管理,并将其改为汉口市第二特别区管理局,局长由汉口市政委员会任命,另设管理局董事会协助局长管理区内各项事务,董事长由局长兼任。**1927年4月**汉口市政委员会成立,汉口市第二特别区管理局改为武汉市政府第二特别区管理局。设秘书处、工程处、卫生署、警察署等部门,共有职员**23**人。另有法律顾问、卫生、医官、建筑师、查账员等特别职员各**1**人。警察署设警察长**1**人,巡官**3**人,稽查**2**人,

<sup>①②</sup> 《申报》,1924年7月4日。

事务员 2 人,巡长 3 人,巡警 90 人。工程、卫生等处匠役共 75 人。1927 年,管理局局长先为梁广恩,8 月 3 日梁因病辞职,由罗诚接任。1927 年 12 月—1928 年 12 月,管理局最后一任局长为宋式翥。

汉口特区 1926 年常年大会选举人名单

号码	中国人	票权	号码	中国人	票权
1	三合里	1	2	青年会	1
3	耀顺里	1	4	吴治俭	1
5	何 鹏	1	6	王宠佑	1
7	韩永贵堂	1	8	涂壁山	1
9	傅绍亭	1	10	李秉记	2
11	周星笏	1	12	楚善里	2
13	聚兴诚	1	14	赵子安	1
15	高振民	1	16	王职夫	1
17	陈仙洲	1	18	周星堂	1
19	罗人骏	1	20	刘重元	1
21	蔡瀛洲	1	22	吴春孙	1
23	陈延庆	1	24	黎楚生(万国体育会)	1
25	韦均崇	1	26	黄厚卿	1
27	杨坤山	1	28	袁樾青	1
29	刘 权	1	30	韩秀郎	1
31	刘福田	1	32	唐杏卿	1
33	章达夫	1	34	俞伯琴	1
35	卓剑辉	1	36	王求定	1
37	唐朗山	1			
总计	<b>TOTAL</b>	<b>39</b>			

续表

号码	外国人(Foreigners)	票权(No. of votes)
1	<b>Nisshin Kisen Kaisha</b> 日清公司	5
2	<b>Asiatic Trading Corp.</b> 新泰洋行	5
3	<b>S.W. Litvinoff &amp; Co.</b> 顺丰洋行	5
4	<b>New Engineering Works</b> 机昌机器厂	5
5	<b>Russo-Asiatic Bank</b> 道胜银行	5
6	<b>Mrs. E. N. Litvinoff</b> 利文诺夫夫人	4



续表

号码	外国人(Foreigners)	票权(No. of votes)
7	<b>The Robert Dollar Co.</b> 大来洋行	3
8	<b>Mr.S.W.Litvinoff</b> 利文诺夫先生	3
9	<b>Mr.D.J.Nakvasin</b> 那凡生	1
10	<b>F.A.Aglen</b> 安格联	2
11	<b>Hankow Light &amp; Power Co.</b> , 汉口电灯公司	3
12	<b>Russian Club</b> 俄国总会	1
13	<b>The Credit Foncier</b> 义品银行	3
14	<b>Lutheran United Mission</b> 信义会	1
15	<b>Dr.J.Mesny</b> 梅旒医生	1
16	<b>Christian &amp; Missionary Alliance</b> 宣道会	1
17	<b>A.Heath</b> 希士	1
18	<b>S.W.Unjenin</b> 恩金尼	1
19	<b>Roman Catholic Mission</b> 天主堂	1
20	<b>A.Maligin's Heirs</b> 马礼金之后嗣	1
21	<b>H.International Hospital</b> 万国医院	2
22	<b>O.M.Benzeman</b> 板西门	1
23	<b>Jardine. Matheson &amp; Co.</b> 怡和洋行	5
24	<b>Unjenin &amp; Benzeman</b> 恩金尼及板西门	1
25	<b>Hemmings &amp; Berkley</b> 景明洋行	1
26	<b>Peking Catholic Mission</b> 北京天主堂	1
27	<b>Perry &amp; Sherwin</b> 柏利及斯文律师	1
28	<b>American Church Mission</b> 圣公会	2
29	<b>John S.Green</b> 格林	1
30	<b>A.Ganssin</b> 柯山	1
31	<b>O.J.Langhammer</b> 韩德海母	1
32	<b>S.D.Malashkin</b> 马拉舒京	1
33	<b>German Club</b> 德国总会	1
34	<b>D.M.Melnikoff</b> 美里可夫	1
35	<b>Dr.John MacWillie</b> 马穀良医士	1
36	<b>K.Tanaka</b> 田中洋行	1

续表

号码	外国人(Foreigners)	票权(No. of votes)
37	H.A.Allan 爱兰	1
38	F.Bargman 巴格满	1
39	A.Blomer 华诺美尔	1
40	W.Ziezel 西色尔	1
41	A.Hopp 何伯	1
42	H.Yamasaki 鸦母色记	1
43	D.A.Wilson 威尔逊	1
44	Whiteawav, Laidlaw & Co., Ltd 惠罗公司	1
45	W.Hawkins 霍更士	1
46	W.Hetherington 兴德林吞	1
47	I.J.Pissarev 毕色列夫	1
48	Carlowitz & Co.(R.Herbertz)礼和(黑伯此)	1
49	A.Stiebritz 石提伯格	1
50	I.A.Whitrow 韦提洛	1
51	G.Utsumi 乌族美	1
52	T.Haraguchi 哈那古起	1
53	R.A.Frost 福禄士	1
54	J.O.Huston 哈斯敦	1
55	C.E.Clarke 克那容	1
56	J.Woods 利木西店	1
57	L.J.Machin 马金	1
58	The Robinson Piano Co. 罗办臣琴行	1
59	E.Bechler 毕黑勒	1
60	Navy Y.M.C.A. 海军青年会	1
61	A.Bosselman 波石尔满	1
62	N.J.Petroff 皮脱洛夫	1
总共	TOTAL	100

(资料来源:《民国十四年汉口特区市政报告》)

## 5. 汉口第一、第二特别区的撤销

长期以来,第一、第二两特别区名义上由中国政府管辖,但除管理局局长一职由政府委任外,其他如纳税人会议的召开、董事会成员的选举、所施行的法律及一切行政与工程、财政等事项,大多照旧,外国人仍然拥有极大的特权。德租界刚收回时,外国人以中国未能成立市政府,不能有效地施行行政市政管理权为由,力主成立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管理原租界内的事宜。俄租界收回后也效仿德租界。两特别区所施行的很多法律法规,均和中国的法律法规相抵触。尤其是两特别区的交通和华界其他地域相对隔绝,如武汉市政委员会所颁发的人力车牌照即不能适用于特一区。当然,两特别区丰厚的财源也使胡宗铎等人投来嫉妒的眼光。

**1928年12月7日**,胡宗铎掌握的武汉市政委员会召开第六次市政会议,决定撤销第一、第二两特别区管理局。会议同时任命武汉市政委员会秘书长董修甲、财政局长于垞咸、公安局长余希纯、工务局长赵心哲、社会局长涂允檀、卫生局长李博仁等人为接收第一、二两特区管理局委员会委员。接收第一、二两特区管理局委员会拟定的《归并特区办事程序》规定如下:

**1929年1月1日起**,第一、第二两特别区管理局公安、卫生、财政、工程、社会、教育等事项,统由市政委员会所属的公安、工务、社会、卫生等局处理。居民仍按照两特别区**1928年**所定的税则,向市财政局缴纳租税。

两特别区所管理的房屋、码头、消防、垃圾及其他一切财产公用器具,以及纳税人名册、税收簿、警署器具册、长警名册,统由市政委员会所属的财政、工务、公安、社会、卫生等局分别接收点验。

两特别区原任职员由市政委员会择优录用,遣散者增发一月薪水。两特别区的文卷册报由市政委员会各局分别接收,其印信图记,咨呈省政府销毁。

武汉市政委员会各局处指派杨悦祖、高楚珩、萧贞昌、段锡三、刘翔云、陈世芳等为接收特一区帮同委员,李豪、汤作新、高鸿缙、沈桂华、钱友松、刘治乾等为接收特二区帮同委员。

在此期间,特一区和特二区董事会中的英籍董事极力反对中国当局的决定,并以汉口英国商会的名义发表宣言,抨击湖北省政府。英国驻华使馆参赞牛顿还专程来到汉口,与湖北省政府主席张知本交涉。经张对英方提出的条件逐一加以驳复,英方最后只得承认这一行动的合法性,召集旅汉外侨解释撤销特一区、特二区的原因,劝他们遵守中国政府的决定。

**1928年12月**,湖北省政府主席张知本发布布告,宣布将于**1929年1月1日**接收汉口第一、二两特别区。**12月31日**,两特别区市政管理局正式撤销。**1929年1月1日**,接收第一、二两特区管理局委员会委员和帮同委员分别前往特一、二区管理局办理移交手续。**4月**,南京国民政府中央军进入武汉。**4月27日**,武汉市政委员

会改组为武汉特别市政府。6月,撤销汉口特一区及特二区获得国民政府的批准。8月,为清理两特别区所担负的债务及现款,武汉特别市政府分别组成马格、查光佛、周苍柏为委员的特一区清理委员会和杜百里、唐鼎祥、王宠佑为委员的特二区清理委员会。不久,清理工作宣告完毕。至此,汉口德、俄租界及其残留形态在武汉正式终结。

### 第二节 英租界的收回及汉口第三特别区的设立

#### 1. 英租界的收回

德、俄租界的收回,将“固若金汤”连成一片的租界区分割为三个互相孤立的地理单元。此时,在中国广东开始的国共两党合作领导的反帝反封建的民族、民主国民革命正进行得如火如荼,一场反帝废约、收回租界的运动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1926年8月,国民革命军北伐抵达长江流域,英国认为触动了它在长江流域的既得利益,妄图阻挠国民革命的继续发展。10月,北伐军收复武汉三镇。英国驻汉领事如临大敌,在英租界周边筑起沙包街垒,设置层层电网,海军陆战队沿江岸摆开阵势,义勇队在租界日夜巡逻。英国驻汉口总领事就革命军通过英租界多次向汉口交涉员提出抗议。英国驻广州代总领事为此于11月19日致函国民政府外交部,威胁如革命军不经英国领事的允许擅入英国租界,与警兵发生冲突,恐酿成国际严重案件。对于英国的蛮横要求,外交部于11月27日复函,对英国领事的指控严加驳斥,认为汉口租界章程向为中国主权准许之下的自治法规,拥有主权的中国的行为,对于其所准许或曾经准许的法规,不会产生违法的问题。12月26日,武昌、汉口同时分别召开武汉各界人民反英大会,提出与英国经济绝交和收回英租界的强烈要求。

1927年1月3日,武汉三镇各界民众继续以各种形式庆祝北伐胜利和国民政府迁都武汉。下午2时许,中央军事政治学校政治科宣传队在汉口英租界上首江边空地(今苗家码头)演讲,听众大半是码头工人、人力车工人和海员工人,气氛活跃而秩序井然。3时许,英租界印度巡捕越界干涉,妄图驱散听众、赶走宣传队员,未能达到目的。不久,停泊在英租界江面军舰上的数百海军士兵,荷枪实弹上岸,先用刺刀对群众乱戳,随后开枪乱射。码头工人李大生肚肠刺穿,生命垂危,其他受伤者达30余人,时称“一·三”惨案。群众随即冲入英租界,在江汉关前的场地向英国示威。英军在江汉关、日清洋行等高建筑物上架起机枪,英国海军陆战队陆续登岸支援,美国军舰从江中向北岸移近,法、日等租界的义勇队也都乘车赶来。到晚间,双方仍继续僵持,群众越聚越多,形势紧张,又有数人遭英兵伤害。

“一·三”惨案发生时,正在汉口南洋大楼开会的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暨国民政府委员临时联席会议立即派徐谦、蒋作宾会同国民党汉口特别市党部代表宛希俨、李国暄赶赴现场,代表武汉国民政府向群众宣布:政府必当采取适当办法保护人民,在 24 小时内当可决定办法,防止以后再有此等事件发生,并向英方讨回公道。政府未决定办法时,望人民离开租界,以免危险。政府一经决定办法,立即通知人民。当晚,武汉各界召开会议,研究对策。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奉命向英国驻汉领事葛福(Herbert Goffe)提出口头抗议,令其立刻撤退水兵及义勇队,租界交由中国军警接防,否则不负任何责任。

4 日晨,英国被迫将水兵和义勇队撤退到军舰上,巡捕撤回巡捕房,并通知武汉政府派军警入界维持秩序。同日,陈友仁又发出正式命令,要求本案解决前肇事英舰不得离开汉口。上午 11 时,武汉农、工、商、学 200 多团体的代表在汉口总商会集会,决定 8 条对英办法,要求惩凶、赔偿、收回英租界。国民政府对此全部接受。作为政府对英交涉的条件,并派国民党中央党部代表陈群到英租界巡捕房主持一切,命武汉卫戍司令部派三个连进驻英租界。湖北全省总工会也派 300 名纠察队员进入英租界维持秩序。下午 3 时,中国工人群众拥入英租界,自行动手拆毁租界内的所有电网、沙包和其他街垒,扯掉了许多英国“米”字旗,拆除了欧战纪念碑,捣毁了义勇队司令部和巡捕房。英国海军陆战队再次离舰登岸,但未敢进入租界街道,仅在江边岸上拉开戒备架势,枪口对准中国民众。下午 7 时,联席会议成员徐谦、蒋作宾等在新市场向群众宣布政府以上的态度和办法。深夜,中国民众逐渐退出租界。



汉口民众冲击英租界(1927年1月)



5日上午,湖北全省总工会命令各业工会组织全市人民举行抗英总同盟罢工、罢市、罢教一天。在武汉民众追悼“一·三”惨案死难同胞暨声讨英帝滔天罪行的反英示威大会后,各界分头进行游行示威,并进入英租界,扯下领事馆上最后一面英国国旗,升起中国国旗,造成占领英租界的既成事实。武汉国民政府决定由外交部、财政部、交通部及武汉卫戍司令部和国民党中央党部代表共5人,组成汉口英租界临时管理委员会,并从即日起接管租界。7日,临时管理委员会改由外交、财政、交通三长组织之,以外长为主席委员。英租界临时管理委员会成立后,所有军队、纠察队员于8日晨一律撤退,有关事宜由管理委员会下设的警务处和秘书厅负责。

1月11日,英国驻华使馆参赞欧马利(O'Malley, Owen St. Clair)在军舰护卫下到达武汉,谈判解决汉口、九江英租界问题。12日,欧马利要求武汉国民政府“退还英租界,恢复以前状态”遭到陈友仁的驳斥。15日,中英双方正式开始谈判。1月20日,双方达成协议,英方交出汉口英租界,改为特别区,设管理委员会。但英国不甘心放弃租界,企图凭借武力改变颓势。1月15日—22日,从英国本土和印度调来大批军队开往上海,进行武力恫吓。在这种状况下,谈判中断。

迫于英国国内的压力,英国于2月3日向国民政府表示愿继续谈判。7日,谈判进入第二阶段,陈友仁以英方先行撤军为条件,英方被迫接受。经过16次谈判,欧马利理屈词穷,英方不得不同意中国收回英租界。

2月19日,陈友仁和欧马利分别代表中英两国政府在《收回汉口英租界之协定》上签字,规定:“英国当局将按照土地章程,召集纳税人年会于三月一日开会。届时英国市政机关即行解散,而租界区域内之行政事宜将由华人之新市政机关接收办理。在华人之新市政机关于三月十五日接收以前,租界内之警察、工务及卫生事宜由主管之中国当局办理。英国工部局一经解散,国民政府即当依据现有‘特别区’市政办法,组织一特别中国市政机关,按照章程,管理租界区域。此项章程由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通知英国公使。在汉口五租界合并为一区域之办法未经磋商决定以前,此项章程继续有效。”<sup>①</sup>

“一·三”惨案爆发后不久,英国政府意识到完全回到英租界以前的状况已不可能,来汉和陈友仁谈判的英国驻华使馆参赞欧马利,也已经做好将英租界变成像汉口特别区(前汉口德租界)那样的特别区域的准备,这与当时国民政府的想法不谋而合。《收回汉口英租界之协定》虽规定英国租界当局将按照土地章程召集纳税人年会于3月1日开会,但因协定签订时已是2月19日,中英双方意识到3月1日召开纳税人年会已不太可能,遂约定推迟至3月15日举行。

为此,自2月19日至英国工部局预定解散日3月15日,英租界工部局和英租界临时管理委员会协同工作,为即将成立的外交部汉口第三特别区市政管理局做移

① 武汉国民政府资料选编编辑组,武汉国民政府资料选编,1986,第336页。

交的准备。经过双方协商,就英租界工部局现有的财政债务(债券等)及作为这些债务的担保物的工部局财产(主要指建筑物)做了适当的安排;就工部局尚未履行完成的合同向特三区市政局做了移交;向未为特三区市政局所继续聘用的工部局工作人员支付了一定的报酬;就英国人所开办的学校、锡克教教堂以及英国俱乐部等做了安排;就**1927**年的税率及当年的预算做了安排,以使行政管理不因移交而发生中断,也使特三区市政局不必在刚刚接手行使职权时就要立即召集纳税人大会。

**3月15日**,英租界纳税人大会召开,大会对英国轮船公司所持有的沿江临街设施许可证做了重新认定,批准向退休的文职人员和警官发放年金(按照此前中英双方的商定安排),批准**1927**年度税率,批准**1927**年度财政预算,批准向特三区市政局转让工部局资产。与此同时,国民政府外交部任命黄昌谷为外交部汉口第三特别区市政管理局(**The Municipal Bureau of the Special Administrative District No.3 of Hankow**)局长,周星堂、朱菊和、李国暄**3**人为董事会中方董事。英国方面任命查尔顿(**Char Leton**,亚细亚煤油公司**The Asiatic Petroleum Company**)、杜百里(**Dupree**,怡和洋行**Jardine, Matheson and Co.**)、狄克森(**Dixon**,隆茂洋行**Mackenzie and Co.**)**3**人为董事会英方董事。谢保樵为执行主任。同日,英国租界工部局宣布解散。**3月16日**,国民政府颁布《外交部汉口第三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管理规则》,共**66**条,英国当局发布王室条规以为英国臣民之守则,黄昌谷正式就任特三区市政管理局局长,特三区市政管理局正式成立。至此,历时**66**年的汉口英租界被中国政府收回。

## 2. 外交部汉口第三特别区

**3月4日**,由武汉国民政府提出,英方同意,公布《汉口第三特别区市政局组织章程》,规定市政局设局长一人,由外交部长呈准国民政府正式委任,总理一切行政事宜。市政局董事会由**7**人组成,局长兼董事长,其余**6**名董事由有选举权的区内公民投票选举中英各**3**人。**1927**年度董事由中英当局委任,以后每年选举一次。市政局设执行主任**1**人,在局长指挥下,具体督率全局人员办理一切事务。设执行副主任**1**人,佐理主任办理一切事务。必要时,市政局可委任或雇用职员若干名。市政局设警务处长**1**人,会同执行主任管理市内一切警政事宜。执行主任由局长推荐,经董事会通过后报请外交部长委任,副主任及警务处长由局长委任,报董事会通过。其他职员均由局长委任,其用费不得超过年会所定预算。局中所有职员,须由局长呈报外交部长备案。市政局可照章征收捐税,所有不动产,除中国地产税及本章程所规定外,不得再征他种杂税。市政局负有追缴所欠各项税款及罚款的责任。在追讨有治外法权外国人所欠税款时,须向各该管领事或法庭请求办理。支付款项的支票须由局长及两名董事签字,其中一人须为英国籍,然后由执行主任办理。董事会有关管理局及市政各项事务的决定,均须由局长发表实行。如局长认为有碍中

国主权或与习俗不合及违背法律规定的,须先呈明外交部核准后再定实行与否。

市政局局长应于每年召集常年大会一次。如有必要,可召开特别大会,特别大会的议案须经在汉口的投票人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1927年“四一二”事变后,黄昌谷以右派嫌疑去职,市政局局长由唐海安继任。唐乃宋子文亲信,宋子文离汉赴沪后,唐亦辞去局长职务,由外交部委派秘书张警予兼任局长(叶光国曾于9月暂代局长)。张任局长不足两月,因与外交部会计科长林值共同犯罪事发,林值被监察院逮捕,张在林被捕次日即畏罪潜逃。当日,特三区管理局董事会召开会议,决定周星堂、查尔顿代理董事长,傅德润、易史代理执行副主任,汤生洋行为会计,所有对内对外事情,概以董事会名义处理。

宁汉合流后,8月22日,汪精卫、唐生智等自行决定成立武汉政治分会,与南京政府对抗。9月28日,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武汉政治分会决定张警予离职,由律师张履鳌继任。英国领事以任命未经国民政府外交部同意为由表示反对。武汉当局转而致电南京政府,要求认可武汉的任命。此前,特三区董事会前后已有9人任中方董事。10月10日,南京政府外交部长伍朝枢承认特三区新任董事。10月8日,英国领事致函湖北交涉署,声称陈欧协定签订时以为国民政府会永久设在武汉,现今政府已迁至南京,且武汉当局形同独立,英方未与其定有任何条约。故在能执行陈欧协定的政府成立且与英国就特区各项事务达成共识之前,不承认任何人为局长,局长职权由董事会代理。

10月20日,英国领事再次致函交涉署,称陈欧协定为暂时性质,特三区董事会应作如下改革:(1)局长为名誉职,不负实际责任;(2)中英董事会继续行使职权,其主席(董事长)由董事会互选;(3)市政事宜由董事会支配;(4)市政局职员和巡捕均由董事会委任。对上述来函,交涉署均加以驳斥。但英方态度强硬,不肯让步。董事会开会时,英方董事均不到会,致使董事会几成瘫痪状态。且时有谣传英国将派兵来汉恢复英租界。

南京政府西征军到汉后,湖北交涉员甘介侯与英国领事谈判特三区事宜。11月25日,英国领事正式否认英方有派兵来汉的意图。甘介侯当即将此函公布。双方再次谈判,就一系列事宜达成妥协。12月28日下午3时,董事会开会,英方董事全体出席,进行数月的中英交涉正式结束。

1931年3月—1932年3月,市政局局长兼董事长为罗惠侨,汤姆斯(杜百里继任)、费暄(T.J.Fisher,狄克逊继任)、华伦等人为董事会英方董事,贺一雁、俞重威、杨季谦等人为董事会中方董事。执行主任为徐菱。

1932年3月14日,特别区市政管理局召开第五届纳税人常年大会,通过1931年度财政决算、1932年度财政预算、1932年度税捐率等案,选举杜百里、贺一雁、华伦、唐远鉴、狄克逊、沈诵之等为1932年至1933年度董事会董事。

**1933年3月—1938年10月**，郭泰祯担任管理局董事会局长兼董事长。

**1934年3月27日**召开的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第七届纳税人常年大会，选举贺一雁（上海四行储蓄会）、唐远鉴（六合公）、沈沅（交通银行）**3人**为中方董事，选举杜百里（Dupree，怡和洋行）、狄克森（Dixon，隆茂洋行）、费暄（T.J.Fisher，太古公司）**3人**为英方董事。**1935年3月28日**召开的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第八届纳税人常年大会，选举沈诵之、唐远鉴、周星堂、杜百里、费暄、马柯为董事会董事。**1937年3月30日**召开的特别区市政管理局第十届纳税人常年大会，选举朱禹九（汉口交通银行）、唐远鉴（六合公）、周星堂（汉口商业银行）、杜百里（怡和洋行）、鲍柯（亚细亚火油公司）、赫尔（保安保险公司）等**6人**为董事会董事。会议结束后不久，局长郭泰祯作为中国祝贺英王加冕典礼特使团专员，随代表团赴英国伦敦访问，局长职务由周星堂代理。

**1938年3月31日**，特别区市政管理局召开第十一届纳税人常年大会，选举朱禹久（汉口交通银行）、唐远鉴（六合公）、周星堂（汉口商业银行）为中方董事，杜百里（怡和洋行）、许文（裴来律师事务所）、鲍柯（亚细亚火油公司）为英方董事。

**1938年6月**武汉会战爆发后，武汉地区加紧了机关、团体、工厂、学校等内迁的速度。特别区市政管理局也开始着手进行内迁疏散工作。**10月25日**武汉沦陷前夕，经过国民政府的认可，英国人怡和洋行大班杜百里任特三区市政管理局局长兼董事长。特三区由英国海军陆战队警卫，该区警察署长以下**20名**警官和**195名**警察躲在英国蒸汽船上。不久，由日本宪兵队出面，对其中**70名**警察作了安排。**1939年3月**，特三区市政管理局举行第十二届纳税人常年大会，选举罗伯特（F.D.Robert，太古洋行汉口分行）、伊安得（A.T.Yiend，汉口打包公司）、马森（V.A.Mason，汇丰银行汉口分行）为英方董事，朱金寿（交通银行汉口分行）、余正萃（汉口商业银行）、王鸿达为中方董事。局长仍为杜百里。**1940年11月**时，管理局局长仍为杜百里。

**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军于**16日**接管特三区市政管理局。**1942年4月12日**，华中日军当局正式宣布将特三区市政管理局全部管理权交还伪汉口特别市政府管理。当日下午**2时半**，在特三区市政管理局举行交接仪式。

**1945年**抗战胜利后，法、日等租界被中国政府收回。根据中英间的约定，特三区正式并入汉口市。

### 第三节 日本退出日租界及汉口第四特别区的设立

#### 1. 日本退出日租界

**1927年3月**收回汉口英租界后，原有的五个租界也仅有法租界和日租界孤悬在汉口下游。在武汉办公的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顺应民众的意愿，决定由外交部迅



速交涉收回汉口法、日租界及广州英、法租界事宜。**4月3日**，日本在汉口日租界制造残杀中国群众的血案，全国和湖北全省总工会负责人刘少奇主持召开的武汉各团体会议，一致要求收回汉口日租界，而力图进一步侵略中国的日本政府迅速，把大批陆海军调往武汉。当时的武汉国民政府正实行“英、日分离政策”，把英国当做中国革命的头号公敌，全力对付英国，不拟对日本采取强硬态度。“四一二”事变的发生，“宁汉分流”，全国形势发生急剧的变化，武汉国民政府旋而对日本妥协，停止了收回租界的努力。“宁汉合流”后，国民政府把收回外国在华租界和租借地作为对外交涉的一项重要内容。**1930年10月1日**，在收回威海卫租借地后，国民政府于同年底照会日、法两国，提出收回汉口日、法租界的要求。可是因**1931年“九一八”**事变的发生，又使这一交涉中止。

**1937年“七七”事变**后，日本一方面加紧进攻华北，一方面准备在淞沪挑起战端，妄图迅速占领上海、南京、武汉，三个月内灭亡中国。为此，作出了撤退长江流域和苏杭一带日侨、撤出汉口等地日租界的决定。日本以汉口日租界为基地，将黄石、沙市、宜昌、重庆、郑州、长沙等地日侨集中，准备撤回国内。驻汉日军并在租界戒严，租界当局密令日商大量收购粮食、棉絮、沙石及废铜烂铁等作军需物资。

**7月31日**，在汉口日租界同仁会医院召开的一次会议上，组成以日驻汉代总领事松平忠久为委员长的所谓时局委员会，负责组织日侨的民众警察队，协助日本军警防卫租界。委员会下设情报司，专门收集情报，侦察动向。江面日舰由驻华海军陆战队司令谷本马太郎指挥。在汉口有影响的日清轮船公司，**7月29日**奉总公司**48**小时内结束业务的命令后，**31日**即办理完毕。日商泰安纱厂及公大、松本、福田、广川各厂亦已停工，三井、三菱洋行也宣告停业，横滨正金银行、台湾银行改变了营业方向，对外汇兑要买汇者写明用途及套购货物，只有运往日本，或从日本运来汉口的，才准购买。**8月2日**，松平忠久下令撤离汉口全部日侨。**5日夜**，日海军陆战队登陆加固工事，接替日本租界警察担任守卫任务，并派出装甲车巡逻；日舰升火待发，并进行夜间防空演习。松平忠久在接受英文《楚报》记者采访时还表示：如中国军队试图攻占日租界，日军毫无疑问将加以守卫。

**8月6日**，当各地日侨在汉口日租界基本集中完毕、撤侨工作临近完成时，松平忠久夜访汉口市市长吴国桢，请中国政府保护日本侨民，并代管日租界。**7日晨**，吴国桢和汉口市警察局局长陈希曾回访松平，确定日海军撤退时，中方封锁日租界四周交通，以免发生纠纷；约百余人的日领事馆人员包括警察，暂不撤退；日清公司“岳阳丸”暂留汉口，以备领事馆人员退出之用；日海军撤退后，由中方加派警察协同日警察维持租界秩序；日领馆人员接到东京撤退的电令后，可函请汉口市政府代为保管租界。当日下午，两艘日舰分载日侨和大批军用物资、军械离汉。原定**8日**上午离汉的第二批**3艘**日舰，由于国民政府行政院官员泄露中国封江消息，致使谷本马太



郎提前于凌晨 3 时撤退完毕。日本当局随即在上海发表了从汉口撤退日侨的声明。

因日海军陆战队提前撤走，原定于 8 日上午 8 时赴日租界布岗的汉口市警察，于凌晨即由警察局局长陈希曾指挥进驻。上午 8 时，第十一分局局长王之敬率员进入租界，暂以日租界山崎街明治寻常高等小学为中国警察驻所。随后，中国方面又接受日警察署长的请求，加派 30 名警察维持日租界秩序，在日租界设置 13 个岗位。日租界与华界交界处以铁丝网拦阻，每日上午 6 时至下午 7 时将中街（今胜利街一段）开放，除妇女外其余任何人都要接受警务人员检查，并禁止从租界内携带任何物品外出。下午 7 时至早 6 时，不准任何人出入。8 月 11 日，集中汉口的日侨已撤离完毕，松平忠久及领事馆人员与所有日籍警察均陆续撤走，日驻汉总领事馆关闭。

汉口市政府正式接管日租界后，在界内设立一直辖派出所，以应俊、万勇为正副所长，并将岗位增加至 26 个，巡逻线增至 4 条。

## 2. 汉口第四特别区

1938 年 8 月 13 日，为纪念“八一三”抗战一周年，振奋抗战士气，激励人们保卫大武汉的热情，按照国民政府的安排，汉口市政府决定正式收回汉口日租界，改为汉口第四特别区，并将街道重新命名：东小路、中街、西小路、大和街、平和街、南小路、山崎街、北小路、成忠街、三（燮昌）小路、中小路、大正街、新小路分别改称为五三街、一二八街、七七街、八一三街、九一八街、郝梦龄路、卢沟桥路、姚子青路、台儿庄路、陈怀民路、刘家祺路、虹桥路、阎海文路。其中，“五三”“九一八”“七七”“八一三”“一·二八”都是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特别是日本帝国主义斗争的重大事件发生日。郝梦龄、姚子青、陈怀民、刘家祺（麒）、阎海文都是在抗日战争中牺牲的烈士。也许是经办公文的人员疏忽，“五三街”被误写为“五卅街”，以致报端都以“五卅街”作了报道。8 月 29 日，汉口市市长吴国桢向湖北省政府主席陈诚就笔误事件报告称：“案查倭租界改为特别第四区一案内东小路原改称为五三街，乃前列对照表及地图内笔误为五卅街，亟须更正，理合备文报请鉴核<sup>①</sup>！”1938 年 10 月 25 日武汉沦陷，日租界重新恢复。

## 第四节 日本及法国维希政权“交还”日、法租界的丑剧

### 1. 日本“交还”日租界

1937 年开始的日本全面侵华战争，虽占领了中国大片土地，但始终未能使蒋介石

<sup>①</sup> 湖北省档案馆藏档案：LS1-4-3805，《汉口市政府关于日本租界改为第四特别区及接收敌产情形的报告及湖北省政府的批复》。

石领导的中国国民政府屈服,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游击战争如火如荼地在敌后展开。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中国正式对日、德、意宣战,同英、美、苏等国结成盟邦。1942年10月9日,英、美两国政府分别通知中国政府,声明愿即时放弃在华治外法权及其他有关权益。日本为了挽救战争的危机,笼络中国人心,也为了要抚慰汪伪南京国民政府,改变汪伪傀儡形象,决定“交回”租界及“撤废治外法权”。

1943年1月9日上午10时,即汪伪对英美宣战后1小时,汪精卫与日本“驻华大使”重光葵签订《关于协力完遂战争之中日共同宣言》及《交还租界及撤废治外法权协定》,规定日本将“现今所有之专管租界行政权”归还与汪伪国民政府,撤废治外法权;同时,汪伪政权对日本国民“不予以较中国国民为不利益之待遇”。

2月9日,汪伪国民政府特派褚民谊、李圣五、吴颂皋、周隆庠为“接收租界委员会”委员,以褚民谊为委员长。以上4人加上罗君强、汤应煌等共6人,为“撤废治外法权委员会”委员。

3月9日,褚民谊等4人与日本重光葵“大使”、堀内“公使”、由尻“公使”、盐泽“公使”、中村参事官等在伪南京外交部宁远楼签订《日本交还专管租界实施细目条款》,确定“在杭州、苏州、汉口、沙市、天津、福州、厦门及重庆之日本专管租界行政权,定于中华民国三十二年三月三十日……实施交还”。“专管租界内之道路、桥梁等等以及堤防等诸设施,均无偿移让于中国方面。”但汪伪政府“应按照现状,尊重并确认日本国政府及臣民在专管租界地域内,所有关于不动产及其他之权利利益。”<sup>①</sup>之所以选定3月30日,因为这天是汪精卫所谓的“还都之日”,即汪记南京国民政府成立三周年纪念日,以此来为汪伪政权涂脂抹粉。3月17日,伪国民政府任命吴颂皋为“接收”汉口日本专管租界委员。

伪汉口特别市政府在接到汪伪中央政府的电令后,积极准备日租界接收事宜。3月23日,伪市长张仁蠡在位于旧俄租界的五花宾馆宴请日本驻汉领事朝比奈贞治郎、汉口居留民团长山崎诚一郎等人,伪市政府秘书长姚一新、工务局局长高凌美、财政局长孔楚材、警察局局长王庆萱等人作陪。双方确定30日上午10时,在日本总领事官邸举行“接收”仪式;20余名日本租界警察署警察同时由警察署长川岛顺吉移交与市警察局,并换着中国警察制服,自4月1日起,薪俸由市府支給;租界清道夫,一并移交汉口市卫生局管理;日本租界划为汉口市警察第五分局辖区,治安问题由该分局负责;今后每月第一个星期,举行一次联络会议,处理各项事宜。

3月30日,“交收”汉口、沙市日租界仪式在日本驻汉总领事馆举行,日本驻汉总领事高津富雄、日本汉口居留民团长山崎诚一郎、驻汉日军特务部长落合鼎五郎、驻汉日海军武官府武官冲野,汪伪“接收”汉口日本专管租界委员、司法部长吴颂皋及外交部亚洲司司长薛逢元、伪湖北省长杨揆一、伪汉口市市长张仁蠡、伪湖北省政府

① (伪)汉口特别市政府秘书处,接收汉口日法租界实录,1943,第11页。

各厅长、伪汉口特别市政府各局长等出席。

## 2. 法国维希政权“交还”法租界

为了同日本的步调表示一致,2月23日,德国法西斯傀儡的法国维希政权发表声明:“决定撤废在华所享司法上之特权,并交还北京之公使馆区域,上海、鼓浪屿之公共租界,及上海、天津、汉口、广州等地法租界行政权。”同时指派法国驻华大使馆参事官巴塞逊为主任,法国驻天津、汉口、南京各地领事为委员,准备“交还”各地法租界。随后,汪伪国民政府指派吴颂皋、吴凯声、夏奇峰、周隆庠等人为“接收法国专管租界委员会”委员,准备于4月1日“接收”。可是,由于法国维希政权并不愿真正放弃在华特权,从而采取了拖延的态度。在日本政府的压力下,法国决定先交出津、粤、汉三处租界进行搪塞。

5月18日,汪伪方面代表夏奇峰、吴凯声、吴颂皋、周隆庠和法国方面代表驻华大使馆参事柏斯颂、驻南京总领事高兰、领事萨来德在伪外交部宁远楼签署《天津、汉口、沙面法租界实施交还细目条款》,法国同意交还津、汉、粤三处法租界,将“专管租界内之道路、桥梁、码头、阴沟、沟渠及堤防等诸设施,无偿移交于中国政府”,汪伪政府“在收回租界后,应按照现在状态,尊重并确认法国政府及人民在各专管租界内,所有关于确属特有之不动产及土地之权利利益,并应对此取必要之措置。<sup>①</sup>”

双方还就“了解事项”达成协议如下:

- (1)专管租界地域行政实施上所必要之文书记录等,应尽速移交中国当地官厅。
- (2)中国当地官厅,应接用从来法国公董局方面为实施专管租界行政权而雇用之中国职员巡警,及为管理维持道路、阴沟等而雇用之中国从业员。
- (3)中国当地官厅,对于租界内之法国或中法合办之文化或纯粹慈善事业,仍维持其现状,并对若干事业按照公董局现予之津贴,继续酌予补助。
- (4)中国当地官厅,对于各法公董局于中华民国三十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即一九四三年二月二十三日,法国政府交还在华各租界之声明以前,所订立之契约,尤其关于公共设施之契约,如水电公共交通等,应充分尊重原来之规定,另行关于本条之执行方式,由中法两国地方官厅间协议之。
- (5)居住租界内法籍侨民之地位,应依照现行条约之规定,在中国政府管理之下,得继续享受现在之居住职业及合法之行动自由等权利,包含附属于该公共设施之固定诸设备。
- (6)根据细目条款第二条所应移让之公共设施,由警务处移交中国政府后,在治外法权制度依照法国政府于中华民国三十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即一九四三年二月二十三日之声明解决,以前法国在天津、汉口之领事,于必要时,仍得雇用若干法籍警

① (伪)汉口特别市政府秘书处,接收汉口日法租界实录,1943,第57页。

士,以执行领事命令及司法判决。

(7)关于细目条款第三条之具体的事项,应由中法两国地方官厅间协议之<sup>①</sup>。

5月20日,汪伪国民政府任命吴凯声为“接收”汉口法国专管租界委员。6月2日,吴凯声偕同“接收”法国租界专门委员陈训炯、外交部科长蔡朝骞、秘书程龙骧、专员程光远等到汉准备接收。

6月5日,“接收”汉口法租界仪式在法租界工部局举行,参加仪式的有“接收”委员吴凯声、汉口特别市市长张仁蠡、秘书长姚一新及各局局长,法国驻汉总领事葛礼邦、副领事穆脑阿。

6月6日,伪汉口特别市政府决定将“过去租界内含有欧美色彩之路名”一律取消,原法租界内路名作了更改。

法租界“收回”后,伪汉口特别市政府将其划为新成立的第四区之一部。

日伪丑剧上演不久,延安《解放日报》评论揭露:日本玩弄“对华新政策”,为的是“扶植中国傀儡势力,消灭中国抗战势力,紧紧地控制住所谓‘日满支高度结合地带’,以期与美国争霸<sup>②</sup>。历史也已经证明这个评论是正确的。由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在敌后开展游击战争,并不断发展壮大,使得汪伪政权的统治很不稳固,根本不可能抽出力量参与太平洋战争,日本妄图加强汪伪政权“独立自主”地位,掩盖其占领者的本质,把中国占领区变为“大东亚战争”人力、物力供应基地的设想,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

为了使日本的欺骗宣传落空,1943年1月11日,中美在华盛顿签署《关于取消美国在华治外法权及处理有关问题之条约》,中英在重庆签署《关于取消英国在华治外法权及处理有关特权之条约》,废除两国在华治外法权及有关特权,废除《辛丑条约》、交回租界、取消在华内河与沿海航行权。英国、美国在华治外法权的废除,是中国人民长期进行民族解放运动及要求废除不平等条约的一个重大胜利,给予了在艰苦抗战中的中国军民很大的精神鼓励,使中国至少在法理上获得了平等的地位,提高了中国的国际威望。

## 第五节 法、日两租界的接收

1927年“一·三”惨案发生后,中国民众反帝情绪空前高涨,汉口民众要求国民政府收回日、法两租界的呼声日高。为探询国民政府对法采取何种政策,法国驻华公使会晤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1月9日,汉口法国领事馆接到法国政府训令,

① (伪)汉口特别市政府秘书处,接收汉口日法租界实录,1943,第57-58页。

② 延安《解放日报》,1943年4月27日。

称中法交涉决不可承诺交出租界。法国领事馆随即在租界巡捕房及要冲部署铁甲车和机枪,以示抗拒。因为国民政府采取集中对英、对其他国家退让政策,法租界仍继续维持现状。

“宁汉合流”后,国民政府把收回外国在华租界和租借地作为对外交涉的一项重要内容。**1930年10月1日**,在收回威海卫租借地后,国民政府于同年底照会日、法两国,提出收回汉口日、法租界的要求。因**1931年“九一八”**事变的发生,使这一交涉中止。

**1943年5月19日**,即法国维希政府与汪伪政权演出交还租界、撤废治外法权的丑剧时,重庆国民政府宣布取消法国根据不平等条约在中国取得的包括租界在内的一切特权,其中当然也包括收回汉口法租界。只是由于汉口尚在日伪统治之下,其收回之命令未能落实。

抗战胜利后,国民政府外交部于**1945年11月24日**公布《接收租界及北平使馆界办法》,规定根据法国维希政权**1943年2月23日**放弃在华特权的声明及**5月19日**中国国民政府取消法国一切特权的声明,收回包括汉口法租界在内的一切租界。对于各租界及北平使馆界,因均经敌伪占领,日军投降后直接从敌伪手中收回。各租界及北平使馆界收回后,不再专设特别管理区,界内原有的领事法庭由当地法院接办。汉口法、日租界收回后,包括原有的特一区、特二区及特三区范围均划归汉口市政府管辖。日本租界的收回虽不在此办法的规定范围之内,但各租界内盟邦及中立国的公私产业,均参照第四条、第六条办理。

**1946年2月28日**,法国驻华大使与国民政府外交部长王世杰签订《关于法国放弃在华治外法权及其有关特权条约》,规定法国政府放弃其在上海法租界、天津法租界、汉口及广州法租界的一切特权,同意将上述租界完全置于中华民国国民政府管辖,从法理上承认国民政府收回租界的事实。

根据国民政府外交部**1945年11月24日**颁布的《租界及使馆界官有资产与官有义务债务清理委员会组织规程》,**1946年7月1日**,汉口市前法租界官有资产与官有义务债务清理委员会正式成立。市长徐会之兼任主任委员,程发轡(汉口市政府秘书长)、王理原(**1946年10月**辞职)、任建鹏(汉口市警察局局长)、许季珂(湖北邮政管理局局长)、苏尚文、饶檐华、周衡公、夏赋初(**1946年10月**接任)等任委员,周衡公兼任主任秘书。

**1946年7月11日**,汉口市前法租界官有资产与官有义务债务清理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拟订《汉口市前法租界官有资产与官有义务债务清理委员会办事细则》(**7月15日**正式公布),决定委员会分设秘书、调查、审核**3**个组,周衡公、任建鹏、王理原(夏赋初**1946年10月**接任审核组组长)分任秘书、调查和审核组组长。**10月3日**,增补汉口市政府地政科科长兼汉口市地籍整理处副处长程理昌为调查组副组



长。聘请吴国柄为工程顾问、张春蕙为会计顾问、黎伯(法国驻汉口领事,1946年10月31日任)和张履鳌为顾问。

根据清理委员会调查组的实地调查,法租界除道路外,实有面积**25198**平方市丈**20**平方市尺,合算**419**亩**9**分**7**厘,道路估算**65.715**市亩,共**485.685**市亩,其中辅堂里暨永贵里至大智门车站之房屋计算在法租界之内。

从**1946**年**7**月**1**日至**1947**年**6**月**30**日委员会结束,委员会共举行常会**12**次,临时会议**1**次。就公董局房屋、巡捕房营房、礼邦村房屋暨基地、法汉中小学校房屋暨基地、公德里房屋暨基地、怡和村附近的打靶场基地、波罗馆基地及法租界义务债务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在与法国领事馆多次交涉后,终于使打靶场、法汉中学、礼邦村三项产业于**1947**年**6**月**20**日由汉口市政府接收。公德里房屋暨基地、波罗馆基地继续请外交部与法国驻华大使交涉解决。

抗日战争胜利后,旧汉口日租界作为沦陷区的一部分,由国民政府接收,日租界正式被中国政府收回。

## 第七章 纵横捭阖的租界人物

从1861年汉口英租界设立,到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政府接收日、法租界,长达80多年的过程中,许多历史人物对武汉乃至湖北、华中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的进程产生了较大影响。他们中有外国侵华军事将领或驻华使领馆官员,如额尔金、巴夏礼、法磊斯、葛福、陆公德、敖康夫、贝勒成阔、水野幸吉、小田切万寿之助等;有外国洋行、银行的高级职员,如英商怡和洋行大班杜百里、德商美最时洋行大班林德曼、日商日清公司支店长后藤富贺美、俄商阜昌洋行经理巴诺夫等(同时大多为各国租界的董事会董事或董事长);有中国政府的封疆大吏或外事官员,如张之洞、官文、萧耀南、吴国桢、瞿廷韶、胡钧、陈介等;有热心在中国传教的传教士,如杨格非、吴德施等;有外国的冒险家,如毕格亚等;有以搜集中国情报为主要任务的特务,如宗方小太郎、宫城宇平、内田佐和吉等;也有进入外国洋行的买办、后创办或经营民族工商企业的周星堂、宋炜臣、刘子敬等。

### 第一节 外国人

#### 1. 探查沿江开埠的额尔金

额尔金(J.B.Elgin, 1811—1863)于1841年继承其家族的爵位,为英国第八代“额尔金”伯爵。第二次鸦片战争爆发后,于1857年任英国侵华海军司令和全权专使。1858年6月26日,作为英方全权代表,与中国官员签订不平等的中英《天津条约》。同年11月8日,不顾条约中关于太平军平息后长江沿线开埠的安排,擅自率“狂怒”号和“报应”号两艘巡洋舰及“驱逐”号、“迎风”号、“鸽”号3艘炮艇,自上海溯江而上,勘察沿途航道、水文、气象等,探查开埠地点。

额尔金于12月6日抛锚于汉口的江面上,观察了武汉三镇的全貌。10日,会见湖广总督官文。12日离汉。

额尔金的舰队经过南京、安庆时，曾向太平军挑衅，当即受到太平军还击。

**1859年1月1日**额尔金返沪后，即决定选择汉口、九江为通商口岸，同时策划武装干涉太平天国运动。

**1860年7月**，作为英国侵华海军司令的额尔金，与法国特使葛罗，联合率军从香港沿海岸线北犯。**10月13日**英法联军侵入北京，**18日**烧毁圆明园。**10月24日**强迫清政府签订中英《北京条约》，迫使清政府承认汉口和九江两口对外通商的既成事实。**11月20日**，率军舰到南京对太平天国进行挑衅。**1861年2月11日**，派参赞巴夏礼和海军司令贺布率兵舰和英兵赴汉，与湖广总督官文“商议”划定租界。

额尔金**1862年**调往印度，死于任上。

## 2. 首开汉口商埠的巴夏礼

巴夏礼(Hary Smith Parkes, 1828—1885)，**13岁**时随父亲从英国到中国，**14岁**被任命为英国驻香港全权代表璞鼎查(H. Pottinger)的秘书兼翻译，随侵略军沿长江到南京，参加了攻占镇江的战役，并出席了《南京条约》的签字仪式。**1853年**代理广州领事，**1854年**任驻厦门副领事和领事，**1856年**任署广州领事。其间，借口“亚罗”号事件故意扩大事端，挑起第二次鸦片战争。英国军窃据广州后，他受任为专员。**1858年12月**代理上海领事。**1860年**随英侵华海军司令额尔金北上，在通州附近被俘，后虽获释，仍导致英法联军火烧圆明园。**1861年2月11日**，受额尔金的派遣，巴夏礼与英国驻华海军司令贺布(J. Hope)率舰艇**4艘**、士兵数百人由上海启程赴镇江、九江、汉口，办理通商事宜，同行的还有上海英商代表团数十人。**3月11日**，巴夏礼和贺布抵汉会见湖广总督官文商谈开埠事宜，宣称先来汉口查看地势、建造栈房，并通报金执尔为英国驻汉领事官。**12—16日**，贺布率军舰两艘到岳州，“往上游一带探看水势”。**16日**，巴夏礼与贺布在清军炮队保护下，沿汉江进行考察。

**20日**，巴夏礼、贺布会同汉阳府官员勘定汉口租界界址。**3月21日**，至湖北藩司衙门和湖北布政使唐训方签订《汉口租界条款》，确定汉口开埠通商。

此时，太平天国将领陈玉成、李秀成率军从长江下游北南两路会攻武汉，**3月上旬**陈玉成军已进驻黄州。武昌清军不满**3000人**，战守不敷，坐以待毙。**22日**，刚在汉口划定租界的巴夏礼乘军舰下驶黄州，往劝陈玉成不要进攻汉口，以免损害英国在汉口的商业利益，并欺骗陈说江南李秀成部并无进军消息，武昌城防坚固，孤军深入，会遭清军两面夹攻。陈玉成信以为真，遂率军东去。而李秀成部也因金执尔的劝说，未能进军武汉，使太平天国攻武汉以解安庆之围的计划落空。

**1863年**，巴夏礼任上海领事，**1864年**在上海设会审公廨。**1865年**任驻日公使。**1883年**调任驻华公使，为最后一名有商务监督衔的英国驻华公使。**1884年**兼驻朝鲜公使。

### 3. 英国首任驻汉领事金执尔

金执尔(William Raymond Gingell, 1817—1863)是英格兰格罗斯特夏郡桑伯瑞人。其父为医生和地主。金执尔原为外科医生,任职马德拉斯军队。1842年来华,翌年入领事界。1846年任英国驻厦门领事馆翻译,1850年任福州领事馆翻译,代理领事。1858年12月,任英国驻厦门第七任领事。1861年4月为首任汉口领事。

上任之初,拜会湖广总督官文,获得建设英国领事馆地皮。为了防御太平天国的进攻,同时也为了防止租界内非原住之华人来此建筑房屋,金执尔沿英国租界四周建筑一道围墙。为了购买界内原属中国人所有的60块土地,金执尔贴出通告,要求和土地所有者协商解决购地问题,同时建议英国政府预付款项10万两,将界内所有土地买下,然后再分给英商,以避免和華人地主分别交涉的麻烦。

1861年初,太平天国将领陈玉成、李秀成率军从长江下游北南两路会攻武汉。6月下旬,李秀成率军由江西攻至湖北兴国州,兵锋直指武汉。这时,金执尔往见李秀成,叫李不要进攻武汉,并背信弃义将李托他转给当时驻扎黄州一带太平军将领赖文光的信交与清军。由于3月下旬陈玉成因巴夏礼的劝说而率军东去,致使太平天国攻武汉以解安庆之围的计划落空。

1862年4月,一个英国侨民与清军水师“长龙”号炮船水兵斗殴。金执尔获报后,悍然下令出动英舰袭击“长龙”号。英军掳获该船后,将所有钱财、炮械、衣物尽行掳去,并将该船水兵挂桅烧死,离船后又将该船焚毁。事件发生后,湖广总督官文据理向金执尔提出交涉,金不仅不承认焚船毙勇之咎,反诬该船水兵偷窃金表。官文遂请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向英公使提出撤换金执尔的领事职务。英公使反罗列英民受屈多端,地方官不加保护,扬言要通知英海军司令前往汉口查处。英海军司令布勒竟妄言要将官文押送北京。最终以英公使承认布勒系一时愤激而作罢。

1863年春,金执尔暴病死于汉口领事任上。

金执尔曾于1852年翻译出版《公元前1121年中国人的仪式用语,即〈周礼贯珠〉中所记》(The Ceremonial Usages of the Chinese, B.C. 1121, as prescribed in the “Institutes of the Chow Dynasty Strung as Pearls”)。

### 4. “街头传教士”杨格非

杨格非(John Griffith, 1832—1912,又译杨约翰、杨笃信),英国威尔士人。1855年由英国基督新教对外传教组织伦敦会派来中国。1861年6月21日,作为第一个进入华中地区的基督教传教士来到汉口,住在沈家庙金庭小店,每天用生硬的汉语在其住宅开展布道工作。曾多次坐八人抬绿呢大轿,以外侨身份拜会驻地知府、知县,要求保护教会;又请求英国驻汉领事照会江汉关道转请府台,严饬地方官府保护教堂传教。

1862年,英国循道会传教士郭修理(Josiah Cox)自广东来汉。杨与郭在汉口划分各自传教区,集家嘴以上汉正街划归循道会,长江沿线归伦敦会,并在花楼街购地建造花楼总堂。1863年在汉口夹街建造华中第一所教堂——首恩堂。1864年7月,得到汉口英国领事的支持,强行在当时尚未列为商埠的武昌戈甲营购得一块土地,建造了基督教在湖北省城的第一所教堂(即后来之崇真堂)。在基督教界被称为“街头布道家”。

1866年在汉口居巷创办武汉地区第二所西医院——仁济医院。

1870年休假返回英国,向英教会介绍在华15年的布道情况,鼓励传教士来华。1871年回汉口,向老河口、宜昌以及四川西北地区扩展传教基地。

1876年,在汉口创办圣教书会,专门编印布道单张与小册子,供外出传教士散发,以弥补外国传教士运用汉语不便之弱点。1878年在武昌创办昙华林仁济医院。1882年后,在汉口居巷扩大仁济医院。1897年,在其倡导下创办懿训女子书院(今武汉市第二十一中学前身)。1899年,在汉口居巷创办博学书院。与博文书院、文华书院并称为武汉早期三大教会学校。1907年,伦敦会同入借杨格非牧师来华传教五十周年纪念而募款,购买韩家墩李姓地皮约200余亩,筹建新校舍。1908年博学书院迁入新址。1904年支持传教士计约翰(John Archibald)创办英文《楚报》,开外国传教士在汉口办外文报之先河。

1912年在英国去世。

### 5. 美国圣公会主教鲁兹

洛根·赫伯特·鲁兹(L.H.Roots, 1870—1945),汉名吴德施。毕业于哈佛大学文学院和剑桥圣公会神学院。1896年11月,由美国圣公会差会派遣到中国。先是在武昌圣约瑟堂任堂牧,1899年改任汉口圣保罗堂堂牧,1904年11月任湘鄂皖赣教区主教,并从此在圣保罗堂主教府内居住,一直到1938年退休归国。

鲁兹思想开明,同情、支持中国的民主革命与民族解放事业。在他同情和支持下诞生的、刘静庵具体领导的“日知会”,被誉为“武昌革命之源泉也”。1907年1月,“日知会”密谋起义事泄,刘静庵、张难先等9位骨干被捕入狱,并面临死刑威胁;余日章、胡兰亭等圣公会人士也被列入缉捕黑名单。鲁兹指出:“刘静庵既为圣公会信徒,革命乃改良政治之不二法门,何得诬为匪首?官场既诬刘静庵为匪首,则妨害了圣公会之名誉。”他致函湖北巡警道冯启钧,要求出示罪证,否则立即放人;同时,电告北京的美国公使,促请其务必疏解;还向美国政府报告,请求国务院转电美驻北京公使乐克希,前往清廷外务部交涉。迫于美国的外交压力,清廷终于下令张之洞“对刘静庵等人从缓处理”(刘静庵和胡瑛改判为终身监禁,其余分别被判15年或10年徒刑),并取消了第二批缉捕计划。

辛亥革命武昌首义时,鲁兹夫妇指挥圣公会的全体医护人员以及各堂教牧人



员,积极救护受伤的起义军和老百姓,并将汉口圣保罗堂作为临时伤员医院。

**1927**年大革命时期,鲁兹的家成为新闻记者、外交人员和社会工作者经常活动的场所,苏联顾问鲍罗廷曾多次借他家开会,中共领导人周恩来也在他家里隐藏过。

**1931**年任全国水灾救济会湖北分会执行委员,在武昌成立武汉各教会联合赈灾办事处。次年,又成立鄂湘教区水灾农民扶助总社,向受灾农民发放贷款。

抗日战争爆发后,八路军总司令朱德、副总司令彭德怀,荷兰摄影家伊文斯、“工合”运动发起人路易·艾黎等人都是鲁兹的朋友,国民政府的冯玉祥、宋子文、孔祥熙等许多头面人物也是他家常客。美国记者安娜·露易斯·斯特朗和史沫特莱因工作之便在他家住了**4**个月。加拿大医生白求恩在去延安之前,在他家住了近两个星期。鲁兹经常参加八路军武汉办事处的活动,并积极筹募捐款与医疗物资,支持中国的抗日战争。

**1938**年**2**月,武汉基督教信徒在汉口圣保罗堂举行隆重的“为国难牺牲者祈祷大会”,鲁兹在讲话中表示“愿与中华民族同受艰苦”。**4**月**11**日,鲁兹退休回国,周恩来在汉口八路军办事处屋顶花园为他举行告别宴会,并赠送亲笔题词:“兄弟阅于墙,外御其侮——这是吴主教在华四十年的最后宝获;嚶嚶其鸣,求其友声——这是我们希望吴主教带回国去的福音。”

鲁兹回到美国后从事重整道德运动,被尊为“重整道德运动的精神领袖”。**1945**年,吴德施逝世于美国密执安州的麦克尼克岛。

## 6. 俄国茶商巴诺夫

巴诺夫(**J.K.Panoff**)是俄国贵族。**1869**年来到汉口,随后被俄商新泰洋行聘为大班,被称作“巴公”。

**1874**年,邀集莫尔强诺夫(**N.M.Molchanoff, 1880、1883、1885—1889**年任英租界工部局董事)、彼恰特诺夫(**A.S.Bechnoff**)、拉萨丁(**A.N.Rassadin, 1896**年任俄租界工部局首任总董,**1905—1909**年任英租界工部局董事)等人开办阜昌洋行,任阜昌洋行联合经理。

**1875**年英国驻汉领事的商务报告记载,俄国砖茶厂出现在英租界里。“现在汉口租界里已能看到三个小的工厂的烟囱……我说的三个烟囱,两个是俄国商人经营的砖茶制造工厂,他们已用蒸汽机器代替了本地人多年来使用的那种粗笨的压机。其中一厂所使用的机器是齐勒·巴诺夫(**Chere panoff**)自己设计的,非常地成功。”

**1896**年俄租界开辟时,巴诺夫被推选为俄租界市政会议(董事会)常务董事。**1902**年前曾任俄国驻汉口领事。

在俄租界未开辟前,巴诺夫即购买了汉口城内当时比较荒芜的跑马场土地。**1909**年,他与其弟(俗称“小巴公”)共同投资,由广大昌营造厂施工,建成两座三层砖混结构的连体大型公寓,围合呈三角形。总建筑面积**7000**多平方米,有套房近

200间,是当时汉口最大的高档公寓,俗称“巴公房子”。

### 7. 英国驻汉领事法磊斯

法磊斯(**Sir Everadrd Duncan Home Fraser, 1859—1922**)1880年从英国来华,为使馆翻译(学生)。1890年后在天津、重庆、镇江、厦门等地及朝鲜汉城等地任副领事、领事。1900—1911年任驻汉口总(代)领事。

1900年6月,湖北、四川、湖南、江西、浙江、福建等省发生多起火烧外国教堂事件。英国驻上海代理领事华仑根据英国外交大臣的电令,通知法磊斯与湖广总督张之洞联系“东南互保”事宜。6月17日,法磊斯会见张之洞,谓英国欲派军舰进入长江,帮助中国地方政府弹压,遭张婉拒,随后初步达成“互保”意向。

当时,林圭、傅慈祥等在汉口英租界等地创立自立军本部,意图起兵勤王,拥护光绪皇帝当政。江汉关稽查长徐升侦悉自立军机关,告之法磊斯,法磊斯遂向张之洞告密。1900年8月22日晨,法磊斯派警布哨,张之洞派兵包围机关,逮捕唐才常、林圭、傅慈祥等22人。23日夜,唐等被害。

1911年1月21日,汉口人力车夫吴一狗被英租界巡捕殴毙,各界民众群情激奋,要求英方赔款抚恤、惩办凶手。法磊斯悍然调遣停泊在长江的英国军舰上的水兵登陆,巡缉弹压,向群众开枪,当场打死7人,伤10余人,第二天伤者又死3人。2月15日,法磊斯又与湖北新军第八镇统制张彪交涉,声言华人曾毁英人财物,欲索赔6万元。在回复湖广总督瑞澂的照会中,反而质问江汉关监督,谓“既无伤,足见华人无故暴动,扰害西商,非平日有仇视外洋之心,何遽至此”。指斥中国官吏袒护华人。

1911—1922年调任驻上海总领事。

法磊斯有相当汉学造诣,能用汉文起草公文。编有《左传索引》(**INDEX TO THE TSOCHUAN**)(1930)一书。

### 8. 英国驻汉领事葛福

英国人葛福(**Herbert Goffe, 1870—1939**。又译葛费、戈夫、戈飞、赫伯特),1890—1892年为驻华使馆翻译(学生),1899—1902年任驻朝鲜仁川代理副领事,1905—1907年任驻成都代理副领事,1908年任驻安徽芜湖代理副领事,1909年任驻南京代理副领事,1911—1912年任驻汉口代理总领事。

辛亥革命武昌首义爆发后,民军占领武昌,湖广总督瑞澂逃入停泊在长江江面上的“楚豫”号兵舰,即向葛福求救,以阻止民军渡江。葛福立即向英国驻华公使朱尔典请示,朱尔典随即请求英国驻华海军司令对清廷尽量给予援助,后遭汉口租界使领团会议反对作罢。黎元洪以中华民国鄂军政府都督名义发布布告后,葛福持中立态度。后以中间人身份调停南北议和。12月9日,南北双方正式签订全面停战

协议并同意在汉口举行和平谈判，葛福以中立国代表身份在协议上签字。

**1912—1918年**，调任驻云南总领事，**1918年**署理驻天津总领事，**1920—1927年**，再任驻汉口总领事。

**1926年9—10月**间，北伐军进入武汉。葛福以保护英国侨民为名，命令海军陆战队沿英租界架设枪炮，摆出一副临战姿态；英文《楚报》连篇累牍诋毁武汉工人运动，煽动各国军舰共同干涉；同时，关闭英国在汉两座工厂，使得**3000**多工人失业。**12月25日**，葛福联合驻汉领事团向武汉国民政府递交抗议书，限令当局立即阻止租界华人仆役罢工。

**1927年元旦**，英国驱逐舰水兵挑起殴打中国工人事件。**1月3日**，英国水兵数十人冲出英国租界驱赶在江汉关集会前庆祝北伐胜利和国民政府迁都武汉的群众，制造了“一·三”惨案。当晚，国民政府外交部部长陈友仁召见葛福及驻汉英国舰队司令，就惨案提出强烈抗议。葛福却污蔑国民政府为一“不文明的政府”，要求国民政府为在汉的英国人的生命财产提供保护。在国民政府的“铁腕外交”和中国人民群众的强大压力下，葛福被迫于**1月4日**下令英国水兵和侨民撤回英舰。当晚，武汉卫戍司令部派兵进入英租界。**5日**，英租界巡捕及公务人员也避开英舰。**6日**，英租界的秩序渐趋稳定。

葛福于**1928年**退休，被封为爵士。**1939年**去世。

### 9. 俄国驻汉领事敖康夫

俄国人敖康夫(**A.N.Ostroverkhov**，又译为鄂斯托洛斐克、奥斯特罗维霍夫)，曾任俄国驻营口领事，**1903年**任驻汉口领事。同年**12月11日**，与法国驻汉代理领事斐尔签订《关于吕钦使街和邦克街两界限路之工作警察卫生预防及电灯等善良状况》的合同。**1909—1914年**升任俄国驻汉总领事。

**1911年10月9日**，俄租界宝善里发生革命党人火药燃烧事件，俄国巡捕抓获数人，并查抄一些旗帜、名册等，敖康夫将查获人员和物品转交湖广总督瑞澂，激发新军的武昌起义。

武昌首义爆发后，敖康夫与各国驻汉领事会议，于**18日**发出中立布告。当天，湖北军政府除复文表示谢意外，又照会各国领事，禁止洋商贩卖军用品接济清军，并附战时禁制品清单。**20日**，军政府再次发出照会，请各国严禁用船只或信件等帮助清军。各国领事接照会后，推敖康夫以领袖领事名义答复湖北军政府：“本领袖领事谨致敬意于武昌统帅，并代各领事答复**18日**、**20日**两次来文论战时禁制品之事。所请各节，现已知照各国旅汉侨民，并将呈报北京各国驻使核办。”“本领袖领事深信贵统帅将力行设法，以恢复汉口与北京、上海各电线之交通，以便有约各国之领事得与各该政府通讯。”

**11月7日**，袁世凯的代表刘承恩派侦探王洪胜到武昌见湖北军政府都督黎元

洪,商议和谈之事。王回汉口后,刘不放心,请敖康夫致书黎元洪接洽。**11**日,刘承恩、蔡廷幹携带致黎元洪的书信和英国驻汉口总领事葛福的介绍信,乘俄国领事所备小轮到武昌湖北军政府面见黎元洪。

**14—15**日,南北双方又在汉口俄领事馆谈判,未达成协议。**20**日,双方代表继续谈判。**22**日,敖康夫提议清军退往淝口,民军不得阻拦,并不得过河;双方先罢兵,后谈判。如谈判不成,清军可以回驻原地。亦未成议。

#### 10. 日本驻汉领事水野幸吉

水野幸吉(**Midzuno Kokichi, 1873—1914**),**1897**年毕业于东京帝国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旋考入日本外务省为见习外交官。同年**9**月,通过高等试验外交科考试,任驻韩国领事官补。**1901**年来华任日本驻烟台领事,**1905**年**8**月调任日本驻汉口总领事,兼管湖南日侨事务。

卢(京)汉铁路通车后,汉口城区铁路两侧逐渐繁华。水野幸吉在惊呼汉口将成为凌驾天津、广州,紧追上海的“东方芝加哥”,极力鼓吹日本势力向汉口渗透和扩张的同时,援引**1898**年《汉口日本专管租界条款》答应日本可以向丹水池以下扩展的条文,从**1906**年起不断向湖北当局交涉,要求将汉口大智门车站外毗连铁路、靠近德、日租界的千余亩土地租给日本,作为新的租界。在被湖广总督张之洞拒绝后,水野转而要求依约向丹水池以下扩界,于**1907**年**2**月**7**日与江汉关监督签订《推广汉口租界专条》,将日租界沿江下移**150**丈,新增面积**375.25**亩。

水野在任领事期间,广泛结识各方,着力搜求华中一带各方面的情况,大至山川形势、水陆交通、运力运价、航道深浅,以及政府组织机构、施政方针等;小至于商规民俗、地产、火柴每匣可装若干支及可燃率多少,甚至民间所喜绸缎布匹花色花样,无不调查详尽,巨细不遗。参用方志体例,以“清国汉口大日本帝国领事、法学士”名义撰成《汉口:中央支那事情》一书,为日本政府向华中、华南地区进行经济渗透和军事入侵提供详尽的情报。

水野在任内更大力推进日租界的建设,日本政府采纳其意见,责成他全权经营。他按山崎方案修筑了江边护岸工程,沿江修建了三菱码头、海军码头、日信码头。按日本样式建设市街。

**1907**年,水野升任日本驻华公使馆头等参赞,后转任日本驻纽约总领事。**1911**年后再度来华,任北京日本公使馆头等参赞、参议、临时代理公使等职。**1914**年**5**月**23**日暴病,死于北京公使馆参事官任上。

#### 11. 怡和洋行老板杜百里

杜百里(**W.S. Dupree**),英国人,曾获英王授予的勋位。

**20**世纪初任汉口怡和洋行大班,前后共**20**余年,有“汉口王”之绰号。

**1915—1918**年，任汉口英国商会副会长。**1916—1922**年任汉口英租界工部局董事。

**1919**年，在俄租界今鄱阳街兰陵路至黎黄陂路建**3**层楼房**30**栋。**1920**年，在西商跑马场西北方向(今解放公园路惠济路口附近)建别墅群，命名为怡和村。

**1923—1925**年**3**月，任汉口英租界工部局董事会总董。**1925**年**3**月**5**日参加汉口英租界纳税人常年大会，提出关于英租界**1924**年度财政决算、**1925**年度财政预算、**1925**年度税捐则例和人事任免等案，获得大会通过。

英租界收回后，**1927**年**3**月**15**日，被英国驻汉总领事任命为外交部汉口第三特别区市政管理局董事会英方董事。

**1929**年**8**月，被汉口市长聘任为汉口特别市临时参议会参议员。**1932**年**12**月，被市长吴国桢聘为汉口市临时参议会参议员。**1932**、**1934**、**1935**、**1937**和**1938**年，被选为特三区市政管理局董事会董事。此外，兼任英国波罗馆、西商赛马体育会等董事会董事长或董事。

**1938**年**10**月**25**日武汉沦陷前夕，经过国民政府的认可，任外交部汉口第三特别区市政管理局局长。

**1939**年**5**月，任法国驻汉领事馆日本科事务顾问。**1940**年回国。**1946**年重又回到汉口，因业务不振于**1947**年离汉。

## 12. 日本间谍内田佐和吉

内田佐和吉(**1895—?**)，日本长崎人。**1918**年任《汉口日日新闻》编辑，**1923**年任主编，**1929**年**1**月时仍任记者。

**1938**年日军占领武汉后，担任兴亚报国会总务长。与日本汉口陆军特务部报导班关系密切，主要从事文化新闻工作。**1939**年**3**月**6**日，《大楚报》(后为汪伪汉口特别市政府报纸)创刊，长期担任该报顾问，代表日本驻汉军报导班控制该报。

**1941**年**3**月**5**日，在汉口日军特务部和日本驻汉总领事馆的策动下，中日文化协会武汉分会成立，内田担任该会理事兼第三组副主任。武汉分会第三组又称出版组，负责出版宣传品，分定期和不定期两种。定期刊物有《两仪月刊》，**1941**年**7**月创刊。**1942**年**1**月**29**日出版第二卷第一期时，改用中日文合版，中文版占**7/10**，日文版占**3/10**。中文版由芮道一负责，日文版由内田佐和吉总编。月刊辟论文、译术、艺坛、杂俎等四栏目。刊物经常出专辑，如《兴亚参战运动特辑》《收回上海租界专号》等。此外，还有《武汉中日文化周刊》《武汉文化周刊》《武汉中日文化》(日文版)、《文化动向》《武汉文化》等。不定期的出版物为中日文各种丛书和特刊。中文丛书有：《长江三角地带》《南进英魂》《武汉新闻史》等，不遗余力鼓吹日本侵略理论，宣传中日同种同文，求军事、政治、经济上的亲善提携，文化上的沟通，以完成“圣战”，复兴亚洲。日文丛书由内田一人著述兼编辑，于**1943**年**9**月、**11**月出版《武汉的传说



集》《武汉风物志》。

1943年中日文化协会武汉分会“为阐扬和运及纪念本分会成立二周年”，组成设计委员会，内田为委员，负责“征求长篇小说”，内容“以中日事变以来之实际时代环境为背景，根据复兴中国、复兴东亚之思想原则，叙述中日和平反共兴亚之社会史实，并反映新时代之最高理想”。1943年4月1日，中日文化协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南京召开，内田以武汉分会理事身份出席。同年10月，“中日同盟条约”签订后，内田等以“两国邦交愈臻紧密，惟大东亚建设之完成，首在中日两国真诚团结，而互相了解实为达成共荣理想之捷径”，特在《武汉报》上辟《中日互相了解专号》。

1944年2月，武汉分会“为发扬东方固有文化，及研究中外理事学起见”，专门成立理事研究委员会，聘请内田和吉冈正秀、龙本肇为“指导”。2月26日武汉分会举行中日语演讲比赛，内田担任评判委员。6月22日出席理事研究会第三次会议，讨论研究日本历史之必要。

日本投降后，被遣送回国。

著有《武汉新闻机关史》、《新武汉风物志》（1941年）、《武汉巷史》（1944年）、《续新武汉风物志》（1945年）、《武汉的文化机关史》等。

### 13. 汉口英租界的“终结者”蓝普森

蓝普森(Sir M. W. Lampson, 1880—1964)，又译兰普生，1903年进入英国外交部，1908年任英驻日使馆二等秘书。1916—1920年任驻华英使馆头等参赞。1926年为驻华公使。

1926年秋，武汉成为国民革命的中心，国民政府迁都武汉的呼声日高，中国实际上已形成实力相当的南北两个政府对峙的局面。如何处理同南北两个政府的关系，已成为英国新任驻华公使蓝普森所亟待解决的问题。12月6日，英国外交部对驻华公使馆发出训令：“我们无意立即承认广州政府，此事尚需极为慎重的考虑。”这在原则上规定了蓝普森的汉口之行只是一次谋求与国民政府建立官方对话联系的访问。

12月8日，蓝普森抵达汉口。不久，与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会晤。蓝普森在武汉的12天里，与陈友仁有6次正式会谈，其核心问题就是外交承认与不平等条约问题。当陈友仁要求英国率先承认国民政府时，他以此时国民政府尚未统一中国为借口搪塞。当陈友仁要求英国不但承认国民政府，而且只承认国民政府为唯一合法政府时，蓝普森断然拒绝。蓝普森本人倾向于英国同时承认各地割据政权的主张，也被英国外交部所拒绝。在最后一轮谈判中，陈友仁作出重大让步，只要英国承认国民政府为“现时控制地区或将来可能控制地区的有资格的统治当局”时，蓝普森也一口回绝；陈友仁主张废除旧约，另定平等互惠新约，蓝普森则声称只能修订条约。在第五轮谈判中，陈作出让步，表示希望尽快修约；在第六次谈判中，陈友仁敦

请蓝继续留在汉口,就中英之间缔结条约进行改定谈判,蓝以须平心静气思考整个中国为由,谢绝陈的挽留。在整个谈判中,蓝普森企图以同意国民政府征收二五附加税为条件换取国民政府承认不平等条约,遭到陈友仁的拒绝。

1927年汉口“一·三”惨案和九江“一·六”惨案发生后,蓝普森主张以武力解决租界冲突,反对中英谈判,遭到英国外交部的否决。1月10日,英国8艘军舰到汉,加上原有的3艘和在途中的4艘共15艘,预备集中武汉,进行武力恫吓。1月11日,蓝普森派驻华公使馆参赞欧马利前来武汉,谈判解决汉口、九江英租界问题。

15日,中英双方正式开始谈判。1月15日—2月1日的第一轮谈判中,蓝普森幕后指挥欧马利与陈友仁的谈判,拒绝了陈友仁的三项条件。他高傲地说:“英政府对该案只认为陈友仁是地方政府代表,故本案问题可由汉口英总领事与陈协商局部的临时办法,其法律问题,如修约及交还租界,仍保留至将来正式政府办理。”企图以此换取陈友仁让步。遭到陈友仁的拒绝,谈判中断。

这以后,由于武汉政府态度强硬,英国方面又得不到其他列强的支持,态度才软了下来。蓝普森接到英政府关于再次与陈谈判的训令,只好接受陈友仁关于再次把英租界作为特别区的建议。2月19日,《收回汉口英租界之协定》正式签字。国民政府正式收回汉口英租界。

1928年,蓝普森与国民政府签订《中英关税条约》。1934年离华,转任英国驻埃及和苏丹高级专员。1946—1948年任英国驻东南亚特派专员。

## 第二节 中国人

### 1. 阜昌洋行买办刘辅堂和刘子敬父子

晚清民国时期,汉口富商有“汉口三刘”之说,即俄国阜昌洋行买办刘子敬、法国立兴洋行买办刘歆生和实业家刘鹄臣。其中,首屈一指的是刘子敬,他同时还拥有中国茶叶大王、汉口第一买办、汉口首富的头衔。

刘子敬的祖父从山西到汉口经商,家底逐渐厚实。刘子敬的父亲是汉口最早的著名买办刘辅堂,很早成为俄商新泰洋行采购茶叶的庄首和买办。1905年去世前,又刚刚被聘为俄商阜昌洋行买办。刘子敬曾就读于教会学校文华书院,其父去世后继任阜昌洋行买办,成为汉口最年轻的买办(24岁),后又兼任俄商华俄道胜银行买办。曾与人合开华发蛋厂(1912年)、自开汉口发记蛋厂(1912年),在湖北、河南等省设庄80多个收购蛋品。与刘季五、刘逸行合办震寰纺织公司(1919年),与王琴甫承租白沙洲造纸厂(1919年),独资开办义隆公司经营桐油进出口(1920年),兼理美商美亚保险公司,出任华商跑马场董事长(1926年),时有“汉口第一买办”和“汉

口首富”之称。

刘子敬在房地产投资方面名列汉商前茅。**1912**年,在花楼街修建辅德里,有**20**栋房屋和**3**间过街楼;随后在兰陵路与中山大道交汇处兴建辅仁里,有**10**栋房屋;**1915**年在花楼街建成方正里,有**55**栋房屋和**6**间过街楼;**20**年代在临近京汉铁路的起点——汉口大智门火车站附近,建成有**55**栋房屋的里分,以其父之名命名为辅堂里,而里分门前的一段马路也命名为辅堂街。此外,刘子敬还在鄱阳街和江西庐山、河南鸡公山修造私人豪宅。

他曾任汉口总商会第七、八届会董,中国红十字会汉口分会会长,汉口华商跑马场董事长。曾出资赞助地方教育事业。**1913**年创办辅德中学,**1914**年创办汉口惠民亭小学。

由于投资规模扩大,刘子敬不断向银行、钱庄借款,债务达**700**万两。**1926**年因债务与中南银行诉讼,将方正里、辅德里房屋抵债,刘家趋于没落。**1927**年,刘子敬出口锑矿的轮船被德国潜艇击沉,损失巨大;运往上海价值**30**万两的蛋制品又被其弟刘端溪赌博输光,致忧愤成疾,**1928**年在庐山病故。

据刘文祥的《汉口辅义里瞿秋白旧居考辨》,“刘子敬曾在**1924**年向俄商义品银行贷款,并以辅义里地基及房舍作为抵押。刘子敬死后,其家人于**1933**年向汉口金城银行申请代为偿还义品银行贷款之本利余款,三方商议将辅义里相关抵押权利及经租管理权让与金城银行。而此后的**1936**年,刘家更是将辅义里地基房产完全卖与了金城银行。”

## 2. “地皮大王”刘歆生

刘歆生本名刘祥,字人祥。清咸丰七年(**1857**年),也就是《天津条约》准予在汉口设立租界的前一年,刘祥出生于汉阳柏泉。他幼年替人放鸭,后随父定居于汉阳龟山脚下,以牧牛挤牛奶谋生。后来入了天主教,还上了教会学校。成年后进汉口太古洋行当练习生、写字兼跑街,不久调往沙宜任要职,收入渐丰。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法商在汉组织立兴洋行,刘经教会介绍任买办。随后自己设了立兴行万顺号,盈利倍增。自**1900**年起,先后投资兴办刘万顺牛皮行、刘万顺转运行(后改为大成东方转运公司)、湖北商办铁路公司、歆记机器铁工厂、歆生填土公司、歆生榨油厂和豆饼厂、毛皮制造所、炭山垮煤矿和江西铜矿等企业。**1902**年,法国东方汇理银行在汉口开设分行,刘又兼该分行买办并自设阜昌钱庄。**1902**年,湖广总督张之洞因资金匮乏,责成地方委请商家集资承租官办电话局,**1904**年组成电话公司,刘任董事,这是全国官督商办之始。

刘歆生办实业并不是很成功,他最大的成功是对地皮的投资。时人评说当时中国有三位地皮大王:一是上海的哈同,二是天津的高星桥,三是汉口的刘歆生。汉口开埠初期的**30**多年里(**1861—1895**),汉口市区内,临近汉江边和长江边的较高地

段,华界以汉正街、长堤街到黄陂街为范围,英租界不过四五百亩面积。汉口北部大片土地地势低洼,冬季涸出,夏季水淹,号为“后湖”。随着**1895—1898**年德、俄、法、日租界相继设立,刘歆生预见到华界、租界必将相连,汉口市区必将扩大,地价必将猛涨,他决定进行他人生的最大风险投资——收购后湖不太值钱的湖淌之地。他把自己的全部资金和义兄刘长荫资助的银两全都用于购买土地,还向银行钱庄高息借款,斥巨资大量吃进土地。那时湖淌地确实低廉,以至于刘歆生可以“划船计价”,即在所购土地的四角立上旗杆,在旗杆之间划船,以划桨的次数来计价。这恐怕也是地产买卖史上空前绝后的奇闻了。

几年之内,刘歆生收购了后湖两万多亩的巨量土地,囊括了市区可能发展的全部地方,几乎占了汉口城区的一半,成为汉口第一位的地产巨头,成为名副其实的“汉口地皮大王”。**1901**年,刘歆生开办填土公司。先是承接租界内的填土工程,后来专门开发他所购进的大量土地。他雇佣大量劳力,经年累月平整土地,以供开发。**1905**年,湖广总督张之洞为了解除汉口北部的水患威胁,保证汉口工商业的发展,主持修筑了总长近**50**华里的后湖长堤,后人称为“张公堤”。张公堤筑成后,堤内的湖淌地顿成良田。这时,汉口地方官将堤内土地分段清查登记,编制成鱼鳞图册,按册印发“板契”营业。张公堤的建成和土地的清查注册,不仅使刘歆生的大片地皮增值,产权也有了保障。

**1907**年,湖广总督张之洞为了扩大市区,便利交通,决定拆除汉口城墙,在城基上修筑了一条马路,名为后城马路。刘歆生为此捐献白银**50**万两,占全部造价的近**60%**,因为这直接使他的地皮进一步升值。而在此之前,他无偿出让地基给英租界,与租界合筑“歆生路”(今江汉路),自然使歆生路两边刘的土地身价倍增。歆生路经过开发,成为门店聚集的商业中心,也造就了一条百年商业街。

**1912**年,孙中山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之后,曾令实业部通告汉口商民建筑市场,重振商务,尽快恢复因战乱而受到破坏的工商业,同时要安定民生,“务使首义之区,变为模范之市。”为了实现孙中山先生的设想,民国初年,华商总会以刘歆生为首的实业界人士和首义新贵将军团的李华堂、蔡希圣以及军阀寇英杰、刘佐龙等共同投资,以西方先进的管理方式营建“模范区”,以“与租界媲美”。“模范区”的范围,北到穿越汉口中部的京汉铁路、南到英租界之间,西从歆生路、东到大智路之间,由众多民族资本家分别投资开发。其地皮,几乎都是刘歆生的。

此外,刘歆生在更早些时候,开发建成了英租界内的汉安村、文华里等里分,在歆生路建街面楼房**15**栋;陆续修筑了歆生一、二、三路(今江汉一、二、三路)和民意路、华商街(今江汉二路东段)等,以其子刘伟雄、刘伟英和刘西满的名字,建成伟雄路(今南京路北段)、伟英里、西满路(今解放大道协和医院一段)等;提供地皮筑成“模范区”内的铭新街、吉庆街、泰宁街、保成路、汇通路、云樵路(今黄石路)、瑞祥路、

交易街等。难怪刘歆生曾对武昌首义时的鄂军大都督、后来的民国总统黎元洪笑称：“都督创建了民国，我创建了汉口。”

### 3. 和记洋行买办韩永清

韩永清(1884—1948)，字世昌，湖北汉阳武金山(今武汉汉南)人。1899年到汉口永兴洋行牛皮厂帮工。1903年，意外被选派至巡警道署任通译。后经永兴洋行买办杨坤山推荐任和记洋行驻长沙收购庄经理，旋调回汉口升任总行稽查。1910年任和记南京洋行买办，曾投资创办煤矿、纱厂、银行等企业，并与贺衡夫共同创办武汉桐油公司，成为金陵首富。1911年，捐巨资支持武昌首义。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后，被委为总统府顾问。

1919年回汉后，参与赌博赢得整条华景街，后出资购买永清里、永贵里、世昌里和华清里，在长约250米的街面上盖起90多栋铺面楼和1座菜场，改华景街为华清街，使之成为汉口一大副食品市场。

1930年闲居上海。1931年武汉大水，率上海红十字会救护队与南京分会陶遵开等回汉协助救灾，并协同汉口基督教教会将部分灾民疏散至黄陂横店镇。1934年，参与创办汉口红十字会医院。1938年腾出汉口四民街私人住宅(现胜利街146号)，作为汉口红十字会医院院址。武汉沦陷后，华清街遭美机轰炸，街面被毁。

1948年在上海病故。

### 4. 法租界翻译尉迟钜卿

尉迟钜卿(?—1953)，江苏南京人。早年毕业于上海中法学校。1928年时，即为上海法租界巡捕房一员。后任法租界巡捕房中文秘书兼翻译。1931年后，法人蒲苏鲁(Broussouloux)由上海法国兵营营长调汉口法租界巡捕房任大保正。尉迟钜卿跟随到汉，千方百计为蒲苏鲁设法生财。他对外自称是巡捕房华籍督察长，又加入“洪门”中的太华山，被山主杨庆山授予“心腹大爷”的称号。他与人合伙在法租界巡捕房的包庇纵容下，推销吗啡、红丸、鸦片等毒品，从中大发横财。还在法租界开设黄宫跳舞厅、星光球场、钜源盐号等，并用敲诈手段购买土地、建筑房屋，对法租界旅馆、妓院、烟馆、戏院等每月收取“保险费”，多者五六百银圆，少者一二百银圆，一跃成为法租界地痞恶霸。

1938年10月武汉沦陷前夕，国民党军统局副局长戴笠曾亲自拜会他，动员他参加军统。又在万国旅社开会，决定成立军统武汉区法租界特别组，他任副组长，主要任务是在武汉沦陷后掩护军统在汉的潜伏活动和潜伏特务的安全。武汉沦陷后接任组长。1943年日伪“接收”法租界后，他又投入日伪怀抱。

抗战胜利后，因其为国民党的“地下”人物，成为“有功之臣”。

1949年武汉解放，他挟带大量金钱偕妾外逃。1950年被公安机关逮捕归案，



1953年7月被人民政府依法处决。

### 5. “铁腕外长”陈友仁

陈友仁(1875—1944),祖籍广东顺德,生于美洲特立尼达岛。早年受英国教育,毕业于西班牙港圣玛丽学院。1899年自设律师事务所,成为当地第一个华人律师。

1926年1月,当选为武汉国民政府第二届中央执行委员,5月暂代国民政府外交部长。12月,与来汉的英国驻华公使蓝普森会谈,就废除不平等条约、承认武汉国民政府等问题交换意见。针对英国企图征得北京各国公使赞同、缓和国民运动的反帝空气的对华新提案,他发表外交宣言,指出:“国民政府以经济为武器,摆脱帝国主义束缚,恢复中国的独立主权。”不久成立汉口地方法院,成立特别区法院代替洋务公所,与司法部拟定《特别区法院组织条例》。

1927年“一·三”惨案发生的当晚,他向英驻汉领事提出口头抗议,令其24小时内撤退水兵。汉口卫戍部队进入英租界后,照会英领事:“在本案未解决前,(肇事英舰)不得离开汉口”,并拒绝英方提出的“由英国当局继续管理租界”的无理要求。5日,国民党中央党政联席会议决定成立汉口英租界临时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界内一切公安市政事宜。7日,委员会改由陈友仁、宋子文、孙科等人组成,陈友仁任主席。12日,会见来汉的英国驻北京公使馆参赞欧马利,当即拒绝英方“中国退回英租界”的无理要求,指明英国政府必须放弃在华的领事裁判权。后经16次谈判,迫使英国同意中国政府收回英租界。正当协议签字之际,英政府却调大批军队在上海登陆,并将谈判备忘录及附件一式两份分送南北政府,声言中国政府不得以任何方式收回英租界。陈当即发表声明:“国民政府决不与英军订立城下之盟,英国军队必须撤出中国”;“英国政府只能与国民政府谈判”,坚持收回汉口英租界的严正立场。2月19日,与欧马利签订《收回汉口英租界之协定》,正式收回汉口英租界。次日,又签订《收回九江英租界之协定》,正式收回九江英租界。

“四一二”事变后,与宋庆龄等联名发表宣言,指责蒋介石背叛革命。7月14日,在汪精卫召开的“分共会议”上,极力反对“分共”,并代表宋庆龄发言,指出“抛弃三大政策就必然要向帝国主义和蒋介石屈服”。17日,以赴日内瓦出席国际联盟会议为名,与宋庆龄秘密离开武汉至上海,经海参崴到达莫斯科。

1931年12月,出任南京国民政府外交部长。

1933年,参加李济深在福州成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的成立,任委员及外交部长等职。失败后赴法。1937年后闲居香港。

1941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在香港遭日军逮捕,押回上海。1944年病逝。

## 第八章 汉口租界研究对武汉经济社会的现实意义

### 第一节 爱国主义的鲜活教材

自**1861**年**3**月英国驻华使馆参赞巴夏礼和中国湖北布政使唐训方签订《汉口租界条款》在汉口划定英租界后,德国分别于**1895**年,俄、法两国分别于**1896**年,日本分别于**1898**年设立租界。**5**国租界总面积共约**3300**亩,合**2.2**平方公里。直到**1945**年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在这块中国的领土上,中国政府却不能对其实行有效的管辖。租界所在国的(总)领事、纳税人会议、工部局(居留民团)、巡捕房、领事法庭(院)分别掌握着界内的立法、行政、警察、司法等权力,成为基本具备国家机器要素的**5**个“国中之国”。

鸦片战争以后,在西方列强强迫中国政府签订的不平等条约中,除《辛丑条约》有八国联军可在北京、天津及山海关一线屯驻军队的规定外,其他所有多边或双边条约,都没有允准外国人向租界派驻军队。但汉口租界区的江边,却经常有外国军舰往来游弋或长期停泊,有的甚至在租界内外设有兵营长期屯驻。与此同时,租界内还曾存在义勇队、义勇团等准军事组织,“以便在中国政局不稳”或中外冲突中,保护外侨的利益。

对湖北、武汉近代史上发生的一些革命性事件,西方列强以汉口租界为桥头堡千方百计加以压制,为此甚至发生多次流血冲突。**1861**年英租界刚刚设立,英国驻华使馆参赞巴夏礼就曾赴黄州劝说太平军将领陈玉成不要进攻汉口,英国首任驻汉领事金执尔也赴湖北兴国州劝说太平军忠王李秀成不要进攻武汉,在英国人的威胁、欺骗下,太平军围攻武汉的计划被迫放弃。**1900**年唐才常等在武汉设立指挥机关,计划发动自立军起义。湖广总督张之洞在英国领事法磊斯的协助下,派兵进入

英租界，逮捕了唐才常等人。**1925**年发生的“六一一”惨案，英国水兵和各国义勇队打死、打伤中国民众五十多人，中国政府为此和英方举行了多次谈判，中国方面终以失败告终。**1927**年**1**月**3**日，英国水兵制造“一·三”惨案，打伤中国民众多人。当年**4**月**3**日，日本水兵打死、打伤中国民众数十人，制造了“四三”惨案，中国国民政府外交部和日方进行了多次交涉，直到**1931**年才正式了结。**1927**年**12**月，武汉卫戍司令部在征得日方同意后，将在日租界进行革命活动的詹大悲、李汉俊逮捕，随即杀害。

中国共产党利用租界这个特殊的区域，也开展了大量活动。**1923**年“二七”惨案后，武汉地区党组织和湖北全省工团联合会部分领导人在法租界建立秘密联络站，调查工人死难情况，开展善后救济工作。**1927**年**4**月，中共中央机关设在汉口特二区(旧俄租界)四民街**61**、**62**号。“七一五”事变后，中央总书记陈独秀撤出四民街中央机关，搬到汉口花楼街一家纸行隐蔽。中央其他领导人如周恩来、瞿秋白、李维汉及中央秘书邓小平等，则迁至前英租界湖南街(今胜利街一段)德林公寓秘密居住。**7**月**25**日，周恩来离开德林公寓，乘船东下赶赴南昌；瞿秋白、李维汉、张太雷等人则集中留汉，筹备举行党的紧急会议。直到**8**月**6**日晚，瞿秋白还在德林公寓的卧室里冒着酷暑炎热，连夜翻译由共产国际代表罗明纳兹起草的《告全党党员书》。八七会议的会址就是此时选定的。**8**月**7**日，中共中央紧急会议在汉口特二区三教街**41**号召开。这次会议是在中国革命处于紧急关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确定了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总方针，为挽救党和革命作出了巨大贡献。“七一五”事变后，中共湖北省委机关由汉口尚德里搬迁至特二区(前俄租界)洛克比街**12**号。**9**月下旬，中共中央决定将中央机关迁回上海，同时成立长江局。由于长江局的成员基本上都为湖北省委的负责人，为了工作的方便，两个机关都设于此。毛泽东、罗章龙、王一飞、李维汉、郑超麟等人曾在此居住三五天，一些外地来汉的中央委员也曾在此作短暂停留。在洛克比街**12**号，中共长江局和湖北省委策划领导了“八二”总同盟罢工等反抗国民党统治的斗争。

**1928**年**3**月，中共中央调湖南省委常委夏明翰到武汉参加改组后的湖北省委常委。 **17**日，叛徒宋若林向黄佑南密告夏的行踪后，夏在汉口法租界和华界交界处的东方大旅馆住处被捕。在狱中，夏写有“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杀了夏明翰，还有后来人”的壮烈诗篇。**20**日，夏被杀害于汉口余记里空坪。同日，著名妇女运动领袖、中共中央第一任妇女部长向警予在法租界三德里住处被捕。在国民党当局和法国租界当局为引渡向警予交涉的过程中，国民党当局称“此数月中所破获的共党机关，在法界者十有七八”。**4**月**9**日，武汉卫戍司令胡宗铎为驳复法国新任驻汉总领事吕尔庚的质问发出的照会中，提到法租界永贵里**11**号系共产党和共青团武汉三镇及各县的交通机关，并为汉口市二区常委住址，每月出入党团员不下三四十

人；共青团湖北省委书记刘昌群住法租界荣兴里，巡捕房宋秘书、翻译刘品章、工头刘庆昌、库房管理人汪鄂为共产党员。向警予最终仍被引渡，并被杀害。

1937年12月下旬，八路军武汉办事处迁至汉口日租界中街（1938年8月13日后改称一二八街，今胜利街一段）89号原日本大石洋行，同时成立的中共中央长江局也秘密在此办公。长江局和八办为中共领导的八路军和新四军领取、筹集了大量经费和物资，积极开展抗日救亡运动，聚集并向抗日根据地输送了大批人才，积极开展了反妥协反投降的斗争，积极开展了对叛徒张国焘的斗争。在此前后，中共中央决定新四军军部暂驻武汉，新四军筹备处设在汉口日租界大和街26号（今胜利街328号，原房已毁）。12月25日，叶、项在筹备处召集军部机关干部大会，标志着新四军军部正式成立。当日，大和街26号挂起“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的木牌。这标志着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两大主力之一的新一军诞生于武汉。

汉口五个租界完全脱离和排斥中国政府的行政管辖，建设“国中之国”。外国列强凭借不平等条约的庇护，享有种种特权，恣意践踏中国法律，欺侮中国人民的行为，以及租界内烟、赌、娼泛滥，黑势力猖獗，为名副其实的“藏污纳垢”之地。中国共产党及其他革命势力借租界掩护而进行的革命活动，都成为向全市人民尤其是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很好教材，同时对激发全市人民热爱武汉、建设武汉的政治热情也大有裨益。

## 第二节 引进西方近代文明的窗口

深处内陆的武汉自1861年起，形成与中国传统自然经济模式迥然不同的“租界”，基本按照西方城市模式建造，发挥了西方文明的示范作用。从欧式建筑到下水道、人行道，从电灯、电话、电报、自来水、公厕、公园，到近代化的市政管理和文化举措，再到西方人的生活方式，这些过去从书刊上看到的“西洋景”都活生生地展现在中国人面前。以张之洞为代表的湖北洋务派人物，已将租界作为城市建设的仿效对象。到了民国，此种现象更为典型。“地皮大王”刘歆生等人建造的“模范区”，更是参照租界建筑风格和道路等设施，建成一批西式街道和中西合璧的里分。汉口市政当局也处处仿照租界，建设了民生路、中山公园等设施，使武汉逐步向近（现）代化城市迈进。

租界建立以后，外国传教士纷纷进入武汉。为便于传教和为租界内外日益增多的洋行、公司、银行培养精通英、法、俄、德、意等语并具有一定西学知识的华人，汉口租界区涌现了各种层次的学校。这些学校既宣传西方殖民者的观点，也传播西方近代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为中国社会培养了一些懂外语、有近代观念和知识

的人才。这些学校在课程的设置、新兴文体活动的开展、班级和走读、寄宿的管理方面,较之中国传统官学、书院的教育模式更先进、更科学,对中国传统的办学体制产生了巨大冲击。外国传教士在汉开办的医院,给武汉人民带来了西方的医学知识,带出了一批中国医护人员。外国传教士、商人、外交人员和冒险家为宣传教义、传播信息、沟通商情、研究社会状况等,在汉创办近代化的报刊,开了汉口近代报刊的先河。此外,租界区还出现了汉口最早的近代化印刷、出版、发行机构。近代化的文学、艺术、电影、新闻摄影等,也都在租界首开先河。汉口的近代体育运动,如田径、足球、篮球、乒乓球、体操等,最早都是由教会学校开始,然后再传到其他学校和社会上的。

在经济方面,1863年,英国宝顺洋行在英租界建成汉口港第一个近代化的轮船码头。1871年,俄顺丰洋行在英租界外后属俄租界的江边兴建运送砖茶的专业码头,是为汉口港首座专用码头。1873年,英商太古洋行首置浮趸码头。1901年,英、美石油公司敷设管道码头。为对付长江水患,英租界第一次建起了铁筋水泥的堤防。1903年汉口有了第一部汽车,1912年又有了专门的出租汽车行。1929年,汉口又有了一条从原德租界六合路经过法租界,原俄、英租界直抵硚口的公共汽车,这就是今日1路公共汽车线路的前身。1866年,中国海关试办邮政,但由英国人掌握。1872年,英国领事馆在租界内设立英国邮政系统,称为“客邮”。1893年,英国人在租界里开办地方邮政机构“汉口书信馆”。1898年,邮政汇款形式引入汉口。1900年,租界内始设邮箱。1901年,德商在法租界内开办电话业务。1906年,租界内始有电灯,为英商汉口电灯公司开办。

为加强对租界的城市建设及管理,5国租界均设有专门的机构,如英租界工部局下即设有工程科、卫生科、警察科、教育科;法租界工部局下即设有消防局、路政局、公共工程管理处、卫生局等。这些机构都远较当时的中国政府为先进。无怪乎1917年后俄、德、英租界陆续被收回,外国人仍以中国政府未有专门的市政建设管理机构为由,要求设立特(别)区市政管理局,专门管理市政。此种现象一直维持到1926年汉口市政府成立,才逐步解决。

此时的汉口租界,部分起到了中西文化交流“纽带”的作用。有了租界这个引进西方先进技术和近代文明的窗口,再加上内外诸多因素的共同促成,武汉才逐步走出中古城邑,迈入现代都市行列。



### 第三节 开展都市旅游的重要载体

1945年抗战胜利后,汉口租界全部被中国政府收回,租界开始成为历史的陈迹。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开始走向民主、富强之路。特别是改革开放后,中国的综合国力得到很大提升。人们在满足物质生活需求的同时,对精神层面的需要也在逐步扩大,旅游逐渐成为人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近些年的每一个黄金周,各风景区均人满为患就是最好的佐证。近年来,武汉旅游业取得了蓬勃的发展,旅游总人次和旅游总收入大幅增长。旅游收入占武汉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不断增大,旅游业对武汉国民经济的贡献越来越大。但武汉旅游总人次和旅游总收入主要以国内市场为主,海外游客人次、旅游外汇收入发展虽然迅速,但海外市场所占比重较小。

租界里曾经有较多数量的外国人居住。据《汉口租界志》记载,1901年在汉的外国人仅有990人,到1927年就增加到4500人,1945年12月汉口市更有外侨15288人。有些外侨,特别是一些传教士、医生在汉居住达几十年之久,甚至子孙都是在汉出生、成长,对武汉有很深的感情,有的人已把武汉作为他们的第二故乡。新中国成立后,这些人大多回国居住,其中很多人多次来汉探亲、访友,其中来汉寻找祖辈或自己早年的旧居则成为一重要内容。1938—1945年武汉沦陷期间,有大批的日本侵略军在汉驻扎,改革开放后有许多老兵或其后代来汉访问,很多人都表示回国后会大力宣传武汉。

进入21世纪后,武汉旅游管理部门推出“原汉口五国租界建筑一日游”线路:江汉关大楼—汉口汇丰银行大楼—汉口花旗银行大楼—上海路天主教堂—华俄道胜银行—汉口美国领事馆—汉口德国领事馆—汉口里巷—黎黄陂路街头博物馆—巴公房子—鲁兹故居。游客在参观过程中,可欣赏到数以百计的历史建筑,其中包括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湖北省文物保护单位、武汉市文物保护单位和武汉市优秀历史建筑共二百余处,涵盖了文艺复兴时期建筑风格和洛可可式、哥特式、巴洛克式、法国四堡式及早期现代主义建筑风格。这些欧式建筑有着华丽的装饰、浓烈的色彩、精美的造型,雍容华贵、庄严圣洁,呈现的是与周边“华界”风格迥异的城市格局和社会文化形态。

城市是一部具体的真实的人类文化记录簿(L.芒福德语),近代租界建筑便是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的历史写照。这些建筑既反映了工匠们的建造工艺,又真实地再现了欧洲建筑风采。汉口租界房屋的建筑艺术和历史价值独一无二,应该得到很好的保护和珍惜,也可以通过使用老的建筑寻找新的商机,创造商业价值。一个城

市的形象,取决于人们对他的历史记忆。改革开放前,汉口租界区基本上保持着原貌。近些年,随着国民经济的飞速发展,城市建设的步伐也随之加快,城市中心地价直线上升。在经济利益的驱动下,开发商见缝插针,使原本建筑风格统一的城市空间和疏密有致的旧租界区逐渐乱了章法,导致饱含历史沧桑的租界建筑迅速消失在“现代化”的浪潮之中。作为现代化城市,随着人口增加、经济发展,新建筑的增加是必然的,关键是如何在发展兴建新建筑时,对值得保留的历史建筑给予足够的尊重。这些留存的建筑,已成为历史文化的一部分。如果我们看不到数千年前的历史遗迹,还可以历史太久远为托辞的话,仅仅一百多年,甚至只有几十年历史的优秀建筑物却仍不能很好地加以保存,那就太不可理解了。

当前,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已被作为重要目标任务来抓,爱国主义及革命传统教育显得尤其重要。租界作为民众身边的活生生的教材,应抓住不放,做大文章,加强租界历史的研究。对已被列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遗迹,应加大宣传力度,使其发挥更好的作用。

## 大事记

### 1858 年

**6月26日**，中英《天津条约》第十款规定，“长江一带各口，英商船只俱可通商，……准将自汉口溯流至海各地，选择不逾三口，准为英船出进货物通商之区。”

**12月6日**，英国特使额尔金在上海海关税务司李泰国及随员威妥玛、俄理范陪同下，乘巡洋舰“狂怒”号和护卫的巡洋舰“报应”号，以及炮舰“驱逐”号、“迎风”号、“鸽”号抵达汉口。随即拜会湖广总督官文。**12日**离汉去沪，选定汉口、九江、镇江为长江流域对英通商口岸，镇江立即开放，其余两地待太平军被“肃清”后开放。

### 1860 年

**10月24日**，中英《天津条约》在北京互换。条约正式生效。

**11月**，英国驻华公使普鲁斯向清政府提出选择汉口、九江为对英通商口岸，后获照复允准。

### 1861 年

**3月7日**，英国军官威司利中校与上海英商宝顺洋行行主韦伯及其随员四五十人，到达汉口“查看地势、立行通商”。他们在会见官文后，以年租**400**两银子在汉口租了一处房子，留下翻译杨光谦及随员数人驻汉，其余人员于**10日**离汉返沪。

**3月11日**，英国驻华公使参赞巴夏礼和驻华舰队司令贺布，率领一支由**4**艘军舰、几百名水兵组成的舰队到汉。**12日**，贺布率军舰**2**艘从汉口溯江上行，至洞庭湖边的岳州后于**16日**返汉。巴夏礼则与汉阳府县在汉口选划租界区域。**16日**，两名英人在官文所派炮队保护下沿汉水上行。萨尔等几名英国军官要由汉口赴四川，经西藏到印度，官文雇本地木船并派员护送至四川奉节，再请四川总督派员护送。

**3月21日**，湖北布政使唐训方与巴夏礼签订《汉口租界条款》。划定汉口闹市区黄陂街以下街尾地方，任凭英商建造栈房。这块面积**458**亩零**80**弓的土地，即为

外国在汉口划定的第一个租界。

**3月22日**，巴夏礼等匆匆赶赴黄州，会见太平军英王陈玉成，劝阻太平军会攻武汉。要太平军“必须远离”已划定英国租界的汉口，以免损害他们的商业利益，与英人发生冲突。

**3月25日**，巴夏礼与江西布政使司草订《长江各口通商暂订章程》和《九江租地约》。

**4月27日**，英国驻上海领事单方面公布《长江各口通商暂订章程》，正式公布“汉口、九江辟为商埠，设置领事”。

**4月**，英国驻汉领事金执尔到汉，在过江会见官文后，便在英租界江边设置英国领事馆。这是外国在汉口设立的第一个领事馆。美国琼记洋行“火箭”号轮船装载货物抵汉口，并在汉口购置地皮，建造栈房。英商宝顺洋行轮船“总督”号抵达汉口，参加沪汉航线的竞争。

**5月11日**，美国驻华海军司令司伯龄偕商人卫廉士乘大小军舰各一艘；抵达汉口“查办通商事务”。**16日**，司伯龄一行乘舰到汉口往上游行驶，**18日**从岳州返汉。旋与清地方官确定“汉口街尾英国所定地基之下，以次择定三段，建造栈房……先由汉阳府面同美国领事官将地基丈尺立定和约存案，俟兑价交地，再行起造”。**20日**，司伯龄离汉去沪，临行前知照清地方当局，美国决定以卫廉士署理美国驻汉领事。

**5月**，湖广总督官文奏请在汉口设关，稽征货物，收纳关税。

**6月下旬**，英国基督教伦敦会教士杨格非、威尔逊来汉传教，先在汉口大夹街建首恩堂，**1865年**在武昌戈甲营建立教堂（后称崇真堂）。驻汉英国领事金执尔赴湖北兴国州，劝阻李秀成不要率兵攻汉。

**7月**，俄国驻上海领事夏德爾兼任驻汉口领事。俄国商船进入汉口贸易

**11月11日**，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准湖广总督官文之请，在汉口成立江汉关署，以汉黄德道监督税务。

本年，汉口对外开放的**8个月**内，进口货值**5 662 240**两，出口值**4 117 669**两，其中包括**8万担**红茶。英国在英租界宝顺街建两层砖木结构的楼房四栋，作为英国领事馆官署。

## 1862年

**1月1日**，江汉关正式开关，稽查货物，征收子口税，设于英租界花楼外江边。为便于管理，清政府将汉黄德道由黄州移驻汉口，称“汉黄德道监督税务江汉关署”。第一任海关监督是湖北分巡道郑兰，英国人狄克为海关代理，次年被任命为税务司。

**11月**，法国在汉口设立领事馆，首任领事为达伯理。

本年，英租界仿上海租界，设立汉口租界工部局、巡捕房。江汉关**1862年**进口

洋货价值白银 **10 130 552** 两,出口以红茶为大宗,为 **216 351** 担,成为中国最大茶叶出口地。英商怡和、隆茂,德商美最时、瑞记洋行在汉口设立分行。美国旗昌轮船公司“惊异”号从上海开至汉口,参与沪汉航运的竞争。不久,旗昌公司垄断了沪汉航运。天主教湖北代牧区主教、意大利方济各会牧师明位笃,在英租界怡和街建大教堂及经理处。英国卫斯理会(循道会)传教士郭修理到达汉口,不久与伦教会划分传教区域:伦敦会开辟沿长江流域一线,卫斯理会开辟沿汉水流域一线。

### 1863 年

**1 月 1 日**,江汉关正式对外征收正税。

夏,英国麦加利银行派员来汉赁屋临时营业。

本年,俄商顺丰洋行在汉设点经营茶业贸易,并在蒲圻羊楼洞设厂压制砖茶。英国宝顺洋行在汉口英租界江边建立轮船码头。这是汉口第一座轮船码头。法国要求将汉口龙王庙地方交法国领事转租法国商人,遭拒绝。

### 1864 年

**5 月 25 日**,英国基督教循道会传教士施维善在汉口汉正街金庭公店建立西医诊所,后命名为普爱医院。开外国教会在汉开办医院的先河。

**10 月**,汉阳知府钟谦钧、知县孙福海主持修筑汉口城墙,上至硃口,下至沙包(今一元路口江边),长约 **11** 华里,英国租界被圈在城内。城墙在汉口镇后面,故称后城。

本年,葡萄牙在汉口设立领事馆。

### 1865 年

**1 月**,英国在英租界江边设水位标尺,并耗银 **20** 万两建筑堤防。

本年,汉口进出口总值都超过 **1000** 万两,进口为 **1062** 万两,其中洋货为 **8445545** 两,出口为 **1269** 万两。英商麦加利银行在英租界建成三层砖木结构、铁皮覆斗型屋面的银行大楼。法国人得到汉口英租界以下城内土地的让与权。

### 1866 年

**1 月 6 日**,英文《汉口时报》(**HANKOW TIMES**,一译《汉口泰晤士报》)在英租界创刊。是汉口最早的近代报纸。两年后停刊。

**9 月 8 日**,英国伦敦会教士杨格非在后花楼居巷筹建汉口伦敦会医院,以“仁爱济世”之意,取名“仁济医院”。

**12 月 19 日**,江汉关税务司惠达试办邮政,成立海关书信馆。**1880** 年,海关书信馆改名“海关 **POST**”(邮政),全称汉口海关邮政。



本年,俄商新泰洋行在汉设点经营茶叶贸易,并在蒲圻羊楼洞设厂压制砖茶。

#### 1867 年

本年,汉口对外贸易总额超过 **3000** 万两。

#### 1868 年

**12**月,清政府在汉口英租界设立巡查洋街委员公所(又名洋务保甲局),由委员参与涉及中外案件的公堂会审。汇丰银行在汉开设分行。

本年,嘉诺撒仁爱修女会在英租界办仁慈堂,专事收养孤儿。

#### 1869 年

**9月13**日,中日在天津签订《通商章程海关税则》,允许日本可在上海、镇江、汉口等 **15**处“租地盖房”。

本年,俄国在汉阳设立领事馆。

#### 1871 年

俄商顺丰洋行在英租界北侧江边建设轮船码头,专门从事茶叶运输。这是汉口第一个企业专用码头。英商怡和洋行率先在英租界设立澄油厂。美国基督教圣公会在武昌办文惠廉纪念学堂,中文校名为文华书院。这是外国教会在武汉办的第一个学校。

#### 1872 年

**8**月,英国基督教伦敦会教士杨格非创办《阐道新编》。是一份宣传教义的刊物,也是汉口最早的一份月刊。

本年,英商在汉口英租界开设汉口砖茶厂。英国领事馆创办汉口首家客邮,名为“汉口英领事邮政代办所”。

#### 1873 年

**1月17**日,中国轮船招商局在上海开办,随即设立汉口分局,**7**月开辟沪汉航线。

**4**月,英商太古洋行在汉设立分行,并在江边设浮趸码头两座。

**6**月,日本驻上海领事品川忠道奉命兼任驻汉口领事。

**8月8**日,艾小梅在汉创办《昭文新报》,这是汉口第一家华人报纸。不到一年即停刊。

本年,俄商顺丰砖茶厂由蒲圻羊楼洞迁至英租界下首江边。

### 1874 年

荷兰驻汉领事馆开馆。俄商新泰洋行将原设在蒲圻羊楼洞的砖茶厂迁至汉口英租界下首。俄商阜昌砖茶厂在英租界开办。美国圣公会在武昌创办布伦女子学校(后称圣希理达女子中学)。这是武汉地区首座女子学校。英人在英租界创办《汉皋新闻》。

### 1875 年

英商太古洋行在汉口河街建太古二号仓库,为汉口近代仓储建筑之始。英商在英租界开办金银冶炼厂,从湖北老纹银中提炼黄金。英国伦敦会教士在英租界创办《开风报》。

### 1876 年

6月,俄国东正教在汉口搭盖临时性教堂。

本年,英商在汉口开设压革厂。英国传教士杨格非、李修善、计约翰在汉创立圣教书局,刊印、推销宣传教义的书报、传单。天主教圣若瑟教堂在英租界建成。

### 1877 年

3月,轮船招商局以 **222** 万两巨资购并旗昌公司,成为长江航线上与英商怡和、太古三足鼎立的轮船公司。英国丽如银行在汉口设立分行。

### 1878 年

轮船招商局与英国怡和、太古轮船公司签订为期三年的齐价合同,对长江航线运费分配比例,分别为 **38%、35%和 27%**; **1884** 年再签为期六年的齐价合同,以船吨位多少共分水脚,仍是 **38 : 35 : 27**。汉口海关设立书信馆(寄信局),经理华洋邮政业务。

武昌仁济男医院主持马尚德创办仁济护校,为武汉第一所看护学校。汉口波罗馆在英租界开业,是外国人在汉口开办的第一个外国人俱乐部。

### 1880 年

英商平和洋行在汉口开设分行。杨格非在后花楼居巷一带建基督教花楼堂。意大利天主教主教江成德在英租界创办汉口天主堂医院。英人在英租界办《新民报》。

### 1882 年

托马斯·吉利森(中文名纪立生)开始主持仁济医院工作,首创外科治疗创伤及

感染,开展外伤缝合、截肢、脓肿切开等手术。

### 1883 年

**9月9日**,马来亚柔佛大君一行取道上海抵汉,拜会湖广总督,受到很高的礼遇。天主堂医院院长江成德在院内创办成德医学堂。**1921**年改由意籍医师郭泽宽主持,更名泽宽医学堂。英国人在汉创办中文《武汉近世编》周刊,**1887**年改名为《益文月报》。

### 1884 年

**4月**,江宁(南京)至汉口电报线路竣工,沪宁电报线路延至汉口。汉口电报局成立,业务多在租界区。

### 1885 年

**12月**,日本驻汉口领事馆开馆,管辖湖北、河南、江西等省侨务事宜。  
本年,俄国东正教行堂改建为砖木结构,名为阿列克桑德聂夫堂。

### 1886 年

**12月**,汉口汇丰银行发行**1**海关两和**5**海关两两种纸币。  
本年,汉口至武昌电报线路竣工。汉口茶叶出口达到**676 746**担的历史记录。

### 1887 年

**2月1日**,清政府开始对包括鸦片在内的外国产品征收固定厘金,鸦片入境开始减少。

**6月23日**,中法互换商务照会,法国同意不像上海那样在汉口设租界。

本年,德商美最时、礼和及法国瑞兴洋行在汉口开设蛋厂,蛋品成为继茶叶之后的大宗出口商品。德商禅臣洋行在汉口开设分行。汉口租界有了第一个高尔夫球俱乐部。

### 1888 年

德国驻汉口领事馆开馆。俄国亚力山大公爵一行自上海来汉。俄国百昌洋行在英租界设点收购茶叶。汉口租界内有了第一辆拉人的人力车。基督教循道会传教士李修善在汉开办训盲学院,使用盲文盲字教学。

### 1889 年

**1月**,法国波旁王子和亨利公主一行来汉,遍历汉口,游览武昌,走访了意大利

人在汉口的修道院。

**6月**，清政府调补张之洞为湖广总督，督修卢汉铁路，**12月17日**经香港、上海、汉口至武昌赴任。

**10月14日**，长江大水破堤而入，本日水位最高，所到之处一片废墟。英国领事馆前的马路上水深达**3英尺**。许多洋行没入水中，一些外商迁徙上海。

本年，德商在汉口开设元亨蛋厂。

### 1890年

美国圣公会在英租界建圣保罗堂，**1902年**鄂湘皖赣自成教区。该堂成为主教座堂。

### 1891年

**3月**，英租界巡捕房大楼完工，海关报告称它是“一幢十分漂亮的建筑”。

**4月19日**，俄国皇太子克萨雷威茨与其亲戚希腊王子乔治乘“符拉迪沃斯托克”号及战列舰“科雷兹”号、“波博尔”号抵达汉口。后去东正教堂、阜昌砖茶厂，参观新泰砖茶厂成立**25周年**展览会。湖广总督张之洞在晴川阁设宴款待，并赋诗志庆。

**9月28日**，日本关闭驻汉口领事馆，馆务由上海领事馆代管。

本年，比利时在汉开设领事馆。俄国驻汉领事书思齐谋划汉阳梅子山一带为租界，被张之洞拒绝，旋将领事馆由汉阳迁至汉口。长江流域发生多起反教会事件，驻京九国公使联合威胁清政府，英、德、法、俄、意等国军舰齐驶汉口，扬言要炮轰武昌。最终以清政府捕杀民众、赔款了事。比利时瑞兴蛋厂在汉开业。杨格非为纪念仁济医院开办**25周年**和亡妻玛格丽特，自费创设玛格丽特医院，为仁济医院女部。

### 1892年

中英合资鸿安轮船公司在汉成立。在各国领事馆注册的外国洋行**45家**，外国人**374人**。澳大利亚商人在汉开设和盛蛋厂。

### 1893年

**3月23日**，英国人在汉创办中文日报《字林汉报》，同年又创办英文日报《字林西报》。

**5月**，英国商人印发汉口书信馆商埠邮票。

**8月**，俄国在汉建第四个砖茶厂——百昌砖茶厂，装有最先进的砖茶制作机器。本年，法国公兴蛋厂在汉开业。徽商周崧甫在汉创办《汉报》。

### 1894 年

5月,张之洞令江汉关道选上等级红茶,交俄商茶船运往俄国行销。

8月24日,汉口查出日本间谍一名,逮捕时间谍拔刀拒捕,逃入英租界。美国领事以受日政府委托保护日侨为名,派人护送该间谍乘轮赴沪。2000多名市民将其围住,阻止上船,英工部局动用武力驱散人群,使间谍逃脱。

本年,为对付各地发生的教案,英租界组织义勇队,有25人报名参加。汉口巡查洋街委员公所改为汉口洋务公所,由外国领事和中方委员组成汉口会审公堂。

### 1895 年

10月3日,汉黄德道江汉关监督瞿廷韶与德国驻上海领事施妥博订立中德《汉口租界合同》,划600亩地界为德国租界。

11月29日,九江道台与英国驻九江代理领事签订《牯牛岭案件解决协议条款》,规定将庐山长冲1000多亩土地租与英国基督教美以美会教士李德立及其他汉口外国传教士建屋避暑。1896年春在租借地设立管理机构托事部,1898年又成立市政议会(董事会),市政议会的执行机关为牯岭公事房。1904年10月5日,又租庐山草地坡等地902亩零8分土地。

本年,法国立兴洋行在汉口设立分行。德商嘉利蛋厂在汉开业。

### 1896 年

2月12日,日本人宗方小太郎承袭原《汉报》的名称,在汉接办中文报纸《汉报》。1900年9月28日停刊。

6月2日,中俄、中法分别签订《汉口俄租界地条约》《汉口法租界租约》,确定汉口英租界以下至通济门内为俄法租界区域,俄国占414亩,法国占187亩。

9月14日,伦敦会马辅仁、杨格非在花楼街居巷内创办博学书院。该校后改为博学中学,迁往郊外韩家墩。

10月19日,清政府与日本驻华公使林董在京签订《通商口岸日本租界专条》,又称《公立文凭》,允许日本在上海、天津、厦门、汉口等处设日本专管租界。

本年,俄租界设立工部局、巡捕房,工部局总董为拉萨丁。英国在后为法租界区域的地域修建马道子,设有汉口最早的跑马场和足球场。天主教鄂东代牧区在武昌花园山创办文华书院。清政府创办大清邮政(国家邮政),汉口邮务长由江汉关外籍税务司兼任。



## 1897 年

**2月20日**，大清邮政官局在汉成立，又称汉口邮政总局，由海关代管，负责湖北、湖南、河南三省邮务。

**5月27日**，中比《卢汉铁路借款合同》草签，中国向比利时借款**450**万英镑，年息**5厘**，九折实付，**30**年还清本息。由比利时银行团派员监造修路，经理铁路营运。

**8月**，浙江定海人叶澄衷、宋炜臣在以后为日租界的地域创设燮昌火柴公司。

**11月29日**，中国通商银行汉口分行开业。

本月，德国驻华公使海靖乘舰来汉口，其随员登岸时与民众发生纠葛，民众掷以石块。德使立即照会官府严办。官府将有关者**8**人杖责枷示，并令江汉关道向德方道歉。

**12月12日**，日本索取德租界以下沿江**300**丈的土地为租界。张之洞认为那一段土地为预定的铁路发端之地，只同意划给**100**丈。本月，中俄复议俄租界条款。原条款规定界内每方价银**10**两，业主嫌价目太低，不愿租与。经俄领多方催促，中俄双方再定《俄国汉口永租江岸地基条约》（也称《汉口俄租界购地条约》），中国政府决定将原划于俄界的江岸四段地基及房屋按原价先行承租。日本军人神尾光臣来汉。张之洞因不在武昌，乃令江汉关道及汉阳知府接待。后神尾又派宇都太郎来见张，表明奉旨规劝中国结好于英日，并派留学生赴日本学习陆军。

本年，德国在汉口建立德意志义勇兵集会所。英商怡和轮船公司在英租界江边辟海军码头和怡和三码头，太古轮船公司也辟出两个码头。

## 1898 年

**1月**，日商大阪邮船会所轮船首航沪汉航线。

**2月**，日本军人神尾光臣再至汉口，在与张之洞会见时力劝中国编练新军。张之洞答应湘鄂合练一军，以日人为教习。

**3月**，卢汉铁路汉口段正式开工。

**4月**，张之洞在汉口创设商务公所，陈列本省物产、工艺、制作之物，标明产品价值、运销成本。购置、运销诸事，由商民自办。

**7月16日**，日本驻上海署理总领事小田切万寿之助与汉黄德道江汉关监督瞿廷韶、汉阳补用知府钱守恂签订《汉口日本专管租界条款》，划定汉口德国租界以北，沿长江**100**丈为汉口日本租界，面积**247.5**亩。

**8月7日**，日本重开驻汉口领事馆。**27日**，江汉关监督瞿廷韶与德国签订展宽租界条款，增加面积**36.83**亩。**31日**，英国展拓汉口租界至汉口城垣内官地**5**丈处，新增面积**337**亩**5厘**。

本月,俄国东正教士与江西九江府同知、德化县知县签订《租庐山星洲地租约》。**11**月,星洲(兼有芦林)土地使用权在汉口俄国领事馆注册。

**11**月,法国领事馆设立法国一等邮局,**1901**年**10**月开办邮政汇款业务。

本年,卢汉铁路汉口玉带门至黄陂滂口段竣工通车。华俄道胜银行在俄租界设立分行。德华银行在德租界设立分行。日本邮船株式会所在俄租界建六码头。法商格罗斯金洋行在汉设立分行。官方提倡、私方集资的商办机器焙茶公司在汉口成立,意在抵制外商对湖北茶市的垄断。法国、比利时合办培训卢汉铁路员工的卢汉学堂。

### 1899年

**1**月,张之洞奏准阳夏分治,改汉口同知为夏口抚民府同知,与汉阳县同属汉阳府管辖。夏口厅辖境横约**120**余里,纵约三四十里。趁卢汉铁路在汉征地之际,比利时领事以解决铁路员工住房为由,通过法商立兴洋行(一说东方汇理银行)在日租界以北刘家庙一带私购土地**600**亩,每亩价银**10**两,并在江边修筑码头和堤岸,接着提出建立比国租界。张之洞拒不同意。

**4**月,张之洞在汉口创办《湖北商务报》。

**5**月**28**日,德国亨利王子来汉。**30**日参加汉口德租界堤岸奠基仪式,并与张之洞进行互访,参观护军营、武备学堂、铁厂、枪炮厂。离汉后又参观大冶铁山。

**6**月,盛宣怀与日本议立合同,日本以煤换大冶铁,试办**15**年,每年从汉口运铁矿石**5**万吨。

**8**月,日本在法租界设立邮局,英国在英租界设邮政局。英国议员威利敦来汉,向张之洞力陈比商售卢汉铁路股票与法国,有使法国控制中国南北两大干线之害。

**10**月,张之洞上奏总理衙门,禁止法、德商人在汉设储油池。

本年,英国驻汉领事馆升格为总领事馆,管辖湖北、湖南、江西、河南、陕西、甘肃、宁夏、青海等省区。华俄道胜银行在汉发行银两券。汉阳钢铁厂出产的钢铁出口日本,价值**82 000**海关两。

### 1900年

**4**月,德国领事馆开设大德书信馆,又称德国邮政分局。

**6**月**26**日,义和团运动爆发后,张之洞、刘坤一派代表在上海与驻上海各国领事商谈签订《东南互保约款》事宜,主要内容为“上海租界归各国共同保护”,“长江及苏杭内地各国商民教士产业均归南洋大臣刘、两湖总督张允认切实保护”,各国不派海军进入长江弹压。由于未能满足外人要求,《约款》最终未能正式签订。

**8月21日**，在英国总领事法磊斯的配合下，张之洞派兵进入英租界，包围汉口自立军总部，逮捕自立军领袖唐才常、林圭、傅慈祥等**20**余人，并于次日在武昌紫阳湖畔和大朝街天符庙等处将唐林傅等杀害。被捕的人中有一名日本陆军预备役成员，被移交给日本领事馆。

**8月**，在八国联军攻打京津时，英国海军中将西摩到汉视察“保护中外商人生命财产问题”。

**11月28日**，张之洞通告汉口各国领事：“开武昌城北十里滨江之地为通商口岸”，除不得设租界之外，有约国商人可按通商条约条款自动享受一切权益。

本年，俄国领事馆设立俄国邮局，经营寄往俄国的邮政业务，信函由茶叶货船捎带回国。美商汇喇洋行在汉口跑马厅上映美国精巧新奇影戏，为汉口电影放映之始。义和团运动爆发后，英、法、德三国租界共同组织国际义勇队，报名登记参加的有**125**人。

## 1901年

**4月2日**，英国共济会汉口组合举行首次例会。**4日**，汉水水涨，英舰欲从汉口上驶进入汉水流域，为张之洞阻止。

**5月1日**，共济会汉口远华组合第**2855**号被英国共济会认可成立。**4日**，文华、博学、博文三校分别在校举办田径运动选拔赛，**11日**，三校举办校际运动会。这是武汉最早的团体间的体育竞赛。

**5月**，英国参赞杰弥逊在英领陪同下来汉见张之洞，商议加增洋货税以应付赔款事。日本子爵长冈护美来汉，将公爵近卫笃磨条陈东三省开门通商办法一册献给张之洞，并分给刘坤一一册。

**7月7日**，日本“饱浦”轮装运大冶铁矿砂**1600**吨离汉，是为中国出口铁矿砂的开端。

**8月**，日本少将福岛安正来汉，因其在参加八国联军攻入北京后，“保文庙、安商民、卫宫阙”有功，张之洞“优礼待之”。

**10月**，德国公使穆默来汉，与张之洞谈及李鸿章逝去后的北洋政局。

**12月5日**，张之洞在汉口设火车货捐局，征收已通车的汉口到信阳段货运税。

本年，汉口开埠**40**年，在外国领事馆注册的外国公司**76**家，外国人**990**人。其中，英国公司**26**家，英人**195**人；德国公司**10**家，德人**87**人；美国公司**8**家，美国人**194**人；法国公司**7**家，法人**74**人；俄国公司**7**家，俄人**64**人；比国公司**6**家，比人**40**人；日本公司**4**家，日人**74**人；意大利公司**2**家，意人**135**人。

江汉关进出口贸易总额达**11 158**万两，突破一亿，在全国各商埠中仅次于上海。英租界由**6**人组成工部局管理，巡捕房由**32**名锡克教徒、**38**名中国人组成，由

巡捕长控制。英租界工部局准许人力车为客运营运工具。英商金龙面粉厂在汉开办。

长约 **772** 码的俄租界堤防完工,耗资 **21.5** 万海关两。俄租界由 **5** 名哥萨克人,**9** 名中国人组成的巡捕房负,责租界内的治安。法租界耗资 **15** 万海关两的堤防开工。法国领事在三名市政官员的辅佐下全面管理租界,巡捕房由 **23** 名中国巡捕组成。

英美石油公司在丹水池修筑首座管道码头,专供抽取散装石油。德商西门子洋行在汉口租界开办市内电话,时称租界电话。为汉口电信业开端。

汉口城内外许多低洼之地,夏汛时汪洋一片。法国立兴洋行买办刘歆生以划船计价,每桨一串或 **300** 铜元的地价,一片片购进,并成立填土公司,雇佣劳工运土填平。

### 1902 年

**3** 月,日本三菱洋行在法租界开设支行。设于汉口仁济医院内的伦敦会医科学校(后改名大同医学院)开学,纪立生兼任校长。

**4** 月,张之洞聘日本铸方德藏为顾问,但不令人幕办事,另聘丁韪良为教授官员子弟的济美学堂的总教习。日本驻上海总领事小田切万寿之助来汉见张之洞,建议中日合办银行、招商局,允许中国米谷出口。日本三井洋行在英租界开设支行。

**6** 月,张之洞创办省城警察,聘上海公共租界捕头英人珀兰斯为总目。

**7** 月,德商在龙王庙码头附近河街租地修码头,准备安装趸船。张之洞认为趸船离河口不远,夏日水涨流急,民船易被撞沉,坚持不同意。英国驻华公使马凯来汉,与张之洞会商有关事宜。

**8** 月 **22** 日,英商汉口和记洋行开业。

秋,德租界清正茶园率先邀请黄孝花鼓戏班进入茶园,公开演唱。

**10** 月,日租界未划定时,曾准日人设趸船于龙王庙。日租界划定后,鉴于该处为江汉二水汇流之地,即令其迁移。日人不应。张之洞在离汉赴两江署理总督前,飭江汉关道促日人迁移。宋炜臣、蔡永基等人集资在汉口河街创办《汉口日报》,是以汉口命名的首家民办报刊。

**11** 月 **12** 日,法国驻汉领事与清政府地方官签订《汉口展拓法租界条款》。法租界展拓到城堡外,距新建的卢汉铁路 **60** 丈为止(以后法国又采取各种手段私购民地,有些地方已达铁路附近),法租界的面积超过原来的一倍以上。

本年,法国东方汇理银行、比商华比银行在汉设立分行。日本同仁医院在汉口德租界设立。意大利在汉口英租界开设领事馆。各国在汉领事团在汉口成立领事裁判所。德商美最时洋行在德租界建电厂。美国基督教圣公会在英租界创办歌颂学堂,是租界的第一个中学堂。英美在汉成立合资的英美烟公司(后改名颐中烟草运销有限公司)。租界区出现第一家专业电影院——百代大戏院。

## 1903 年

5月,日本邮船会社轮船首航沪汉线。**1906年6月**开辟汉口直达日本神户的航线。

9月,卢汉学堂改由法租界工部局主办,易名为法文专门学堂。**1937年**,又由法国天主教接管,更名为法汉中学。

10月,汉阳、汉口设清道局,次年**8月**改称警察局。日本湖南汽船会在法租界开业,开始经营汉口至长沙、湘潭、常德的航线。

12月**11日**,俄法两国领事签订吕钦使街和邦克街“两界限路”有关事宜的合同。

本年,美孚石油公司在汉口英租界开业。日商日信洋行、大仓洋行在汉开业。英国领事馆带来一辆名叫“莱路卡”的汽车,是为汉口出现的第一辆汽车。汉口商办“飞龙”马车行开业,有新式马车**10**余辆出租。商务印书馆在汉口设分馆,**1920年**迁歆生路。比利时在汉开设公兴蛋厂。华俄道胜银行买办江寿春在歆生路邻近汉口城堡处建富丽堂皇的群仙茶园,后更名为怡园。

## 1904 年

9月,张之洞开始修筑上接汉水、下达滢口的后湖长堤,同时拆除汉口城垣,以城垣砖石作筑堤用。堤外再开引河,上通汉水,下达滢口,以开河之土筑堤。

本年,英商利记洋行、沙逊洋行在汉开业。德商礼和面粉厂在汉开业。英文《楚报》在汉口英租界出版,次年附出同名中文报。法租界侨民组成志愿军团,日商在俄租界开设若林大药房。德商在汉创办《中西报》。

## 1905 年

2月,汉口设立马路工程局,修筑大智门至玉带门的马路,招商承租,填土建屋。

8月,张之洞向汇丰银行借款**300**万两,准备赎回粤汉铁路修建权。

9月,水野幸吉任日本驻汉口领事,兼管九江事务。

10月,粤汉铁路总局设立。

11月**13日**,卢汉铁路(后延至北京正阳门,改名为京汉铁路)全线建成,全长**1214.49**公里,并有支线从郑州东到开封,西至洛阳。直隶总督袁世凯、验收大臣盛宣怀与比利时、法国公使及比国公司代表,在黄河之滨参加了落成典礼。

11月,川汉铁路总局设立,预计湖北巴东至应山段长**1700**里,由鄂省官绅集资修建。

本年,张之洞主持修建的后湖长堤完工。堤长**34**华里,堤面宽**2**丈~**3**丈,底宽**6**丈~**8**丈,提高与正在修建的卢汉铁路相齐,使铁路外涸出**10**余万亩土地,汉



口市区一下扩大了七倍。

英商公会在汉口铁路外开办西商跑马场,又称六国洋商跑马场。英商平和洋行在英租界开办打包厂。英商恒丰面粉厂、中英合资和丰面粉厂、法商金龙面粉厂、德商礼和机器面粉厂、日商日信豆粕第一工厂在汉开办。汉阳铁厂一年出口生铁达**3**万吨,主要销往日本。《天声日报》在汉口英租界创刊。

## 1906 年

**3**月,日本邮船公司开办汉口、神户间的直航。

**4**月**1**日,京汉铁路全线正式通车,成为贯通中国南北的第一条大动脉。**16**日,武汉各界举行盛大的庆祝活动。

**5**月**8**日,黎宗岳在日租界创办《武汉民报》。

**5**月,王华轩、凤竹荪在德商《中西报》的基础上,改办《汉口中西报》。英商汉口电灯公司筹办租界电灯,发行股票**2 600**股,每股**50**两,共**13**万两。日商在汉口日租界设日信第二油厂。

**7**月**24**日,宋炜臣等筹资**300**万元,加官股**30**万元,组成官督商办的汉镇既济水电公司,**8**月起分别兴工建设电灯厂和水厂。

**10**月,英商汉口电灯公司开始向英、俄、法租界供电、供水。户部银行汉口分行成立,为汉口最早的国家银行(**1908**年改为大清银行)。

**12**月,覃振等在日租界创办《国民日报》。

本年,德租界仿英制设立工部局、巡捕房。张之洞在修堤的同时,拆除汉口城垣,以城垣的砖石筑堤,后又在城垣的基础上修建了上至硃口、下达歆生路的后城马路。同时,设立后湖清丈局,清理涸出土地的地权,征收土地税。丹麦、瑞典、挪威在汉口设领事馆。日本横滨正金银行在汉开设分行。金迓洋行(后为金迓拍卖行)在英租界开业。英美烟公司在德租界建烟厂。德商礼和洋行在汉设面粉厂。日本大阪商船公司开通汉口—神户—大阪间直达航线。意大利天主教嘉诺撒仁爱会在英租界湖南街创办圣玛利亚学校,专收外国儿童入学。英文《汉口每日新闻》创刊。英租界开始敷设专用排粪铁管。刘歆生、周星堂仿照西商跑马场,在汉口由义门铁路外(今航空路、解放大道之间)建华商跑马场。日本要求将大智门车站外毗连铁路,靠近德、日租界的千余亩土地租给日本,被张之洞拒绝。

## 1907 年

**1**月**11**日,《鄂报》在怡园附近创刊。

**2**月**9**日,汉口关道桑宝与日本驻汉领事水野幸吉签订《推广汉口租界条款》,把日租界沿长江下移**150**丈,新增面积**375.25**亩,总面积达**622.075**亩。

2月,英租界成立“汉口英国射击协会”,1910年改名为汉口英国义勇队,成为一支常设武装力量。

3月,日本将大阪、日邮、湖南轮船公司及经营上海、苏州的大东轮船公司合组为中日汽船股份公司,即日清公司。

5月,日本驻汉口领事水野幸吉在离任返日养病期间,著《汉口:中央支那事情》一书。粤汉铁路湖北段开工,1917年2月武昌至蒲圻通车,1918年9月延至长沙,1936年全线通车。

8月1日,日本人冈幸七郎创办日文版《汉口日报》。

9月1日,日本政府颁布的《居留民团法》在汉口租界实施。不久,汉口日本居留团正式成立。次年3月选举10名行政委员,负责管理界内外日本居留民的事务。

本年,张之洞以817800两银子的代价赎回比国在刘家庙一带私购的600亩土地,阻止比国在汉口建立租界。日本在汉设立斋藤洋行和水田洋行。日本在汉口设立东亚制粉股份公司。后花楼的洋街口建成汉口第一家影剧院——后花楼影剧院(1909年改名为文明影戏院)。官府督办的汉口商务总局撤销,另成立汉口商务总会。美最时洋行在德租界二码头设电灯公司,供应德租界电力。

## 1908年

1月4日,湖北江汉关监督、河南汝光兵备道与外国驻汉口领事团领袖领事、英国驻汉领事签订《收回鸡公山地另议租屋避暑章程》,将外国人原在山上北坡购地建屋形成的类似公共租界的土地房屋出价赎回,将房屋再租给外国人避暑,另划出923亩官地作为外国人避暑官地。至抗日战争前,山上建造的各式西式建筑达300余幢,常驻和避暑外人为2201人。

3月17日,湖北留日学生在歆生路创办《江汉日报》,不久被当局查封。

5月,在汉英国水兵登岸参与清政府镇压汉口摊贩罢市活动。

夏,共进会在德租界一码头创办《湖北日报》。

8月,日本住友银行在汉口开业。

本年,德国传教士以庚子赔款在德国球场创办德华学堂。英商和记洋行冻肉厂投产,永源蛋品厂开业。交通银行、浙江兴业银行在英租界设立分行,湖北铁路银行在汉建立总行。墨西哥在汉开设领事馆。俄国在俄租界创办华俄商业中学堂,为俄国在汉工厂企业培养人才。辛亥革命后停办。胡石庵在英租界创办《扬子江小说报》(文学日刊)。《每日西报》在歆生路创刊。沈祝三在汉创办汉协盛营造厂,承揽了租界区许多建筑的建造。英美烟公司在德租界建成的烟厂投产。

## 1909年

1月,汉镇既济水电公司电厂开始供电。

3月6日,清政府指定日租界旁一片面积**18亩14方**的荒地,为万国墓地,与英、法、德、俄租界工部局签订合同,共同管理该地。又称“万国坟院”或“洋人义冢”。**23日**,日本居留民团在日租界开办明治小学。

9月4日,既济公司水塔建成,开始向中国街区和租界地区供水。

10月1日,日本驻汉口领事馆升格为总领事馆。

10月,《商务报》创刊,设址致祥里**8号**。

12月,俄国顺丰、新泰、阜昌砖茶厂工人罢工,要求增加工资,反对工头盘剥。

本年,日本人私购日租界上首的马家路、李家路地基三块,并将这两条路并入租界。法资与中资合作开办法华蒸酒公司。德商贝格德蛋厂开业。阜昌洋行买办刘子敬的私人汽车在租界区行驶。这是汉口华人有汽车的开始。

## 1910年

4月,英、法、德、俄四国租界工部局,英、法、德、俄、美、波、奥等国在汉领事馆及租界内各国人士集资白银**9.2万两**,在俄租界修建万国医院,**1912年**竣工并开业。医务人员来自**21个国家**,大多是天主教修女。

12月14日,胡为霖、詹大悲、何海鸣在歆生路创办《大江白话报》,次年改称《大江报》,詹大悲任主编。

本年,汉口对外贸易总额超过**1.5亿两**,位居天津、广州之上,仅次于上海,居全国第二位,海关税收为**322万两**。美国花旗银行在英租界设立分行。英商亚细亚火油公司在英租界设立分公司。俄国新泰砖茶厂大班巴氏兄弟在俄租界建筑公寓大楼,俗称“巴公房子”。法商在汉开设康成酿酒厂。日商在汉开设和平制粉股份公司。美国基督教圣公会在俄租界试办女子师范班,后迁入圣罗以教堂,改为圣罗以师范学堂,**1917年**改称圣罗以中学。圣母无原罪教堂在法租界落成。

上海中英大药房在汉口开设分店。英商汉口赞育药房有限公司在汉设立。汉冶萍公司向美国西雅图西方钢铁公司销售生铁**2万吨**,同时与马来亚、爪哇、泰国、缅甸、秘鲁签订销售合同。

## 1911年

1月21日,英租界巡捕殴毙人力车夫吴一狗,激起汉口**3000多人**人力车工人的愤怒。次日晨,**400余人**在英租界一码头沿江一带集结,有人用石块掷向租界巡捕,太平洋行内一英人开枪击毙一群众。群众愤激,掷石愈盛。英领法磊斯悍然调集水

兵**600**多人,并开枪射击,当场打死**7**人,伤十数人(第二天伤者中又死**3**人)。**23**日,汉口**38**团体集会,抗议英租界当局暴行。

**5月20**日,邮传部大臣盛宣怀与英、法、德、美四国银行团订立粤汉川铁路**600**万英镑借款合同,出卖已集股兴工的粤汉、川汉两铁路权利,引起武汉各界强烈不满。

**5**月,法国**3**名水手与**5**名巡捕在小摊上买烟时殴打摊贩,并将烟摊推倒。周围群众愤而将其中一名水手殴倒在地。警察将该水手送至设在英租界的洋务公所,然后转送法国领事馆。

**7月26**日,《大江报》发表《大乱者救中国之妙药也》,呼吁举义。清军于**8月1**日查封报馆,逮捕詹大悲、何海鸣。

秋,汉口大水,租界区水深**2**英尺~**3**英尺,许多马路被冲毁。

**10月9**日,革命党人在俄租界宝善里机关制造炸弹时不慎引起燃烧,俄国巡捕前往搜查,抄出党人名册、印信、旗帜、文告,并拘捕刘同等**6**人。江汉关监督齐耀珊至俄领处查看革命宣传品等件,即据情呈报总督瑞澂。瑞澂得报,一面向俄领“致函申谢”,一面按花名册搜捕革命党人。**10**日,革命党人发动武昌起义,湖广总督瑞澂逃上“楚豫”号兵舰,停靠在英炮舰后面。瑞澂请求英领派军舰阻止义军渡江获同意,又派人与德领联系,要求炮击武昌。领事团会议上,由于俄、法领事反对,此议未成。

**11**日,武昌革命党以中华民国鄂军都督名义布告全城,其中有“伤害外人者斩”“保卫租界者赏”“守卫教堂者赏”等内容。英领葛福向英驻华公使朱尔典报告武昌起义事,请求让英舰阻止革命军过江。朱尔典回复应允。

**12**日,鄂军政府照会驻汉各国领事,承认各国的既得权利,保护各国人民财产,按期摊还应付的赔款;同时,警告如“助清政府以妨害鄂军政府者,概以敌人视之”。租界出动义勇队,以防民军进入租界区,外国传教士多移往租界居住。

**13**日,鄂军政府照会英、日等领事,请其严守中立。**14**日,外国领事团开会,并致电北京各国公使,要求清政府海军与民军作战时,不要使租界遭到炮火轰击。德国副领事会见瑞澂,要他到德租界办公,以便保护。瑞澂将座舰移至德租界江面,靠近德国军舰停泊。

**15**日,胡石庵在租界内创办《大汉报》,以道听途说或面壁虚构的消息宣传革命,鼓舞革命士气。

**17**日,驻汉英、俄、法、德、日领事推选万国商会会长、英人盘恩持公函至武昌军政府,面晤都督黎元洪,表示承认民军为交战团体,各国将严守中立。盘恩离去后,军政府各答谢文**5**份,派汤化龙、胡瑛、夏维松送交汉口五国领事。

**11**日—**22**日,各国连续派军舰赴汉,连同以前停泊在汉口的共**18**艘,计英国**8**艘,德国**5**艘,美国**3**艘,俄、奥各一艘;同时,又派陆军来汉,计俄国**277**人,日本**500**

人,德国**100**人,英国**160**人,意大利**30**人,法国也计划派**150**人来华。德舰“老虎”号、“祖国”号、“水獭”号,**17**日还协助清军作战。清政府原湖北军事顾问、日本人寺西秀武帮助清军第八镇统制张彪策划由刘家庙渡江到青山,绕至洪山,乘夜至宾阳门,诈称响应,入城后袭取军政府所在地咨议局。

**10月30**日,直系军阀冯国璋下令在汉口纵火,汉口繁华市区一片火海。大火延烧三天三夜。

**11月6**日,外国领事团因清军火烧汉口,向冯国璋发出严重照会。袁世凯代表刘承恩、蔡廷干携带致黎元洪的书信与驻汉英领葛福的介绍信,到武昌湖北军政府,提出袁世凯的“和平”方案。**14**日,俄领敖康夫撮合双方代表在俄领事馆晤商,未达成协议。**22**日,敖康夫又提议:清军退往漕口,民军不得阻拦,并不得过河,双方先罢兵,后谈判;如谈不成,清军可回原驻地。亦未成议。**27**日,鄂军政府外交次长王正廷访晤美国总领事,请美领事斡旋停战**3**日。**29**日,黎元洪又派特使往英国领事馆“要求先行停战三天,以便商谈长期停战条件”。

**30**日,起义各省代表在英租界顺昌洋行召开第一次会议,承认湖北军政府代行中央政府职权。

**12月2**日,湖北军政府代表蒋翊武、清政府汉口道黄开文、英人盘恩三方协议,从**3**日晨**8**时起至**6**日晨**8**时止,武汉停战**3**天。至**6**日,续停战**3**天,**9**日又续停战**15**天。

**9**日,黎元洪把英领转来的清军关于停战**15**天的条件,提交正在汉口英租界开会的各省代表讨论,同时电告各省都督一律遵守。

**12**日,各省代表离汉赴南京。

本年,《海关十年报告》统计,汉口市人口**590000**人,汉阳**70000**人,武昌**166000**人。英商在汉开办和记蛋厂。意大利天主教嘉诺撒仁爱会在英租界创办圣约瑟学校(俗称英国小学)。宋连奎和美利洋行合拍反映武昌起义军与清军战斗的纪录片《武汉战争》。英、俄、法租界铺设自来水管;不久,德、日租界也用上自来水。租界区内运营的人力车达**1000**辆,汽车**7**辆。因战争,江汉关税收减为**27**万两。汉口出口国外各类茶叶价值近**700**万关两。

## 1912年

**1月1**日,孙中山在南京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日军以“换防”为名,又派**700**名陆军抵汉,驻汉日军一时达**1000**人以上;后借口租界无适合营房居住,私自在界外建筑兵营,开创外国军队长期在汉驻扎的先河。

**10**日,孙武等在上海成立民社,拥黎元洪为领袖,并在汉口英租界设立武汉分社。

**2**月,刘艺舟在汉口法租界大舞台上演话剧《吴禄贞被刺》,进行反袁宣传。



**4月15日**，张振武在英租界歆生路兴业里创办《震旦民报》。

**5月30日**，鄂省都督照会各国驻汉领事转饬洋商，不得代办枪炮子弹交易。

**7月1日**，湖南革命党在法租界新仁里创办汉口《民国日报》，**1913年6月**被黎元洪查封。**7日**，湖北财政入不敷出，向德商捷臣洋行借银**300万两**，以解燃眉之急。**14日**，黎元洪颁发命令，将日本正金银行买办景维行所有的汉口大舞台戏园及左右房屋数十栋、地皮数千方，一律充公。**20日**，黎元洪派员与美商达拉公司洽谈，拟借款**250万英镑**，以汉口市场捐税为担保。省议会及汉口商界均表反对。**23日**，英国借口湘鄂局势不稳，派兵舰**7艘**驶泊汉口。**29日**，租界人力车行工人全体罢工，要求减低车租车捐。中外车行最终接受了工人的要求，罢工取得胜利。

**8月28日**，黎元洪查封复刊后的《大江报》。

**9月27日**，湖北军政府外交司抗议日本在租界外建筑兵营。

**10月1日**，英租界义勇队接受视察英国海外驻军的哈尔顿勋爵的检阅。**13日**，法租界巡捕与中国警察互争“国界”，引起冲突。

**11月**，汉口俄国砖茶厂工人举行同盟罢工，反对《俄蒙条约》，反对俄国分裂中国领土。

本年，汉口洋务公所改为汉口洋务会审公所。日商在歆生路开办思明堂药房。法国人在租界区办起第一家汽车行。法比合资义品放款银行在法租界开业。

## 1913年

**1月**，中国银行汉口分行在英租界西侧后城马路与歆生路转角处开业。

**6月1日**，按照前日本驻汉口领事山崎桂设计的汉口日租界建设告一段落，日本人在日租界广场举行竣工典礼。**17日**，俄租界巡捕殴毙人力车夫龚银宝，引起租界区人力车工人全体罢工。**23日**，黎元洪联络英国驻汉领事，勒令在英租界开办的国民党机关报《震旦民报》停刊。**24日**，黎元洪派军警会同法国领事及巡捕多人搜查汉口《民国日报》，以窝藏反袁独立要犯的罪名，逮捕编辑曾毅、杨端六等**4人**，并将该馆查封。**26日**，黎元洪派遣军警会同德国巡捕，逮捕在德租界从事反袁活动的革命党人宁调元、熊越山。

**6月**，为配合袁世凯镇压孙中山、黄兴领导的“二次革命”，各国军舰联檣至汉，计俄国**2艘**、日本**1艘**、英国**1艘**、德国**3艘**、法国**2艘**、美国**1艘**。

**8月11日**，日军中尉西村彦吉进入北洋军防区，守军疑为革命党人，将其拘留。汉口镇守使杜锡钧知悉，当即将他送回日本军营。此事引起双方交涉，称为“汉口事件”。**19日**，黎元洪联络日本领事，派军警搜查设在日租界的革命党秘密机关理发会社，逮捕**17人**。

**8月**，湖南响应“二次革命”，派兵入鄂。俄国驻汉领事以保护羊楼洞茶厂为名，

从汉口俄租界派 **200** 名俄军南下,公然与讨袁军对抗。

**10月2日**,进步党在汉口法租界创办《中报》,次日被黎元洪以“言论不正”的罪名,联络法国领事迫令停刊。**8日**,驻汉各国领事集议,要求当选为副总统的黎元洪尽速追还被白朗军所拘的外国传教士。**10日**,汉口各国领事均着礼服乘本国炮船渡江,参加黎元洪在武昌召开的民国成立二周年纪念会,表示对袁黎政权的支持。美国再次提出在汉口设立租界的要求。

**11月2日**,江汉关监督黄开文的护兵在法租界遭法国巡捕殴打致伤,引起交涉。

**11月**,俄、英、美索赔羊楼洞一带茶厂在“二次革命”时所受损失,俄国索赔 **65.8** 万、美国 **53** 万、英国 **6** 万。

本年,中法实业银行在汉开业。德国礼和洋行工头枪伤汉口居民,中方要求与德方会审,德领只同意观审。日商在日租界办大正电厂,供日租界用电。孙武、刘友才在花楼街建武汉第一家大旅馆——汉口大旅馆。买办刘子敬在华景街辅仁里开办辅德学堂,是为“中国人办的洋学堂”。

## 1914年

**2月7日**,汉口发生瘟疫,三周内死婴孩 **2000** 余人,包括租界内的外国小孩。**12日**,法国驻华公使由沪抵汉,为扩展汉口法租界拜会湖北督军段芝贵。**22日**,各国领事以不借款汉冶萍公司相要挟,要求扩展租界。

**3月4日**,为配合袁世凯镇压革命党,汉口各国租界工部局董事会议定,租界内禁止华文报纸出版。**7日**,英租界巡捕在英租界与华界接壤处驱逐摊贩,并越界棍击中国警察。当中国民众与巡捕冲突时,英领急调水兵与商团至交界处防堵。**13日**,《大汉报》因反袁遭封闭,主笔胡石庵被拘。

**4月10日**,英、法、德、日、俄再次要求扩展汉口租界。英国领事馆布告:华商在英租界开设钱庄店铺及保险公司等,须存押款或英租界华人产业卖据于公政厅(即工部局市政厅)为保证金。其余各商亦须报名挂号,查验资本。

**5月20日**,湖北民政长吕调元再电北京外交部和内务部,要求与英使交涉停止印度烟土输入鄂境。**23日**,英租界规章《公共卫生及房屋建筑章程》(修订)生效。**28日**,张云渊、凤竹荪在英租界一码头创办《汉口新闻报》。

**8月1日**,欧战爆发,驻汉德国国防军 **100** 人、义勇队 **80** 人乘船离队回国参战。**13日**,因受欧战影响,湖北出口丝茶、牛皮、杂粮、棉花、豆麻油各业突然停业。万国商会知照汉口总商会传知各华商,暂停所订之货,战后再行议定。**17日**,驻汉口日军增至 **1200** 人。

**9月17日**,中英在北京签订《汉口修建借款合同》,中国向英国萨穆尔公司借款 **1000** 万英镑,以重建和开发汉口。

**10月5日**，驻汉俄兵全部开赴海参崴。**24日**，驻汉各国领事议决，撤退各国在汉军队。汉口俄商奉该国政府训令，代购茶叶砖末**1.3万担**，以供本国急需。

**11月6日**，驻汉各国领事以租界防务空虚，请美国派兵舰**2艘**及华舰**2艘**，共同镇守租界。**11日**，在汉英商在英国领事馆聚会，正式成立英国商会，并允许其他协约国商人入会。**14日**，汉口日侨在日租界召开庆祝日军攻陷青岛大会。**21日**，交通部邮传司请将汉口德国人所设电话撤销，将中国电话线推广于租界内，以使三镇电话归于统一。

**12月**，英租界义勇队在租界接受英国海军大臣约翰·觉登的检阅。

本年，设在英租界的汉口天主堂医院第二次扩建告竣。法租界建共和升平楼，**1927年**由茶楼改为剧场，称共舞台，京、汉、楚剧都演。

## 1915年

**1月17日**，汉粤川铁路会办詹天佑与汉口英领商议修建进入英租界的京汉铁路支线问题。英领于次日在汉口三码头维多利亚堂召集在汉英商会商。

**4月2日**，租界鸦片充斥，江汉关监督与五国领事谋定合同，希望租界当局协助严禁私售鸦片。

**5月15日**，俄国东正教堂将庐山芦林连同所有建筑物租与汉口俄租界工部局，租期**99年**。

**5月**，袁世凯**5月9日**与日本签订卖国的“二十一条”后，汉口各国群众纷起反对。日侨在日租界提灯游行，中国商民则关门闭市，并倡议拒用日货。有人向丸三药房和思明堂药店投掷石块，日商三菱公司起火，三菱油栈被烧。日本认定这些都是中国人所为，要中方道歉并赔偿。

**6月19日**，日商为缓和汉口人民反日情绪，在日本租界大正会馆宴请华商领袖。商界婉言谢绝。

**9月**，日军**600**余人乘“四国丸”号来汉。

**10月**，驻汉英国领事校阅英国商团义勇队。

本年，日本台湾银行在英租界太平街南侧开设分行。从英租界六码头到武昌的载人轮渡开通。聚兴诚银行在汉润里设分行。美国基督教青年会在俄租界建成会址。

## 1916年

**1月22日**，英租界三码头大火，烧毁棚户**1400**余家。

**5月10日**，胡石庵以《大汉报》原班人马，在日租界创办《天声报》。

**7月22日**，云南在汉各界人士在汉口三德里创办《大中华日报》。**30日**，汉口华景街一带发生大火，驻汉德领乘机向中方要求将德租界后面的灰石路连同沿路居民

区划入德租界,并在华景街一带设警。此举受到汉口商民的强烈反对,德国被迫于**10月28日**放弃了在华景街设警的要求。

**10月**,盐业银行在汉设立分行。

本年,汉口对外贸易总额超过**2亿两**。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在德租界开设经销香烟的办事处。华人开办的上海汽车行、宝亨汽车行在租界区营业。英商隆茂洋行在英租界开设打包厂。

## 1917年

**2月**,中法振业银行在汉开业。

**3月14日**,中国对德绝交。**15日**,湖北督军王占元奉北京政府令,派江汉关监督兼交涉员吴仲贤与汉口警察厅督察长率**150名警察、136名巡捕**进入汉口德租界,接管德租界警察权。吴仲贤向德国领事宣布,自即日起正式接收,限德领**48小时**内离境。**18日**,汉口德租界改名为特别区,以汉口警察厅长周际芸为管理局局长。

**3月中旬**,租界区组织“万国义勇队”,拟赴长沙保护当地外侨,遭湖南地方当局拒绝。**26日**,俄国爆发二月革命,在汉俄人齐聚俄驻汉领事馆祝贺新政府成立,俄国在汉洋行均悬国旗庆祝。**28日**,北京政府内务部公布《管理津、汉德国租界暂行章程》,决定在德租界设特别区临时管理局。前汉口交涉员丁士源奉北京政府命与德领交涉,主张全部收回裁判权,德领则主张由荷兰驻华领事代理。**31日**,荷兰驻沪副领事承受德国领事移交文件,中国方面否认荷领有承袭德领之资格。

**5月12日**,汉口电话局大楼在英租界建成。**20日**,日本兵工局长筑紫少将由北京来汉,参观汉阳兵工厂。**25日**,德商瑞记、禅臣、礼和、美最时等洋行所藏武器,以**27万元**拍卖于汉阳兵工厂。

**8月14日**,中国正式对德宣战。北京政府决定设立汉口特别区管理局,周际芸兼局长。**25日**,特别区管理局封禁德国人办的英文《汉口中西报》。

**9月5日**,粤汉铁路武昌至岳阳段通车。

**11月17日**,俄法两国租界总董签订邦克街码头修建管理的有关合同。

本年,金城、中孚银行在汉口英租界设立分行。英国商会在英租界办汉语学校。维多利亚大舞台在德租界皓街江边建成。华丰银行在汉设立。在德商瑞记洋行基础上,英商安利英洋行在英租界设立。

## 1918年

**1月**,日本在日租界西小路创办《汉口日日新闻》。

**2月2日**,各国领事恐南北两军在汉口交战危及租界安全,特开会讨论维持治安的办法:通告中国官场将汉口划作中立地点,不得在后堤内有战斗行为;以各国商

团及停泊在汉口各舰协同担当租界自卫之任,公举驻汉日军司令官为总指挥。

**2月**,中日合资中华汇业银行在日租界设立分行。

**4月18日**,因欧战激烈,汉口砖茶不能出口,租界区各砖茶厂暂行停工,大批工人失业。

**5月7日**,英商和记蛋厂设置工头,几百名女工全体停工抗议。

**5月**,英租界工部局在大智路下筑起短墙,汉口各团体联合会议决在大智门接壤之马路一侧也建筑短墙,以示抵制。

**9月30日**,日本第六次驻中国派遣队**1000**余名士兵在大队长野上率领下抵达汉口。

**11月14日**,英、法、俄、日诸领事开会庆祝欧战胜利,法租界还举行了提灯游行。

**12月21日**,英国在汉口招募华工**2170**余人。

本年,基督教青年会在俄租界开办商业学校。法租界建成威严大戏院,是为汉口第一家正式的电影院。日本人在日租界新小路创办《湖广新报》,萧楚女曾任该报副刊编辑。

## 1919年

**1月18日**,汉口各团体举行幻灯演讲会,讲演欧战问题,反对太古洋行侵占汉口苗家码头。

**2月24日**,英租界巡捕扭殴贫民,激起民愤,英国巡捕将为首**4**人拘捕。

**4月24日**,住在汉口俄租界鄂哈街的汉粤川铁路会办詹天佑因患痢疾,在汉口逝世。

**5月1日**,《大汉报》发表《均势与瓜分》短评,认为巴黎和会是一个重新划分势力范围和瓜分的会议。**20日**,巴黎和会消息传来,汉口各大工厂代表集会,提出不用日货,不帮日人做工,不用日本银行货币。学生冒雨游行。

**6月6日**,日人所办的《湖广新报》编辑萧楚女、秦纵山因愤日本帝国主义占我青岛,宣布即日起与该报脱离关系。**7日**,汉口码头工人拒绝起运日货,以示抵制。

**11日**,汉口英法租界、二码头、华景街、前后花楼及后城等繁华区继续罢市,抗议日本侵占青岛。**17日**,日本驻汉总领事致函湖北省长,要求取缔抵制日货。

**7月25日**,苏俄政府向中国人民和中国南北政府发表声明,表示将废除沙俄同中国订立的不平等条约,放弃以侵略手段从中国夺取的所有土地。

**8月15日**,日本领事署传见《大汉报》经理李葆生,批评该报的反日言论,罚报纸停刊**3日**，“务加改良,鼓吹中日亲善,方准在该租界内继续出版。”**18日**,由马刚侯、施洋领导的湖北各界联合会在英租界爱国公司成立,支持中国代表在巴黎拒签条约,领导湖北各界的爱国行动。



**8月**，湖南明德学校专门部迁汉口法租界，改为明德大学，**1926年**停办。

**9月**，中美合资中华懋业银行在歆生路开业。

**12月5日**，武汉各校代表在汉口英租界开联合会，抗议日本浪人在福州持械击伤中国学生和警察，声援福州人民和在汉福建同乡就“福州事件”所采取的行动。

本年，法租界开征居民捐，欧洲人每月**2两**，中国人每月**3两**。设在英租界的中英合股汉口打包厂开办。颐中烟草公司在汉口英租界成立分公司。中美合资友华银行在汉口英租界开业。金城银行、四明银行、工商银行、上海商业储蓄银行在汉口设立办事处。汉口电报局大楼在英租界建成。法租界建成当时汉口最豪华的饭店——德明饭店。意大利天主教嘉诺撒仁爱会在英租界创办圣安东小学，同时附设幼稚园。怡和洋行在俄租界建**27幢**住宅区，称“怡和房子”。

## 1920年

**5月16日**，汉口《日日新闻》统计，汉口人口**40万**，汉阳**8万**，武昌**31万**，武汉三镇人口共**79万**。

**6月8日**，英国海军司令由沪来汉，考察英国驻汉海军情况。

**9月25日**，湖北交涉员吴仲贤持北京外交部电令会见白俄驻汉领事贝勒成阔，决定俄领于**29日**停止办公。**27日**，贝勒成阔在俄国领事馆召开俄侨特别大会，商讨应对办法，决定**28日**下半旗志哀，同时以侨民特别大会会长那克伐申的名义写一陈情书，呈报北京政府外交部、北京公使团、汉口领事团、湖北军民两长及湖北交涉署，请求贝勒成阔继续任职，直到列强承认俄新政府（苏俄政府）委有新领事之时为止。苏俄政府发表第二次对华宣言，重申第一次宣言内容。**29日**，吴仲贤前往接管俄租界工部局，被贝勒成阔拒绝。**30日**，英美公使拜会北京政府外交总长颜惠庆，主张各国共管各地俄租界。遭颜拒绝。

**10月8日**，法国领事通知湖北交涉署，声称俄租界实为法租界的一部分，俄租界的任何变动，必须经法国领事同意，抗议向中国方面移交工部局和警察署。**26日**，吴仲贤在接到北京政府命令后再到俄国领事馆，接收了领事馆的一部分文件，宣布成立“暂行代管俄界办事处”。吴任总办，周际芸任会办，贝勒成阔任顾问，另委**1人**常驻俄国领事馆承办一切具体事宜。俄领交出租界管理权，取下俄国国旗。

**11月1日**，“暂行代管俄界办事处”改为“特别区办事处”，巡捕房改为警察所。**12日**，湖北督军王占元会见日本驻汉领事，表示不同意日方开放汉口龙王庙码头的要求。

**12月**，日商汉口银行在汉口俄租界开业。

本年，意商华义银行在汉口开业。英国汇丰银行大楼建成。英商开办安利英蛋厂。怡和洋行在西商跑马场西北方向购地**9.9万**平方米，建成小洋楼**10余**栋、花园

一处,命名为“怡和村”。美商德士古公司在汉口英租界设立分公司。法租界汉口大戏院开业。

## 1921年

**1月31日**,江汉关移往英国汇丰银行大楼办公。

**5月1日**,汉口租界人力车工人反对车行将每月赁金由**800文**增至**900文**,举行同盟罢工一日。**20日**,《中德协约》签字,德国声明承担“凡尔赛条约”**128条**至**134条**所规定的包括放弃租界等义务,汉口德租界不仅从事实上、也在法律程序上被收回。

**7月24日**,英租界巡捕房迁阜昌街湖南街口,原地建江汉关大楼。

**8月2日**,法租界当局逮捕湖北籍国会议员刘英,解送湖北督军署,不久即被枪杀。

**11月19日**,为声援参加在华盛顿召开的太平洋会议的中国代表,武汉各界组织的游行队伍通过英租界时,被租界当局无理阻拦。

**12月1日**,汉口租界人力车工人反对车行将车租增加到**1100文**再次举行罢工。**3日**,汉口租界人力车夫公会成立。**7日**,**6000**多名人力车夫工人组成“租界人力车夫乞讨团”,在“死中求生”口号下在租界游行。法租界巡捕和士兵对游行者进行镇压,引起工人愤怒,包围了法国领事馆和巡捕房,逼使法领命令车行老板与工人妥协。

本年,浙江实业银行在汉口设立分行。横滨正金银行大楼在英租界江边建成。景明洋行大楼在英租界建成。中意合资震义银行在汉开业。日本外务省用庚子赔款在日租界附近创办东亚同文书院,俗称东洋学堂,**1926**年改名为江汉中学。

## 1922年

**3月20日**,美孚石油公司**150**余名职工要求加薪,举行罢工。

**5月20日**,太平洋会议后,日本宣布撤退汉口驻军。

**5月**,汉口租界人力车夫公会选派代表,参加了在广州举行的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

**7月11日**,湖北督军萧耀南布告解散汉口租界人力车夫公会。

**8月25日**,扬子江银行在汉口英租界湖南街开业。

**9月12日**,武汉各工团在汉口法租界召开紧急会议,坚决援助罢工的粤汉铁路工人。**30日**,汉口农商银行在英租界崇正里口开业。

**10月16日**,英美烟厂女工因受侮辱,全厂**1000**多名女工罢工,**2000**余名男工随后也举行了罢工。汉口棉花工会成立。

**10月**,中国实业银行在汉设立分行。

**12月3日**,中国航空署向美国订购的**6架**飞机及附属预备件,由上海运至汉口转运时,被美国长江舰队司令截留,理由是美国不准向中国出售武器。几经交涉,才将飞机发还。

本年,美国花旗银行大楼在汉口英租界建成。比商华比银行在汉开业。英国在英租界建得胜纪念碑,纪念在欧战中取胜。美国基督教圣公会在圣保罗小学内附设幼稚园。

## 1923年

**1月3日**,英美烟厂不履行协议,反而开除代表,摧残工会,更加虐待工人,工人决定第二次大罢工。**10日**,英商隆茂与平和打包厂(汉口花厂)工人代表,被英租界巡捕逮捕。工人涌至巡捕房要求放人时,又遭武力镇压。次日,**3000**余名棉花工人联合罢工。**18日**,英商被迫接受工人条件,释放被捕工人,花行工人次日复工。

**1月**,日本同仁会医院在日租界山崎街创办。大陆银行在英租界开办。

**2月4日**,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英、法、美义勇队配合海军陆战队在租界戒严。**8日**,丹水池美孚洋行、亚细亚洋行油厂工人为声援京汉铁路工人,举行罢工。

**4月12日**,汉口举行对日国民大会,号召国人誓死收回旅大、废除“二十一条”。会后游行至日租界附近,号召掀起对日经济绝交运动。

**5月**,广东银行在扬子街设立分行。

**6月12日**,日本领事面见萧耀南,要求取消外交后援会,取缔反日各团体。萧认为他们没有越轨行为,难以取缔。当晚,日本召开居留民大会,决定召集义勇队实行自卫,警署长新坂两次巡视华界日侨情况,故意自扰。**14日**,意大利天主教教士梅神父(中文名梅占春)在应山被农民武装扣为人质。汉口天主堂与法国驻汉领事向萧耀南提出交涉,驻京意、法公使也发表声明。梅神父死后,萧耀南多次向天主堂与法领馆道歉,并赔偿**6万元**,在汉口建梅神父纪念医院。

**7月24日**,英国驻沪高等法院审判官格来恩到汉,审理浙江兴业银行控诉英国麦加利银行案。格于**26日**判定麦加利银行胜诉。

**7月**,香港商业储蓄银行分行在大陆坊开业。

**8月**,据《申报》**16日**载,“津汉英租界九十九年,今年届满,英要求续租九十九年”。

**12月20日**,俄租界日本本多洋行失去金表链**4根**,诬为华人厨师田仲香所为,将田严刑拷打致死。后本多洋行大班从沪回汉,说明表链是他带走,田实被冤。群众次日要求为田申冤时,日警署出动水龙头射击,又调海军陆战队上岸,调义勇队布防租界,断绝交通达数十小时。

本年,江汉关贸易总额突破**3**亿海关两。中南银行在汉口开办分行。法商立兴洋行大楼在法租界建成。美资《自由西报》在法租界发刊。基督教信义总会下属的**6**个教会在俄租界鄂哈街建“信义差会公寓和经理处”,即信义公所大楼,同时开办汉口信义书局。

## 1924年

**1月24日**,江汉关新大楼建成,并开始办理关务。

**2月22日**,日商东孚洋行大班鸟羽田藏诬称汉川棉商贾敏欠该行款项,将贾囚禁致死。武汉各团体相继成立“贾案后援会”,湖北交涉署也向日本提出交涉。

**2月**,美国驻汉口副领事柴培敏与美商美慎洋行大班违背中国应城膏矿专卖的规定,去应城装运石膏的**12**条船在汉川被扣。湖北交涉署以此向美领提出抗议,并请召回美副领。

**5月13日**,萧耀南派军警搜查设在租界区的中共汉口地委、国民党汉口执行部机关,逮捕许白昊等**7**人。**31日**,中苏签订《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和声明书,苏联同意中国赎回中东铁路,承认外蒙古为中国领土,放弃在中国的租界。

**6月19日**,汉口交涉员沈子良与德领谈判后决定,发还德侨财产。**22日**,苏联代表季赛洛夫来汉,与沈子良磋商接收旧俄领馆以及归还俄租界事宜。

**7月1日**,中苏双方代表齐聚汉口原俄领馆,中方代表将原俄领馆房屋、基地、文卷、档案移交苏联代表,正式取消俄租界工部局、巡捕房及代管俄界办事处,成立以沈子良为首的收回俄租界临时管理处,下设总务、外务、警务三课。因原俄租界董事会有美、法等国纳税人代表参加,为避免外交纠纷,董事会暂予保留。

**8月14日**,湖北省议会函省署,谓“汉口英界,租期届满,请飭交涉员按约收回。”

**8月**,意大利驻汉领事派兵查封设在英租界的震义银行汉口分行。汉口交涉员以意领既未照会华官,也未通知英捕房转告华官,违反国际惯例,向意领提出严重抗议。

**10月12日**,武汉各界认为汉口英租界本年度租期届满,要求本省官厅转电政府届期收回。**28日**,汉口租界区首次举行各国义勇队联合阅兵式。

本年,英美烟公司在硚口开设第二家烟厂。英商亚细亚火油公司大楼在英租界建成。英文楚报馆大楼在英租界建成。

## 1925年

**2月17日**,英租界巡捕踢死人力车夫徐典,人力车夫工会派代表赴湖北交涉署,提出条件请政府和英国领事交涉,途中被英巡捕捕去**6**人。车夫群情激愤,开始罢工。

**3月2日**,苏联领事在汉口前俄领事署就职;中国政府正式收回俄租界,以吴嵩

宸为特区管理局局长。**5日**，汉口英租界纳税人年会在维多利亚厅举行，出席会议的包括英租界区域内英、美、日、法、德、俄、意等国的**88**个单位，共有**609**个投票权。**28日**，前俄租界召开纳税人大会，通过特区暂行章程，中国政府任命的管理局局长兼任特区董事会董事长。

**5月23日**，为抗议英美烟厂裁除女工**100**余人，**3000**多名女工举行同盟罢工。**25日**，和记蛋厂工人因为工头暗扣工人工资，举行罢工。

**6月3日**，英美烟厂工人抗议英国巡捕在上海惨杀华人，率先举行罢工。**11日**，怡和、太古、招商局公司码头工人抗议太古公司职员殴打中国工人，举行游行。英国驻汉领事下令水兵登岸，开枪打死中国工人**40**人，伤无数，是为“六一一”惨案。**12日**，武汉各界（包括租界区内和记蛋厂、英美烟厂、火柴厂等）**6000**工人罢工。汉口租界区宣布戒严，英、日兵舰各**3**艘、美舰**1**艘停泊江面，以武力相威胁。**15日**，武汉各界**10**万人举行反帝大游行，英、日工厂、洋行和日本报馆的中国职工举行罢工。

**10月20日**，在比利时领事的斡旋下，中英在汉口交涉署签订“六一一”惨案先决条件协议，英国同意撤退军舰、解除义勇队武装，同意中方军警可在英租界沿江边马路设岗**8**处及巡逻队若干，紧急情况时可通知英当局，派军进入租界。

**12月2日**，租界人力车工人反对车行租价上涨和废除包工头制度，宣布有秩序的罢工。

本年，江汉关进出口贸易额达到破纪录的**4**亿海关两。日本东洋棉花公司在英租界设分公司。德国驻汉口领事馆重新开馆。华侨王光在英租界湖南街建德林公寓。

## 1926年

**1月13日**，英国公使训令汉口英国领事，否认中国军警可在租界附近设岗及中国军队随时可进入租界的协议。**24日**，用中国赔款兴建的汉口梅神父纪念医院落成开诊。

**3月24日**，董必武等创办《楚光日报》，该报在北伐军占领武汉后迁特一区四维路。

**6月29日**，周际芸与英租界工部局签订英租界撤墙条约。

**8月10日**，长江水位达到**37**年来的最高，汉口一片泽国，租界区也进水。

**8月17日**，直系军阀首领吴佩孚派代表与日领商议，限《大汉报》**16**日内迁出租界，湖北邮务管理局次日停寄《大汉报》。

**9月1日**，北伐军开始围攻武昌城，驻汉各国领事与两特别区主管开会，商讨华洋联防。**2日**，英舰“斯克拉”号在金口、新堤间与北伐军开火，相互射击两小时以上。**3日**，汉口租界义勇队及英国海军巡逻队上街巡逻。**7日**，国民革命军攻占汉口，英租界四周布铁丝网、栅栏，并派水兵与义勇队把守。**10日**，黄孝花鼓戏艺人及戏剧



界名流在积庆里口大华西药房三楼召开“湖北剧学总会”筹备会,决定将花鼓戏定名为“楚剧”。**11**日,英舰“霍金斯”号载士兵**1000**人到汉,向北伐军示威。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政治部主任邓演达坐车从江汉关闯入租界区,沿英租界江边经法租界到日租界,然后绕一圈回政治部。

**10月7日**,汉口市政委员会成立,原由湖北省政府管辖的汉口特别区和特区管理局划归汉口市政委员会管理,分别改为汉口第一、第二特别区管理局,局长由汉口市政委员会任命。

**11月9日**,驻汉英国总领事致函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抗议国民革命军出入英租界。**19日**,英国驻广州代总领事致函国民政府外交部,再次抗议国民革命军进入汉口英租界,警告将会“与租界警兵发生冲突,酿成国际严重案件”。**25日**,英国领事联同其他各国领事以领事团名义,要求取缔租界华人仆役的罢工。**27日**,武汉国民政府外交部答复英方,认为国民革命军进入租界是主权以内的行动,不存在违反租界章程的问题。

**11月**,汉口租界区工人、包括在外国公司和家庭工作的仆役大罢工,英国水兵不断与罢工工人冲突,甚至拘捕在租界活动的工人纠察队队员。英国关闭英美烟公司的两家工厂。英文《楚报》不断著文攻击租界工人的罢工,鼓吹各国军舰加以干涉。

**12月9日**,英国新任驻华公使蓝普森抵汉,次日会见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陈提出废除不平等条约与承认国民政府。蓝称国民政府尚未统一全国,修约与承认问题尚谈不到。中旬,日本外务省条约局长佐分利到汉会见陈友仁,探测国民政府对于日本的外交政策;美国驻华使馆参赞迈尔到汉会见陈友仁,探问国民政府的外交政策。**21日**,**300**名国民革命军士兵沿江汉关以下的江边马路行进,经英国领事馆围墙外时,遭英国水兵阻止,双方对峙良久,几致交火。**22日**,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暨国民政府委员临时联席会议决定:“租界已成为反革命大本营,……此后收回租界应为革命运动之事实问题。”**26日**,李立三、董必武分别在汉口济生三马路和武昌阅马场召开反英大会,议决对英绝交,要求政府立即收回英租界。

本年,盐业银行、浙江实业银行大楼在汉口英租界建成。中英合资的汉口制冰厂在英租界湖南街开业。

## 1927年

**1月3日**,英国水兵与在江汉关广场前聚集的中国民众冲突,使数十人受伤,其中**3**人重伤,**1**人生命垂危,造成“一·三”惨案。当晚,国民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召见英国驻汉总领事,强烈抗议英国水兵暴行,令其立刻撤退水兵和义勇队,由中国军警入界维护秩序。**4日**,英国水兵撤回舰上,中国军警和工人纠察队进驻英租界。许多群众也拥入租界。**5日**,国民政府决定组织“汉口英租界临时管理委员会”,以外

交、财政、交通三部各派一人，加上武汉卫戍司令部汉口办事处处长及中央党部代表等 5 人组成，管理租界公安市政事宜。外交部长陈友仁同时声明，政府保护界内中外居民生命财产，劝告他们安心居住和营业。7 日，国民政府决定，英租界临时管理委员会改由外交、财政、交通三部部长组成，以外长为主席委员。11 日，英国驻华使馆参赞欧马利在军舰护卫下到达武汉。次日，要求国民政府“退还英租界，恢复以前状态”，遭到陈友仁的严词拒绝。

1 月 12 日，“东方弱小民族联合会”在汉口宁波会馆召开，参加会议的有在英租界任巡捕的印度人和在日、法租界任巡捕的朝鲜人和越南人。19 日，湖北政务委员会批准《取缔外国学校条例》，规定外国人办的学校必须向汉口市教育部门备案，校长应为中国人，不得在教学中掺杂宗教内容等。海关总税务司英人安格联到汉，先后会见陈友仁和联席会议其他成员。联席会议要求安格联同意提取庚子俄款修筑堤防。

1 月，陈友仁回答汉口圣公会主教的询问时说，国民政府担保宗教自由，只反对教会充当帝国主义的工具。国民政府赞成教会创办医院。国民政府不能容忍反对中国民族主义运动的教会学校。国民政府在前俄租界华俄道胜银行原址设中央银行。

2 月 1 日，法国公使马泰尔抵汉，了解国民政府的政治态度和南方的革命形势。2 日，租界区内天仙班班主陶古鹏率楚剧艺人进入血花世界二楼演出，楚剧开始走出租界，作为一个剧种登上文艺殿堂。4 日，北伐军逼近上海，美国驻汉领事向陈友仁提出“淞沪中立”的建议。9 日，汉口交涉员通告各国驻汉领事，取消会审公堂，取消领事陪审资格，华洋诉讼案改归汉口市法院办理。10 日，由宋庆龄兼任班主任的国民党中央妇女训练班在四维路 51 号开学。12 日，国民政府交通部下令湖北邮务长，并转告北京邮务总办，各省邮务长均须由国民政府交通部委任。

2 月 19 日，经过 16 次谈判，陈友仁和欧马利签订《收回汉口英租界之协定》，确定中国政府 3 月 15 日正式收回汉口英租界。22 日，外交部通告各国领事，废除领事裁判权。

3 月 4 日，国民政府公布经英方同意的《汉口第三特别区市政局组织章程》。16 日，汉口第三特别区市政局成立，局长兼董事会董事长为黄昌谷，董事中外各 3 人，汉口英租界正式收回。国民政府拆除英租界通向中国街口的铁丝网和栅栏，歆生路与太平路统一命名为江汉路，其他部分道路分别命名为上海、南京、天津、青岛路等。

汉口、九江英租界收回后，国民政府成立牯岭特区临时办事处。直到 1936 年 1 月 1 日，牯岭避暑地完全由中国政府管理。

4 月 3 日，日本水兵在日租界开枪打死中国群众 9 人（一说为 7 人）、重伤 8 人、轻伤数十人，造成“四三”惨案。4 日，武汉各团体集会，要求立即撤退日本水兵，收回日租界。6 日，日本关闭在汉经营的洋行、工厂、银行，辞退华工，并调 11 艘军舰

来汉。**25**日,在“战略退却”的外交原则下,陈友仁与日本驻汉领事达成非正式解决四三惨案的办法,包括日本撤兵;日商复业,发给华人工资;国民政府撤退驻防军警及工人纠察队,保护日人财产;“四三”案保留,适当时期再开谈判。

**4**月中旬,中共中央迁汉,机关设在前俄租界四民街,宣传部设在辅义里,组织部在铭新街。

**5月17**日,英国驻汉领事牛敦离汉,宣布与武汉国民政府断绝一切外交关系。

**21**日,日本外务省调查员谷正之等来汉考察,以确定日本对华政策。

**4**月,美国著名作家安娜·路易斯·斯特朗从上海来到“红色的汉口”,了解大革命的真实情况。

**7**月下旬,中共湖北省委、中共中央长江局迁前俄租界洛克比路**12**号。

**8月7**日,中共中央紧急会议在前俄租界三教街**41**号召开。

**9月21**日,日军开枪射杀中国官兵**3**人。交涉结果,日方道歉,双方共同负担抚恤金,日驻汉陆战队立即撤退回国,肇事军官即时离汉。

**12月2**日,中国军队官兵**6**人,战马**37**匹从安徽到汉,通过日租界时被日本海军陆战队缴械、扣留。中方道歉后才放回。**16**日,宁汉合流后的国民政府下令封闭各地苏联领事馆。武汉卫戍司令胡宗铎派军警包围苏联驻汉领事馆,进行搜查,将总领事等送往交涉署。次日,总领事乘船离汉。**17**日,胡宗铎在日警配合下,派军警进入日租界,逮捕詹大悲、李汉俊,旋即引渡至卫戍司令部,当晚即将**2**人杀害。

秋冬,“地下的”中共湖北省委在汉口法租界创办机关报《大江报》、机关刊物《长江》。

本年,世界影戏院在一特区汉景街开设。

## 1928年

**1**月,经过反复交涉,武汉国民政府交涉署逼日本昭和海运公司经理古幡景美交出私盐**5 000**吨,同时酌给运费、堆栈租金。

**3月17**日,中共党员夏明翰在法租界和华界交界处的东方旅馆被捕。**20**日被杀害于余记里空坪。同日,法租界巡捕房逮捕在法租界从事地下活动的向警予。胡宗铎旋即派人向法领陆公德交涉引渡,遭陆拒绝。胡等即通电全国,指责陆收受贿赂,“庇护共产党”,还掀起了一个“收回法租界运动”。陆公德后被调离,新任法国领事交出向警予。向于**5月1**日遭杀害。

**5月20**日,湖北省交涉署交涉员甘介侯与法领吕尔庚交涉,同意中国军队可自由通过法租界江边马路;中国军事长官乘坐汽车,随带武装卫兵,可自由出入法租界;中国武装军队通过法租界,须先由交涉署转致巡捕房。

**8月28**日,日本水兵**300**余人登陆,在三元里一带进行军事演习。武汉卫戍司

令部派兵监视,双方对峙良久。

**10月**,华中银行在汉口设立总行。

**11月**,湖北省银行在江汉路鄱阳街口设立总行。

**12月7日**,武汉市政委员会决定撤销第一、第二特别区,归并武汉统一市区范围。**19日**,日军炮车碾死人力车工人水杏林。武汉各界抗议日军暴行,要求收回日租界。

本年,江汉关对外贸易总额达到**4.43**亿海关两,是为清末民国时期的最高纪录。英国在汉建培林蛋厂。中央信托公司在特三区设立分公司。日清公司大楼在特三区江边建成。有声影片开始在租界区放映。基督教复临安息日会在法租界建警世堂。协和医院建立协和护士学校。武汉霍乱流行,在汉欧洲侨民死亡**28**人。

## 1929年

**1月1日**,第一、第二特别区办理移交手续,前德、俄两租界完全收回。武汉成立公共汽车管理处,确定第一条公共汽车线路由硚口经特三区、法租界到前德租界六合路。**22日**,法租界修改市政组织条例,规定法国领事可指定两名中国人进入租界董事会。经法国公使同意,还可挑选中国人为租界特选董事。

**2月22日**,两名中国人进入法租界董事会。

**4月**,南京国民政府中央银行武汉分行在汉口一德街开业。

**7月2日**,汉口市政府修建从江边民生路口到江汉关前马路,英商太古洋行拒绝拆迁货栈,使工程受阻。几经交涉,才达成协议。**7日**,日方就水杏林事件向中方道歉,并支付其遗属抚恤金**3600**元,另**1000**元作事件中伤残工友的医疗费。

**8月27日**,汉口市公安局、社会局禁止演出所谓淫戏,法租界天声、天仙戏院仍继续演唱。社会局函湖北交涉署,向法领提出严重交涉,法领拒绝取缔。

**9月5日**,英舰“培忒”号停泊在特三区码头时,被查出藏有**91.5**公斤烟土。湖北交涉员除向英领抗议外,还建议取消外轮内河航行权。

本年,刘玉堂在兰陵路口建光明大戏院。

## 1930年

**2月14日**,英国驻华公使蓝普森到汉,当晚在英舰“蜜蜂”号上会晤英国商会委员。

**3月**,原汉口同仁会医院院长冷良丞与医生陈勉在特三区创办共济医院,是为租界区华人创办的最大的私人医院。

**4月9日**,蒋(介石)阎(锡山)冯(玉祥)中原大战之际,日海军水雷舰队司令率舰来汉作示威性巡航。

**6月10日**，日本水兵驾车在法租界撞死武汉行营的一名班长。中方认为废除领事裁判权后凶手应受中国刑律制裁，要求交中国法院审办。

**8月**，汉口市政府在前俄租界创办汉口市立第一女中。

**12月31日**，法租界人口达**12 165**人，内法国和法国保护区人**103**人，英国**51**人、苏联**72**人、美国**21**人、德国**14**人、日本**28**人、西班牙**31**人，中国**11 801**人。法租界巡捕房编制**163**人，其中欧洲籍**4**人、越南籍**70**人、中国籍**76**人、辅助人员**13**人。

**12月**，国民政府在收回于**1898**年被英国强行租占的山东威海卫“租借地”后照会法、日两国，要求收回两国在华租界。

本年，洪帮头目杨庆山在特三区设“道德善堂”，作为洪帮活动场所。

## 1931年

**1月29日**，前俄租界瑞林洋行土耳其商人马瑞林贩卖鸦片和枪械，按无约国侨民章程，由中方判处徒刑，并依法没收所藏枪械、烟土。

**1月**，法国政府宣布，愿在五年内归还汉口法租界。

**2月**，上海大戏院在前俄租界两仪街开业。

**3月15日**，汉口组建邮政储金汇业局，局址在前英租界阜昌街中孚大楼。

**4月1日**，日本水兵在日租界打靶，误伤农民倪照美，使倪三日后毙命。汉口市市长刘文岛提出惩凶、抚恤、道歉三条要求，日方表示允诺。

**4月**，日本浪人哥林吉低贩卖毒药手枪，被当场抓住。外交专员和汉口市政府与日领交涉，日领承诺将其送回日本法办，保证不再发生类似事件。

**8月19日**，长江遭遇百年来的大洪水，江汉关水位高达**28.28**米，包括租界区在内的汉口市区一片汪洋。

**9月21日**，武汉各界罢工、罢市、游行，声讨日本制造“九一八”事变。日本租界如临大敌，日海军第一遣外舰队司令盐泽幸一乘旗舰“安宅”抵汉。水兵次日登陆，向中国群众示威。**29日**，日本在乡军人分会陆军义勇队**600**人，在租界内举行巷战演习。

**10月10日**，**500**名日本海军陆战队在日租界举行阅兵式。**28日**，日商**30**多家商行在日领授意下组织“商友同志会”，准备应对中国方面的抗日行动。

**12月14日**，日本海军陆战队在日租界演习巷战，日本义勇队也在大操场操练。**29日**，驻宜昌、沙市、长沙等地的日本海军陆战队到汉，集中在汉口的日军共**540**人。

本年，教友为纪念杨格非诞辰**100**周年建设的格非堂，在云樵路建成。前英租界湖南街建成懿训女中校舍大楼二幢。三镇天花、痢疾流行，租界区内也有人染病死亡。意大利天主教会在原德国球场基地兴办上智中学。



### 1932年

**1月28日**，“一·二八”事变的当天晚上，驻汉日本海军全部登陆，协助陆战队构筑日租界与华界交界各巷口的防御工事，并密布铁丝网，贯通电流，仅留三处可以通行。

**2月17日**，日军**1000**人在租界演习巷战，同时将日租界电灯熄灭。

**3月26日**，日本撤除日租界外沿四周的铁丝网。

**4月4日**，由英国人李顿组成的国际联盟调查团抵汉，先访英国领事，接着到武汉绥靖公署询问汉口水灾情况，向武汉商界询问武汉抵制日货的经过及“一·二八”事变对商业的影响。

**9月20日**，德国驻华公使陶德曼抵汉，会见驾驶自备飞机历险横飞欧亚的留德学生孙桐岗。

**10月23日**，前国际联盟副秘书长日本人衫寸阻太郎到汉，视察日舰、日清公司及日商泰安纱厂。

本年，法租界辅堂街的共舞台改建成功，专演京剧。汉口再度霍乱流行，**4**名意大利籍护士染病死亡。

### 1933年

**3月**，四川美丰银行在扬子街开业。

**4月**，鄂豫皖赣四省农民银行在汉口设立总行。

**8月11日**，美舰“炮姆”号水兵在美最时码头将在跳板上行走的**4**名中国人打入水中。在旁群众救起**3**人，**1**人溺死。汉口市政府向美国领事提出严重交涉。

本年，普爱、仁济护校合并为普仁护校。

### 1934年

**3月**，川康殖业银行在鄱阳街**2**号开业。

**6月13日**，日本第三舰队司令今村乘舰抵汉，拜访各国驻汉海军司令，检查日本驻汉海军防务。

**7月1日**，苏联大使鲍格莫洛夫抵汉视察商务。

**8月**，意大利天主教公教会在日租界开办圣嘉纳女中。

**9月**，中国国货银行在汉设分行。

**11月4日**，天主教中国教区主教蔡宁，在汉主持有**2**万人参加的“为和平祈祷”圣体大游行。

本月，汉口商业银行在特三区开办。

**12月**,中国农民银行汉口分行在湖南街开业。

本年,四明银行、大陆银行大楼在特三区建成。武汉举行第一次渡江活动,起点在武昌汉阳门,终点在汉口前俄租界三北码头。

### 1935年

**1月1日**,日本居留民团行政委员会改为参事会。

**3月1日**,《大光报》在特三区汉润里创刊。

**5月**,日本政友会考察团团员和众议员海军中将八角三郎等**6人**抵汉。

**6月2日**,法国海军副司令爱克梯抵汉。**22日**,汉口一日降雨**275毫米**,暴雨成灾,租界区内也有渍水。

**7月13日**,汉口市市长准“私立汉口圣约瑟女子中学”立案。**14日**,江汉关水位达**27.58米**,汉口市外围水淹严重,租界区渍水加深。

**8月**,汉口市政府取缔法商万国储蓄会汉口分会非法经营有奖储蓄。

**9月17日**,日本驻汉领事抗议武汉警备司令部用日本人像打靶,要求查办有关人员。

**12月26日**,日本新任第十一舰队司令日比野正治少将抵汉。

本年,大孚商业储蓄银行在特三区阜昌街湖北街口开业。特三区上海路江边至武昌开通汽车轮渡。

### 1936年

**1月**,英国海军司令克锐勃由沪抵汉,视察英国长江舰队。

**4月21日**,日本第三舰队司令及左川志郎中将由沪溯江西上武汉,沿途检阅各地日舰。**24日**,美国远东海军司令马芬上将抵汉。

**5月18日**,英国驻远东舰队旗舰“道司脱下”号抵汉,舰长邀武汉官宪上舰参观。

**6月26日**,日本外务省东亚局局长桑岛由沪抵汉,与日本总领事三浦会晤,详询华中商务。

**9月19日**,日租界值班巡警吉冈被不明枪手击毙,日本陆战队**100余人**登陆戒严,拘捕小贩**3名**。后因未查获凶手,此案成为悬案。日本在乡军人汉口分会召开紧急会议,筹组“在乡军人护卫团”,到会者每人领手枪一支。

**10月**,日军在汉陆战队有工程、特务、通信、巡逻**4队**、官兵**400余人**,另有铁甲战车**2辆**,三轮机动摩托车**6辆**。停泊在汉口江面的日本军舰,有官兵**161人**。由日本海军第十一舰队司令统一指挥下的“在乡军人护卫团”拥有手枪**200支**,经过训练后建成**100人**的日租界“义勇队”。

本年,粤汉铁路全线通车。中国实业银行在特三区江汉路与洞庭街转角处建成

六层的银行大楼。

### 1937年

**5月18日**，日本第三舰队司令谷川抵汉。**21日**，日本阿部大将抵汉。

**6月30日**，旅居汉口的外侨**3938**名，其中日侨**1984**人。日租界内有日侨**1697**人，其他外侨**116**人。

**7月7日**，卢沟桥事变发生，驻汉日军立即在日租界戒严，密令日商大量收购粮食、棉絮、沙石、废铜烂铁等军需物资。还以汉口日租界为基地，将黄石、沙市、宜昌、重庆、郑州、长沙等地日侨集中，准备撤回国内。**31日**，日本驻汉代总领事松平忠久在日租界同仁会医院召开会议，组织了以他为首的时局委员会，负责组织日侨警察队，协助日本军警防卫租界。日本日清、三井、三菱洋行停业，泰安纱厂及公大、松本、福田、广川各厂停工。

**8月2日**，松平忠久下令日侨全部撤离汉口。**3日**，在汉日侨活动频繁，德、美、英、意、法驻汉领事馆函湖北省政府主席，请求保护各国侨民生命财产。**5日**，松平忠久与日本驻宜昌、沙市、重庆、长沙的领事商讨撤侨问题。为掩盖真实意图，日本海军陆战队登陆接替警察，担任日租界守卫任务。**6日**，松平忠久夜访汉口市市长吴国桢，声称已奉命撤侨，请中国政府保护，并代管日租界。**7日**，两艘日舰分载日侨和大批军用物资、军械离汉。**8日**，三艘日舰载第二批日侨撤离。撤退前，拆毁租界内军事设施，打碎租界内所有路灯。中国随即派警察入驻日租界维持秩序。**11日**，集中在汉口的日侨撤离完毕，松平忠久及日领事馆人员及所有日籍警察均撤走，汉口市政当局正式接管日租界。

**10月**，董必武等在安仁里筹建八路军办事处。

**12月**，八路军办事处迁至日租界中街大石洋行。中共中央长江局也在此办公。**25日**，新四军军部在日租界大和街**26**号正式成立。

### 1938年

**1月18日**，上海路天主堂举办“追悼阵亡将士殉难平民祈祷世界和平”的弥撒大典礼，有中外来宾及信众**2000**余人参加，蒋介石派代表出席，中共中央等赠送“成仁取义”“虽死犹生”锦旗。

**3月6日**，冯玉祥等在格非堂成立全国基督教联合会，推蒋介石为名誉会长，号召全国基督教徒一致抗日。

**6月20日**，由于日寇对武汉狂轰滥炸，大量中国居民涌入法租界。为避免更多人进入，也怕抗日志士进入后引起日本干涉，法租界工部局董事会决定拨款**2**万余元购买铁丝、有铁蒺藜的铁丝网和铁蒺藜，在与中国街区连接处设置栅子，每一段栅

子外都安上电网,电网里沙包堆成堡垒,架起机枪,不让中国居民随意进入。

**8月13日**,为纪念“八一三”抗战一周年,汉口市政府决定正式收回汉口日租界,改为汉口市第四特别区,并将日租界的街道重新命名。

**10月25日**,国军弃守武汉。此前经国民政府认可,怡和洋行大班英国人杜百里任特三区市政管理局局长兼董事长,特三区由英国海军陆战队警卫。**26日**,日军占领汉口,法租界人山人海,物价猛涨。因为停水,中国居民外出找水。

**11月27日**,伪武汉治安维持会成立。经法国领事同意,日军向法租界内的所谓中国“良民”发放“安居证”,凭证可自由出入租界。伪武汉治安维持会向法租界内中国居民分发**5 000**面五色旗和日本旗,要他们悬挂。

**12月31日**,法租界居民增加到**47 571**人,其中**47 081**人是中国居民。

### 1939年

**1月11日**,经过法国领事的同意,日军和日本宪兵队进入法租界,逮捕中国抗日志士**20**余名,并起获无线电台一部。**12日**,法租界开放,持有法租界通行证的人才能穿行法租界。

**3月6日**,日伪报纸《大楚报》创刊,社址先在鄱阳街,后迁歆生路湖南街。特三区市政管理局举行第十二届纳税人常年大会,重新选举董事,局长兼董事长仍为杜百里。

**10月16日**,法租界工部局宣布解散,由法国驻汉领事雷诺任命斯基安德雷等**4**人组成临时行政委员会。

**11月22日**,雷诺颁布领事法令,另委一人为临时行政委员会委员,自任委员会主席,副领事兼委员会秘书。

### 1941年

**1月**,法租界实行新的巡捕房制度,内中包括除法国军队外,任何携带武器的军队都不能在法租界活动。

**3月5日**,日伪在两仪街成立中日文化协会武汉分会。

**7月**,法租界铁路饭店发生安南巡捕和日本人冲突,**1**名日本人被打死,**1**名安南巡捕受重伤,**5**名日本人被巡捕房逮捕。事件发生后,租界当局关闭所有栅门,日方则要法方无条件释放被捕之日人,否则将关闭通往法租界的各条通道。

**7月**,日伪在两仪街创办《两仪》月刊。

**12月16日**,日军接管汉口特三区管理局。日本东亚海运株式会社接收太古、怡和、三北等航运公司的全部船只、码头、货栈。日本三菱公司没收和记蛋厂。英、美、加等国在汉企事业、领事馆全被日本没收。

### 1942年

**4月12日**，华中日军当局宣布将特三区市政管理权“交还”伪汉口特别市政府管理。

### 1943年

**1月9日**，日本与由国民党副总裁汪精卫主持的南京伪国民政府签订《关于协力完遂战争之中日共同宣言》及《交还租界及撤废治外法权协定》，确定将日本在华租界行政权“归还”汪伪政权。

**2月23日**，在日本压力下，法国维希政权声明放弃在华租界行政权。

**3月30日**，日伪在汉口日本总领事馆举行“交收”汉口、沙市日租界的仪式。

**6月5日**，汪伪“接收”汉口法租界的仪式在法租界工部局举行。

### 1945年

**11月24日**，日本无条件投降后，国民政府公布《接收租界及北平使馆界办法》，规定各租界及北平使馆界“均经敌伪占领，应随同收复地区，于日军投降后，迳从敌伪手中收回”“各租界及北平使馆界收回后，不设特别管理区，应即合并入所属市政府，其原有之行政机构，应即合并于中央或地方政府各机关。”

### 1946年

**2月28日**，法国驻华大使与国民政府外交部长王世杰签订《关于法国政府放弃在华治外法权及其有关特权条约》，规定法国放弃其在中国上海、天津、汉口及广州的法租界权力，将上述租界“完全置于中华民国国民政府权力之下”。



## 参考文献

- 武汉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武汉市志·外事志. 武汉大学出版社. **1991**.
- 汉口租界志编纂委员会. 汉口租界志. 武汉出版社. **2003**.
- 武汉市地名委员会. 武汉地名志. 武汉出版社. **1990**.
- 武汉市城市规划管理局. 武汉市城市规划志. **1999**.
- 唐惠虎. 汉口法国租界及其建筑. 武汉出版社. **2013**.
- 尹冬茗. 汉口法租界的历史与遗迹. 武汉出版社. **2013**.
- 章辉. 汉口德租界路名的演变. 武汉文史资料. **2014-12**.
- 章辉. 汉口俄租界地名考. 炎黄文化. **2015-1**. **2015-2**.
- 王汗吾. 论俄国在汉口制造砖茶的起止时间、地点及其品牌. 武汉出版社. **2013**.
- 汉口日报社. 汉口全图. **1909**.
- Plan of Hankow Showing the Foreign Concessions**(汉口外国租界区规划图). **1913**.
- 亚新地学社. 武汉三镇市街实测详图. **1930**.
- 亚新地学社. 汉口市街道详图. **1938**.

## 后 记

《汉口五国租界》作为《武汉历史文化风貌丛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按照武汉市历史文化名城委员会的统一安排而撰著完成的,力求文字简约、流畅,学术性和通俗性相结合,可读性强。

2014年初,本书资料收集研究工作正式启动,6月完成编写大纲的制定。此后,我们陆续开始文稿的撰写工作。2015年春,初步完成约三分之一文稿的撰写。随后,我们又再次对编写大纲做了一定修订,充分利用2003年《汉口租界志》出版后学术界对汉口租界的研究成果,对文稿进行了较大幅度的修正。2016年春,基本完成文稿的撰写。全书共分八章,文末附有大事记,约20余万字。

本书在撰著过程中,得到中国租界史专家、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袁继成教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武汉地方志办公室提供了许多重要的文献资料。武汉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唐惠虎、武汉出版社副总编辑邹德清及众多汉网“人文武汉”网友等,对本书的出版提供了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由于本书牵涉到的范围广泛,资料收集工作难度较大,加上时间紧、工作量大,难免有疏漏之处,恳请读者多多批评指正,以备今后有机会再版时修正。

王汗吾 吴明堂

2017年8月